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缪塞传

 **eBOOK**
内网资料 非卖品

繆塞传

第一章 “一个瘦弱的男孩”

父母心愿

这是一个极普通的日子。

巴黎市区的大街上一如往常，流动着熙熙攘攘的人群，人们在商店里从容地购物，在游乐场尽情地玩耍，在剧院中欣赏他们喜爱的戏剧。尽管这个城市有些人已经到很远的地方去征战，但这座城市本身却是平静的。

号称“花都”的巴黎，随着寒冬的逼近，遍布大街小巷的花朵大都凋谢了，而那些适合寒冷季节的花卉却在悄悄地绽开。四时交替，总会有新的艳丽，新的色彩，总在孕育着新的灿烂。穿越市区的塞纳河不分白昼与冬夏，不倦地流淌着，浪漫的巴黎人称之为“慈爱的母亲”、她生生不息地滋养着她的子孙。

此时的巴黎是安详的。

在福吉拉大街上，却有一名男子在急速地奔走着，他穿越了几条街道后，走进了一座外表并不十分华丽的住宅。人还未进屋，他的声音已经传到了门内：“亲爱的，我们的宝贝真的就要出世了。”

他的声音，因有意压低而显出一种激动的震颤。妻子躺在床上发出轻微的呻吟，旁边站着家里的亲友和妇产医生。

“亲爱的，你怎么不早一点来到我的身边，我太需要你了。”妻子呻吟着说道。

“啊，你写的便条送过去时，我正在跟几个下属谈话，我给他们把事情交待完之后，就赶着回来了。当时，我真想变成一只山鹰，一下子就飞到你的身边。”在政府任职又是作家的丈夫，说话总是很风趣的。

待旁边的人散去后，妻子说：“快，快来吻我，我需要你给我力量，不然，我会支持不住的。”

丈夫很愉快地顺从了妻子。他说：“我真希望这顽皮的家伙早点出来。”

“你乐意要个男孩？”

“不，顽皮的不一定是男孩。不过，我还是愿意我们的这个宝贝是个男子汉，我要把他培养成当今的卢梭。”妻子知道，丈夫是非常信奉卢梭学说的，对卢梭也很有研究，他除了写小说之外，还写过一本卢梭的评传，但是，妻子虽然也崇拜卢梭，但她更崇拜拿破仑。所以，她对丈夫说：“我也愿意生个男孩，但我想让他从军，当拿破仑式的英雄。”

夫妻间的交谈，冲淡了临产前的疼痛，他们沉浸在一种美好的憧憬之中。他们虽然已经有过得子的欢乐，但他们对这个即将降临人世的新生命似乎有着一种特殊的企盼。

“假如要是个女孩呢？”妻子问。

“那就让她当作家，女人有着与生俱来的细腻感情，这是当作家最需要的。”

“瞧你，还真把什么都想好了。”

“我这不是逗你乐吗！让你展开想象的翅膀，在自由的王国里翱翔。这

法国启蒙思想家、教育学家。

法国资产阶级政治家、军事家，法兰西第一帝国和百日王朝皇帝。

样，你就可以忘掉暂时的痛苦。”

“我的作家先生，跟着你，什么时候都显得快活。”

“现在我不再打扰你，让你一心一意生孩子，好吗？”

“你一步也不要离开我，要陪着我说话。不然，我又会像你没回家之前那样，痛得难以忍受的。”

丈夫靠在床头，拉着妻子的手说：“我遵命就是了。现在我给你讲个笑话，但你不能笑，可别把孩子一下笑出来了。真的，你别笑。我这就开始讲了，从前啦，有个家里要生孩子了，也是和我们今天这样，女人和男人在一起谈论着生男还是生女，长大之后干点什么。说着说着，男人就对女人讲，你要给我生个富豪，可娇嗔的女人偏不买帐，她说，我要给你生个乞丐，两个人就开始争，声音越来越大，可能是用力过猛吧。那女人就稀哩哗啦把孩子生下来了。他们两个好像还没有争完，一个说，我的富豪宝贝，你长得真漂亮，跟我一样。一个说，我的乞丐宝贝，你怎么这么丑，跟你的爸爸一样。到了这时候，他们还没有想到要叫产科医生。”

听到这里，妻子果真想笑，但她笑不出来了，最后的阵痛发作了。一阵撕心裂肺的喊叫，一阵手忙脚乱之后。

“哇，哇，哇”房间里响起了婴儿嘹亮的哭声，这是一个新生命来到人世间的第一声歌唱。

1810年12月11日，一个瘦弱的男孩降生了。

尽管他的父母在他临世的前一刻，还在给他未来的命运作出虚无飘渺般的安排，但他们怎么也不会料到，这个瘦弱的男孩，日后会成为法兰西的一代诗神。

他的名字当时听起来也极普通，他叫阿尔弗雷德·德·缪塞。

来到这个世界和这个家庭的缪塞，并没有对周围的一切表现出特别的兴趣，当他的父母满怀爱怜之情逗他玩时，他与别的孩子一样，只知道哇哇直哭。

小时候的缪塞，虽然显得瘦弱，但他五官轮廓端正，是个长得很体面、很漂亮的男孩，很讨人喜爱。

在缪塞的上面还有哥哥，但父母亲特别疼爱这个儿子。家境虽不是十分富有，也并非巴黎一般的平民家庭能比的，他们能够很宽裕地安排缪塞的生活，给他买时兴的玩具，调养体质的食品和鲜艳的重装。缪塞从小生活在一个比较优裕的家庭环境中。

他的父亲在他小的时候，一直亲昵地称他为“一个瘦弱的男孩”。

为拿破仑而哭

“一个瘦弱的男孩”在一天天长大，也在一天天长壮。宠爱他的父母总想给缪塞一个好的体格，尽管先天不足，后天的调养却是十分精心的。他们甚至去寻访偏方，想尽法子，增加缪塞的食欲，给他足够的营养。

碰上有空，天气也不错时，父母亲就会带着缪塞去市区内的风景点或名胜古迹游玩。每到一地，他们就教缪塞念地名，直到念准确为止。

就这样，在很小的时候，缪塞就认识了风光美丽的塞纳河，认识了江心的圣·路易岛和市岛，认识了长长的爱丽舍大街。

在游玩中，只要是缪塞喜欢的地方，父母亲会耐着性子陪着他玩，直到他尽兴后才会离去。

3岁的小缪塞脑子里似乎装着许多问号，一路上总会问这问那。一次，他们在过塞纳河上的新桥时，走着走着，缪塞就停住了，他望着桥身和桥墩不说话。父母亲知道他对桥发生了兴趣，就告诉他，桥是什么时候造的，为什么要造这样的桥。父母的解说好像还不能让他满意，他稚声稚气地问：“河里都是水，桥是怎么建的呀？”

他的话把父母亲逗乐了，因为他们曾给缪塞讲过，水是会淹死人的、小缪塞当然会担心水也会淹死建桥的人。父母亲告诉他，把水拦开的方法有好多种，只要把水拦到别的地方去了，修桥的人是不会有危险的。

缪塞的小脸上这才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缪塞的父母还经常带他去剧院看戏。这对有相当艺术修养的夫妻很善于把复杂的剧情，缩编成一个个易懂易记的小故事，让缪塞既看到了演出时的场面，也能记下一些剧中情节。

小缪塞受到的艺术熏陶和启蒙教育，似乎比一般的孩子早了许多。

临世前，父母对缪塞未来之路的憧憬并非是一种笑谈，他们是从内心里急于把各自推崇的偶像介绍给似懂非懂的缪塞。

在一次父子间很有趣的游戏结束后，他们坐下来歇息。缪塞知道，父亲又该给他讲故事了。

父亲说：“今天我给你讲一个很了不起，很伟大的人，他的故事你一定很爱听的。”

儿子问：“他叫什么名字？”

“他叫卢梭。”

“我不认识这个人。”

“你当然不认识，我的宝贝。他已经死了三十多年了。”“啊！是个死人，我害怕死人。”

“他人是死了，但他的名字将永远留下来，知道吗？”父亲感到儿子对这个故事没有兴趣，就岔开话题说：“我给你讲的这个人，他与你妈妈是同乡，都是日内瓦人。”“他是谁？”“还是卢梭。”

“这个人与我妈妈是老乡，那你就讲吧。”

看到儿子有兴趣了，父亲就开始讲了。他讲了卢梭的生平，讲了卢梭的著作，讲了很多人对卢梭的评价。他把卢梭的思想尽量化解成儿子能听懂的语言。

渐渐地，缪塞被卢梭的故事迷住了。

最后，父亲问儿子：“长大了想不想当卢梭呀？”儿子还没有从卢梭的故事中走出来，等他听清了父亲的问话，连忙说：“想呀，我长大了也要写好多好多的书。”缪塞的回答，让父亲很高兴，他抱起缪塞在他的小脸蛋上亲个不停。

“快放开我，你的胡子太扎人了。”

父亲反而更乐了，他把儿子搂得更紧，亲得更有力了。儿子在使劲挣脱，“爸爸，你再用胡子扎我，我就不当卢梭了。”

儿子的这句话还真灵。父亲连忙把他放下来。

父子两个相视而笑。

在缪塞的父亲不遗余力地介绍卢梭，让儿子生吞活剥地接受卢梭的同时，他的母亲也在虔诚地给年幼的缪塞介绍她心中的偶像。

这位日内瓦一个著名新教哲学家的后代，对拿破仑有着一种近乎信徒般的崇敬和热爱。

她指着一张人物头像对儿子说：“我的宝贝，这个人就是我们法兰西的英雄拿破仑。你不但要牢牢地记住他的名字，还要像他那样，当将军，当统帅。”

缪塞不解地说：“爸爸要我长大了当卢梭，您要我当拿破仑，我该怎么办呢？”

母亲看着儿子那副认真的、无所适从的稚态，在心里笑了。她越觉得儿子可爱，就越感到要把拿破仑的故事用最简单明了的语言讲述给儿子听。

母亲说：“等我把这位英雄的故事讲给你听了之后，你再告诉我，你长大之后想像谁一样，好吗？”

缪塞显然有些着急，他渴求母亲能给他最直接的回答。“妈妈，你说这两个人谁最伟大？”

母亲听了儿子的问话，知道他已经把这两个人与自己连在一起思考了，这正是她所企望的。她说：“卢梭与拿破仑都很伟大，都是了不起的人物，你爸爸已经给你讲过卢梭了，我今天专门给你讲拿破仑。”

母亲开始讲了。她先讲了拿破仑出生在科西嘉岛，长大之后进了巴黎军事学校，毕业后当了炮兵少尉。然后接着讲了土伦战役，说到这次战役后，拿破仑获少将军衔时，母亲忽然停下来了。

缪塞的母亲是位文学修养极高的女性，她不但有演讲才能，还善于把只有大人能够领悟的复杂的政治风云与恢弘的战争场景，变成一连串小孩也能听懂的生动有趣的小故事。

缪塞完全沉入了拿破仑的故事之中，他听入迷了。当母亲停下来时，他就嚷开了：“妈妈，你接着讲嘛，我太喜欢听拿破仑将军的故事了。”

母亲说：“我的好宝贝，我下次再讲。一次讲多了，记不住的。你要把我讲的都记下来，知道吧？”

缪塞害怕母亲不再接着讲，只好说：“我记住了。但您下次再讲时，比这次要讲长一点，好吧，妈妈？”

母亲高兴地点点头。

位于法国东南部，现为法国的一个省。

一次击溃保皇复辟势力的战役。

从此以后，只要母亲有空，缪塞就会缠着她讲拿破仑的故事。

正是由于母亲不间断的灌输，使孩提时的缪塞对拿破仑的了解比同龄的孩子们要多得多。在他幼小的心灵里，打下了崇敬拿破仑的烙印，以致与他的母亲一样，成了拿破仑的狂热崇拜者。

1815年的6月18日这一天，对整个法兰西来说，对拿破仑的狂热崇拜者缪塞和他的母亲来说，是一个悲痛欲绝的日子。

这一天，拿破仑率领的12万大军与英普联军在比利时南部的滑铁卢展开了最后的激战，因拿破仑手下虽忠诚但平庸的战将格鲁希受敌军引诱，未能及时驰援滑铁卢，导致了拿破仑的惨败。拿破仑时代的辉煌就此划上了一个惨淡的句号。

消息很快传到了巴黎。母亲把缪塞紧紧地搂在怀里，热泪滚滚地把滑铁卢的惨剧告诉缪塞。

还没有听母亲讲完，年幼的缪塞就放声大哭起来。

母子俩再也无法控制内心的伤感与巨痛，一起倒在地上，抱头痛哭。

他们心中的神在一瞬间坍塌了，他们崇敬的偶像如今成了联军的“阶下囚”而遭流放。

随之而来的日子里，缪塞与母亲度过了无数个不眠之夜。

时间虽然慢慢洗去了缪塞心头的伤痛，但他对拿破仑的景仰却没有因时间的推移而消逝。在他日后的生活与创作中，卢梭与拿破仑一直像影子一样伴随着他，他一生对卢梭的热爱从来没有发生过动摇和削减，他对拿破仑的崇敬更是贯彻始终。后来成人了，能用自己的目光来审视社会评价人物了，尽管他对拿破仑无限度的扩张，让很多的法国人去远方征战，略有微词，但那只是在无限崇敬的前提下，所作出的一点极小极小的反叛。

家庭的早期教育，对缪塞一生的影响太大了，尤其是他的母亲。

兴趣广泛的高材生

与法兰西同时代的有些作家、诗人相比，缪塞的童年是幸运的。他的当作家的父亲与文学修养极高的母亲，一方面把拿破仑、卢梭的形象根植于他幼小的心灵中，使他从小就培育出一种崇尚英雄与伟人，不甘于平庸的性格。这对缪塞后来的创作产生过很大影响，他步入诗坛时那种与众不同的自信，不能不说与此关系极大。另一方面，父母经常带着缪塞上剧院，让他比较早地接受艺术的熏陶。他们还有意识地引导缪塞读一些故事性较强的作品，而正是这些有趣的故事，正是这些由斑斓多姿的语言构筑成的新的空间，深深吸引了孩提时的缪塞，艺术之手牵引着“一个瘦弱的男孩”踏荒而行。

过了七八岁之后，早慧的缪塞似乎已不满足于去读别人撰写的故事，去看别人演出的戏剧，他自己开始动笔了，他稚嫩的笔首先进入了诗的园地。

在他9岁的时候，他的一首小诗，竟然在学校获了奖。

这件事对他的鼓励和触动太大了。它犹如一盏明灯，不但给了他方向，还给了他勇气、信心和力量。

缪塞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晚上回家后，把自己诗歌得奖的消息告诉了父母亲。

事情已经证明，儿子不可能按照双亲所设计的人生之路走下去，他们虽然各自都有些遗憾，但还是为儿子取得的成绩感到由衷的高兴。

母亲说：“宝贝，你这么小，就能写诗，还能得奖，妈妈真想像给你过生日那样，为你庆贺一下。”

缪塞说：“妈妈，现在我不需要您为我庆贺，等我写出更好的诗作时，让我来为您和爸爸庆贺，庆贺您们有一个值得骄傲的儿子。”

母亲一下子将缪塞搂在怀里，说道：“你怎么这么快就长大了，我的宝贝。”

父亲的脸上虽然充满了喜悦，但却一直没有说话。直到这时，他才把缪塞从母亲怀里拉过来，上下打量了一下，然后，有些严肃地问道：“你相信你能写出更好的诗作吗？”

父亲的问话是有来由的，他虽然多年笔耕不辍，但他的付出与功名是不成正比的。他在巴黎，只能算是三流的作家，他知道文学创作的艰难。

面对父亲严肃的问话，缪塞却显得很轻松。他说：“爸爸，我没有理由不相信我自己。”

父亲没有像母亲那样，把儿子拉到怀里亲，只是说：“爸爸祝你成功。”

“谢谢您！”缪塞回答说。

不久，缪塞进入巴黎亨利第四中学，这是一所贵族子弟学校。这里有齐全的教学设施和一流的师资力量，来校就读的大都是巴黎一些达官显贵的后代。缪塞能进亨利四中，得益于他优异的学习成绩和在政府任职的父亲。

自幼聪慧的缪塞，很快成了学生中的佼佼者，第一次统考，他得了第一名，成绩远在其他同学之上。

老师是最喜欢成绩拔尖的学生的。他们对缪塞倍加爱护，既培养他多方面的兴趣，全面发展，又对他严格要求，精心培育。在以后的多次统考中，缪塞均以优异的成绩夺冠。

缪塞成了老师们的得意学生。

学生时期的缪塞虽然吟哦不断，坚持作诗，但他同时也对其他许多领域

发生了兴趣。

最初，他迷上了音乐。他认为诗歌与音乐有着天然的联系，他从乐曲中的每一个音符听到了诗的旋律。

苦学一阵之后，他能够弹奏不少的曲子，这时，他又将兴趣转向了绘画。

一次偶然的的机会，他观看了一次大型的美术作品展览。一幅幅精美的作品，让他赞叹不已，他沉浸在一种前所未有的艺术感觉之中。他突然领悟到，诗与画是孪生姊妹，从此，他开始学绘画。

每逢假日，他背着画夹，到巴黎郊外去写生。在风光旖旎的塞纳河畔，在绿茵铺地的牧场、农庄，在姹紫嫣红的苗圃园里，他忘情地涂画着。有时在一个地方一呆就是一整天。

画了一张，自己感觉不太好，扔到一边，又开始重画，直到满意时为止。

有许多次，他画着画着，突然引发了诗的灵感，他就赶忙把画稿放下，用笔快速记下喷涌而出的诗行。

就这样，当一幅画脱稿时，也就有了一首与之同时诞生的诗。这时，缪塞会捧着画稿仔细端详，当他露出开心的一笑时，就会拿起诗稿，吟诵再三，稍作改动后，把诗抄写在画稿的一角。

一个愉快、充实的假日就这样过去了。

有一天，老师发现了他的诗画作品，大加赞赏。老师说：“太让人吃惊了，太不可思议了。小小年纪，竟能拿出这样的诗画之作，你会让上帝吓一跳的。”

老师要他沿着这条路走下去，成为一代杰出的画家和诗人。

对老师的褒奖，缪塞并没有表现出太大的惊喜。他只说道：“感谢老师的鼓励。”

没过多久，缪塞又喜欢上了法律。

法律的尊严，法律对人们行为的规范，还有律师在法庭上依据法律进行的申辩，所有这些，都对缪塞产生了吸引力。

他阅读了大量的法律书籍，还时常去一些场所听法官与律师的演说，他甚至能够背诵很多的法律条文。

对于他学习法律，既无人赞许也无人反对。但法律在运行过程中的阴险与狡诈，非法律因素对法律的左右，使得缪塞对法律失去了兴趣，他的兴奋点又由此而转向了医学。

缪塞对医学的热爱，缘起于他对医术能妙手回春的由衷赞叹。

那是一天下午，他到一位同学家里去借书。当他走进富丽堂皇的住宅时，却听到了一种与这住宅不相适应的哭嚎：“快将我掐死吧，我太难受了，为什么我有腿不能走路呢？！”

原来同学的父亲双腿瘫痪，成天蜷缩在病床上，与他昔日的风光与威武的形象形成鲜明的反差。他想走出去，却站不起来，他想结束自己的生命，却没有力气。唯一能做的，只能在床上撕打自己和不断地哭叫。

也许是这一幕对缪塞的印象太深了。过了不多久，他又专程去了同学家，但他看到的却是与上次截然不同的场面。同学的父亲正在院子内不停地走动，已经再也见不到一点病态了，他又回到了以前的生活中。

同学告诉缪塞，他母亲请来了医术高明的医师，是医师为他的父亲驱除了病魔。

缪塞被医学创造的奇迹惊呆了。他站在那里，好一会儿没有说话，也就

在那一刻，他爱上了医学。

学医之路尤为艰难，远没有他以前学音乐、美术、法律时轻松，除了勤钻苦读医学书籍外，还要与各种各样的病人打交道。

对病人的怜悯，对医术的景仰，只能是学医者最初的良好动机，要想祛病除痛，起死回生，还必须面对流血、恐怖乃至死亡的考验。

也正是在这一环节上，缪塞感情脆弱的特点显现出来了。

缪塞学医时间虽然不长，但凭着他良好的悟性和刻苦用功，长进还是很大的。

第一次上解剖课时，那些形成了职业习惯的医师们，一如往常，有条不紊地准备着手术器械和麻醉药品，而缪塞却显得异常的紧张，他害怕流血，害怕死亡。

当一切准备就绪，担任讲课老师的主刀医师，拿起手术刀，对着他的学生们说，应该如何选择下刀的部位，刀口以多长为宜，止血钳应该怎样夹。

此时，站在旁边的缪塞由心情紧张而变成心理恐惧。当讲课的老师用手术刀将病人的肚皮轻轻划开，看到鲜血随之流出时，缪塞再也支持不住了，他当场晕倒在地。

经受不住鲜血的刺激，是无法学医和当好一名医师的。

至此，缪塞也就放弃了学医的打算，尽管他对学医是非常向往的。

在最富幻想的学生时代，缪塞依据自己的爱好和兴趣，做过多方面的尝试，这对于一个热爱生活的人来说，是很正常的。

正是通过这些尝试和实践，使缪塞更多地了解了社会，体味到了人生的酸、甜、苦、辣，对各个阶层的生存状态比别的学生知道得更多、更详细，懂得了许多书本以外的知识。

对于这一点，他的父母亲采取了宽容乃至赞许的态度。他们并不将自己的愿望强加给儿子。对于缪塞的所有兴趣和爱好，都予以支持。他们知道，儿子的未来之路，只有让儿子在不断尝试中自己去选择，而在选择前的种种尝试又都是有益的。

缪塞将自己上解剖课晕倒的事告诉父亲后，父亲对他说：“假如你不晕倒，你会认为自己将成为一名医师吗？”

缪塞沉默了一会，回答说：“爸爸，您是批评我兴趣不定，漫无目标。”

“恰恰相反，我的孩子。所有这些，对你来说，都是一个过程，一个必不可少的过程。”

“我懂了，爸爸。但我觉得这个过程并不精彩。”

“你会这样认为的。但你要懂得，任何一个精彩的结尾都可能会经历一个不精彩的过程。”

缪塞默默地点头。

虽然缪塞有着广泛的爱好，为着他的爱好，会占用他的许多时间和精力，但无论是上中学还是上大学，他的成绩是优异的。他出众的才华和过人的精力，令老师和同学们折服，大家都称道他是“兴趣广泛的高材生”。

第二章 “浪漫主义的神童”

走上诗坛

在缪塞的中学和大学时代，尽管他有着广泛的兴趣和爱好，但他最爱的还是写诗。自从他9岁诗歌得奖之后，一直吟哦不断，他的诗歌不但得到老师和同学的赞赏，而且在社会上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正是凭着一首首才情横溢的诗歌作品，他16岁时进入了以雨果为核心的第二文学社，这是当时法兰西文坛浪漫派的最高组织。文学社集结了一批享有盛名的诗人和作家，缪塞是文学社年龄最小的成员。

1830年，也就是缪塞20岁的时候，他出版了第一本诗集《西班牙和意大利的故事》，这是一部洋溢着浪漫主义文学色彩的作品。它一出版在文坛就引起了广泛关注和赞誉，缪塞也因此一举成名。

就这样，缪塞带着他的成名作和无尽的诗情，阔步走上法兰西诗坛，他犹如一颗冉冉升起的新星，吸引着无数双眼睛的注视。

在文学社，他与雨果、拉马丁、维尼一起成为浪漫主义诗派的中坚。那时，他比雨果小8岁，比维尼小13岁，拉马丁则比他年长一倍，大20岁。所以，当时都称缪塞是“浪漫主义的神童。”

缪塞在创作成名诗集《西班牙和意大利的故事》时，并没有走出过国门，但这并不能阻止诗人的想象。他从前人有关西班牙和意大利的文学作品和其他书籍中去领略异域风情，去感受真善美与假恶丑的普遍存在。

缪塞的成名作虽然深深地打上了浪漫主义的印记，但它还具有与其他浪漫主义诗人不同的风格和韵味。“他的诗给我们一种特殊的趣味，有轻快的可爱的雅致。这种雅致是缪塞所独有的，不是喜欢铺张的19世纪的诗人作家所认识的。在法兰西诗人里，只有拉·封丹可以和他比拟。读缪塞的诗好像散步于曲径幽谷，有时听着潺潺的水声，有时呼吸着新鲜的草香。这因为这时候的缪塞是没经世故的诗人。他写诗不靠修辞，不用铺张。他的诗是自然的喷射，有着坦白的情绪和活泼的笔调，表现出一个天真浪漫的孩子的心灵。他吟哦，他歌唱，不是为了别人，而是为了他自己。他有时也学别人铺张，免不了写下些浮词。我们不用讳言，更不想替他掩饰。不过，他的铺张和浮词没有别的诗人的笨重，埋没不了他的轻松活泼的气质。这是诗人缪塞的初期创作的特点。凭着这个特点，就是他后来不写他的那些不朽的诗篇，他在19世纪的法兰西诗坛也应当有特殊的地位。”

在缪塞的第一本诗集《西班牙和意大利的故事》中，年轻诗人所采用的嘲弄口吻与近乎放肆的诗韵表明，他并不十分看重那些时髦的浪漫主义的题材。因为时髦题材的创作，一般都比较注意诗句的选择和诗韵的工整。

即使在加盟浪漫主义阵营的初期，由于在题材选择，艺术风格追求上的差异，缪塞的作品与其他浪漫主义诗人的作品相比，就显示出了独特的个性。也许正是这种独特的艺术追求，使得缪塞迟早会走上独立自由的创作道路。

缪塞在吟哦诗歌的同时，他手中之笔，又延伸到了戏剧领域。

法兰西是一个戏剧相当繁荣的国度，仅巴黎就有数以百计的大小剧院，

法国著名诗人，他的寓言诗闻名世界。

引自《法国文学史》第450页，商务印书馆1947年版。

戏剧拥有最广泛的观众，与此同时，还有外来戏剧的影响，尤其是英国。这种环境使法国的许多诗人、小说家都曾从事过戏剧创作。

缪塞创作戏剧始于 1829 年左右，在他的第一部诗集中，就包括了一些小型的诗剧，如《唐·巴埃士》与《火中栗》等。

但此前的戏剧创作还是一种尝试性的，到了 1830 年，他创作并发表了两个剧本，一个是《魔鬼的开释》，另一个是《威尼斯之夜》。

缪塞走上诗坛可以说是一帆风顺，一路春风，并很快以他的作品在第二文学社站住了脚跟。上帝也许觉得缪塞的文学之路太顺利了，有意让这位才情横溢的神童经受一下挫折与考验。他所写的第一个剧本，没有剧院愿意上演，第二个剧本虽然上演了，但没有缪塞所期望的掌声，更没有鲜花，只有满堂的嘘声。

这是缪塞在人生旅途上第一次受挫，也是他步入文坛后第一次感受到尴尬的滋味。

但挫折并没有使缪塞把伸向戏剧园地的笔再缩回来，他一边创作诗歌，一边还在写作剧本。然而这次挫折对缪塞的戏剧创作还是留下了一道阴影。他从此不再考虑为剧院演出而写剧本，而专写供人阅读的剧本。这样，他只注重作品中要具有充实的思想内容，不再顾及舞台演出效果，所以，他以后的戏剧作品具有一种格言体的特殊风格。

公众的宽容或许能成全一个作家，而偏狭则会改变一个作家的创作道路。

初恋情人

缪塞与路易丝相识既像是上帝有意安排又像出自偶然。

就在缪塞受到剧场观众一片嘘声的打击后不久,他想到拉丁区的一位朋友家去走一走,在那里小酌两盅,以此解解闷,寻找一些慰藉。缪塞染上饮酒的嗜好,也是从这时候开始的。

当他来到朋友家时,朋友却不在家,缪塞心里不免有些遗憾,他打算出门返回。热情的仆人却忙不迭地端茶递烟,要缪塞稍坐片刻,说不定主人马上会回来的。

这样,缪塞就留下来。他与仆人闲聊了一会后,信步踱到了凉台上。

凉台很宽敞,视野也极开阔,满街风景尽收眼底。缪塞站在凉台上,浏览着街上的鲜花与景致,郁闷的心境不觉轻松了许多。

突然,他发现了街对面小楼上,一位晒衣服的姑娘,她优美的体态一下子就把缪塞吸引住了。

姑娘的披肩长发犹如飘洒的瀑布,随着她晾衣时的动作,她的长发飘逸出特有的神韵,高耸的前胸迷人地颤动着。一个侧影,把含苞欲放的少女曲线美,展示得淋漓尽致。

站在凉台上的缪塞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冲动在身体内鼓胀,不觉口唇发干,手脚发凉,“怎样才能看到她的脸呢?”缪塞在心里想。

心族摇动的缪塞对着街那边的小楼吼了一下,这一招还真灵,姑娘果然寻声转过脸来,缪塞看到了姑娘异常漂亮的脸蛋。

姑娘也看到了英俊潇洒的缪塞。一瞬间,他与她的视线相撞了。缪塞给姑娘送去一个多情的微笑,姑娘迟疑了一下,也对缪塞莞尔一笑。

正当缪塞想打手势叫姑娘下楼时,朋友回来了,缪塞只得极不情愿地回到了房间。

缪塞的心情比刚来时好多了。他在喝酒时与朋友约好,过几天还要来拜访。

3天之后,他又来到了这位朋友家。

缪塞心不在焉地与朋友说了一会话之后,独自一人来到了凉台上,他向对面小楼张望,但没有见到那位姑娘的身影。

缪塞心里很失望,当他正准备转身进屋时,姑娘出现了,仍旧是那般迷人。他赶忙掏出事先写好的纸条,揉成一团后,朝对面小楼扔了过去,纸团正好打在姑娘的衣角上,姑娘先是一愣,但很快就拾起纸团,迅速展开看了起来。那上面有缪塞当天清晨写下的两句话:

亲爱的,当我第一眼看见你的时候,我就爱上了你。你今天晚上在楼下门口等我,好吗?你千万不要拒绝我。

当姑娘展开纸团时,缪塞就离开了凉台。过了几分钟,缪塞又来到了凉台上,姑娘还站在那里,但手中的纸团不见了,缪塞心里“扑通”一下,纸团是装进了衣兜还是扔掉了呢?

缪塞大胆地向姑娘扬了扬手,很快,姑娘也向他挥了挥手。

缪塞顿时心花怒放,他知道姑娘欢迎他过去。

坐在朋友的酒桌前，缪塞在期待着夜幕早些降临。
好不容易捱到天黑，缪塞谢绝了朋友送他，一下楼他就径直走向了街对面。

此时，姑娘正站在门口等他。

一见面，他们并没有多少拘谨，就像是熟人、朋友相遇一样。

“我是阿尔弗雷德·德·缪塞。能认识你，我感到很幸福。”

“你就叫我路易丝吧，我是时装女工，与我交往，你不怕有失身分吗？”

缪塞显得很激动，他拉着路易丝的手说：“快别这样说了。自从3天前我在凉台上见到你，就爱上你了，真的。”

路易丝很顺从地依偎在缪塞怀里，仰起脸对缪塞说：“我也爱你。”

彼此都能感觉到对方急促的呼吸，两双眼睛都流露出渴望与爱恋。

“我们已经是第三次见面了。”

“哦，晚上我在楼下等了你很长时间。”

“要是你不在这里等我，我会发疯的。”

“你今天如果不到我这里来，我也会失望的。”

说到这里，缪塞与路易丝走进了她的小屋，房间虽然有点小，但却布置得很雅致。在灯光下，缪塞发现路易丝比他3天前见到时还要美，她不施粉黛，却透着一种清纯的俏丽。

他们不再说什么，而是紧紧地拥抱着在一起，两个年轻人忘情地亲吻着。

时间仿佛在此凝固了。

经历了一段漫长的爱的风暴之后，他们才逐渐平静下来。

“路易丝，你能告诉我，你从哪里来吗？”

“亲爱的，请你不要问我从哪里来，也不要问我今后将到哪里去。知道我是一个普通的时装女工，知道我爱你就行了。”

“那么，我能够给你一些帮助吗？”

“暂时不需要。需要你帮助时，我会对你说的。亲爱的，你千万不要误会，我把爱给予你，并不是为了寻求你帮助我什么。”

“路易丝，你真是个好女孩。”

他们又相拥在一起。缪塞问：“亲爱的，我能在这里过夜吗？”

路易丝脸色微红，闭上眼睛，点了点头。在路易丝这间平时显得很平静的小屋，开始有了一个弥漫着爱的火热的不平静夜晚。

第二天早晨，路易丝特地为缪塞准备了丰盛的早餐，并对他说：“亲爱的，你一定要多吃一些，你太累了。”

缪塞浑身有着一种幸福的疲倦，他一边吃早点一边对路易丝说：“今天应该是昨天的继续，是吗？亲爱的。”

路易丝仍然是微笑着点点头。

从此，缪塞经常晚上到路易丝的小屋来过夜。有时缪塞来晚了，当听到他的叫门声，路易丝半裸着身子就跑了过来开门，在睡态朦胧中一下子就搂住了他的脖子，然后，把预备好的饭菜端出来摆在缪塞的面前。除了缪塞自己说出来晚了的原因，路易丝是从来不主动问他的。

缪塞在这里，不但得到了爱的甜蜜，还享有了家的温馨。自从路易丝闯进了他的生活后，大大冲淡了因受挫而带来的不快与烦闷。

也是这段生活，使缪塞更多地了解到了生活在巴黎这座大都市低层的时装女工的真实状况，了解到了她们的痛苦与悲伤，欢乐与无奈。使得他在以

后的小说创作中，能够摆脱世俗的偏见，真实客观地反映这一阶层女子的人生道路。

尽管路易丝不愿向他谈及她的身世，但缪塞最后还是知道了。路易丝来自外省的一座小城，因家庭兄弟姐妹太多，她独自一人外出闯世界，先是在外省学过戏剧，然后来到了巴黎。她想通过做工，积攒一些钱，再去学戏剧。

时装女工路易丝是非常聪明的。一方面，她渴望与缪塞交往，希望走进诗人的生活；另一方面，她又担心包括缪塞在内的许多人对她们这“一群人”存有偏见。所以，她对自己的身世，对缪塞身后的一切，都保持缄默的态度。她既不倾诉自己，也不打听对方。

这使得缪塞非常感动，即使上流社会中的一些公主小姐们，也难以做到这点。

一天，缪塞诚心地对路易丝说：“亲爱的，我应该给你一些帮助，譬如说给你一点钱。”

路易丝马上说：“我曾经对你说过，在我需要帮助的时候，我会告诉你的。我现在还不需要你给我钱。”

“我最近得了一笔稿费，我早就想好了的，应该给你一部分。我请你像我们第一次见面那样，不要拒绝我。”见缪塞往外拿钱，路易丝有些着急了。她说：“我说的都是真的。你如果要给我钱，我明天就不让你到我这里来了。”

缪塞见路易丝生气了，这才作罢。

他们相偎在一起，好久没有说话。最后，路易丝叹了一口气，摇了摇缪塞的膀子：“亲爱的，你千万别生气。能得到你的爱，能成为你的情人，我感到很幸福。”

“快别说了，路易丝，你给了我许多。是你给了我快乐，是你给了我安慰，我总觉得对不起你。”

“尽说些傻话。亲爱的，你可千万别为我们俩的事操那么多心，还是专心地去创作诗歌吧。”

“我会专心去创作的。我以后还要为你，为巴黎所有的时装女工写几部小说，让更多的人真正了解你们，同情你们。”

“这可是太好了，我很盼望读到你所写的我们时装女工的故事，这比什么都珍贵。”缪塞张开双臂，把路易丝紧紧地搂在怀里，先是吻她的秀发，吻她的睫毛，再吻她的眼睛，吻她的脸蛋。他一边吻她一边喃喃地说：“路易丝，你太可爱了！路易丝，你太可爱了！”

路易丝很温顺地接受缪塞的热吻，她柔软纤细的双手在缪塞的脸上摩挲着。

一对初恋情人又在一起度过了一个快乐无比的良宵。

缪塞要给钱，被路易丝拒绝后，他又试着给她买些衣服、饰品，她除了留下一两件外，其余的又都退给了缪塞，这使得缪塞心里很不好受。

一天晚上，他们紧挨着坐在壁炉旁，一起交谈着近几天的见闻。谈着谈着，话题又转到了他们相爱以来所度过的美好时光。两双脉脉合情的眼睛传达出许多语言无法表达的情愫。

“亲爱的，我多想永远和你呆在一起，每天都不分离，但我做不到，我最近想回去看看父母亲，我离开他们已经好久了。”路易丝有些伤感地说。

缪塞接着说：“我能和你一起去看你的父母吗？”“哦，那是不可能的。这不用我对你多解释。”

“那你能告诉我，你的行期和回巴黎的时间吗？”

“这个我会告诉你的。我真希望还能回到你的身边。”

“亲爱的，你怎么这样伤感，是不是我做错什么了？”

“不是，你千万不要胡思乱想。我唯一的愿望，是想让你过得快活，你要想得太多了，我心里就非常难过。”

缪塞与路易丝在一起度过了他们情侣生活中的最后一个夜晚。

第二天傍晚，当缪塞来到路易丝的小屋时，房东告诉他，路易丝已经走了。她给缪塞留下了一封信：

亲爱的，我本来是答应过你，告诉我的行期的，但我怕你难受，我怕你为分别而流泪。我说过，我只想让你快活。

我是真心爱你的，我是心甘情愿做你的情妇的，是你给了我一段幸福的日子，我总算呼吸到了一口舒服的空气。当我四处奔波，被生计压迫得喘不过气来的时候，是你给了我最大的安慰，给了我难得的快乐。你可不要认为我没有接受你的钱，就觉得有愧于我。其实你所给予我的，比钱更重要。你是在外面闯世界所遇到的最好的人。也许你不喜欢听这样的话，但我还是要说：我祈祷别的女人爱你时，也像我这样。

我真是不想离开你，但又不得不离开你。在你眼里，我是一个温柔的女人，但我也有另一面，我很执著地爱着戏剧，就像你没命地爱着诗歌那样。同时，我也不愿依附别人，包括你这样的好人，我将去走一条艰难的路，去追求我之所爱。如果说我起初还没有信心和勇气的话，现在我有了。这些，都是你给予我的。我不知道，命运将把我引向何方？但我却懵懂地离开了你，离开了巴黎。

记得我曾经给你说过，需要你帮助时，我会对你说的，那么，我现在就需要你的帮助，如果你能理解我、原谅我，就是对我最大最好的帮助。

让那段令人无比惬意的日子成为永恒的记忆吧！也许我们还会见面。我将永远记住你的情，记住你的爱！

吻别了，亲爱的。

缪塞怎么也不会相信，路易丝说走就走了。他内心只有一个念头，期待着路易丝重返巴黎。“可怜的路易丝，你知道我是真心爱你的，你一定会回来的。”缪塞在心里宽慰自己，但两行热泪不觉滚落下来。

尽管缪塞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一直期望着与路易丝重逢，但他从此以后再也没有见到心爱的初恋情人。

丧父之痛

正在缪塞摆脱了生平第一次挫折的阴影，对初恋情人路易丝的怀恋随着时间的推移而逐渐平静，以极大的热情创作他的第二本诗集和戏剧作品的时候，与亲人诀别的巨大痛苦正在向他走来。

1832年一个阴雨绵绵的日子，缪塞的父亲永远告别了他心爱的儿子和妻子。

当缪塞哭喊着跑回家时，父亲已经停止了呼吸。他顿时感到地陷天塌，差点晕倒过去。

在医生的搀扶下，他才没有倒下去。母亲已哭成了泪人，一句话也说不出。

悲痛中的缪塞，两眼发直，他已经哭不出声了，双膝跪倒在父亲的遗体前。

医生对他说：“你回来得太晚了，你父亲在临终前，一直在呼唤你的名字。他还断断续续地说，他要与你作一次谈话。”

缪塞双手抱头，口中喃喃地说：“我是回来得太晚了，太晚了……”

自从缪塞进入文社之后，他不但要忙于学业，忙于创作，还有许多的社会活动，他有时很晚才回家，有时一连几天都不能回家。父母亲虽然时常挂念着他，但看到儿子有了自己的追求，有了自己的事业，并且取得了初步的成功，他们打心眼里高兴。他们进入老年后，也常感到寂寞，也想让性情开朗活泼的缪塞在身边陪伴一下，为他们解解闷。但每当看到儿子风急火燎的样子，他们不忍再让儿子分心。

就在父亲去世前不久，缪塞回家时发现他脸色不对。缪塞关切地对父亲说：“您是不是身体不太好？”

“最近是感到身体不太舒适。”父亲答道。

“那得赶快叫医生来看看。您和妈妈年纪都大了，可不能马虎，身体一有毛病，就应该叫医生。也只怪我太忙了，顾不上照顾您和妈妈。我明天就去叫医生来给您看看。”

第二天，缪塞特地为父亲请了一位医生，因为他自己忙于一件急事，医生是独自去他家给父亲看病的。

医生的检查结果，缪塞回家时问过父亲，不知是怕儿子担心，还是检查结果有误，父亲只轻描淡写地说了一下：“没啥大问题，过一段时间会好的。”

听到父亲这样说，缪塞也就放心了。但就在缪塞离开巴黎不到半个月时间，却听到了父亲病危的消息，当他火速赶回家时，父亲已经永远地离他而去了。

临终前，连一句送别的话也没来得及说，想到这些，跪在地上的缪塞又泪如泉涌。

他轻轻地揭开盖在父亲脸上的殓尸布，不顾一切地吻着父亲的脸庞。他在心里说：“尊敬的父亲，您怎么走得这样匆忙！只怪您的儿子太粗心了，上次检查之后，我就应该日夜守护在您的身旁，陪伴着您走完最后的旅程，也许这样我才少些遗憾。”

跪在父亲的身旁，缪塞真不敢相信，父亲就这样永远地走了。父亲往日的音容笑貌还在他眼前晃动，父亲的宠爱，父亲从小对他的教诲，在他的印象中太深了。即使后来长大了，每每与父亲相聚在一起，父亲总是以那种循

循善诱的方式，给他谈人生，谈前途，谈诗歌，谈创作。在缪塞的心目中，父亲既是长辈，也是他最好的朋友。

与父亲在一起，总有说不完的话。他的丰富的人生阅历，他的坎坷的文学创作经历，他的对后辈的宽容和善解人意，使缪塞有了一位与生俱来的最好的老师。

想起这些，缪塞的心就一阵阵紧缩。他把头靠在父亲的灵床上，用自己的手紧握着父亲冰凉的手。

悲痛欲绝的母亲被仆人强拉着躺下了。

父亲的灵床前，只剩下缪塞和一位年轻的教士。缪塞忍不住再一次轻轻揭开尸布瞻仰自己将永远也不能再见的父亲的遗容。他在心里说：“我的最尊敬的父亲，当你在举目四顾寻找我的时候，您想对我说些什么呢？”

缪塞想起父亲有记日记的习惯，他站起来，走到父亲的书桌前，他发现日记本是翻开的，在翻开的那一页上，写着两句话：“永别了，我的儿；我爱你，而我要死了。”

缪塞捧着日记本，失声痛哭。嗓子已经嘶哑了，发出的只是一声声的呜咽。

缪塞与家人在无限哀痛中，安葬了父亲的遗体。

父亲的去世，更加坚定了缪塞沿着文学之路走下去的决心，他要以此告慰慈父对他的厚爱。

作为人生的第一个老师，父亲对他的影响是巨大的。父亲在他心目中的形象总是那样高大，永不磨灭。直到1836年，他在自传体小说《一个世纪儿的忏悔中》还这样写道：

在孤独中过了一个时期，我便想要看看我父亲遗下的文稿。我用颤抖的手把缚着文稿的绳子解开，并把文稿陈列在自己面前。

看到第一页文稿，我的心中便感觉到，像是从平静的湖面上传来的一阵清凉；我父亲温和清爽的灵魂，像一阵馨香，随着我一页页揭开那些满是灰尘的文稿而发散出来。他的日记本也重新出现在我眼前；我可以从里面逐天计算得出，这颗高贵的心的跳动来。我开始把自己埋葬在一个甜蜜而深沉的梦里，尽管我父亲的严肃、坚强的性格到处在流露，我却发现了一种难以形容的优雅，这是他的美德的静谧的花朵。我在读他的文稿的时候，他的逝世的回忆，同他的生活叙述，不断地混淆在一起；我说不出我是以多么大的悲哀来追踪这条清冽的清溪，并眼看着它流入大海。

我在心中说道：“呵！你正直的人！无所畏、无可指责的人呵！你的一生充满了极大的诚意！你对朋友的忠诚，你对我的母亲的神圣的柔情，你对大自然的钦佩，你对上帝的至高无上的爱情，这就是你的整个人生；在你的心中，再没有多余的地方给别的俗事去占据。山巅上纤尘不染的白云，并不比你神圣的晚年更为纯洁；你的皓发可与它的洁白媲美。父亲啊！父亲！把你的白发给我吧；它们比我的金发更为青春。让我也和你一样生活和死去吧；我要在你长眠的土地上，栽上这株象征我的新生活的青翠的幼苗，我将用我的眼泪灌溉它，而保护孤儿的神明，将会使这株至诚的嫩草在一个孩子的痛苦和一个老人的回忆中茁长起来。”

为了告慰九泉之下的父亲，为了靠自己的能力独立谋生，缪塞在父亲去

世的当年，出版了第二本诗集《椅中景象》，同时还在《两世界杂志》发表了一些其他作品。

缪塞的第二本诗集和在刊物上发表的那些作品，带有浓郁的抒情气息，风格相当别致，出版之后，在相当多的法兰西青年中竞相传阅。在文坛内部，缪塞的新作也获得了极高的评价，文坛前辈梅里美、司汤达还专门撰写文章，对缪塞的作品大加赞赏。

缪塞的第二本诗集中，还收有两个诗剧，一个是《杯与唇》，另一个是《姑娘们想些什么》。这些诗剧加上他1830年创作的《魔鬼的开释》与《威尼斯之夜》，基本上可以算作缪塞早期的戏剧创作。从这些作品里，可以看出缪塞少年时“想当莎士比亚或席勒”这一志愿的最初实践。

天才的自信

缪塞早期的生活之路与创作之路，与常人、与许多文坛巨匠一样，得失臧否像影子一样相伴相随。他有过幸福也有过痛苦，他领受过成功的喜悦，也品尝过失意的滋味。

他有富有诗意的童年，他走上诗坛就很幸运。他少年得志，春风得意。当命运之神钟情于他的时候，人生的不幸之事也降临到了他的身上：最初的戏剧创作遭到观众的冷落；初恋情人带着满腔的爱恋离他而去；紧接着，慈爱的父亲又永远地告别了人世。

所有这些在不太长的时间内都落在缪塞柔嫩的肩头。

人生的起伏跌宕、悲喜交加，使缪塞较早地感悟到了世态沧桑，这对他的创作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对一个不知疲倦的歌手来说，不幸反而成全了他的歌喉。

“浪漫主义的神童”依然保持着一腔热情，仍然保持着天才的自信。

1833年，缪塞发表了长诗《洛拉》，诗中的主人公洛拉本是一个纯洁、高尚的青年，但因他生活在世风日下的时代，最后堕落成了有名的放荡公子，他在极度挥霍之后，服毒自杀。

《洛拉》发表之后，震动了巴黎，受到了读者和批评家的高度赞扬。人们还在《洛拉》一诗中，看到了缪塞在诗歌创作中的变化。在此之前，他的许多诗比较偏重于对爱情、自由、异国风光、青春生活的憧憬和追求，诗句热情艳丽。而从《洛拉》开始，现实社会的黑暗和实际生活中的不幸与失意进入了他的诗歌，那些被社会扭曲了的、丧失信仰和理想的青年形象也开始走进他的作品。

诗人的目光，随着人生经历的丰富，而更多地投向整个社会，投向生活在这个社会中的青年一代。他从过去单纯地拨弄吟花咏月的琴弦，转变为自觉地去把握时代的脉搏，去创作发人深思的作品。在这一时期，他还创作了一批戏剧作品。其思想内涵，较之以前的戏剧，要厚重得多。

尽管缪塞在自己的作品中，在创作主张上，已表现出与浪漫主义的疏离，但在第二文社，在成千上万读者的心目中，他还是浪漫主义的大师。人们将他与雨果、拉马丁、维尼称为“浪漫主义的四杰”。

缪塞以他的天才，以他别具一格的诗歌作品，在年轻的时候，就奠定了在法兰西文坛的地位。

无论是进入诗坛一帆风顺时，还是在后来受到挫折和不幸，他一直充满了自信。他说：“你读拉马丁时你敲你的头。……啊！你应该捶你的心。在那儿的才是天才。”缪塞曾在诗中这样表达灵感出现时的感觉：

为什么我的心跳得这样快？
是什么东西在我身体里激荡，
使我平白地感到惊慌？
是谁来了？谁在喊我——没有人。
我孑然一身，只听得时钟在报鸣。

灵感像山中流泉一样，不停地叩动着年轻诗人的心扉，他凭着卓越的文学才华和那份与众不同的自信，吟诵出一首首诗歌佳品，使他在众多的法兰西诗人中脱颖而出。也正是凭着这种天才的自信，在走向成熟的过程中，他创作出了许多不朽的诗作和艺术价值极高的戏剧、小说作品。

第三章 爱的渴望

相逢总有缘

在巴黎的文人圈子里，缪塞是最年轻的一位，他的热情狂放的大孩子似的习性，很得文坛大哥哥、大姐姐妹们的喜爱。19世纪有名的批评家圣伯夫就是缪塞很要好的朋友。

圣伯夫有意让二十刚出头的缪塞结识更多的文友，让更多的作家、诗人认识缪塞、帮助缪塞，在这些介绍给缪塞的朋友中，乔治·桑是其中的一个。

圣伯夫是通过《两世界杂志》的书评人哥斯塔夫·普朗什而与乔治·桑相识的，他们两个再加上尤尔·勃各朗，是乔治·桑当时最要好的朋友。她接受他们的时常来访，偶尔也有贝里的乡下来客，当他们坐在火炉边，喝着啤酒，常常责怪乔治·桑工作过度。当时，乔治·桑因写出了散文诗样的小说《雷尼亚》而声誉鹊起。

在日后的交往中，缪塞曾说过乔治·桑是个谜一样的女人，这也许与她的生活经历有关。

乔治·桑原名全称为“阿尔芒荻娜·露西·奥罗尔·杜潘”。在讲法语的国家，人的姓名通常是由母姓、父姓和名三部分组成的。名在前，姓在后，先是母姓，再是父姓。

她的母亲出身卑微。母亲地位的卑微决定了女儿地位的卑微，在她幼小的心灵里，就有了一种反抗意识，一种远离家族出外闯荡的反叛意识。她18岁时与一位贵族结婚，后来发生婚变。当她来到巴黎之后，为了表示妇女个性解放，与男子平等，她以男性专用名为自己的笔名，特称乔治·桑。

有意引见缪塞与乔治·桑相识的圣伯夫特地给乔治·桑写了一封信，他在信中说，《雷尼亚》中的抒情气氛令人十分感动，他十分钦佩她的写作才华，能做她的朋友深为荣幸，但他也反对乔治·桑所过的隐士一样与外界相隔离的生活，他要把他的朋友介绍给她，圣伯夫重点介绍了年轻的诗人缪塞。

乔治·桑很快接受了圣伯夫的提议。但事过不久，她又写信给圣伯夫：“后来我想了想，我还是不希望你把阿尔弗雷德·德·缪塞带来看我了。”

这位聪慧的女作家，似乎有了某种预感，一种如火的恋情到来时，女人总是有些忐忑不安的。

如果后来没有法朗沙·皮洛先生的出现，缪塞与乔治·桑这两位著名诗人、作家的生活道路也许会发生新的变化，也许就不会有他们之间那段酸甜苦辣般的爱情。

接任《两世界杂志》编务不久的皮洛，很快就把全法国最好的作家拉到了自己身边，他还特别看好两颗初升的文坛新星，缪塞与乔治·桑。他用两纸协议把这两颗新星挂到了自己身边，协议规定缪塞要把自己写下的所有诗稿交《两世界杂志》发表，与乔治·桑签的协议是，每周为这份杂志撰写一个专栏的稿件。

善于在编者与作家之间联络感情的皮洛，时常宴请自己的撰稿人。1833年6月的一天，也就是在乔治·桑给圣伯夫回信，婉言谢绝与缪塞会面后的两个月，这两位早已熟知彼此姓名和作品的文坛新星，一起来到了皮洛先生主持的宴会桌前。

皮洛是为了迎合两位文坛异性的心理企求？还是想给终日伏案劳作的作

家们一些感官刺激？他安排缪塞与乔治·桑并排落坐。

用不着主人和其他参加宴会的朋友过多介绍，他们彼此侧目而视，就都对对方的双眸中感到了一种被友善包裹着的热情。

缪塞似乎常常在漫不经心中打量着坐在身旁的这位显得有些纤瘦的女人，她是唯一一位能和皮洛麾下的知名文人们相抗衡的女作家。她的名声越来越大，她的身体却那么小巧可人。她的服饰也是很特别的，既不是巴黎的流行式样，也没有戴那种时髦的、套在卷发上的大帽子，她着一身黑色的衣裳，在紧身背心外面罩着一件绣金的土耳其短上衣，庄重而不失活泼，端丽而不乏妩媚，蓬松的卷曲长发，橄榄色的皮肤润泽而美丽，脸颊上微微透出一点红晕，一双大眼睛显得格外乌黑，胳膊和双手的形状十分优美。

缪塞明显地感到了身边这位浑身洋溢着成熟魅力的女人对自己的吸引力。

此时的缪塞，年方 23，正是人生最富浪漫情怀而又渴望爱情的年龄。他身材修长，容貌高雅、脸形轮廓分明，是巴黎女孩子们所追逐的偶像形象。他曾有过异性朋友，有过情人，但与乔治·桑高雅的气质、得体的矜持相比，她们都不免相形见绌。

他俩有分寸地交谈着。乔治·桑谈到了缪塞的诗，她说他的《意大利和西班牙的故事》、《月亮之歌》的确写得很美，她读过很多遍，还谈论了他的其他一些诗作。

缪塞也告诉乔治·桑，他很喜欢读她的小说，她的《安蒂安娜》、《雷尼娅》、还有其他小说，他都读过。他很欣赏乔治·桑作品中所表现出的作者的非凡才气。

这两位文坛新星，第一次见面，除了倾吐彼此的倾慕，也不揣陋见地谈到了彼此作品中的不足，这不能不说是他们相互间拥有好感和深交的开始。

乔治·桑说缪塞的有些诗作还失之轻浮，缺少一种厚重感，这可能与涉世来深的经历有关。缪塞则建议乔治·桑多写一些勇敢的、有模有样的男人形象，不要让笔下的男性懦夫、软虫形象太多。

初次见面，他们虽然只谈到了创作方面的一些事情，但他们内心都渴望着日后有更多方面的交往。

那次宴会之后，缪塞总觉得心神不定，时而弹弹钢琴，但又弹不下去，时而又在书斋里走来走去，眼前总是浮现出他与乔治·桑会面时的情景。

6月24日，缪塞忍不住给乔治·桑写了一封信：

夫人：

冒昧地给您寄几行诗，这诗是我刚刚重读《安蒂安娜》时写的。我的诗很浅薄，我曾经颇费踌躇，要不要把它送给你，如果不是借此来表达我对您的钦佩，我是不会将自己在感情激发时写下的这首诗送给你的。”

缪塞随信寄给乔治·桑的诗，是他读《安蒂安娜》阿稜在她的女主人房间里会见莱蒙那一章所写下的。

桑啊，你何处目睹笔下的惊人景象？
半裸的阿稜，正横躺在安蒂安娜的床上。

正与莱蒙交欢，似醉如狂？
你凭谁的旨意，写下这火热的篇章：
爱情张开着颤栗之手，
寻求幻梦中的偶像？

你心中有如此的愁苦经历？
莱蒙感受的难道也是你的忧伤？
乔治啊！所有这些茫然的思绪
如此巨大的空虚的欢愉
或是你臆测夸张？
是你亲历其事？

这不是最起初的情景么？
可怜的阿稔，泪花闪闪，满怀愁怅，
向情人献上女主人的佳酿，
她以为幸福不过是一夜的颠狂，
肉欲之乐，就如初蕊一样芬芳！

圣洁的人儿，天使般的女人
纤弱的安蒂安娜，芬香异常，
莱蒙明明看见她已远去，可那
神奇飘忽的身影，竟显露在镜上！
乔治啊，她不就是那苍白的未婚妻？
——欲望的天使是她永久的情人。
此种始终超乎一切爱情之上的
非常爱情，那不就是理想的化身？

有谁向她奉献自己的灵魂，
有谁在娇躯上吻着另一妇人的幻影，
有谁想从美色吸取现实中的理想琼浆，
这样的人啊，该是多么的不幸！

他这个冒失鬼，要不是阿稔漂亮，
要不是留不住夜里的短暂时光，
他在床上接受阿稔拥吻，也还会想着他人，
这个莽汉子啊，是多么的不幸！

第二天清晨来临，失望的阿稔，
怀着一片忠诚、悲痛欲绝的阿稔，
舍下那个鄙弃她的男人，
追随奥菲丽亚，自尽于水中。
而那骄傲的心灵，对她全不了解，

他徒然地爱上别人——是吗？雷尼娅。

缪塞的诗连同情笺一同送到了乔治·桑手中，这些尽管都在她的意料之中，但她还是感到了几分惊讶。她曾有过婚恋，她现在还有为数不多的异性朋友，她愿意过隐士般的生活。她知道，一个 23 岁的浪漫诗人对一个女人表示爱慕之情，它的结果是可想而知的。

她在读过缪塞的短笺与诗稿后，给他写了一封信，让他有空上她家里做客。

这两颗文坛新星在那次宴会之后，开始了他们之间的正式交往，他们仿佛是被一个共同的力量所吸摄着似的。

“欲望是一种激情”

缪塞与乔治·桑 6 月份相识，7 月份便书信来往不断，多情的缪塞几乎每隔两三天就给乔治·桑写一封信。信虽然都不太长，但却异常强烈地表达了自己对桑夫人的倾慕之情，时而在信中约会，时而在信中讲一则笑语，时而谈谈近况，但交流得最多的，还是关于小说，关于文学创作。7 月的一个星期三，缪塞给乔治·桑写了一封较长的读后感的信：

桑夫人：

能享受阅读他人写的佳作的快乐，是知交已久的人的特权。夫人，我对于你，是没有这种特权的。不过，我不得不向你说明，读着《雷尼娅》的时候，我已得到了这种权利。我浅薄的头脑焦灼地想知道内中写的什么。它不可能是平庸之作。但是——说到底，它可能是别的什么，然后才是它本身。按你的性格、思想、才气，如果说你写失败了，那么我不过看作只表达你自身价值的四分之一。

你知道，尽管你对自己写的书表示一种高贵的不屑一顾的态度（你视之为你购粮帐单的副本），可我说，你是知道的，我认为书代表其人，要不就一文不值。你从容地按自己的兴趣而写作的时候，可能想象和设计的各种结构、组合与戏剧事件，我都毫不在意，一点也不关心。

《雷尼娅》中有 20 页直扣心弦：坦诚而强有力可与《勒内》和《拉腊》媲美。瞧，这就是你，乔治·桑。要不然，你就成了编书的某太太了。

那是近于冒昧的赞扬话——我不知道要说其他什么好。读者大众是会颂扬你的。至于我感受到喜悦，自有其原因。

我对我有足够的认识，现在可以肯定：这“可笑”的字眼——你愿意或是不愿意听呢？——是绝不会从我口中跟你说的。在这方面我和你之间横隔着波罗的海那样大的距离。——你只能给予精神之爱，而我却不能将其施于任何人（姑且假设，即使我敢于向你祈求精神之爱，你也不马上就撵走我）。但是如果你认为我配的话，我可以成为你的同伴（而不是成为你的朋友——那对于我精神成分还是太多了），这同伴无足轻重，不享有什么权利，因而毫无醋意，不引起争执，能够抽你的烟草，把弄你的晨衣，与你在当今欧洲的任何栗子树下纵谈哲理乃至受寒而得感冒。当你悠闲无事或想干点蠢事（瞧，我多有礼貌！）的时候，你乐意让我以此身分陪你一个钟头或一个晚上，而那些日子你并不去某太太家里写书，那么我将和我亲爱的乔治·桑先生周旋。他从此是我心目中的天才。请原谅我这样向你当面直说，我没有理由撒谎。

心向着你的

法国作家更多布里盎的作品。

法国作家内尔瓦尔的作品。

乔治·桑喜欢被视为男性，故以先生称呼。

书简中既有缪塞对一位女作家的由衷赞叹，也隐含着他对一个女人的爱恋。在那一段时间里，他几乎沉浸在一种难以言表的思恋之中，他无心于做其他事情，他对其他任何女人都失去了交谈的兴趣，他度日如年地等待着乔治·桑的一次次约会。

此时的乔治·桑则不同于将爱情溢于言表的缪塞，她能够比较理智地控制自己的感情，她已不同于情窦初开的少女，那样狂热，那样无拘无束，那样义无反顾地去找寻自己之所爱。即使钟情于对方，她还保留着大姐姐对顽皮、调情的小弟弟那样一份从容和悠然。

文人之爱，本应是浪漫的、急风暴雨式的，但在他们之间，却还存在着一些爱的隔膜，至少乔治·桑本人还被此缠绕着。

他们的年龄不同。缪塞 23 岁，正值意气风发，怀春钟情的妙龄。而乔治·桑已经 29 岁了，她对缪塞有着一种母性似的感觉，而这种感觉必然会使她思考得更多更远一些。

他们的生活背景不同。缪塞从小到大，家庭对他的约束比一般的家庭要少一些，家庭反而注意顺从孩子的天性，所以他较易放纵。而乔治·桑呢，由于祖母严厉的训练和修道院里严格的教条，已经养成了自抑和自制的习惯了。

他们的社交方式不同。缪塞长于社交，身边有一大批朋友，乔治·桑则总是住在自己家里，身边只有极少的几个男性朋友。

而且，他们还有性格上的差异，缪塞富于浪漫，不断寻求刺激，乔治·桑喜欢过宁静平和的生活。

这些不同和差异也许是最终酿成他们感情破裂的原因，但在他们的初恋时节，并没有成为太大的障碍。

当爱情之火燃烧时，坚冰都可以融化，何况在他们之间并不存在坚冰。

缪塞常常应约来到马拉盖沿河路 19 号桑夫人的住宅，他们无拘无束地在一起聊天，他们的谈话内容非常广泛，新出版的书籍，新上演的戏剧，新的创作流派，新的作家诗人，人生与道德，婚姻与家庭，无所不包。谈到末了，他们总是要谈到自己，缪塞总是不失时机地把自己的爱融入那情真意切的话语里，传递给对方，聪明的乔治·桑在把火一样的爱拥入怀中时，却还保留着一份女人的娇羞和矜持。

他们常常在一起散步，而在散步时，总要走一段长长的路，他们仿佛是在丈量到达爱之颠峰的距离，又仿佛是在这长长的距离中，一步一步去体味爱的甘甜。

他们之间也曾发生过争吵，缪塞类似于大孩子似的恶作剧或言语失当，也曾使桑夫人生气，但缪塞的一封道歉信或者一个滑稽动作，常常使桑夫人转怒为笑。

他们流连于飘溢着花香的草地，年轻的诗人将鲜花与美女融汇成新鲜的诗句，信口吟诵，令桑夫人感叹不已。

他们流连于塞纳河畔，听晚潮拍岸，犹如心潮起伏，涨时落时都是心之颤音。有时也要来一杯啤酒或咖啡，相对而坐，继而相视而笑，眼睛里都有一团火，那是心灵之火，情感之火，欲望之火，熊熊燃烧只待时日。

在有些寒意的夜晚，他们围坐在瓷火炉边，马拉盖沿河路的小屋，就有

了无尽的温馨，就有了家的暖意，有时缪塞与忠实的仆人说着话，乔治·桑就在旁边的桌子上一边写、一边听他们谈话，顽皮的缪塞突然想到要给乔治·桑画一幅肖像，他将她画成各种模样，有一次竟把她画成修道院的主持。每每此时，乔治·桑总要把缪塞叫成好孩子或坏孩子。随后是一阵令人陶醉的笑声。

爱的航船在他们俩筑就的爱河中扬帆前行。

缪塞为了给他们的爱增添一些色彩，有时也会制造一种善意的谎言。他告诉乔治·桑，打算到乡下去住一个星期，至少要在半个月之后再来看望她。

乔治·桑先是感到惊讶，因为自从他们相识后，缪塞几乎每天都到她家里来，彼此总想在一起多呆一些时光，他们都需要对方，需要对方给予爱，需要对方给予温存，需要对方给予欢乐。从内心来说，乔治·桑不愿让缪塞离开，哪怕是仅有的半个月，对热恋中的男女来说，厮守一室总觉时间太短，而分离一刻，总觉日月太长，一天也许就等于一年，真正的度日如年。但乔治·桑毕竟是位有理性、有教养的女人，在缪塞面前，她还意识到了有一种做大姐姐的义务，况且缪塞社交面广，将他囿于自己身边的狭小天地，对他的诗歌创作，对他日后的生活，也许会带来不利影响。乔治·桑虽然内心不太情愿，但还是同意了缪塞的乡下之行。

缪塞并没有按他自己说的，在乡下住一个星期，15天之后再去看望乔治·桑家。实际他只在乡下呆了两天，第三天的傍晚，他就来到了乔治·桑的家门口。

虽然只隔了几十个小时，缪塞还是从乔治·桑脸上看到了他所期望的那份惊喜，但那份惊喜并没有停留多长时间。乔治·桑可能从中还想到了别的什么，譬如被捉弄，想了解她生活的另一面。恰好在这个时候，乔治·桑正在接待给她送信来的一位男朋友。

乔治·桑想到的是缪塞的说话不诚实。

缪塞想到的是乔治·桑另有所爱。

“今天晚上，我不打算见你。”乔治·桑说。

“我想我是不是冲散了两个人的约会。”缪塞低声说。

缪塞接着说：“我是不是应该离开。”

“你不要走，呆在这儿好了。我心甘情愿忍受你的折磨。”

在房间溜达的缪塞，看上去漫不经心，其实他在用心倾听乔治·桑与那个男人的谈话，他在捕捉他们每一个细微的眼神和声音的变化，想从哪怕是一点细小的表情中找到蛛丝马迹。但是，他没有找到任何疑点，他这才平静下来，并在内心自责，不该胡思乱想，胡乱猜疑。

乔治·桑虽然有几分不高兴，但也没有过多责怪缪塞。她理解站在她面前的这个大男孩，当他热恋着一个女人的时候，是绝对不会允许别人涉足的，就像眼睛里容不下沙子。

缪塞善意的谎言，虽然没有像他预期的那样：喜出望外，万分惊喜，继而狂风暴雨，顺流直下，但他们毕竟多了一份了解。

在两位热恋着的年轻人之间，已经没有了语言障碍，彼此都能够袒露胸襟。

在塞纳河畔的人行道上，一对恋人并肩漫步。

乔治半开玩笑地说：“亲爱的，我们必须说清楚，我对你有着深厚的友情。”

“我为此感到自豪，但我不知道为什么！……我甚至觉得做你的朋友都不够格，亲爱的，在女人和男人之间，我不太相信存在着友谊，我更相信存在着爱情。”

“这你已经给我说过了。但我相信我感觉到的东西，我觉得我关心你，对你怀有真挚的感情。我是这样想的：如果有这么一个人，我对他既无爱恋之情，又不想使他高兴，我就不能忍受他在我身边转悠。我习惯于为他尽心尽力，而从来不考虑这个人是否知道我的心意。你，不是一般人，是一位极有才华的诗人。此外，我希望你还是一个好心人。”

“这你就说对了，我会跟人决斗，偿还债务，保护我心爱的女人。”

缪塞连说带比划，把乔治·桑逗乐了。

他们默默地朝前走了一段。

乔治·桑接着又说：“你是一位好心人，但你为心灵空虚而苦，我想一个女人能够充实你的心灵，如果她懂得如何做，如果你让她这样做。不过，这并不是我所要谈的话题：我是在跟一位诗人讲话！像你这样的男人必然是不愉快的，因为诗人对自己永远不会满意。”

缪塞激动地说道：“男人因为是诗人而痛苦。……我的睡眠很不好，一些念头常常弄得我心烦意乱，并使我颤栗不已。行动与我的要求相比，总是来得很晚。我总在等待‘另一个’，但是当我等到‘另一个’时，它是那样混乱，那样庞杂，我这可怜的躯壳都装不下它了。它压迫我，折磨我，直至达到了足以达到的程度，直到另一种痛苦袭来，这另一种痛苦就是创作，这是一种真正肉体上的痛苦，我很难说明它的特征。”

乔治·桑从缪塞坦诚的话语中得到了另一种感悟，她说：“假如我没有理解错的话，你的创作需要用感情来加强。”

她还说道：“你在创作中激情太炽盛了，我始终尊重这种蓬勃的青春气息，正是它造就了伟大的诗人。它美不可言，任何人都无法挑剔它的缺陷。我完全不觉得你的工作是冷漠和夸张的，我感到它在燃烧着，充满了激情；但是我在寻觅，哪儿是激情的源泉；现在我想明白了，它在精神的需求之中。”

她又说：“欲望可能是一种激情。”

消魂的夜晚

不知是出于对上次缪塞的善意谎言的“回敬”，还是想从热恋中跳出来，拉开一段空间距离，再冷静、审慎地思考一些已经发生的热恋，乔治·桑想离开巴黎。

也是一次长长的散步，乔治·桑忽然对缪塞说，她就要离开巴黎到诺昂去了。缪塞一下子怔住了，他无法接受乔治·桑告诉他的这个决定，他毫无思想准备，他已经须臾不能与心爱的乔治分离，她成了他生命的一部分，其中既有两性的恋情，还有那种弟弟对姐姐的依赖。他心情十分矛盾，但又不得不尊重乔治·桑的决定。

郁闷不乐的缪塞一回到家里，立即给乔治·桑写了一封信：

我亲爱的乔治，……我不知道为什么，散步时没有把话告诉你，而现在才傻里傻气地给你写信。今天晚上，我会为此坐立不安。你会笑我的，你会想直到现在，在我们的关系上，我一直只不过是谎言巧语。你会把门对我关上，会觉得我是在撒谎。

我爱着你。自从我到你家里的那一次开始，我就爱上你了。

乔治·桑推迟了她的诺昂之行，因为即使她能找到一千条理由要离开巴黎，但在另一条理由面前，这一千条理由却显得异常脆弱，脆弱得不堪一击，那就是，他需要她，她也需要他。

这是一个美妙而又消魂的夜晚。

当缪塞来到乔治·桑住所时，只见地板上放着一支蜡烛，她正在等待他。

她的发式也改变了，改成了缪塞所喜欢的那种发式，她还换掉了床上那个被缪塞认为不吉祥的黑色床框，房间里已换上了新的鲜花，她着一身很性感的衣服，看上去更加妩媚动人。

乔治·桑拉着缪塞的手，一起走到钢琴前，风情万种地对缪塞说：“我先给你弹支曲子吧？”

传情的乐曲充溢着爱慕的每一个角落，爱的渴望早已按捺不住，他们在美妙的乐曲中紧紧相拥在一起。

感情的闸门一旦开启，任何语言都显得多余。两颗焦渴的心，在急切地寻找彼此所渴望的那片天地；两双曾经写下过惊世之作的作家与诗人的手，失去了往日的从容与雅致，勇敢而又果断地将心之颤动传递到每一个神秘的领域，让一切都烙上深深的印记。

无声的导引，让对方走进一片迷宫。

扭动的呻吟，犹如诗之音符，时而铿锵，时而悠长。

压抑的欲望，好似喷发而出的烈焰，烘烤出一片蔚蓝色的天空，晴空下。骏马奔腾，时而跃上山岗，时而落入深涧，灵与肉交混于一体，天地间的一切仿佛都已经停息，只有爱的风帆尽情犁开一湖碧水，卷起满湖狂澜，一浪追逐着一浪，不停不息。

疲累了的水手，小憩在那片痴情的港湾，听湖水浅唱，观潮涨潮落。当激情重新鼓起，犁开的波涛显得更加有力，一次次下落，一次次托起，船帆与湖水一起沉醉。

过去的一切，作为序曲都已经过去。爱使两位年轻人一同跃上了感情的

巅峰。

8月的一天，乔治·桑给圣伯夫写信说，她已经成了缪塞的情人，该发生的事情都已经发生，她还觉得这并没有保密的必要，可以把这件事告诉对此感兴趣的任何人。

那些天，缪塞高兴得真的像个大孩子似的，乔治·桑接受了他的爱，他们共有了那个销魂的夜晚，他们还将有许多个销魂的夜晚……

让她不再寂寞

在与乔治·桑相爱之前，缪塞虽然也有过情人，但自从爱上乔治·桑后，除了心中时常怀念路易丝外，其他的，都与之疏远或者断绝了来往，乔治·桑几乎成了他生活的全部，他知道她曾经有一段时间，生活得很孤单。

乔治·桑的男友并不多，来往比较多的有勃各朗，哥斯塔夫·普朗西，洛朗，圣伯夫和皮洛。后来乔治·桑又有了十来个新朋友，其中有画家、作家、批评家和新闻记者。

乔治·桑习惯于在晚间与她的年轻朋友们交谈，有时与他们一起闲聊，有时侧一边听别人聊天，一边写作，有时她还为那些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的朋友们画几张速写，或者做点针线活。为了度过一个个难熬的长夜，她甚至邀约住在郊区的女友一起去剧院看戏。

自从与缪塞相恋并成为情人后，夜晚就不再寂寞。那以前许多想来是危险的障碍，现在一个个都解决了。性格的不同又有什么关系呢？乔治·桑放弃了她的严肃，而学会了缪塞的轻松愉快。他们就是属于不同的世界又有什么关系呢？缪塞主动离开了他原来的世界，来到了乔治·桑这一边。

他们一起生活在一种极度的陶醉之中，身边其他的一切，似乎都已离他们远去了。

与朋友相处时，也发生过一些小小的不快。缪塞总希望乔治·桑的那些波希米亚朋友们像他那样举止文雅，因为勃各朗和哥斯塔夫·普朗西常常倾躺在椅子上，或者坐在地板上，缪塞的直言相责，往往会引起乔治·桑内心的不悦。

有一天，缪塞说乔治·桑太正统了，太宗教气了，乔治·桑的朋友都一个劲地为她辩解，这使缪塞感到窝火，他在心里问自己：为什么这些男人都向着乔治·桑。在修道院长大的乔治·桑反过来对他的表现也感到很气恼。

但这些小小的不快当时并没有影响缪塞与乔治·桑之间的感情。

因为在乔治·桑的朋友面前，诗人缪塞的谈吐是最出色的，他的言语与用字几乎都蕴含着灵感与才气。他说，从来没有一个男人像他这样爱过一个女人。他认为，他与乔治·桑的爱情将载入历史，像罗密欧和朱丽叶的爱，像亚培拉和哀绿蒂的爱一样。他与她的名字也将生生世世连在一起，证实着不朽的爱情的存在。

听着缪塞诗一般的语言、乔治·桑心里是很感动的。

聪明的缪塞为了消除在朋友面前让乔治·桑引起的不快，常常搞些令人忍俊不禁的小插曲。有一次，缪塞要乔治·桑宴请几位作家来家里吃饭，但到开席时，缪塞的位子却是空着的，几位朋友也没在意。席上侍候客人的是个新来的女佣人，穿着乡下衣裳，着一条短裙，光着臂膀，这个笨手笨脚的女佣人打碎了盆子，把菜掉在了地上，弄得几位客人都有些局促不安，最后，她又把一个玻璃水瓶翻倒在一位绅士的秃头上。就在满桌乱哄哄的高潮时刻，女佣摘除假发，放下袖子，大家一看，原来是缪塞。客人们笑得直不起腰。

乔治·桑在一旁看着得意的缪塞和大笑不止的客人们，也感到很开心。她像一位大姐姐一样，望着她聪明的弟弟，他的顽皮，他的眼睛，他表现出的诡谲的方法，让她体味到了一种以前所没有体味过的快乐。

乔治·桑在与缪塞相处之中，仿佛一下子年轻了几岁，实际上，她是一

个比缪塞更孩子气的孩子，她知道怎样来把他们的生活安排得美妙。
他们决定离开都市，到一处风景宜人之地去度蜜月。

第四章 “墓地蜜月”

爱在升华

盛夏时节的巴黎，酷热难当，车马喧闹的大街卷起阵阵热浪。许多有钱的富人，都已经离开了人口稠密的市区，带上太太、孩子和仆人到郊区或乡下的别墅里避暑去了。

缪塞与乔治·桑也已安排了他们蜜月之行的去处。但由于缪塞还有一些事情急于办理，所以没有能做到说走就走。

在行前的一个星期中，他们的幸福没有受到任何干扰，乔治·桑的几个朋友也没有一个来找她，他们也许都想把宝贵的时光留给这一对热恋中的情人。

白天，他们各自忙于写作，缪塞还要时常外出，找朋友办事，但到了傍晚，他们就相聚在一起，共进晚餐。乔治·桑总是想法做一些缪塞最喜欢吃的菜，缪塞在吃饭时，也总是往乔治·桑碗里夹菜。他们一边吃，一边谈着一些高兴的事情。有一次缪塞竟端着碗愣住了，他发现乔治·桑吃饭时的动作十分优美，完全像一幅流动的油画，那是一种一般女性所不具有的优雅气质，这样一种优雅气质所带来的温馨而又美妙的氛围，令缪塞陶醉不已。

乔治·桑望着缪塞多情的眼睛，脸色略现红晕，尽管此时无话，但瞬间的对视，已经传递出了千言万语。

就这样，一顿晚餐要延续很长时间。

缪塞所感受到的不仅仅是秀色可餐，而是在这种难得的氛围中身心所经历的巨大愉悦。

吃罢晚饭，他们一起外出散步，乔治·桑用两只手紧紧抓住缪塞的一只手，深情地说：“永远不要抽回你的这只手，不管发生什么事情，你都要信守诺言。从你对我表示爱情的第一天起，我就这样想过：现在我们如此深情地相爱，今后我们也必将永远相爱。”

乔治·桑越说越激动：“我并不比别的女人高贵到哪里去，我并不妄自尊大，自认为无懈可击，但是我爱你爱得如此热烈，为了你，我情愿牺牲自己的生命。”

听到这里，缪塞再也控制不住了，他双臂紧紧拥抱住了他心爱的乔治，用滚烫的双唇亲吻着怀中的情人。

两颗大大的泪珠从乔治·桑脸颊上滚滚落下。

缪塞顿时泪流满面，扑倒在地，抱住乔治·桑的双腿，哽咽着说道：“我的宝贝，我决不抽回我的手，请你也别松开你的手。”

乔治·桑掏出手帕，为缪塞擦干眼泪。

他们手拉着手，捏得紧紧的，相依着朝前走去。

真情实感的流露，使一对恋人的感情进一步升华。

在马拉盖沿河路的爱巢里，他们把爱播洒得更加酣畅淋漓。

就这样，他们在爱河中尽情遨游了一个星期，这也是两位文坛新星在一起度过的最愉快、最难忘、最值得回忆的时光。

初到枫丹白露

一对情侣蜜月外出旅游的愿望是9月份实现的。他们来到了著名的温泉胜地枫丹白露，他们要在这里过一个迟到的蜜月。离开了喧嚣的城市，来到环境幽静的郊外，他们显得格外兴奋，也格外开心。

在郊外的草地上，他们一起骑马驰骋。缪塞曾听说过乔治·桑能两腿分开骑在马上，但他起初还有些不太相信，现在，这一幕就活脱脱地展现在他的眼前。他的亲爱的乔治，穿着短裤和靴子，骑在马上，就像一个16岁的大男孩似的。有时候他们饶有兴致地整天在森林里游荡。在这样的时刻，乔治·桑就穿着她的学生装，一件宽松的蓝色外衣，然后用一根黑带子扎在腰上，和大自然的接触给她以一种神秘的活力。缪塞则穿着紧身的背心和宽大的长裤，看上去更显得活泼潇洒，风流倜傥。他们彼此都觉得对方达到了可爱迷人的顶点。在林中，他给她朗诵诗歌，她唱贝里的民歌给他听，还跳着小时候在西班牙学来的舞蹈。越是走入森林的深处，他们越是感到一种少有的舒适自在。他们一起采摘路边的鲜花，一个一个地叫出它们的名字。他们还知道许多林中的树和鸟，他们就像和大自然融成一体了。他们似乎就属于这片粗犷、自由、广袤的绿色旷野。

他们沉浸在美丽的大自然中，暂时忘却了都市的喧闹，手头的书稿，和那些小小的不快。

9月21日，乔治·桑还给圣伯夫写信说：“我快乐，非常快乐呢，我的朋友。我一天天地更爱他了。”

如果不发生后来的那件事，他们的蜜月是非常愉快的。

但是不该发生的事终于发生了。

林中之夜

一天晚上，他们在一家旅馆吃过晚饭后，已是皓月当空，像往常一样，他们打算出去散散步。他们又租了两匹马，还雇了一个向导，那个向导一路上很不耐烦，嘴里不停地叽叽咕咕，他们感到这个向导很讨厌。走了大约七八法里路之后，来到一座山脚下，这时缪塞想到回去可能比较晚，再加上他也熟悉回去的路，就叫那个讨厌的向导把两匹马牵着先回旅馆。

此时，乔治·桑游兴大发，她说：“我们为什么要回去呢？难道我们不能在树林里过上一夜吗？这里既没有狼，也不会有小偷。”

其实，两位文坛情侣都想尝试一下林中过夜的浪漫滋味。

缪塞回答说：“只要你愿意，我们就呆在这里，要呆多久就呆多久，你要是认为合适，今天晚上我们就不回去了。”

他们一起爬上了一处高崖，坐在被太阳晒干了的厚厚的青苔上，缪塞凝望着布满清辉的夜空，明月遮掩住了群星的光芒。只有为数不多的几颗星星挂在天边。缪塞仰起头，尽情地欣赏着这美丽的夜色。他说：“我真想知道几乎就在我头顶上的这颗星星的名字；它好似在望着我。”

“这是织女星。”乔治·桑指着那颗星星告诉他。“那么，你能不能告诉我，你知道天上所有星星的名字吗，你这位知识渊博的女作家？”

“这并不很难，如果你愿意的话，只需要花很短的时间，你就可以知道得跟我一样多。”

“我想还是不知道的好。我更喜欢根据自己的想象给它们起名字。”

“你说得对，我的诗人。”

“我喜欢在星辰运行的轨道上随意散步，把它们跟我的想象结合起来，我不大喜欢按照前人的随想曲来迈步。这些，也许我说得不对，乔治，亲爱的，你喜欢开出来的小路，对不对？”“它对我们可怜的双脚会更有好处。与你一样，我没有‘七里靴，！’”“你真会笑话人！要知道，你很结实，走路比我还快呢！”“我没有翅膀，又不会飞。”

“你竟然想到长上翅膀去飞，你把我扔下！听到这个词儿会叫我落泪的！”

“哎！谁想那个呀！不要再说它了。”

“不讲！不讲！我们都不要想那个，不能往那儿想！”缪塞大声说。

一阵短暂的沉默之后，缪塞站起来说：“我喊叫的响声很响亮，我要让你听到这种回声。你就呆在这里，我爬到那块石头上去。你一个人在这里呆5分钟，不害怕吧？但愿你不害怕。”

要爬到另一块岩石上去，就必须越过眼前横着的一条狭窄的小山涧，这山涧看上去不深实际上却极其深邃。缪塞走下一半，看到前面要走的路还很长，就停下来，他怕把乔治·桑一个人留下来的时间太长，于是便对乔治·桑喊了几声，问她是不是喊过让他回来。

“一次也没有！”这回轮到她高声说话了，她不愿意打断他的幻想。

但缪塞听到这句话后，感到特别刺耳，还觉得有些冷酷，于是他又继续往下走去，但步子明显放慢了。

当缪塞走到涧底时，他感到心烦意乱，疲惫不堪，好像跟谁吵了一架似

的，他懒洋洋地、气恼地躺在草地上。

而在这边，乔治·桑正感到懊悔，不该说“一次也没有”，同时心里又十分害怕。

一直等到缪塞重新出现在视野中，她看着他爬上山崖，钻进了峡谷的黝黑阴影中，这时她完全看不到他了。她在心里想，过不了一会儿他会重新出现在另一道山上的。但左等右等也不见他出来，乔治·桑感到不妙，心一下子紧缩了。他不会跌下悬崖吧？她的目光死死地盯着那块荒草茂密、怪石嶙峋的地方，但是什么也看不见。

浪漫的诗人总是追求浪漫的生活，林中夜游，林中夜宿，都是他所向往的。当他独自一人走下山涧，要去爬另一块崖石，是想在自己心爱的情人面前，显示一下自己的胆量，显示一下作为男子汉的那种勇气，他毕竟还只是个23岁的大孩子。

当他走入涧底时，他感到了恐惧，但男子汉的面子不允许他在没有任何理由的情况下从涧底返回，只有在乔治·桑呼唤他的时候，才会有这种可能，同时他也非常担心乔治·桑独自一人呆的时间太长会更害怕，于是便有了那句很艺术的问话。

平时十分聪慧的乔治·桑却没有揣度到缪塞问话的真实含义和他当时的心情，她的思维走向了与之相反的方向。当然，她也是善意的，她怕破坏了他的心境，他的幻想，即使一个人独自呆着有些害怕，她也不愿以此来引起缪塞的不悦。

乔治·桑干了事与愿违的事情。

诗人是浪漫的，也是非常敏感的，他能从对方的一个眼神，一句话语，一种表情中，联想到许多。诗人既狂放、又细腻的感受，以及这特定的环境，也许让缪塞在这个本该富有诗意的夜晚产生某种幻觉。

突然，乔治·桑听到了一声凄厉的呼救声，这声音听上去有些嘶哑、可怕而又绝望。

乔治·桑连忙向着声音传来的方向跑过去，她的衣服被路旁的荆棘挂破了，她已经顾不了那许多，很快就来到了缪塞的身边。缪塞站在那里，惊恐不安，全身发抖。

“哦！你来了，”他一下子抓住她的两只胳膊，对她说，“幸好你来得这么快，不然，我可能会死在这里！”

好像是唐璜听到了石像的回答，他嘶哑而急切地说道：“我们快离开这里！”

他拉着她，高一脚底一脚地往回走。

过了一会，他才平静下来，俩人一道坐在一块空地上。

缪塞似乎还沉浸在刚才的幻觉之中。

等到完全平静之后，他对乔治·桑说：

“刚才我产生了幻觉，肯定是幻觉。我躺在峡谷的草地上，整个脑子就像一团乱麻。这时，我突然听到了一个人独自唱歌的声音，这是那种听起来可怕而又有些淫荡的小调。我连忙两手撑在草地上坐起来了，我想看清楚那个人。我刚坐起来，那个人就在我身边匆匆地跑走了。看上去他简直就像一个魔鬼，头发散披着，衣衫褴褛。”

“他从我身边跑过去时，我看得很清楚。”缪塞十分肯定地接着说道：

“就在那个人从我身边跑过去的时候，我觉得脑子异常清醒。他为什么如此模样？为什么没命地跑呢？是受了惊吓，还是有人要暗算他？我还想到要去救助他，但我的手杖早就遗失在草丛中了。是晚风吹来的一股酒味，使我明白了，这是一个醉鬼。这个醉鬼从我面前跑过时，故意拉长脸，伸出乌红色的舌头，嘴里呜里哇啦，眼睛里射出一种仇恨的光。他的那副模样，真让人感到可怕，吓得我趴在了地上，于是，我就呼叫你。”

对于缪塞是否真的产生了幻觉，是否真的见到了那个魔鬼似的夜游神，乔治·桑是持怀疑态度的。

乔治·桑没有过多地去安慰惊魂未定的缪塞，也没有追问缪塞产生幻觉的某些细节。

但缪塞还在向乔治·桑解释：“你是不是也有些害怕？你不要以为我神经出了毛病，这的确是一种幻觉，当我独自一人在黑暗中清醒过来的时候，我马上就明白了这是怎么一回事。我亲爱的乔治，我请求你怜悯我的不幸，要不是你及时赶到，我不知道要在这个鬼地方转悠多长时间。你一来，我就感到得救了。”

对于缪塞的话，乔治·桑还是似信非信。刚从惊吓中摆脱出来的缪塞，得不到心上人的安抚，心里不免有些气恼。

他们现在坐着的这块空地，全是一些扁平的巨石，很有几分像坟墓，在这些石头之间，又长着一些乱七八糟、曲曲弯弯的刺柏。

缪塞说：“我们不是坐在墓地吗？你为什么要选这么一块地方？”

“这，不是墓地，只能说是块荒地。”乔治·桑说：“我们刚才走过的好多地方跟这里差不多，要不，我们就不在这里坐了，还是回到树林子里面去吧！”

他们离开了那片阴森可怕的荒地，一起走进了树林里。

走进林子后，缪塞要乔治·桑坐下来歇一会儿，他自己则从林中抱了很多晒干了的青苔堆放在一起，他把它们堆成一个正方形，正好与一张床的大小差不多，这些晒干了的青苔显得蓬松，就像海绵一样富有弹性。忙乎了半天的缪塞先躺在了上面。

“亲爱的，今天晚上我们就在这张特殊的床上，度过一个最有纪念意义的狂欢之夜，你说好吗？”

乔治·桑似乎还没有适应缪塞那样快的思维转换，她甚至怀疑缪塞的幻觉是一种谎言。

乔治·桑很不情愿地躺到了苔床上，由于心存芥蒂，缪塞的热情招呼，没有得到期望的回应，他感到很委屈。刚才因幻觉而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惊骇，乔治·桑对他也无多少安慰。即使这样，他为了让她高兴，特意为她布置好了苔床，她却如此冷漠，所以，缪塞心里很不是滋味。

既然乔治·桑没有兴趣，缪塞也不再勉强。曾经热切期待的林中狂放之夜，因心境不佳，而随晚风消散，未能如愿。

这个夜晚，给这对热恋中的情人投下了一缕阴影。

没有了开始走进树林时的那种亲切交谈，和在夜色中时不时拥抱亲吻的冲动。

这时候只有晚风在树林中穿行时，所发出的婆娑声、以及他们的脚步声。彼此都没有了说话的兴致。

他们对回旅馆的路并不十分熟悉，心情也不佳，这样，他们在林中迷路了。

在偌大的林子里，就他们两个人，无法向别人问路，晚上又不同于白天，不便于辨别方向，他们只有在林子里胡乱地瞎闯。

这时候，缪塞心里就更加气恼，如果乔治·桑能像出来时说的那样，与他在林子里住上一夜，到天亮后再回去，就绝对不会迷路，他们的蜜月会变得更加浪漫而富有情趣。

乔治·桑则认为缪塞太过于孩子气、太任性，总是突发奇想，如果他不去爬对面的那块岩石，不出现那场惊吓，不破坏出来时的那份心境，她是非常乐意在林中度过渴望的那份风流与浪漫的。

他们彼此都在心里责怪对方。

在树林中转辗了4个多小时，直到天亮时，他们才回到了旅馆。

女人的体力毕竟不如男人虽然他们在树林里走了几个小时，缪塞洗罢澡，身体很快得到了恢复，而乔治·桑却感到很累。这个时候，她希望缪塞比以往对她更温存一些、更体贴一些，生活上照顾得更周到一些。

依然情同初恋

孩子似的缪塞很快把前天晚上的事情忘了，他给乔治·桑捶腿，给她按摩，但乔治·桑总感到缪塞还做得不够，没有以往那样热情，那样发自内心地爱她。

乔治·桑总认为：对于蜜月而言，那个晚上是令人沮丧的。但这些不快，在一次交欢中就能云消烟散，对于热恋中的情人来说，感情是能够弥补和去掉许多遗憾和烦恼的。

他们仍然情同初恋，在美丽的枫丹白露延续着他们美丽的爱情故事。

激情依旧，渴望依旧，风流依旧。

在那个远离尘嚣的枫丹白露的小旅馆里，他们把爱抒写得更加淋漓尽致，一同将灵与肉带入仙境。

在蜜月的爱巢里，他们时而托起一片朝阳，时而降下一阵细雨，时而摩挲着一片温柔，时而卷起一阵狂潮。

他们把爱播洒在每一个角落。每一场景的转换，都将人带入一种不同的佳景。

有时，他们仿佛是一对有约的勇猛斗士，相互对峙，不屈不挠，都只想进攻，只想深入，直到精疲力竭，你呼我唤。

有时，他们又如同在云中漫步，轻盈地走过草地，走过山丘，走过沼泽，走向大海，缓缓地摇曳出慢慢舒展的一阵阵漪涟。

有时，他们在一阵急切的骚动中，赶忙丢下手中的书稿，如同捉迷藏的小孩，破门而入，躲在那看不见的地方，尽情地续写着新的诗章，新的韵律，新的欢快。

富有想象力的诗人与作家，总是让他们的蜜月拥有无尽的诗意和遐想，如同他们的作品一般，他们随时变换着描写手法，创作角度，启承转合都十分的具有新意，不落俗套。

他们在对方尽情的给予中，享受着爱的滋润，爱的甘甜，爱的巨大愉悦。

他们还去林中散步，时不时地采撷一株林中的野草或路旁的野花，拿在手中闻一闻，然后交给对方，让猜一猜，这叫什么草，这叫什么花，遇上猜不着的，他们就会顺口赐予一个十分动听的名字。缪塞有时还会挑上一两朵鲜艳的小花，别在乔治·桑的胸前。每当此时，乔治·桑总是闭起双眼，静静地享受着一份特别的爱恋。缪塞总是先用鲜花在乔治·桑的脸上轻轻地搔动，然后给如同鲜花一样的朱唇留下一个长长的吻，当鲜花安戴完毕，乔治·桑会紧紧拥抱着心爱的缪塞，报以一阵狂吻。

双双躺在林中的草地上，仰望着蓝天下的白云，一起饶有兴致地指着飘过的云彩，那像什么？乔治·桑说：“你看，那像羊群，后面还有一位牧羊女，多像啊！”

“你看见没有，后面追来了一位骑手，一位潇洒的骑手，他肯定不是追赶羊群的，是专门来追牧羊女的，对吧？”缪塞指着后面的云彩说。

“后面的肯定追不上。”

“肯定能追上的，你看，那骑手追赶得好快！”“我说追不上。”

“我说一定能追上。”

“要是追不上怎么说？”

“要是追上了你又怎么说？”

天上的两片云彩很快重叠在一起，草地上的一对恋人也很快重叠在一起。

身影在翻滚，小草在扭动，茵茵绿地经历着一次全新的洗礼。

当一切都归于平静时，草地上的恋人依偎在一起，又重新仰望着天上的白云，他们已不再争论着云彩像什么，他们的心绪似乎也随着游动的云彩飘向远方。

乔治·桑伏在缪塞的耳边说：“我小的时候，就想去意大利，那里的一切，对我太有吸引力了，你愿意跟我一起去吗？”

“我当然愿意与你一起去，你是我的全部的爱，你是我的生命，即使走到天涯海角，我也会伴随着你。如果离开了你，对我来说，一切都将失去意义，一切都将黯然失色。”

“你将永远爱我吗？”

“难道还要我再表白吗？亲爱的乔治，请你永远不要离开我，永远不要背叛我。”

缪塞期待着乔治·桑的回答，乔治·桑没有再说话，默许也许是一种最好的表达，缪塞在心里想。

蜜月是欢愉的，尽管曾经有过林中那一夜。但上帝似乎注定了这对文坛情侣的爱情生活会一波三折，在回到巴黎的当天晚上，又发生了一件让缪塞始料未及而使乔治·桑不高兴的事情。

不该有的漫画

从枫丹白露回到马拉盖沿河路的小屋，缪塞与乔治·桑似乎还沉浸在蜜月之游的欢愉中。他们洗罢澡，吃过晚饭，相依着坐在沙发上。他们都从对方的眼神里读到了想延续枫丹白露欢愉的渴望，但一段时间的日夜相伴，身体还是有些疲惫，他们都想再多坐一会儿。

乔治·桑清理完房间，放置好外出带回的衣物，然后躺在椅子上，吸着烟卷。

缪塞因林中之夜所发生的事情，总觉对乔治·桑心存歉意，他想用另外一种方式，来冲淡和化解那件事对他们之间感情所投下的阴影。

他找来画夹，一个人坐在沙发上，聚精会神地画着漫画。他一边画着，一边为自己丰富的想象力和喜剧般的绘画表现能力所感动，时不时地独自发笑，他要用调侃式的画笔，博乔治·桑一笑，让以前发生的一切在这一笑中永远消逝。

很快，缪塞的漫画画成了，他有些激动地对乔治·桑说：“亲爱的，请你欣赏，这绝对是一幅杰作。”

他将画稿展示在乔治·桑眼前。

画中两个人物，一个是乔治·桑，一个是缪塞，在洒满月色的树林中，两个人在林中游荡。缪塞显得神色恐慌，魂不守舍，而乔治·桑则是衣裙破碎，疲惫不堪。

在漫画的下面，缪塞还写下了两句话，一句是：跌在森林和情妇心中的人；另一句话是：裙子破了，心儿也碎了。

缪塞还为整幅漫画写下了一个大标题：墓地蜜月。

当乔治·桑看到缪塞以一种喜剧的意味来描写勾勒出那一夜的场景时，心里很不是滋味。在她看来，某些灵魂上的痛苦永远不可能有值得笑的一面。

缪塞满以为自己的得意之作能博乔治·桑一笑，但乔治·桑的反应相当冷淡。

缪塞摇着乔治·桑的胳膊问：“亲爱的，难道我又错了？”

“你没有错，你画得很真实，你很有绘画天才。”

“亲爱的，我没有别的意思，我只是为了让你高兴。”

“但我不喜欢这种方式，知道吗？我不喜欢这种方式。”

缪塞一脸的委屈：“我不知道我该怎样才能使你高兴。”

“你最好是安分一些，不要老是被那些奇思异想牵着鼻子走。”

“亲爱的，我该如何对你说，我生来就是这样的，脑子里总会蹦出许多新东西。”

“你真是个傻孩子！”

乔治·桑脸上有了些许笑意。

“你原谅我了，亲爱的。”

“谁叫我是你的大姐姐呢！快睡觉吧，傻孩子。”从表面上看，这件事好像过去了，但在乔治·桑的心里，却打下了很深的烙印，直到许多年之后，乔治·桑还非常清晰地记得他们度蜜月回到巴黎后的这幅漫画。

缪塞的这幅漫画连同漫画的标题，似乎成了一道谶语，无意中预示了这对情人日后的感情生活。

缪塞的心情是可以理解的。为了自己的心上人，男人总会做出一些事与

愿违的傻事或者蠢事。然而，无论如何，对一双热恋中的情人来说，这是一幅不该有的漫画。

初显危机

在两个人的世界里，度过了一段如火如荼的热恋期之后，感情的延续，是特别需要彼此间的理解、宽容和默契的。性格的相同或互补，兴趣的相投或相近，情感的专一与信任，都是至关重要的。如果出现了不和谐，感情就会出现危机。

缪塞从小就有些任性，诗人的气质又使得他狂放不羁，这样，他的喜怒哀乐就表现得与常人不一样，在他认为是值得开心的举动，对方可能特别反感。当他把一份爱恋掺和在一些滑稽的行为中，奉献给情人时，情人不但不会与他捧腹开怀，反而生出几分反感，在几缕阴影的笼罩下，人就会失去耐心，那些任性的基因就会迅速膨胀，以致于使整个生活扭曲变形。

乔治·桑与缪塞的性格有着许多的不一样，这些不一样在热恋时被一种火热的情感掩盖了、淡化了，但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两个人的感情进入常态，就会显露出来，就会成为两个人日后生活的障碍。

有关这段时间缪塞与乔治·桑的生活，在此之后 1836 年出版的《一个世纪儿的忏悔》这部自传体的长篇小说中，缪塞曾有过这样的自述：

我的精神因痛苦而疲惫不堪，我的心儿也破碎了。我对她不是在诽谤，便是在嘲弄，但是始终沉醉在痛苦和过去的回忆中：在这种情形之下，便产生了一种奇怪的爱情，一种达于极度的激动心情，使我把我的情妇当做偶像、当做神明来崇拜。在侮辱了她才一刻钟，我便又跪倒在她的面前；当我一停止诽谤她，便又恳求她的原谅；当我一停止嘲弄她，自己便又痛苦起来。这时候，一种前所未有的精神的狂乱和一阵幸福的热潮向我袭来，我感受到一种伤心的欢乐，由于强烈的兴奋，我几乎到了发疯的程度；为了补救我造成的恶果，我不知道该怎么说，该怎么做，该怎么去想。我把她搂在怀里，让她重复说百遍、千遍，说她爱我，原谅我。我说我痛恨我的过错，并说如果我再虐待她，我就要把自己干掉。这种内心的兴奋，常常整晚整晚地继续着，碰到这样的晚上，我就嘴里说个不停，哭个不停，不住地在她的脚下打滚，精疲力竭地、疯狂地沉醉在无限度的爱情里。等到黎明降临，天色破晓时，我就颓然地躺下来，沉沉入睡，而当我醒来时，嘴上便含着微笑，我又嘲笑一切，我什么都不相信。

在这样极度的感官的快乐之夜，她似乎忘记了除了在她面前的我之外还有另外一个我。当我向她请求原谅的时候，她耸耸肩膀，好像在对我说：“你难道不知道我已经原谅了你吗？”她自己也感觉到是受了我的狂热病的感染。不知多少次我看见她因为爱情和快乐而脸色发白，对我说她喜欢这种闹法，说这种狂风暴雨般的爱情和生活，正是她所喜爱的，说是为她所忍受的痛苦而给予这样的代价是昂贵的，说是只要在我的心中尚存留着一点点我们的爱情的火花，她就决不懊悔；说她知道她将要为这个爱情而死，但是她希望自己也为这个爱情死去；她最后说，一切来自我的东西，不管是侮辱或眼泪，对她来说都是可贵的，甜蜜的，而且说这种朝欢暮乐正是她的坟墓。

可是，日子一天天过去，我的毛病也不住地恶化；我的狠心和嘲讽发作起来，也越发带着阴暗的和执拗的性质。当我的狂病发作的时候，一种真正的寒热病向我袭来，就像雷殛一样；我四肢发抖地醒觉过来，并且出了一身冷汗。一种突然受惊的动作，一种出乎意外的感觉，都会使我周身战栗，使看见我的人害怕。尽管她没有诉苦，却因为她内部感情的极度激动，而在脸上留下了痕迹。当我开始虐待她的时候，她便一言不发地走开，自己一个人关在房子里。感谢上帝，我从来没有动手打过她，在我极度暴怒的时候，我是宁死也不愿去触动她的。

任性的缪塞，大孩子似的缪塞，一旦失去了理性的约束，是会做出一些令人难以理喻的事情的。

有一天晚上，暴雨敲打着窗棂，窗帘也已关闭，屋子里只有缪塞和乔治·桑两个人。他对她说：“我现在感到心情很愉快，可是一听到这雨声我又悲哀起来，但我们不要受天气的影响，假如你同意我的提议，我们就可以不管外面的暴风雨，一起来寻找我们的欢乐吧。”缪塞把烛台上的蜡烛全部点着了，房间里便灯火辉煌。

此时正是巴黎的狂欢节，缪塞好像看见了许多在马路上游行的、装扮了的车辆，仿佛听见了人群在剧院的大门口喧闹欢笑，还看见了各种充满了淫意的舞蹈，形形色色的服装，还有美酒和情人。

他从衣柜里拿出各种衣服和饰品，对乔治·桑说：“我们来化妆吧，只是我们自己闹着玩，我们要过得比大街上的狂欢者更愉快。”

乔治·桑不太情愿地顺从了缪塞，尽管缪塞感到很快活，但乔治·桑心里却不是滋味。

在那段时间里，他们还不断受到外界的诬陷和中伤，有人说缪塞骗取了一位女作家的感情，也有人说乔治·桑是情场老手，意欲将一个比她小6岁的大男孩揽入怀中，甘愿做他的情妇。

为了回击旁人的谗言，表达自己的一片爱恋之情，缪塞特地给乔治·桑写下了一首诗：

宛如清晨的三经钟钟声，
引起十字街头流浪者的吼唱，
你那受圣水洗礼的纯洁的诗琴，
乔治啊，也激起丑恶的狂吠中伤。

而当烈风吹打你那前额苍白的缪斯，
你没有将她那头飘拂的长发系上。
你晓得菲贝——贞洁的月亮女神，
掀动海潮上涨，也使蛇蝎流涎三丈。
你没有回答，甚至不屑一笑，
任他们绞尽心汁，把自己苦苦折磨
将那些污泥溅泼在你裸露的脚上。

你正像苔丝狄蒙娜 只顾低首抚弄竖琴，
风暴狂啸而过，你却不曾听闻——
你那凝思的大眼睛可未觉察此景象。

在缪塞与乔治·桑之间，虽然已经出现了裂痕，但感情还在，他们又重提原来所提到的话题，离开法国，到意大利去。他们都期望在异国他乡，感情会变得更融洽，生活会变得更和谐。

因为要去一个他们早就向往的充满新鲜感的世界，使得一切都有了变化：欢乐、希望、信任，这一切又重新来到了他们之间；想到不久就要动身，便再没有忧愁，也不再吵嘴。只有幸福的美梦和永远相爱的誓言相伴着他们。缪塞想使亲爱的情人忘掉她为了爱他所受的一切痛苦，乔治·桑也想使自己的情人过得更快活一些，她有这个义务，“他还是个孩子”这种想法又在她心里占了上风。

他们找来地图，铺在地下，一起在地图上寻找，决定到哪个城市去，一边寻找，一边议论，心里就有了一种新奇的、强烈的快乐。他们的头靠在一起，缪塞用手搂住乔治·桑的腰肢，满怀喜悦地说：“亲爱的，我们将到哪儿去？我们要做什么？新生活从哪里开始？”

乔治·桑靠在缪塞的耳边说：“我的宝贝，命运也许早给我们安排好了，我们应该去哪里，用不着太多的操心。”

“你说得对，就像我们有缘相会、有缘相爱一样，一切都是天意。”

“我的宝贝，你真会说话，一切都是天意。让我们顺从天意吧！”

由于激动，乔治·桑的脸色显得更加妩媚动人，乔治·桑的快活情绪极能感染缪塞，他更紧地搂着她的腰肢。

缪塞从那张地图上，好像看到了美好的未来，没有争吵而十分和谐的未来，相亲相爱永不分离的未来，靠写作挣得大笔稿酬过上更优裕的生活的未来。

在行将启程做一次长途旅行的前夕，两个人的心中都充满着一种出奇的崇高的感情，是一种神秘的、充满向往与希冀的心情。

但未来对他们来说，毕竟是个未知数，未来将要发生的一切，他们都无法预料。他们之间曾经出现过的感情危机，在一种共同的狂热向往中，被掩盖了，但那些阴影毕竟还存在，也许随时都会笼罩住他们。

他们的意大利之行，还需征得缪塞家人的同意。乔治·桑是不会有人阻拦的，此时她是自由的、独立的。而缪塞，则需要征得母亲的应允，他的母亲已年老体衰。守寡的母亲，起初没有反对自己的儿子长久住在乔治·桑家里，但她是不太愿意让自己的儿子离开她到远方去的。

这样，乔治·桑只好决定当面与这位老人谈一谈。但这件事要去做却有一些困难，乔治·桑虽然独自一身，有恋爱和与人结合的权利，但在缪塞的母亲和旁人看来，乔治·桑只是缪塞的情妇。做情妇的要与对方的母亲当面交谈，这被认为是不合体统的。但乔治·桑想到，在这个世界上，最最关心缪塞的女人，也就是自己和他的母亲了，所以，尽管她有些恨那种所谓的礼仪，经过再三思虑，她还是坐了一驾马车去拜访缪塞的母亲。来到了缪塞母亲的住所格雷纳路 59 号，她叫人进去通报，自己则没有下车。不一会儿，缪

塞的母亲走下楼来，她心里很赞同儿子的情妇在马车中与自己见面这一合适的安排。

缪塞的母亲是位质朴诚恳的老人，当她看见儿子的情妇如此气质高雅时，心里很是高兴。乔治·桑向老人谈到了他们将离开法国，到意大利去旅行，她一再向老人表示，她将像大姐姐一样照顾好缪塞，乔治·桑在老人面前的谈吐是很有说服力的，缪塞的母亲对乔治·桑产生了很好的印象，她确信乔治·桑的诚心。她像自己的儿子一样，被感动得哭了，并答应让儿子与乔治·桑一起去意大利。

原来他们担心的最难办的一件事很快解决了，他们的意大利之行不会再有别的阻碍，剩下的就是筹办外出的衣物了。

大约有一个星期的时间，他们都用在跑商店购置东西上面，很快就将外出所需要的物品购置齐了。这时候，一对心中洒满阳光的情人，休息与睡觉的时间特别少。

早晨，当晨曦初露，缪塞就踮着脚轻轻走进乔治·桑的卧室，看着乔治·桑熟睡的脸庞，闻着淡淡的清香，缪塞就激动得流泪，他在心中深深地忏悔，忏悔由于他的莽撞、任性、狂妄，给自己心爱的情人所带来的伤害。

端详着睡梦中的乔治·桑，缪塞禁不住跪在床前，缓缓地亲吻着还没有醒来的情人。当乔治·桑醒来时，一双手迅速勾住了缪塞的脖子，这一刻，房间里不再安静。

忙里偷闲的床第之欢，也许会更加尽兴。

在准备行装的过程中，缪塞自认为是个懒汉，绝大多数事情都是由乔治·桑来做，乔治·桑也常常笑着说：“你真是个懒孩子。”

“有这么能干的亲爱的乔治，我当然是无事可干了。”

“一切都准备好了，我们动身吧。”缪塞把这句话积攒在心里，只等启程的那一天，高喊着将它说出。

突然间，乔治·桑显得萎靡不振了，她尽低着头，默不作声。当缪塞问她是不是病了，她说不是，声音很低，低得有点听不清。当缪塞向她说到动身的日子时，她便站起来忙着清理行装，显得有些冷漠。

缪塞弄得不知所措，当他去吻她的时候，她的脸变得惨白，一面将嘴唇送过来，一面却将眼光避开。缪塞对她说：“一切还可来得及放弃，我们还没有上路……”

这时候，乔治·桑搂着缪塞的脖子，用亲吻堵住了他下面的话，然后又松开手，而且好像是无意识中把缪塞推开了。远行之前的女人，心情总会是很复杂的。

一天下午，缪塞从外面回到了他们的房间，他扬了扬攥着的右手说：“亲爱的，你猜一猜，我手中攥着什么？”“是信件。”乔治·桑说。

“不是，你猜。”

“是戏票。”

“也不是，你再猜。”

“是朋友的请柬。”

“还不是，你接着猜。”“到底是什么呀？你快给我看看。”

“亲爱的，你无比的聪明，怎么就猜不到呢？”乔治·桑抓住了缪塞的右手，缪塞缓缓地将手松开：“你好好看看吧，亲爱的。”

乔治·桑看到了，那是一张写有他们两个人的名字到里昂去的马车票。

她拿着车票，没有细看，竟然张开双臂，高呼一声，兴奋得晕倒在缪塞的怀中。

第五章 意大利之行

临行前的生日

缪塞与乔治·桑意大利之行的日期是他们共同商定的，他们原来打算在11月底或12月初离开巴黎。但细心的乔治·桑想到12月11日是缪塞的生日，于是就把原定的日期推迟了几天。

“我的宝贝，我们应该在巴黎度过你的生日之后再走。”“亲爱的，你想得真周到，你怎么想到了我的生日，我真感动。我是不太记得这些日子的。”

“谁叫你是男人我是女人呢？在我接触的男人中，他们都是不太注意记忆那些应该记住的日子的。而女人则不一样，她们会很细心地去记住那样的日子的。”

“你说得很对，女人是这个世界上最伟大的，她们随时都像母亲一样，去照顾和爱护像我这样的男人。”

“不，在我眼里，你还是个孩子，一个顽皮的大男孩，一个令人讨厌又令人可爱的大男孩。”乔治·桑的话把缪塞逗乐了。他说：“我不是男孩，我是一个男人，你是我的太太。”

“你要知道，我并没有与你结婚，所以，我不是你的太太。”

“我早就向你提到过多少次，我们要结婚，你却老拒绝我。”

“不是我想拒绝你，我们都是自由的和独立的，不是更好些吗？假如我们真的一起走进了教堂，在那种庄严肃穆的氛围中度过那一刻之后，也许还没有现在这样快乐。”

“亲爱的，在这件事情上，我只有听从你的安排。”

“这就对了，不但在这件事情上，在行期上也应该听从我的安排。”

“我是想，在愉快的旅程中去度过我的生日不是也很有意思吗？”

“你说得不错。但我觉得，在临行前，在巴黎度过你的生日，也许更有意义。”

“亲爱的，别说了，我依着你，头天过生日，我们第二天就启程。”

缪塞的生日这一天，他们没有惊动在巴黎的亲朋好友，也没有准备很丰盛的菜肴。他们很晚才起床，起床之后，他们在一起谈着外出的行程，对那些他们将去的城市充满着美好的憧憬。

生日餐比较简单，他们只做了几个家常菜，缪塞阻止了乔治·桑外出购买珍稀菜肴的打算。

生日蜡烛将房间照得通红，映照在一对情人的脸上，显得更加红光满面。

他们端起斟满香槟的酒杯，相碰在一起，彼此都没有说话，只有传情的双眼，把美好的祝福和情人之间的那种特殊感情，传递给对方。

过了好一阵，乔治·桑说：“我心爱的宝贝，祝你生日快乐。”

“非常感谢，我最亲爱的乔治。”

他们一边喝着香槟，一边品味着这难得的温馨与亲热。

“在生日里，我想听你唱支歌。”缪塞提议说。

“愿你生日快乐，我给你唱一曲。”乔治·桑快活地答应了。

房间里立刻响起了乔治·桑的歌声。乔治·桑很擅长唱歌，她的歌声委婉动听，清新绵长，缪塞常常为她的歌声所陶醉，现在，特别是在自己的生日，能有乔治·桑相伴而歌，似乎比什么享受都要好。

他一边听乔治·桑唱歌，一边用指头有节奏地敲打着餐桌，在歌声的尾部，他还附和着乔治·桑一起唱了起来。

缪塞想，这种氛围肯定是旅途所难以找到的，他从心里更加感激心爱的乔治。

唱完歌之后，他们又在一起慢慢地喝着香槟。

此时，乔治·桑好像若有所思。她缓缓地抬起头，眼睛望着缪塞，停了一会，她说：“你真的不会离开我？”

“你怎么又说傻话，我现在再向你发誓。”

“那倒不必，我是说……”

“你是说，你是说什么呢？你是说你会离开我？”

“可千万别胡思乱想，今天不是你的生日吗？我们应该更开心一些。”

“不，亲爱的，你应该表述得更清楚些。”“我没别的意思。我是说，日后的事，又有谁能预料得到呢？”

“你是不是爱上了别的男人？你不能这样，你不能松开我的手！你要是离开了我，我会痛苦地死去。”

“又在说傻话，真是个孩子。我们不是好好地呆在一起吗？我能爱上哪个另外的男人？”

“也许是我多虑了，亲爱的。”

“我们都别说了，开头，我们已经为你生日干杯，现在，我们为明天开始的旅程干杯！”

“好！为我们旅途愉快干杯！”

两只酒杯碰在了一起。

顺从天意

缪塞与乔治·桑于1833年12月12日离开巴黎，正式开始了他们的意大利之行。

他们乘马车到达里昂，从那里坐船经劳恩河到了亚费浓，下船之后，又乘马车到达地中海沿海城市马赛，这是法国的第二大城市。

在马赛，他们没有逗留多长时间，又坐船沿地中海航行，来到了意大利海滨城市热那亚，这里是意大利最大的商港，也是地中海沿岸仅次于马赛的第二大港，这里旅游业很发达，有许多中世纪的古迹，所以他们在这座海滨城市游玩了几天。他们途经比萨时，还特地去了比萨斜塔。

新年到来的前两天，他们来到了意大利中部城市佛罗伦萨。

缪塞对这座盆地中的城市印象不佳，他认为整个城市给人的感觉是悲凉的，因为这儿有许多铁栅栏的窗户，使得所有的房屋都玷污上了那种可恶的棕黑色，让人联想到中古时代的那种黑暗生活。

佛罗伦萨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对他们还是有吸引力的。这里的乌菲齐美术馆，是世界著名的美术馆之一，馆内藏有许多著名艺术家的珍品，其中包括米开朗琪罗的作品。这里还有许多剧院，经常上演一些著名的歌剧或舞剧。在佛罗伦萨停留期间，他们一起上剧院看戏，缪塞常常随着剧情的变化而激动、而欢呼、而痛苦、而流泪。乔治·桑则不然，她比较感兴趣的是宗教音乐和表现集体情绪的合唱。

在离开这座城市的前几天里，乔治·桑常常一个人单独到戏院里去看戏，这使得缪塞产生了一些猜疑：她是不是又有了新的情人？她是不是又去和别的男人私会去了？

但缪塞没有多想，总体上他还是相信乔治·桑的，他有时也单独外出，他要为创作他的剧本出去体验生活，收集素材。了解这座城市悠长的历史，实地考察历史所留下的种种遗迹，对缪塞来说，是尤为重要的。

离开佛罗伦萨，再去何方？他们想到了两个地方，一个是意大利的中部城市罗马，一个是水城威尼斯。

“你觉得我们是去罗马好呢还是去威尼斯好？”缪塞问。

“你当初不是说得很好吗，一切顺从天意。”乔治·桑回答说。

“你是说要用一种古老的方式来决定我们的去向，是吗？”

“是这样。”

“那我们就来旋硬币吧。”

“好的，这是一种最好的办法。我们要借助神的力量来决定我们将去哪里。”

两位情人又快活得像孩子似的，他们很快找出了硬币，并规定好了哪面是罗马哪面是威尼斯。

乔治·桑双手托着下巴，躺在床上，静等着硬币落下来。

缪塞站在床前，双手一合，把硬币在手中摇了又摇，然后闭住双眼，屏住呼吸：“亲爱的，你看着，我要往下丢了。”

“快点吧，别让我等得着急。”

“非同小可，千万别急。”

“你快点吧，我的宝贝。”

随着硬币落到床上，乔治·桑叫了起来：“威尼斯！”

缪塞一看，果然是威尼斯。

“再来一遍。”缪塞又捡起硬币，在手中摇了很久，再慎重其事地抛落在床上。

“还是威尼斯！”乔治·桑又叫了起来。

缪塞说：“我们再来一遍，考验一下神是否真诚，始终如一。这一次由你来抛。”

乔治·桑从缪塞手中接过硬币，像他那样，双手合着摇了许多遍：“这可是最后一次了。”

“来吧，亲爱的，看看神灵将把我们带向何方。”

乔治·桑也学着缪塞那样，双手高高举起，眼睛紧闭，屏住呼吸，猛地朝上一抛，硬币很快落在床上。

这一次是他们两个同时惊叫起来：“威尼斯！”

在愉快而又紧张的游戏过程中，他们决定了旅行的去向，心里好不高兴，俩人互相搂抱着，在床上打起滚来。

这时候，他们仿佛不是一对情人，而是两个淘气的孩子。

告别佛罗伦萨，又踏上了去威尼斯的旅程，1834年的1月29日他们到达了威尼斯。

天意给他们安排的这座城市，是一座美丽无比的城市。

它既是水城，也是岛城，更是闻名于世的桥城。全城的桥多达400多座，横跨在纵横交错的水面，联结着星罗棋布的岛屿，千姿百态，风格迥异。有的如飞虹临空，流光溢彩；有的像游龙腾马，回环多姿；有的九曲连环，却在一人家的木门前戛然而止；有的庄严深沉，古色古香，令人遐思。

当小船载着这一对远方的客人去旅馆时，他们为这座城市古老而精妙绝伦的建筑所惊叹不已。拜占庭式的，罗马式的，哥特式的，巴洛克式的各式建筑，从他们眼前一一掠过，就好像作了一次历史性的漫游，检阅了意大利各个时期的建筑艺术。

纵横交错的水道，犹如一条条蓝色的彩带，将人引入一座座迷宫。水道上大小船只来往穿梭，还有那一只只“贡多拉”小船在水道上悠闲地摆动着，让他们真心领略到了威尼斯水乡的迷人魅力。

他们非常感谢天意给他们安排的这座城市，一对情人一路上非常兴奋。

也许是旅途上过于劳顿，加之到达目的地后又过于兴奋，乔治·桑在到达威尼斯的当天晚上生病了。

刚刚到达一个新的地方，一切都不熟悉，看着乔治·桑病了，缪塞非常着急。

乔治·桑说：“不要紧的，可能是太累了，身体有些不舒服，休息两天就会好的。”

他们已经在外颠簸了一个多月，确实太累了，缪塞在旅馆里照料着乔治·桑，希望她早些康复。

休息几天之后，乔治·桑果然恢复了健康，她能很快康复，得益于缪塞在生活上的尽心照顾和精神上的真切安慰。

他们都希望旅途平安，在外生病是最麻烦的，他们互相叮嘱对方要多多保重身体，因为除了外出旅游，更重要的还在于创作。

创作《罗朗萨丘》

对于缪塞来说，来到威尼斯，既是无意，也是人愿，他对这座城市心仪已久。

就在他开始文学创作之初，就非常注意从书籍中了解威尼斯，了解意大利，了解西班牙，从人们的各种传闻中去认识邻国和水城。在此之前，他虽然没有走出过国门，但凭着良好的悟性和少有的聪慧，在 1830 年出版了第一本诗集《西班牙与意大利的故事》，同年还发表了剧本《威尼斯之夜》。

《威尼斯之夜》发表后不到 4 年，他怀着一颗激动的心来到了这里。如果说以前的剧本是凭着悟性和主观感情创作出来的，那么，当他真真切切站在这座城市时，就要凭最切身的感受来进行创作，来写出最优秀的作品。

他的日程表安排得很满，足迹遍布威尼斯城。他与一般的市民交谈，向历史学方面的专家学者求教，仔细地观察和记载那些历史的遗迹。他要了解威尼斯，进而了解意大利，真正熟悉意大利，熟悉这个国度的历史，熟悉历史进程中的重大事件，重要人物。

了解这块土地上的戏剧，是缪塞的强烈愿望。有一天，他走进了法国驻威尼斯领事馆的大门，经人介绍，认识了法国驻威尼斯的领事，这是一位热情而又富有文化修养的法国同乡。

“见到你，非常高兴，亲爱的缪塞先生，我们法兰西的天才诗人。”

“能在威尼斯见到先生您，我也特别高兴。”

“不用客气，在这里您有什么需要帮忙，我愿意为远道而来的客人效劳。”

“一见面我就知道先生您是个乐于帮助别人的人。我有一个愿望，想去威尼斯的剧院，看看他们演出的戏剧。”

“啊，这好办。我可以陪您一起到威尼斯有名的剧院去看演出。”

“真是太谢谢您了。”

这位热心的领事先生带着缪塞到剧院看演出，把威尼斯有名的剧作家、演员介绍给缪塞，缪塞还有机会到有名剧院的后台去与演职员一起交谈，一起探讨戏剧创作和演出中的一些问题。这对缪塞开阔视野、吸取营养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回到旅馆，他专心于历史剧《罗朗萨丘》的创作，这是一部以 16 世纪意大利历史人物罗朗索刺杀佛罗伦萨君主亚历山大为题材的剧本。

当时的佛罗伦萨已经名为“神圣德意志帝国”，实为奥地利王朝的属邦，其傀儡君主是梅迪西家族的亚历山大公爵。亚历山大暴虐无道，生活极度荒淫，甘心充当奥地利君主与罗马教皇的走狗。佛罗伦萨的人民对他恨之入骨。

《罗朗萨丘》就是为了描写佛罗伦萨人民反暴斗争一触即发的情况，并且就此提出这部剧的政治主题：人民反对专制，人民要求共和，可是共和应该怎样得来呢？共和究竟能不能得来呢？缪塞想通过这部剧回答这些问题。

刚到威尼斯不久，缪塞就以极大的热情投入了这部剧的创作。由于过分专注，以致于打乱了原来的生活规律，饮食起居都发生了变化，所以乔治·桑说他是个缺乏平衡的天才。她有时心里也很矛盾，如果注意了缪塞的平衡，就会破坏他的写作心境。放纵他，他才能发挥得最好。

乔治·桑的生活和写作比较有规律，一切都安排得井井有条，到了威尼斯以后，她也投入了紧张的创作之中。出国前，她曾对她的出版商说好，她

要定期将稿子寄回去。

频繁的社交活动，紧张劳碌的创作，使得一对情人在威尼斯还没有了在巴黎的那份闲情逸致，相互间的交谈明显减少，有时一天都难得凑到一起。

乔治·桑对这种生活不免生出了几分埋怨。作为一个女人，她要他需要她，她要他把一切感情都给予她。尽管如此，乔治·桑还是原谅了缪塞。创作是一种艰辛而又专一的劳动，她自己就深有体会，她不忍心过多打扰他，她自身的创作计划也很繁重。

也就是在这段时间，缪塞完成了5幕39场历史剧《罗朗萨丘》，这部历史剧后来被许多批评家认定是19世纪法国效仿莎士比亚的戏剧作品中唯一成功的范例。缪塞被法国人誉之为“我们的莎士比亚”。这当然是后话了。

紧张创作的劳累使得缪塞病倒了，他的病带来了他与乔治·桑爱情生活的急剧变异，因为在他生病期间，有一个名叫帕热罗的医生走进了他们的生活。

乔治·桑移情别恋

缪塞睡在床上，连站起来的力气都没有。

看来只有采用放血这一新的科学方法了。先是请来了一位年迈的医生，因为人老眼花，力气不济，怎么也找不到血管。

乔治·桑想到了上次给她看过病的医生帕热罗，她给他写了一封信，请他马上来。

帕热罗医生来了，还带来了另一位医生，两个强壮的男人强行按住缪塞，给他放了血。

以后，帕热罗每天晚上都来，一直留到深夜。十几天之后，缪塞度过了危险期。

危险期过后，帕热罗医生每天晚上照样来。待缪塞睡着后，帕热罗就与乔治·桑退到远远的屋角里，轻声地交谈着。帕热罗虽然不会说法语，但乔治·桑却懂点意大利语。

帕热罗对乔治·桑说：“你是我见到的第一个著名的女作家。”

乔治·桑看着年轻医生英俊的脸庞和那双黝黑的眼睛，她已经读懂了帕热罗的心。她感觉到眼前的这位年轻人不敢对她直说什么，但心里需要她。

乔治·桑感到一阵热切的震颤。

一天晚上，帕热罗问她是不是打算写一本关于威尼斯的小说。

她神秘地微笑着，然后拿起笔和纸写了起来。

帕热罗随便从桌子上拿起一本书，装着看书的样子，其实，他是在以浓厚的兴趣，望着乔治·桑迅速地写满了一张又一张，她从不回头去看一下写过的东西，似乎从不斟酌或者考虑一下所用的词。不久她写完了，她把急促写成的东西给了他。

帕热罗不敢以为这是给他看的，他畏惧地问：“这信是写给谁的呢？”帕热罗以为乔治·桑只是要他去跑一趟路，去给谁送信。

乔治·桑脸色绯红，眼中流露出责怪的神情，她把信拿回来，在背面写下了一行字“请交给愚蠢的帕热罗医生收。”

帕热罗完全明白了，他明白了眼前站着的这个法国女人，有名的作家已经钟情于自己。

他带着信回家后，在狂喜中读着它。这原来是准备作为一部小说的一章的，里面所展示的是一个女人又产生了新的爱。

第二天，躺在病床上的缪塞还没有入睡，乔治·桑便和帕热罗出去散步去了，他们边走边谈，一直在外面谈了3个多小时。

他们彼此都明了对方的心思，无需拐弯抹角。

“我已经快30岁了，你觉得我值得爱吗？”乔治·桑问。

“正因为你只有30岁，你才不能没有爱情。也许恰恰是因为年龄的关系，这是女人们所不能躲开的。正是因为你没有真正地被爱，这样，对幸福难以抑制的渴求将在你身上复萌。”

帕热罗接着说：“我爱你，我一直爱你，我的热情不是盲目的，我是以我整个的心，我全部的忠诚来爱你的。在你身上，我看到了被别人的错误玷污和伤害了的高贵品质。正像我过去所认定的那样，你不是那种毫无人类弱点的女人，因此我更加爱你。我将永不停息地爱你、尊重你，因为你这个人只会为感情所拨动。我敢断定，从今天起你遇到了一个忠诚、宁静、真挚、

没有心灵缺陷的人，一个父亲，一个兄弟，一个朋友。一个丈夫，为此，你就永远不会遭到危险和不幸。乔治，我敢说这正是这样的人。我虽然没有杰出的才华使你赞叹，但我对爱情坚定，对你绝对信任。你不要害怕，不要迟疑，不要佯装。我决不会责备你的过去，我负责使你未来的生活甜蜜而又安全，决不会再让什么风暴把你从我的怀中夺走。”

帕热罗的这番话，正是乔治·桑所需要的。她与缪塞的爱虽然只经历了几个月，但她已经觉得异常古老、陈旧，她需要新的爱，需要新的刺激。

在帕热罗的日记里，曾经写下了许多有关乔治·桑挑逗他的语言和细节。

也就是在那天晚上，他们达到了一种感情上的默契，不到3个星期，乔治·桑便成了帕热罗的情人。

起初，缪塞并不知道乔治·桑已经成了别人的情人，直到缪塞最要好的朋友阿尔弗雷德·塔丹来看他时，他才知道这件事。他觉得有责任把这件事告诉病中的缪塞。

缪塞知道乔治·桑移情别恋后，简直难以自持。虽然他们之间有过争执，有过不快，但毕竟有过火一般的恋情，在马拉盖沿河路19号的住所，在美丽的塞纳河畔，在迷人的枫丹白露，都曾留下过他们爱的踪迹，都曾留下过他们一同步入爱之巅峰的沉醉与浮想。

如今，他躺在异国他乡的病榻上，昨天的情人今天已经投入别人的怀抱，他身心交瘁，狂怒不已。他想到过杀人和自杀，他要撕碎情场上的一切。

苦辣酸甜翻腾过后，思绪逐渐落入平静，既然昔日之爱已不复存在，自己将知趣地走开。

那段情、那段爱，难以割舍、难以忘却，就让它成为一段记忆吧！

爱情已去，友情仍在。

他毕竟是位诗人。

缪塞想到应该和乔治·桑推心置腹地谈一谈。

这种话题总是显得有几分沉重。他问乔治·桑：“你是不是已经爱上帕热罗？”

乔治·桑不愿正面作答，她只说：“这是我的秘密。”

晚上，当帕热罗来后，缪塞又对帕热罗问了同样的话。

“你是不是爱上了乔治·桑？”缪塞的问话是平静的。

面对缪塞的问话，已经沉湎在爱情之中的帕热罗说了真话。

一切都已成为事实，缪塞最不愿看到的事情终于发生了。

他站起来，带着非常复杂的表情说道：“你们相爱吧。帕热罗比我更好，更配得上乔治。”

帕热罗与乔治·桑断定，依据缪塞的脾气，他会大吵大闹，会打人杀人，会表情失常，但眼前的缪塞，虽然有失望与惆怅，但始终是心平气静的。

这使得他们两个人非常感动。

缪塞说：“我将很快离开威尼斯，回到巴黎去。”

“不能在这里多呆一段时间吗？”乔治·桑说。

“没这个必要了，我必须尽快离开这个地方。”

“我与你一道回去好吗？”

“你还是留在威尼斯吧，帕热罗需要你。”

“你的身体还没有完全康复，旅途劳顿，会使你旧病复发的。”

“非常感谢你的关心，如果我真的在这里住下去，我想，我的病会真的

加重的。”

早在乔治·桑成为帕热罗的情人的初期，他们就曾想到另找一所房子，好在远离缪塞的地方，玩得更开心些。但想到把缪塞一个人丢在旅馆，况且他又病，这样可能会更伤缪塞的心，所以暂时就没有出去另找房子。

现在，缪塞要走了，他们之间的情人生活已不存在任何障碍，甚至不用到别处另找住所，这个房子马上只会有他们两个人了。

想到这些，乔治·桑与帕热罗都有些内疚。但缪塞去意已定，任何挽留都是多余的。

在他们三个人中间，乔治·桑的心情最为矛盾，一方面她渴望与帕热罗尽快进入一种感情的巅峰状态，她渴求新的刺激，她希望排除一切干扰，所以，她并不希望缪塞真的能留下来；另一方面，她又毕竟曾与缪塞有过一段刻骨铭心的恋情，曾经一起度过了许多个销魂而美妙的夜晚，她不可能一下子就将此忘却，他是在她的提议下，与她一起来到异国他乡的。他大病初愈，这样骤然离去，乔治·桑内心不可能没有自责，不可能没有痛苦。

缪塞心里虽然装满了痛苦，但他表面上看去还是安然的。他觉得即刻离去，是自己最好的选择。

他还不能马上离开威尼斯，但他马上要离开这个住所，另找一家旅馆住下来。

此时的告别，缪塞与乔治·桑彼此心里都不太好受，也没有太多的话语。

别有滋味在心头

缪塞走后，乔治·桑并没有预想的那样轻松，她看着缪塞写作用过的书桌，看着他们睡过的大床，看着他用过的物品，人一阵阵发呆。心里别有一番说不清的滋味。

缪塞在另一家旅馆住下来之后，坐在房间的椅子上，脑子犹如一团乱麻。不知哪儿是头，哪儿是尾。他想到乔治·桑曾经给予他的爱，想到过去的时光，想到眼前所发生的一切，心绪难平。

到了晚上，迟迟不能入睡，他从床上爬起来，坐到书桌前。打开灯，给乔治·桑写了一封信：

别了，我的宝贝——我想，你将留在这儿。不管你怎样恨我，也不管你对我怎样冷淡，如果我今天与你的吻别是我这一生中最后一次的话，你应该知道，我向外跨出第一步时就已想到我已经永远失掉了你，我觉得我不配得到你，对于我，此时没有什么太痛苦的事了。如果说，要不要知道你是否仍留在我的记忆之中，对于你是无关紧要的话，那么我却有必要跟你说：“尽管今天你的倩影已经在我面前消失，但你在生活的轨道上将不会留下任何不洁的东西，那个曾拥有你而过去却不懂得敬重你的人，此刻透过热泪还能清楚地看到你的倩影，而且打心眼里尊敬你。你的形象会永远留在我心里——永别了，我的宝贝。

收到缪塞的信后，乔治·桑心里更加难受，她连忙给他回了一封信。信中说：

不，不要这样就走啊！你还没有完全康复。而且出版商布洛兹还没有把理发师安托尼奥所需要的旅费给我寄来。

我不愿意你一个人离开。为什么要闹翻呢？我的天啊！我仍然是乔治哥哥，从前的朋友，可不是吗？

昔日的感情还存在于他们心里，但挽留已经失去了意义。

缪塞在威尼斯把需要办的事情办完之后，给在这座城市结识的新朋友作了告别。他的一些新朋友提出要为他送行，他都谢绝了，他没有把离开威尼斯的确切时间告诉朋友，他不愿意让朋友们看到他一个人离开水城。这份痛苦和心酸只能由他一个人在悄然离去时独自承受。

从1月29日来到他向往的威尼斯城到离去，正好是两个月，两个月只有60个昼夜，可在这不平凡的60个昼夜里，他与乔治·桑的爱情生活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在离开巴黎前，他们有过无数美好的憧憬，在那一个个不眠之夜，他们为能一起做一次远足而激动不已，他们为在国外的生活设想了许多许多，他们要一道写出最优秀的作品，他们要完成一次富有人生崭新意义的旅程。在旅途上，虽然艰辛，但留下了太多愉快的记忆。他怎么也忘不了，当他把车票带回家时，乔治·桑竟然高兴得晕倒在他的怀中；他怎么也忘不了，他们抛着硬币决定去哪座城市时的那份紧张，和紧张过后的欣喜若狂；他怎么也忘不了，当小船载着他们穿过威尼斯的大街小巷时，乔治·桑

和他的那种前所未有的惊喜。

当他想到，这一切已经过去，明天他将孑然一身离开这个城市，与他一起远道而来的情人如今已与另一个男人同床共枕，他怎么也难以接受这个事实。他在房间里不停地走着。

他想起往日乔治·桑那许多爱的表白，和对自己的一往情深，他感觉所有这一切太脆弱，太没有价值，就如同一场游戏，一场孩子们的游戏，起初也许还很投入，很专心，玩的时间一长。就失去了兴趣，就没有了起初的那种兴致，最后各奔东西，不欢而散。爱情有时候就如同一场游戏，是游戏就总有起因，总有高潮，最后就总会离散。在这样的游戏中，不是你离别人而去，就是别人离你而走。没有真正的胜利者，也没有真正的失败者。

缪塞是在一种凄凉的心境中离开威尼斯的，乔治·桑移情别恋是他的不幸。但他在很短的时间内完成了历史剧《罗朗萨丘》，还有喜剧《勿以爱情为戏》的初稿，这两个剧本带回去，只要稍加润色和整理就可以送杂志社发表，这是他不幸中的有幸。如果不来威尼斯，不激发一种创作热情和冲动，不对意大利的历史作深入细致的研究，不对这块土地的风土人情作深入细致的了解，也许就写不出《罗朗萨丘》，总还算是不虚此行。缪塞在心里安慰自己。在爱的旋涡里摆脱出来，更多的只能靠自己。

缪塞离去了，他可以看作是摆脱了，即使不能算全部摆脱，也可以说是暂时摆脱，而那种感情上的自我谴责则留给了乔治·桑。

离开威尼斯的第二天，缪塞就到达了帕多瓦——他在那里给乔治·桑去信说：

你叫我离开，我离开了；你叫我活下来，我活下来了。我在帕多瓦停了下来；那是晚上8点钟，我累极了。不必怀疑我的勇气。我到米兰时请给我来信吧。亲爱的哥哥，我心爱的乔治。

就在缪塞到达帕瓦多的当天，乔治·桑也到达了这里，但她已没有勇气与缪塞见面，她在回到距离威尼斯不远的特雷维佐后，给缪塞写了一封长信，寄往米兰，她估计缪塞到达米兰后，会收到她的信。

我的宝贝，我愿意远远地跟随着你：我回到威尼斯就得与帕热罗一起出发到维琴察去，也就知道你是怎样度过那忧伤的第一天了。然而，我已感到，我与你在同一城市中过夜，而早上却不去拥吻你，我是没有勇气这样做的。我恨不得去会你，但我担心重新勾起你分离的痛苦与激动。再加上我回到房间时病得很厉害，我也担心自己没有这点力气。雷比佐先生来找我了。尽管我不怎么愿意，他还是把我带到他家里过夜。他们对我很好，而且很关切地跟我谈起你来，这使我心里稍为好受些。现在，我在特雷维佐给你写信。我是今天早上6点钟从威尼斯出发的。我一定要在今晚抵达维琴察，到你下榻的旅馆。我在那儿应该接到安托尼奥的信，我已经吩咐他把你的消息给我留下来。我不得不在这儿多停留一两个小时，因为帕热罗要去探访一个人，他请求我走这条路，据他说，这条路并不比另一条路长。我只在今天晚上才会得到安宁，但那是怎样的安宁啊！长途跋涉，而你又那么虚弱，我的天啊！我的天啊！我将

从早到晚向上帝祈祷。我希望上帝会听到我的祷告。明天我就要在威尼斯接到你的信，我会几乎与你的信同时到达。你别为我担心。我的身子强壮如牛。但请别要求我保持快乐和安宁了。这对我还早着呢。可怜的天使，今天晚上你即将怎样度过呢？我希望劳累能促使你入睡。请保持理智、谨慎和良好的心境，像你答应我的那样。你到了哪座城市歇脚都请给我来信。或者，要是你感到厌烦的话，起码也得叫安托尼奥写信给我。我呢，我会在日内瓦或都灵给你写信。就看你走哪条路，你从米兰给我消息如何？

别了，别了，我的天使，愿上帝保佑你，指引你。要是我还在这儿的话，愿上帝有一天把你带回我这儿来。无论如何，我肯定会在假期见你，那时该多幸福啊！我们会十分相爱，可不是吗？可不是吗？我的小弟弟，我的宝贝，啊，今后谁去关心你，我又关心谁呢？此后，谁会需要我，我又能为谁操心呢？你给我的幸福与痛苦，我怎么可以通通抛开啊？但愿你能忘却我给你带来的痛苦而只记住那美好的时光！尤其是最后那天，它将给你的心灵留下难以减轻的创伤。别了，我的小鸟儿。请永远爱你那可怜的老乔治吧。

关于帕热罗方面，可以向你一说的是：他几乎跟我一样替你难过，当我跟他重述你委托我对他说的一切时，他的举动就像对他那瞎了眼睛的妻子那样。他生着气，啜泣着跑开了。别的就没有什么可向你说的了。

4月3号，缪塞到了日内瓦，他真想很快回到法国，很快回到巴黎，回到自己熟悉的故乡，结束这次给他带来极大伤痛的旅行，这种丧魂落魄、无限惆怅的归程，对他来说，近乎于难言的精神折磨，但他却一直惦记着乔治·桑，无法割舍对昔日情人的怀念。到达日内瓦，他的母亲的故乡，他也没有了引旧怀古的兴致，他在抵达这座城市的第二天，给乔治·桑写了一封信，请在威尼斯安奇洛药店的帕热罗转给乔治·桑。

我亲爱的乔治！我到日内瓦了。我从米兰出发，没有在那儿的邮局接到你的信。可能你已写了信给我；不过，我到那里之后马上就订了票，不巧的是，威尼斯的信使平时总是在日内瓦的驿车出发前两小时到达，这一回却晚到了。要是你写信给我的话，请你把信写给邮局的局长，让他把你的信转到巴黎给我。我很想能得到你的信，哪怕两行字也行。写信来巴黎给我吧，我的朋友，我给你带来两个月的忧愁悲伤，叫你厌烦不堪，把你弄得筋疲力尽了。而且你也曾对我说过，你是有很多话要跟我说的。尤其请对我说，你现在感到安宁，将来你会得到幸福。你知道，旅途的疲乏，我是受得住，安托尼奥大概已写信给你说了。我身体很好，心情近乎愉快。如果我告诉你，我没有痛苦，我在小旅馆那些凄凉的夜晚，不曾几番痛哭，那就等于吹嘘自己是个没有心肝的人。你也是不会相信的。

乔治啊，我仍然深深地爱着你。几天之后，我们彼此之间就相距1000多公里了。为什么我有话不直说呢？相隔这么远，再不会有粗暴的行为，也不会有神经质的发作。我爱你，我知道你现在在一个爱你的男人身边，然而，我是平静的。我给你写信的当儿，泪

水大滴大滴落在手上，不过，这都是我流出来的最平和的、最珍贵的眼泪。我是平静的；这不是一个疲乏交加的孩子对你说的话，我请上天作证；我对自己的内心看得很清楚，正像太阳清楚自己的轨道一样。我自己有了把握才愿意给你写信。在我这个可怜的脑袋里经历了多少事情啊！我是从多么奇特的梦境中醒过来的啊！

今天早上，我去逛了日内瓦的街道，也看了商店。一件新背心，一本新版精装英语书，这都吸引我的注意。我在镜子中看到我自己，我认出了从前的孩子模样。你做了什么呢？我可怜的朋友。这就是你曾经相爱的男子！你心里积了10年的痛苦。10年来你对幸福抱着不可遏制的渴求，你要依靠的竟是这样的一根芦苇！你竟然爱上了我！我可怜的乔治！这真令我颤抖。我给你带来多大的不幸。我还要给你造成更可怕的不幸的！我的乔治啊！我会长久记住你那张曾为我连续17个晚上不能睡觉而变得极为苍白的脸。我会永世不忘你的音容。咱们在一起流过多少泪，可是，亲爱的宝贝，你弄错了：你以为你是我的情妇，其实，你不过是我的娘亲，我俩合得来，那是老天给命中注定。我们的才智，在高高的天空，像高山上两只鸟儿互相认识，彼此向对方飞去，然而搂抱得太紧，我们竟干了乱伦的蠢事，啊，我唯一的女友，我几乎成了专门折磨你的人。起码在以后的一段日子里是这样的。我令你倍受痛苦，但是，谢天谢地，你能够做的最坏的事情还没有去做。噢！我的宝贝，你享受着生活，你美丽、年轻。你在这世上的最美好的晴空下挽着一个他的心与你相配的男子散步。那是个真正诚实的青年男子！请告诉他，我多么喜欢他啊！我想起他的时候，就忍不住掉下眼泪。好了，我没有使你违拗天意，我没有让你规避那只你赖以获得幸福的手。也许我离开你，那是最简单不过的事情。但是，我这样做的时候，尽管我流着眼泪，心里却是愉快的，我此刻带着两个奇特的伴侣：永久的悲伤和无穷的欣慰。乔治啊，当你经过辛普朗的时候，请想念我吧。阿尔卑斯山永恒的幽灵在我面前耸然挺立，表现出它的力度与威严。我独自一人坐在马车里，真不知该如何表达我的感受哦，仿佛觉得这些巨魂把上帝之手缔造的一切丰功伟绩都向我传递了。我不过是个小孩，我这样呼喊，但我有两个大朋友，他们得到了幸福。

我的乔治啊，给我写信吧，请相信我会替你办事情的。但愿我的友情永远不会令你厌烦。珍惜这份友情吧，它比爱情还要炽烈。我身上一切好处全在于此了。请想想吧，这是上帝的产物，你是一条把我与主联系在一起的线。请想想那等待着我的生活吧。

缪塞4月4日从日内瓦寄出的这封信，辗转十几天之后，才寄到了乔治·桑手中，这是他们俩分手之后，缪塞给乔治·桑所写的第一封长信，而且是在回国的旅途中。

收到缪塞来信的当天，乔治·桑给缪塞写了一封更长的信：

我亲爱的天使啊，我感到极度的不安。我没收到安托尼奥的任何信件。为了了解你如何度过那第一个晚上，我特意去了维琴察。

我仅仅得知你早上打从这个城市经过。这样，我了解到关于你的全部消息。也只有你从帕多瓦给我写的那两行字，我真是六神无主。帕热罗对我说，要是你生病，安托尼奥肯定会写信给我们的。但是我知道，在这个国家信件经常寄失，要不然也会在路上滞留很长时间。我曾到了绝望的境地。终于，我收到了你从日内瓦发来的信。噢，我多么感谢你，我的宝贝，一封多好的信，它使我放下心来。你没有病，身子结实，毫不痛苦，这都是真的吗？我总是担心由于感情上的原因，你向我夸说你自己健康。我亲爱的小咪咪啊，愿上帝赐给你一个好身体，而且让你一直保持康健。你的健康如同你的友情一样，对我今后的生活都是必须的。缺少哪一样，我都不可能指望会有一天好日子过。

请不要以为，阿尔弗雷德啊，不要以为，我想到失去了你的心，还能够觉得幸福。我是你的情妇或是你的母亲，这都没有多大关系。我激起你的是爱情或是友情，我与你在一起是幸福还是不幸，这一切都不能改变我目前的心境。我知道我爱你，这就是一切。可我并非带着那种时刻要拥抱你，非置你于死地我就不能得到满足的如饥似渴的痛苦心情去爱你，而是带着男性的力气以及带着女性爱的全部温柔去爱你的。

关心你，为你排除一切痛苦、一切不快，向你提供娱乐、消遣，这就是我自从失去了你以后所感到的需要，也是我感到的负疚之处……这一桩如此惬意的美差，我本来是会带着十分愉快的心情去完成的，为什么慢慢变成了苦事，竟终至突然成为不可能呢？我奉献给你的良药竟变成毒品，这是什么天数注定的啊？我付出全部心血，为的是让你有一夜的安宁和休息，怎么我对你竟变为一种折磨、一种灾难、一种威胁呢？当我受这些可怕的回忆缠绕的时候（何时才让我安宁啊？）我几乎要发疯了。我的枕上洒满了泪水，在静寂的黑夜里，我听到你呼唤我的声音。可现在谁会来喊我呢？有谁会需要我的不眠之夜？我为你而积聚了力量，现在这力量反过来作践我自己，我又能把它用在什么地方呢？

噢，我的心肝，我的宝贝，我多么需要你的温存，你的谅解！别提要我原谅的话了，千万别对我说你对不起我。我哪知道什么呢？我什么也记不起来了。只知道我们十分不幸，我们彼此分了手。不过我知道，我感到我们会一辈子相爱，心灵相通，志趣相投，我们将会凭借圣洁的感情努力治愈彼此因对方而受的痛苦。唉，不，这不是我们的过错，我们不过听随命运的安排而已。我们那种粗暴过人、激烈过人的性格妨碍我们去过普通恋人的生活。但是我们命中注定是要结识、要相爱的，请你相信这一点吧。要不是你年轻，要不是一天晚上你的泪水使我软下心来，我们可能仍然是姐弟那样相处的。我们知道，这样对我们更合适，我们彼此向对方预言过我们面临的不幸，毕竟，这又有什么关系呢？我们走的是一条崎岖的小径，但是我们已经到达了高点，咱们两个该可以一起歇息了。我们曾经是情侣，我们彼此了解，直至心灵的深处，这是大好事。可我们彼此发现了对方什么东西，竟致使我们两人至相嫌弃呢？唉，要是我们一时盛怒便分手，相互不谅解，彼此不说明白，

那我们该多么不幸啊！这样做，可怕的念头会毒化我们的一生的。我们永远什么也不会信赖了。可是，我们能够就这样分手吗？我们不是曾经作过多次的徒劳尝试？而每次，当我们单独相处的时候，我们那充满傲气和怨恨的激情的心可不是被痛苦和懊悔压得粉碎吗？不，不能这样做。我们应该既放弃那种已经成为不可能的关系，而同时仍要永远相连在一起。

.....

请在下一封信里把你为我写的诗，从第一首到最末一首全部都给我寄来。你可在我的那本俄国皮面的书里找到最初那几首。要是你不愿到我家，我就叫布库瓦朗把这一切交给你。晚些时候，你再通过驿车把我向你要的几件小东西寄给我，但是不要和书放在一起寄。帕热罗想给你写信，不过今天他实在太忙了。他要我代他拥抱你，并请求你好好照顾好自己的病体。

在缪塞离开乔治·桑，独自回国后的很短的一段时间里，乔治·桑不但没有体味到她开初所想象的那种幸福，而且有着来自内心深处的很强的失落感，她虽然不能容忍缪塞的喜怒无常，时常发生争吵和不愉快，但他们有着同样的激情，同样的追求，同样的生活向往。而帕热罗，除了忠厚老实之外，别的方面所能给予乔治·桑的，几乎是空白。

帕热罗缺乏热情，而乔治·桑是习惯于热情的。他看她只是一个来自异国的恋人。他习惯了意大利的女人，他喜欢她们愚笨、善良。帕热罗没有读过乔治·桑的《雷尼娅》，他也无法读懂它，他不理解浪漫主义及其作品，总之，他不是阿尔弗雷德。迄今为止，除了阿尔弗雷德，没有一个人曾给乔治·桑那种完整单一的幻想。她曾是一个诗人的情妇，如今，她是一个普通医生的恋人，后者能使她安定，但无法满足她灵魂的渴望。正是这种灵魂的渴望，使她更加思念缪塞，更加怀念他们在一起度过的那些日日夜夜。

第六章 从 1834 到 1840

鸿雁传递未了情

1834 年 4 月 12 日，缪塞回到了巴黎。打从上年 12 月 12 日他与乔治·桑从巴黎出发去意大利，到现在回来，正好是 4 个月。这 4 个月是缪塞人生道路上经历最多、感慨最多的一段时光。

听到他返回巴黎的消息后，文坛友人纷纷前来看望他、安慰他，对他表示了极大的同情，对乔治·桑移情别恋提出了异议。

缪塞体味到了回到故乡，回到朋友中间的温情。他非常感激朋友们对他的关心，但对于乔治·桑，他给朋友们作了许多解释，他竭力为乔治·桑的行动辩解。

缪塞从内心已经原谅了乔治·桑。

尽管如此，但还是有很多人谈论乔治·桑，说她玩弄了缪塞，把他带到意大利后，毁了他的健康，碎了他的心，然后和另一个男人跑掉了。

缪塞在每一个见到的朋友面前，陈述着乔治·桑对他的好处，解释事情的经过，消除误解，让乔治·桑免受伤害。

来自朋友间的询问和对乔治·桑的评说，他都能一一解说清楚，最难面对的是他的母亲。

回到巴黎的最初几天，年迈的母亲特地吩咐仆人做了许多缪塞爱吃的菜，等着心爱的儿子回来吃晚饭，只有在共进晚餐的环境中，老人才能仔细询问这 4 个月中所发生的一切。

守寡的老妇人宠爱儿子，她也知道儿子是爱她的。在儿子临回巴黎之前给她的最后一封信中，儿子曾这样写道：“我带回一个病弱的身体，一个颓废的灵魂，和一个仍然在爱着你的、流血的心。”

这是缪塞在乔治·桑投入帕热罗怀抱后最痛苦的时刻，给最亲近的母亲吐露的心声。

如今，儿子已经回到了自己身边，她要让他说清事情的全部过程。因为老太太不只是听到外面的许多传言，还有乔治·桑住所的房东埃纳坎太太特地上门把乔治·桑的所作所为对她数落了一番。

缪塞为了回避母亲的询问，最初一段时间，他找出种种理由，让母亲不要等他回来吃晚饭。他害怕那个时刻，他不忍让年迈的母亲增加思想负担。

等到母亲的情绪稍为平静一些之后，缪塞与老母亲在晚餐之后进行了一次长谈。

母子相对，起初是一段长时间的沉默。

最后，还是母亲先开口说话了：“我第一次见到乔治·桑，我就发现这是个很有心计的女人。难道你没有觉察吗？”

“您，对她的第一印象不是很好吗？”

“不错。我对她的印象是不错。但我与她谈话时，就觉得她处事很果断，也很自负，敢作敢为。你只不过是个孩子，她已经是情场老手，你知道吧？”

“我一直认为我们相爱很深，她很爱我，我也很爱她。”

“你这是一种错觉。我的孩子。一个狂热地爱你的女人，也会疯狂地去爱别的男人，这是这类女人的通病。”

“我自认为我还是比较了解乔治·桑的。”

“孩子，你不知道，女人的心是很深的。哎，也怪我，要是当初乔治·桑上门来说你们去意大利这件事，我不同意，你也就不会受这份苦了。”

“谁会长着后眼睛呢，您说是吗？”

“不管怎么说，回来了就好，只要你呆在巴黎，呆在我的身边，我就放心了。你再不会与乔治·桑来往了吧？”

“我觉得她对我还是很好的。在威尼斯，我病得很重，她一直照料着我。要不是她，我也许还在病中。”

听到这里，平静的母亲突然变得激愤起来，“你还在生着病，她就与一个医生跑了，这难道是个好女人吗？”

“我离开威尼斯之后，她给我写过几封信，她不愿我离开她，她一直还关心着我，她心里也很矛盾。”

“你呀，真是个孩子。”

“我想，我与乔治·桑还应该是朋友。”

“我并不想强迫你去做什么，孩子。我只是把想说的话告诉你，你应该仔细想一想。”

母亲的话，让缪塞一阵感动。回到巴黎，他感到最难面对的亲人，并没有太多地责怪他，也没有太多地责怪乔治·桑。

与乔治·桑的感情纠葛虽然还时常缠绕着缪塞，但他已经度过了最伤感的时期，逐步进入一种常态。他与往常一样，出入于各种公共场所，被人邀请，被人宠爱，被人崇拜。

在清理从威尼斯带回的文稿时，缪塞发现了几首写给乔治·桑的诗，这几首诗不知乔治·桑是否读过，但当他捧着用心写出的诗作时，不禁轻声地吟诵起来：

漂亮的情人啊，我们去独处一隅吧，
让我与你一起享受永不衰老的爱情，
当我俩谢世之时，且让后人这样评定：
他们从未体验过惊慌与嫉妒，
瞧啊，他们就在这条铺满绿色的小道，
轻声悄语，微笑着走过人生的旅程。

吟罢一首，缪塞又接着吟诵起另一首：

是你教给了我，可你已经忘记，
可否记得我心中曾充满了柔情，
美丽的情人啊，在那幽深的夜晚，
我是流着泪扑向你袒露的双臂！

你记忆一旦失去，往事从此消逝。
这甜蜜的爱情，它曾在生活长流中
把我们两颗交融的心融进深吻里——
是你教给了我，可你已经忘记。

重读在威尼斯写下的诗稿，缪塞的心久久不能平静。犹如一根被拨动了的琴弦，每一个音符都包含着一段难忘的故事。他想到，回到巴黎已经几天

了，应该给乔治·桑去封信，把回来后的情况告诉她。

19日晚，他给乔治·桑去信说，他12日回到了巴黎，到达的第二天，就去找了布洛兹。布洛兹谈到了乔治·桑的《安德烈》一书的稿酬，他要乔治·桑把余稿尽早寄出，酬金是没有问题的。

缪塞将用这笔稿酬给她交付房租，还清她所交待的几项债务。

他还告诉乔治·桑，他曾去过马拉盖沿河路的屋子里，在那里看见了几支她没有抽完而遗留下来的烟，还找到了一把梳子，他都将珍藏起来，因为这都是乔治·桑用过的东西。

乔治·桑的家具都用毛毯盖着，床上只有褥子，窗户上没有挂窗帘。他一看见他们共同在上面阅读过格尔夫·德·伯利欣根的书的那张桌子，就会勾起许多回想。缪塞对乔治·桑的依依不舍之情在信中也得到了充分的表现，他写道：

我很感谢你的来信，我的朋友。我没料到，那么快会看到你的笔迹。你叫我把我的痛苦给你谈谈。身体方面，我到达时基本上安然无恙，虽然脸上的日晒红斑以及腿上的丹毒使我非常丑陋可笑。感谢上帝，我痊愈了。除了每天晚上睡觉前感到有点低烧之外，其他都好。我没有对母亲提及这事，因为只要有时间、多休息就可以转好的。

我离开以来脑子里想过的事，怎么跟你说好呢？总而言之，我很难过。现在就是散散心，就是寻找新的爱。前天，我与达尔东一起组织一场4人娱乐活动，人家在我身边安排了一名歌剧女演员，她神态够窘的，可我比她还要窘。我跟她一句话也说不成，8点钟我就回去睡觉了。我又回到所有那些我从前习惯的无拘无束、随便进去的客厅里。你要我怎么办呢？我越是远走，越是依恋着你。尽管我很平静，但却被忧伤啮噬着，再也摆脱不了。

我的女友，你给我写了一封很好的信，但那样的信是不该写给我的。你跟我说你要离群索居，要想念我。当我读到这种字眼时，你要我怎么办呢？我的宝贝啊，你倒不如告诉我，你献身于一个你所爱的男子，向我谈谈你的欢乐。不，别告诉我这些。你就简单地告诉我你爱上了别人，你也得到了爱吧。这样，我就会充满勇气。我请求老天爷把我的每一点痛苦变成你的快乐。那时我会感到孤独，永远的孤独。我的力气会恢复过来。因为我年轻。正值生机旺盛的时候是不愿去死的。但是，请想到这点吧，我爱你，你的一句话就能永远决定我的一生；听到你一句话，过去的一切又会重新翻起。

我的宝贝啊，不要因为这一切而抱怨我。我能做的事我都去做了。我现在不可能再有狂热也不可能再有怒气。我想念的不是我的情人而是我的同伴乔治——我不需要女人，我需要的是那种能在我身边和我相呼应的目光。这当中没有缠人的爱情，也不存在争风吃醋，而只有深沉的哀伤。

你还在阿尔卑斯山吧？那里很美，是吗？世界上只有这个地方那么美。我想到你在阿尔卑斯山，感到很高兴，但愿那里能和你的心灵相呼应。也许阿尔卑斯山会告诉你我跟它对话时所说的一切。

噢，我的宝贝，然而孤单一人在那里也是够愁苦的。

此外，文学的欧洲已经消沉，各报都没有对你进行攻击的迹象。就像《安蒂安娜》时期那样，我只发觉对你的赞赏。别了，我心爱的姐姐。上蒂罗尔、君士坦丁堡去吧，干你喜欢干的事情，随心所欲地笑吧、哭吧。但是有那么一天，当你在某处地方像在利多__那样感到孤单、忧伤的时候，请记住，在这世上某一角落里，有一个人你是他最初的、也是最后的爱。别了我的女友，我唯一的情人。请给我写信，要给我写信啊！

你大概已接到从日内瓦发出的信。

自从经历了乔治·桑的情变之后，缪塞与乔治·桑的感情发生了既复杂又微妙的变化，他们在书来信往中，共同、回首那段离他们并不遥远的恋情。他们一起度过的那段美妙的时光，在彼此的心灵深处都打下了深深的烙印。当他们耳鬓厮磨、朝夕相处时，也许都没有真正觉察到对方在自己情感天平上的真正份量，一旦分离了，他们才感觉到，这份量太重。尤其是乔治·桑，当她躺在别的情人怀抱时，她丝毫也找不到躺在缪塞怀抱中的那份精神上的富有和感情上的激昂。帕热罗虽然能够给她带来平和与宁静，但这种平和与宁静是苍白的，毫无滋味的，而缪塞所给予她的，则恰恰相反，波澜起伏，张弛相间，激扬着一股生命的活力和热情，以前她曾经厌倦过，而现在却正为她所需要，这似乎是一种生命意识的再觉醒。但在他们之间已经发生的变故，不可能不留下痕迹，他们都在寻求另一种意义上的感情依存关系。如果说他们以前的交往，互相都比较注重肉欲和感官刺激，演绎了一段才子佳人间的风流故事的话，那么，现在的交往则多了一些理性的色彩，这是在另一个层面上的融合。

乔治·桑盼着缪塞的来信。收到缪塞的信后，乔治·桑真是喜出望外。在长达 5000 多字的复信中她按捺不住喜悦的心情，开头就说：“你真是个小顽童啊，我的小天使。你 12 日到达，怎么到 19 日才给我写信呢，弄得我担惊受怕。我以为起码可以收到安托尼奥的几个字，告诉我关于你到达的消息，使我对你的身体放下下心来，要是这样，我也会耐心一些来等你的信件，可是我连半个字也见不到，实在太痛苦了，我曾经设想过最坏的情况。”

乔治·桑还在信中告诉缪塞，她是在一个钟头前收到的信，此刻她就急于给缪塞回信。

她在信中请求缪塞别去喝酒，不要急着去找女人，这太早了。她说：“想想你的体质吧，它并不像你的心灵那么强壮。我曾亲眼看着你的躯体在我的怀中奄奄一息。当你的本性要求你非行乐不可的时候，你才去纵情行乐吧。可别把行乐当作摆脱烦闷和忧伤的方法啊，那是最糟糕不过的。”

她说缪塞保存下来的生命，是与她熬夜、悉心照料分不开的，所以，他的生命也是属于她的，要珍惜。“请记住我的友情，它是永恒的，从现在起它也是圣洁的，它会伴随着你直到最后一息。”

乔治·桑的信流露出若有所失的伤感：

现在我正经历一个微妙独特的精神阶段，处于旧生活尚未真正结束，而新生活还未正式开始之间。

我宁愿受天下人的辱骂也不愿给你招致不公正的责备。你将来

是不会听到我因绝望或贫困而在某个角落死去的。我会珍惜自己的生命，而你也要珍惜你自己的。让我们两个多多保重，以便来日重逢，亲如手足般地终老；我们谈及对方时便可以说道：我们彼此认识，我们也曾相爱，我们仍然互相敬重。

乔治·桑还在信中提到，帕热罗是个多情的唐璜，一下子与4个女子交好，天天都演出新的悲剧和喜剧，不是他的情人引起的便是他的女友引发的。

她在信的最后嘱咐缪塞要保重身体。“你现在勉强去工作肯定会对你十分有害，你很有可能再次病倒。工作一下，为的是散散心、消遣消遣，再不要为别的。如果你为解闷而写作的时候，能赚到几个钱，那就快快乐乐地把它花掉，别惦记着我，我什么都不缺，我什么都不需要。要是我有这笔钱，而你又在我身边，我会将这笔钱用来和你一起逛商店，置衣装，上剧院的。”

从这封信开始到他们俩重逢的几个个月时间里，他们每隔十来天就互相致信一封，乔治·桑有时在十来天之内要连着写两三封信。

在巴黎与威尼斯之间，信缓慢而又急促地来来去去，鸿雁的传递着他们内心的兴奋，心灵的痛楚，多变的心情，传递着这两位文坛情侣的未了情。

重逢在巴黎

乔治·桑在给缪塞的信中，多次提到她8月份将回到巴黎。8月份是她的孩子莫里斯学校的大考期，她也想看看孩子。自威尼斯分手以来，在这段不算太长的日子里，两人之间书来信往，充满了关心和思念，这些是乔治·桑想返回巴黎的真正原因。

乔治·桑在信中说：“不管怎么样，我们8月份相见，是吗？也许那时候你已经有了新爱。我的宝贝啊，我期望着，我也担心。当我预见到这点的时候，我不知道自己要发生什么。要是我能够和她握握手，向她说好好照料你，爱你，那该多好哇！可是她会吃醋的，她会对你说：永远也别跟我提起桑夫人，她是个卑鄙无耻的女人。噢，至于我，起码我能够在任何时候谈起你，都看不见有阴沉的面孔，听不到刺人的话语。”

缪塞也盼望着乔治·桑能早点回到巴黎，他甚至还去信邀请帕热罗也能与乔治·桑一同回来，他怕乔治·桑一个人单独行动不安全。

乔治·桑如期回到了巴黎，帕热罗真的与她一起来了。如果说帕热罗愿意与乔治·桑一起回巴黎，是出于担心乔治·桑可能与缪塞重修旧好这个比较单纯的考虑，那么，乔治·桑的决定内涵就要丰富得多。马上就要重新见面的两个男人都是自己的情人，她不可能不知道，有时，性比爱更重要，即使她认为这不是一件十分重要的事情，但对于这两个男人中的任何一个，都是生命里最重要的事情。

缪塞来到了曾经属于他与乔治·桑的爱巢马拉盖沿河路19号，他与帕热罗互致问候，起初并没有什么。但当缪塞把头像他以前一样微微地俯向乔治·桑，用眼睛深情地望着她时，帕热罗两眼通红，里面燃烧着仇恨。

帕热罗住在奥莱昂旅馆，但他决定寸步不离乔治·桑，一直逗留在乔治·桑的屋子里。

乔治·桑起初曾设想了一种理想的相处方式，一边是老实温顺的帕热罗，一边是顽皮的小弟弟缪塞，她要和谐地生活在他们中间。

第一天的见面，彻底打破了乔治·桑的幻想。帕热罗觉得乔治·桑欺骗了他，捉弄了他，而缪塞则给乔治·桑送来短柬，要求单独会见一次，他在信中说，他要到比利牛斯山去，要让群山和大海阻隔在他们中间。

从幻想中摆脱出来的乔治·桑，不得不面对现实，她先是说通了帕热罗，要他在缪塞再来时，自己走开。

缪塞与乔治·桑单独见面了。乔治·桑说，她4天之后就要去诺昂，她要塞不要离开巴黎，至于帕热罗，他将在巴黎的一些医院参观，与同行们交流，学习医术。

心情复杂的缪塞并没有听从乔治·桑的劝阻，他在8月23日给她去信道别，他说：“我给你发出最后道别通知了，我的亲爱的。我是带着信心向你道别的，心中不无痛苦，但并不绝望。在我身上，难忍的悲伤，剧烈的斗争，痛苦的眼泪已经过去。而代之以默默的、温和的忧郁作为我的可贵伴侣”

他给乔治·桑写罢信，就离开了巴黎，去了瑞士的巴登。

乔治·桑也在几天后，去了诺昂。

一对旧时情人早已渴望的重逢，就这样带着太多的遗憾和忧伤匆匆而过。

留在巴黎的帕热罗感到非常孤独，他想，如果不是乔治·桑勾引他，他

将过着他所喜欢的平静的生活，他将在几个女人之间享受着快乐。如今，为了她，这一切都失去了，并且来到了这陌生的异国他乡，现在，她又离他而去，回到了她原来的丈夫和孩子的身边。他觉得这个法国女人深深地伤害了自己。

怎么办？帕热罗想到回国，但现在他连吃饭的钱都感到困难，哪有回国的费用。他曾带来几幅油画，原指望可以卖些钱，但那些贩卖绘画制品的人都说这些画毫无价值，没有一个人愿买。

向乔治·桑伸手要钱，又拿不下面子。乔治·桑在意大利是从不向帕热罗借钱的，所以他觉得自己也要有同样的傲气。

回到诺昂的乔治·桑也处在家庭的混乱之中，她的前夫杜德望·卡西米成天喝酒、骂人，憎恨见到乔治·桑，他们的孩子莫里斯已经长大，为父母间的吵闹不和而烦恼。

乔治·桑的眼前交替出现她所经历的这3个男人的面孔和身影，细细地品味其中的一切，感情的天平不知不觉在向缪塞这一方倾斜。

一天下午，她来到了一片树林里。茂密的森林，啁啾的鸟鸣，飘香的花草，让她相拥在大自然温馨的怀抱里，此时，她又重读起缪塞在巴登给她的来信：

我离开的时候，已经不可能感到难过了。我的心里很充盈，这是因为接受了你的许多亲吻。我曾把你搂在怀里，啊，你那可爱的玉体！我紧紧地搂着你，使你紧紧地贴在这珍贵的伤口上。……我的唇上还留有你的嘴唇的气息。……你知道5个月来等待一个亲吻的滋味吗？一颗可怜的心，5个月来，每天、每时都感觉到生命在抛弃他，感觉到孤独的处境慢慢渗进墓穴的冰冷，感觉到死亡与遗忘像雪那样一片片落下，你知道对于这颗心来说那是什么滋味吗？一颗痛苦到几乎要停止跳动的心，得到片刻宽舒，像一朵快要凋谢的可怜的花儿再度开放，又吸取一滴饱含生机的露水……

我现在就坐在小桌子之前，拿着我带来的你的肖像，四周都是你的信。你跟我说：我们会再见面，你不会未拥吻我而死去。你看到我痛苦，你和我一起流泪，你给了我甜蜜的幻想。你对我说了我们要重逢。这一切都是美好的，我的天使，这一切都是甜蜜的。

乔治·桑在树林里不止一遍地重读着缪塞的信，回到住所，她趴在一个画册上给缪塞写了回信。她在信中倾吐了自己的苦闷，她还告诉缪塞，帕热罗准备离开巴黎回国，她说帕热罗在威尼斯的时候，什么都理解。自从来到法国之后，一切似乎都变糊涂了，他陷入了绝望的境地，他感觉到乔治·桑在这里所做的一切都刺伤了他，激怒了他。乔治·桑说他走得正是时候，她是不会挽留他的，因为他曾经写信伤害了她，一直伤到了心灵深处。他心中已经没有了爱，已经没有了信心。如果他还在巴黎，乔治·桑说她会去看他，安慰他，但不会挽留他。

乔治·桑与帕热罗这段短暂的恋情即将结束，也许从一开始，乔治·桑就未对帕热罗有过爱恋，她之所以成为他的情妇，或是出于对他的医术的敬佩，或是因为缪塞重病在身，难耐寂寞，或是寻求一种异国情人的感官刺激，或是还有一些别的原因。帕热罗之所以愿意舍弃其他几位情妇，专情于乔

治·桑，一是乔治·桑主动投入他的怀抱，二是乔治·桑是位有名的小说作家。他们彼此了解不多，知晓不深，虽然不能完全把这种情合说成是逢场作戏，但绝对缺少维系的基础，分离也就在所难免。分离如果同缪塞一样，发生在威尼斯，也许可以另当别论，但发生在巴黎。就多了一些别的意味，受到伤害的，不应该是乔治·桑所认为的是她自己，而应该是对方。

一个是带出国门后，与之分手，一个是带回国内后、与之告别。

乔治·桑的情感世界总是会引发人许多丰富的联想和无尽的品味。

如今的她，正处于情感的危机之中。为了孩子，她不得不与自己厌恶的前夫同在一个屋檐下；留在巴黎的帕热罗，失去新鲜感之后，如同一杯白开水，她还得给他筹划一笔路费，让他回国；与缪塞，虽然有过如火的恋情，但在威尼斯所发生的一切，难免会留下伤痕，重新回到他的怀抱，是否完全能够抚平他内心的伤痛，她也毫无把握。她只是把帕热罗即将离去的消息告诉缪塞。

威尼斯的情变，给缪塞留下了巨大的伤痛。因为他深爱着乔治·桑，他自己试图从以前的精神与肉体双重之爱中解脱出来，保持一种纯粹的精神之爱，但这对于一位24岁的浪漫派诗人来说，不仅没有减轻痛苦，反而加剧了他的精神负担。当缪塞在信中得知帕热罗将要回国的消息后，那种被压抑了的欲望又重新翻腾起来，他不愿失去心爱的乔治·桑，他要把失去的重又找回来，他9月19日在巴登给乔治·桑回信说：

我很理解，你说没有勇气再见我。……你曾答应我，你站着就会向我伸出手来。当你独自一人面对痛苦之时，就会想着我。现在你食言了。可我并不怨恨你。是的，我不怨恨你，因为你正受着苦。……不管你做什么，说什么，死去还是活着，要知道，我是爱你的，只爱你，听着，不爱别的人……

我再回到巴黎的话，也许会引起你不快，也会激起他的反感。我承认，我现在再不会对任何人客气了。他感到痛苦？那就让他痛苦去吧。这个威尼斯人已经叫我受够苦了！他过去以老师的身分给了我教训，我也要回报回报他。至于你，请注意了，我把你自己的话回报给你：我给你写这些，那是为了，如果你一旦知道我回来的话，你不致抱着与我亲近的任何念头。这话够无情的吧？也许是的。你瞧，心灵中有一个区域，当痛苦进入的时候，怜悯就会离去。让他痛苦好了，他占有了你。既然你对我自食其言，既然事情非常明显：全部友情、所有诺言，在痛苦的日子里，不但不能带来圣洁的甜蜜和慰藉，反而因面临痛苦而烟消云散，既然我丧失了一切，那么告别了，眼泪！唉！告别了……不，我不跟爱情告别，我至死也是爱着你的。但是，告别了，生命，告别了，友谊、同情！噢，我的主啊！事情就这样啦？我也许会从中得到好处。天啊，我合上这封信的时候，似乎合上的是我的心，我感到心在抽紧，一片冰冷。”

缪塞对乔治·桑是真诚的，他甚至在信中还袒露心襟说，在巴登他离妓院只有几步之遥，他只要穿上鞋子，披上外衣就可以到那里去与漂亮的女人谈情说爱，她们虽然一个个花容月貌，接待他也不会差，但他对此失去兴趣，

他只想着乔治·桑，爱着乔治·桑。

一对昔日情侣的感情又进入了一个关键的转折点，横亘在他们之间的帕热罗，已经不再成为障碍，乔治·桑所要做的，是想尽快消除这一障碍在他们之间产生的影响。直接乞求缪塞的理解和宽容，这不是她的性格。她采取内热外冷、欲合故离的方式，试探缪塞对他们两人往后的感情之路究竟取何种态度。

缪塞的想法则要单纯得多，他爱乔治·桑，他希望乔治·桑是属于他的，虽然有过一段时间失去了她，现在他急于要乔治·桑抛弃一切顾虑，重新回到他的身边。乔治·桑的移情别恋，乔治·桑的弃他而走，乔治·桑如今对帕热罗的冷淡、这些本该缪塞仔细思忖，细细品味的过程，都在一种急切的心情中被忽略了，他只知道乔治·桑是他的真爱，是他的唯一需要，他不能没有她。诗化了的性格，诗化了的爱情，往往缺少冷静，而只有狂热，这无疑为日后感情的再度破裂埋下了祸根。

10月初，乔治·桑从诺昂回到巴黎。她到巴黎做的第一件事是把帕热罗叫来，给了他一些路费，打发他回意大利。

帕热罗似乎早就预料到了事情的结局，这位老实的威尼斯人被激怒了，他数落着乔治·桑的不是。他为了她，背离了自己的父亲和其他女人，在碰到她之前，他一直是受人尊敬的，他的父亲就曾对他说，和一个外国女人公开地同居，是不合基督教义的，下流的。他还说到在威尼斯时，为了照顾她，保证她不受到骚扰，他花费了多少时间和精力，是乔治·桑伤透了他的心，破坏了他的生活，毁了他的前程。他愤怒他说：“你是个害人精。”

乔治·桑没有多说什么，她想尽快地了结此事，她厌烦了眼前的帕热罗，就像当初厌烦缪塞一样，她要帕热罗尽快动身，尽快离开巴黎。

一桩短暂的风流韵事就这样画上了句号。

在乔治·桑回到巴黎后的一个星期，缪塞也从巴登回到了巴黎，缪塞已从乔治·桑的信中得知她先期到达。回到巴黎的当天，缪塞请仆人给乔治·桑送去他的信：

我亲爱的乔治，我到达这里了。你给我写了一封充满忧伤的信。我可怜的天使，我也是在一种哀伤的情绪中回来的。你很想我们能相见，我也很想。不过，我的宝贝，千万不要担心我会有一句话，一件细小的事情促使你痛苦。我们见面吧，亲爱的。你完全可以相信，只要一见面，你就会知道我的整个身心都是属于你的，身体和灵魂。你会了解，当你被想到时，我自己的痛苦和需求就不会存在了。相信我吧，乔治，上帝知道，我绝不会伤害你。接受我吧，让我们一同哭泣，一起欢乐，让我们谈过去和未来，生存和死亡，希望和忧伤。除了你要我做的，我再不会是别的什么。你知不知道《圣经》中路斯向诺埃米所说的话，你知道吗？我不能向你诉说其它什么了。

让我依靠着你的生命活下去吧；你所去的地方，我也要去；你的亲人也就是我的亲人；你在什么地方离开人间，我也在什么地方死去；你长眠的土地，也就是我的葬身之处。

给我一句话吧，告诉我时间，是今晚？还是明天，当你愿意的时候，当你有一点空闲时间的时候，都行，给我回几个字吧。如果

是今晚，再好不过。如果是一个月之后，我也会来的。当你闲着无事的时候都可以，我要做的唯一事情是爱你。

缪塞写给乔治·桑的信，与他以往的信一样，对乔治·桑倾吐了心中永不磨灭的爱，同时也像他的诗一样，富有浪漫色彩。他期盼着乔治·桑能再一次与他倾心长谈，再一次回到他的怀抱。

有负于缪塞的乔治·桑在把帕热罗送走的消息告诉他之时，就已经产生了重修旧好的强烈愿望，但她觉得自己不能过分主动，只能欲说还休，她要等缪塞有了比她更强烈的意愿之后，适时回到他的身边。

缪塞的来信，使她看到了这种意愿，她感到是重返他身边的时候了。她的小孩从诺昂带来巴黎后，已经送进了学校，她独自一人更感寂寞，她需要缪塞，需要这位往日的情人，需要他来驱走寂寞和孤独。

她以同样急切的心情回复缪塞，要他当晚来她的住所。

这是两位情人在巴黎的真正重逢，他们全身心地搂抱在一起，彼此用嘴唇舔于对方脸颊上的泪水，喃喃他说着他们的苦楚、伤感、兴奋与幸福。

遭受波折后的重逢，两个人的感情犹如干柴烈火，压抑了的爱在一刻间幻化出前所未有的意境，他们又回到了从前，甚至超越了从前，他们的眼前又出现了一朵新的云霞，他们的灵魂与肉体一起飘浮在云霞之上，这里只有阳光，只有彩虹，其他的一切，随着云霞上升而随风飘散。爱的折磨变成了爱的甘露，飞洒在两个人的心里，滋润着无法控制的欲望。

他们似乎已和好如初，他们在相互给予中享受着新的欢愉。乔治·桑在给友人的信中说，阿尔弗雷德又是她的情人了，她还说。他好像学了外科手术，帮助她切除了以前的病痛。

缪塞又成了马拉盖沿河路 19 号的常客，他们又在一起谈论文学创作，谈论人生与爱情，谈论他们曾经经历过的那些日日夜夜。他们一起共进晚餐，一起在户外散步。

一天傍晚，他们漫步在美丽的塞纳河边，河上白帆点点，岸边，小贩们的叫卖声不绝于耳，他们又回到从前的夜晚。那时，他们经常依偎着，在河边漫步。

“你真的还爱我吗？”乔治·桑含情脉脉地问。

“这不需要我再给你表白。正因为我太爱你，所以爱的主动权都掌握在你手里。”缪塞诚心他说。

“你是说过去发生的一些事情完全应该由我来承担？”

“我不是这个意思，亲爱的，别误会，也别太敏感，我只是说说我的心里话，我把你给我的爱当成是上帝给我的恩赐。”

“我不愿听这样的话，你既然说是一种恩赐，那么，这所有的爱全是由我一个人操纵。”

“你千万别这样，我的乔治，即使是由你一个人操纵的，我也心甘情愿，这样不好吗？”

“别说傻话了，我的大孩子，你给我说这些，其实就是你的一种情绪，你要我对过去的事负责，不是吗？”

“亲爱的，你算彻底地误解了我，如果我有你所说的那种情绪，我就不会回到你的身边，不会重新与你做爱，这你应该是明白的。”

“灵魂与肉体的结合有时是极其完美统一的，有时则不是那样，两者是

分开的。我就想，你再一次回到我的怀抱时，是带着灵魂来的；还是带着肉体来的，或者是把两者都带给了我？”

“爱的弱小者，往往处在被审视，被怀疑，被妄加评判的地位，他不能够正常表达自己的思维，他始终处于一种被乞怜的地位，是这样吗，亲爱的？”

“算了，别说了，我只乞求别再伤害我。”

乔治·桑近乎专横地对待她与缪塞的再次相爱，在她看来，我把爱重新给予了你，你就应该避而不谈以前的事情，绝对不能再提有关帕热罗的话题，别说正面提及，即使有关这方面的影子，也不能在她面前提及。她的这些话，实际是在提醒缪塞，也是在告诫缪塞。

在她心里，如果缪塞再提帕热罗，就是伤害她。但她自己曾经深深伤害了两个男子，却从不提起。

缪塞此时得到的爱，实际上如他自己所说的那样，是一种恩赐。

处于被动的，被恩赐地位的缪塞，心里总有几分无法平衡，也许是他不适时宜地在乔治·桑面前问到了帕热罗，一下子，就惹怒了乔治·桑。

乔治·桑把自己的怨恨全都发泄在她给缪塞的信中：

我过去深信不疑的是：梦想和许诺的幸福一旦到手，这样的责备便会随之而来；你从前作为权利接受下来的东西，你会把它视作是我的罪过。我的天啦，咱们已经到了这个地步了。好吧，咱们别再走得更快了，就让我离开吧。昨天晚上，我就想这样做，在我的思想中，这是最后的诀别了。请回想一下你的绝望，你曾说的一切话。你的话叫我相信，我是你需要的，没有我，你要垮掉。我又一次傻里傻气地想挽救你，但是你却比先前陷得更深，因为你一旦稍为满足，就反过来对我发泄你的绝望，拿我出气。我的天，怎么办啊！啊！我的上帝，我不想活下去了。

你现在想怎么样呢？你要求我什么呢？又是质问、猜疑、指责，够了，够了！为什么跟我谈帕热罗呢？我不是不许你跟我提他的吗？再说，你有什么权利询问我关于威尼斯的事呢？在威尼斯的时候，我是属于你的吗？第一天，当时你看见我生病，你不是神色不悦他说道：一个有病的女子，真可悲，真令人厌烦？我们的裂痕其实打从第一天便开始了，不是吗？我的宝贝，我不是要指责你，但你应该记得起来的，你呀，你那么容易忘记事情！我不是要点你的过错，我连这个字眼也从来没有对你说过。我离开我的孩子、朋友，离开我的工作、我心爱的事情、我的责任，被领到 1000 多公里以外的地方，复又被抛弃，还承受了刺人的令人痛心的话语，不为别的原因，只因得了间日症，双眼失神，还陷入由于你的冷漠而引起的深深忧愁之中。对于这一切，我都从不曾抱怨过。我从来不抱怨，我向你掩饰自己的眼泪。有一天晚上，在达尼埃利游乐场，你说出这么一句可怕的话：“乔治，我自己弄错了，请你原谅，我并不爱你。”这话，我是绝对不会忘记的。当时，如果我不是生病，第二天不是要接受放血，我早就走了。可你又没有钱，我不知道你肯不肯接受我的钱。我不愿意，也不能够让你一个人留在异国。你不懂那里的话，身上又没有分文。我们两人的房门就这样关上了，

我们试着再过从前那种好友之间的生活。但是，没能够这样做，你厌烦起来了。我不知道你晚上是怎样过的。有一天你对我说，你担心得重病，我们都很愁闷。我跟你说：“咱们离开吧，我陪你一直陪到马赛。”你回答说：“好的。那再好不过了。不过，我想在这里工作一段时间，既然我们人已在这儿。”

这时，帕热罗来看我，给我治病了。你不大想到要呷酸。当然，我也不怎么想到会爱上他。但是，即便我当时就爱上他，即使我一见面就委身于他，那么，我想跟你说，我又该欠了你什么帐呢？你呀，你当时称我是烦闷的化身、空想家、笨蛋、假修女，还有我不晓得的什么称呼。你伤害了我，侮辱了我。我也对你说过：我们再没有什么爱了，我们过去也不是真爱的。好哇，现在你竟要我把我和帕热罗的关系逐日地、逐个小时他说出来，我认为你没有这样的权利问我。如果我得像一个曾经欺骗你的妇人那样忏悔告解，那就是我的人格堕落。你愿意怎样折磨我就怎样折磨吧，我只能够这样回答你：我不是第一天就爱上帕热罗的，这事甚至在你走了以后，我对你说了我可能爱上他以后。这是我的秘密。既然我当时已不属于你，我就可以委身于他，完全不必向你报告什么。至于他，他自己在生活中和旧情人藕断丝连，那种可笑的、令人讨厌的处境曾令我犹豫不决，我自己好像要卷进某种原有的瓜葛中去。因此，在我这方面，是诚实的，我请你自己来判断，你过去的信也足以证明我的良心无愧。

在威尼斯的时候，我都不允许你问我有关此事的任何细节。我不准你闯进我这一阶段的生活，我有权对你拉上遮羞的帷幕。我们曾重新作为姐弟相待，那段时间是圣洁的，正像真正的兄弟姐妹之情那样。现在我又再成了你的情人。我有责任为帕热罗、为我自己遮上帷幕，你是不应该扯掉它的。如果你要问我关于我与帕热罗的床第之事，你以为我会告诉你吗？要是我的兄弟问及我关于这方面的事，你会认为他的情趣高尚吗？——但你会这样说：我不是你的兄弟，是你的情人！唉，你不知道我对此次不吉利的重新结合是十分反感的吗？我不是对你说过可能降临我们头上的一切事情吗？只要我拒绝你，这段往事会像美丽的诗篇那样激发你。而此刻我像猎物似地被你重新逮住，你就把这段往事看作仅仅是一场噩梦。你会为此感到痛苦的，我不是曾经这样预示过的吗？好啦，让我离开吧。我们会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不幸的。既然我像你所说的，是个卖弄风骚、背信弃义的人，为什么你又拼命追求我，留我在你的身边呢？我受的苦太多了，我已经不愿再谈爱。啊！如果我是个妖媚的妇人，你的不幸也许会轻一些。我准会向你撒谎，跟你说：我没爱过帕热罗，从不曾委身于他。谁会阻止我使你相信这点呢？正因为诚实，你才感到苦恼不堪的。因此，就我现时面临的处境，彼此是不可能再谈爱的了。而我尽一切努力想回复到友谊的关系，也不过是幻想！那么，天哪，我们曾经感到如此美好的这一段情谊，还剩下什么呢？没有爱，没有友谊！我的上帝！

乔治·桑的信犹如一篇在感情上讨伐缪塞的檄文，她将在威尼斯发生情

变的原因，一古脑都推给了缪塞。她把他们之间发生口角的一些不敬的语言，甚至调笑间的一些戏称，都当成是她可以钟情于别的男人的理由，她极力洗刷自己，为自己移情别恋开脱，她要遮掩住这段往事，不让任何人涉足她这段风流秘闻，其中也包括缪塞。她认为，缪塞没有权利了解和知晓这段风流韵事，她甚至还认为，如果向缪塞坦白了这件事，就是她人格的堕落。她知道缪塞只能有两种选择：一种是继续做她的情人，从此不再谈及她与帕热罗之间所发生的一切；一种是从她的身边走开，而去打探她与帕热罗的秘密。实际上，即使缪塞离开了乔治·桑，他也无法弄清其中的情恋，因为秘密只属于乔治·桑与帕热罗。

乔治·桑完全把握和判断到了缪塞的心理，他只能做第一种选择，他太爱她了，他害怕再失去她。

缪塞的信正好说明了这一点：

我离开你了，一个可怕的念头占据了我的心。你给你在贝里的朋友写信了。我的宝贝，我的宝贝，我真对不起你！昨天晚上我给你带来多大的痛苦啊！噢，我知道了，你呀，你愿意惩罚我吗？噢，我的命根子，我的亲爱的，我多么不幸，多么愚蠢，多么忘恩负义、生硬粗暴！我亲爱的天使，你很忧愁，可我却不懂得在这方面尊重你！你说了一句令我难过的话，而我却不懂得住嘴，不懂得微笑一下，不懂得对你这样说，就算千种苦楚、万般骇人的折磨、极度可怕的不幸落在我的头上，我都能忍受，只要等待到你的一丝微笑、一个吻，这一切都会如梦幻似地烟消云散！噢，我的宝贝，我的灵魂！我本应该日夜呆在你的眼前，等待着啜饮一滴从你美丽的眼睛落下的泪珠，静静地看着你，尊重你内心的一切苦楚，我本应像对待一个可爱的孩子那样对待你的痛苦，把这个孩子抱在怀中轻轻抚慰，可我，这时我却紧追着你，弄得你疲倦厌烦。

噢，乔治！乔治！请听着，别再想过去了。是的，别再想了！看在上帝的份上，别去对比，别多考虑了，从来没有人像我爱你这样爱过。哦，我的命根子，请等一等，等一等，我求求你，别责备我。让流逝的岁月决定一切吧，给我写信，叫我一个星期，一个月或者再多一些时间不再与你相见，我宁可这样。噢，老天爷，要是失去了你，我会发疯的。

我的宝贝，请你惩罚我吧；我是个疯狂的可怜人，我理应惹你动怒。把我赶开一段时间吧。你自己没有足够的勇气继续爱我。可我，我却那么爱着你。哦，朋友，我真伤心！晚上我该怎么过呀！噢，请想到这一点，看在上天的份上，想着我是爱你的，相信这一点，我的宝贝。惩罚我吧，可别置我于绝境。唉，我不知道自己说些什么了。我处在绝望之中，我伤害了你，我令你难过、厌烦，我就是这样离开你的。噢，我真是个疯子！我刚走了几步就觉得要倒下了。我的命根子，我的无价之宝，对不起，我跪下来请求你宽恕，啊！想一下我心中怀着的美好时光吧，它正来到我心里，高高升腾起来，我可感受到了。想一想这幸福吧！唉，乔治，要是爱情早已

法国地名，位于法国中部。

带来幸福，我就不会这么痛苦了。只求你一句话，不是说一句“对不起”，我可不配承受它。只是说一句“我等着”，那么，我，天啊，虽然我已等了几个月了，我还可以再等上许多个月的。我的命根子，你竟怀疑我那可怜的爱情吗？噢，我的宝贝，要相信它，不然，我会死去的。

缪塞被乔治·桑征服了，他们之间有了一份无需签字的情感契约，缪塞有条件地再次获得了乔治·桑，乔治·桑则守住了一个秘密。

他们的感情就这样维系着。他们白天忙于写作，从事社交活动，晚上厮守在一起。

然而，巴黎的重逢，已经没有了原来所有过的那种化不开的甜情蜜意。

别了，往日情人

缪塞在对待乔治·桑与帕热罗的恋情上，是很宽容的，尽管在威尼斯的那段时间，当他还躺在病床上时，乔治·桑就与新情人离他而去，他忍受了在异国他乡被情人抛弃，孑然一身返回巴黎的巨大伤痛，当时，他虽然也恨乔治·桑，恨帕热罗，但他一直还担心和惦记着乔治·桑，他忍痛割断了心灵上的欲望之绳，只让精神、感情停留在朋友、姐弟关系上。当乔治·桑打发走了帕热罗，需要有人填补她的孤寂时，她有条件地把缪塞招呼到了身边。但她知道，新情人取代旧情人也许不会去计较她以前的恋情，而她与缪塞的情形恰恰相反，是旧情人取代新情人，这中间发生的变故必然是旧情人心中的谜，他必然要去解开它，破译它，她虽然现在堵住了缪塞的嘴，但日后会发生什么，就难以预料了。一种新的欲念在她心里升起，她在日记中写道：“我不能够像这样受苦！我还年轻，我还漂亮。在我四周的人中，有不少会在我的爱里觉得骄傲、觉得快乐。我为什么不能再挑一个呢？我那在威尼斯时所感觉到的生命的跃动，到哪里去了？那种曾像暴风雨一样攫住我的，曾在我正沉下去的波浪里举起我来的活力，是怎么样了？我要再爱、再年轻。我要活！……呵，他说人不能同时爱两个人，可是，我却正是如此。昨天发生过的事情今天还会来，当你相信我不能够一脚跨出门外而不堕入诱惑，那你是正在发疯。”

正当乔治·桑心里膨胀着新的欲望时，可怜的缪塞又病倒了。

他捎信给乔治·桑说，他得了剧烈的寒热病，连站都站不起来，他渴望能见到她。

乔治·桑来到了缪塞的病床前，她看到眼前的缪塞，又想到了躺在威尼斯病床上的缪塞，她一边盯着满脸病容的缪塞，心中那个新的欲望在迅速升腾，也许在那一刻，她就下了决心，一定要离开缪塞。只有在分离后，才能切断以前的感情纠葛，重新点燃爱的火焰，寻找新的激情。

对乔治·桑的变化，缪塞毫无觉察，他还蒙在鼓里。但他对他们的第二次相爱，心里总有一种忐忑不安的感觉。对自己忍着巨大伤痛再一次获得的情人，是否能真的与自己永远相好，不再上演威尼斯那样的悲剧，他缺乏信心与把握，再加上重病缠身，不免胡思乱想，心中充满了忧愁与悲苦。他在病中写给乔治·桑的信，坦露了自己的这种心境：

我做了噩梦，你也一样，可你的雷尼姬 却并非是梦，你只是在最后才弄错了。——你的斯泰尼奥，他并不睡在湖边的芦苇中；他在你的身边，目睹着你所有的痛苦，他在静静的夜晚照看着你，眼泪夺眶而出。

环顾一下你的周围吧。在你生命的最后梦想中，他的忧郁和痛苦的影子难道没有出现在你面前吗？啊！是的，那是我，是我，你已经预感到我了。在静寂的晚上，当那苍白的脸孔出现在你眼前；当你初次在第一页上写下他的名字的时候，那是在走近我。一只无形的手将我牵引到你身边，主宰你的痛苦的天神将一顶荆冠和一幅

乔治·桑作品中的人物。

乔治·桑作品中的人物。

白色的尸布交到我手上，对我说道：将这带给她吧。你告诉她，那是上帝赐给她的。我却以为我拿着的是花冠和我未婚妻的头纱。就这样，我来了，把这交给了你。

也许你也曾这样相信，因为你把荆冠和尸布戴在头上，将我拉到你的怀里，你同时谈到了幸福和死亡。你曾告诉我，是我使你明白什么是生命和爱情的。你还自言自语说：“我得去死了，我的死期已至。”

于是你将我置于你的身旁，你整理了文稿，对我说：“我恢复了生机活力，要像待康复中的病人那样待我，我就要新生了。”可你一边这么说却一边写着遗书。

而我却在想，这就是我要做的事。我要带着她一同到草地上。我要指给她看：叶子生长起来了，花儿相爱着，太阳普照万物，地上一切充满生机，我会扶她坐在嫩草上，她会凝神倾听。她会懂鸟儿的絮语、河流的倾诉，还有世界上一切和谐的音响，——她会认出千万个兄弟。而我就是其中的一个。她会把我们紧紧抱在怀里，她将变得像百合花那样洁白无瑕，她会从生机勃勃的世界中吸取活力。

因此我接了你并将你带走了，但我觉得自己太软弱无力。我曾认为自己十分幼稚，原因是我没有将自己的心力运用到生活中去。我总这么想，我会在适当的时候运用它的。但是我走过了如此凄苦的地方，我的心饱受磨难，紧紧抽缩起来。竟致宽解之时也感到痛苦。就这样，我伸开了瘦弱的胳膊。让你倒了下来。

你并不怨恨我，你跟我说。因为你太重了，你转过了身，脸朝地下。但你似乎示意，叫我把你撇下，自己继续前行。你还说，山已近在眼前，但你脸色像青紫布般苍白。绿色的小丘滚过来，压在你身上。我再看不到你，只见一个长着青草的小土丘。我开始扑在你的坟前痛哭。这时我感到自己有千钧之力可以将你带走。但是远处的钟声响起来了。有些人穿过山谷，边走边说道：瞧瞧她怎么个样子。她做过这样的事，她做过那样的事。她在这儿有归宿了。这时来了一些人，跟我说道：瞧，她就在这儿，我们把她杀了。但我十分恐惧地走开，还一边这么说：我没有杀她。我的双手沾血，那是因为是我包裹她的尸首的。你们，是你们把她杀害的，而你们却把手洗干净了。请留意吧，我会在她墓碑上写上“她善良、诚实、伟大”等字样。如果有人向你们打听我是谁，就回答说，你们什么都不知道，当然我是知道你们是谁的。将来有一天，她从墓中出来的时候，脸上就会带着受你们攻击的伤痕，但她的泪水把伤痕遮盖住了，其中有一滴眼泪将是为我而流的。

而你，却没有看见我的眼泪！我的不幸的青春给我的脸上添上了痉挛的笑容。你是爱我的，但你的爱有如绝望般的孤寂。你哭得那么多，我却不大哭。你在我怀中默默地死去。当你不在人世的时候，我也不可能再获得生命。我将爱上你墓上的鲜花，犹如我爱你那样。鲜花也就是你，花儿让我吸饮温柔的芳香和忧愁的露水。她也像你那样凋谢枯萎，却没有回答我的话，也不知道自己为谁死去。

初恋时，缪塞给乔治·桑的情书总是充满了激情、浪漫与欢快，到后来，情书中总是流露着一种痛苦与忧伤，这种痛苦与忧伤直至走进梦境。

为了他心中的挚爱，他舍弃了许多，他宽容了许多，到头来，事情的结果仍会有违于他的初衷。

一个顽皮的，带着几分大孩子气的浪漫诗人与一个感情经历复杂且又年长6岁的女人相爱，要把握住对方，让爱情沿着原有的轨迹发展下去，恐怕是不太可能的。当然，差异也不仅仅在于年龄与情感经历方面，就乔治·桑而言，她是个不断需要新的爱来填充自己的女人，她在日记中已经清楚地表明了这些，在她日后的生活中，还发生了一连串类似于她与缪塞与帕热罗这样的故事。

正当缪塞重病缠身、噩梦连连、神思恍惚的时候，乔治·桑离开巴黎，重回诺昂。

虽然她也曾去看望过缪塞，但此时已不是出自于对情侣的关心和担忧，而是看在原来情份上的一种例行探访。

缪塞也许从乔治·桑的言行中觉察到了什么，在病愈之后，他告诉乔治·桑，他想去一趟斯特拉斯堡，他要用一段时间的分离，让乔治·桑冷静考虑一下他们之间的关系，他希望乔治·桑能永远留在自己的身边，他在做最后的努力。

但乔治·桑去意已定。她对缪塞说：“我怜惜你，我原谅你的一切，不过我们得分手。将来，我会变得凶起来的。你说这样更好。你还说，当你欺负我的时候，我最好打你几巴掌，我可不会角斗。我生性温柔而自傲，那是上帝造就的。现在我的傲气已被摧垮，而我的爱情剩下的也只是怜悯。我向你直说，必须从中解脱出来了。圣伯夫说得对，你的行为糟糕透了，不能再这样下去。”

乔治·桑已经再明显不过地告诉缪塞，她将离开他。就像她始终不愿将她与帕热罗那段短暂的恋情说给缪塞听一样，她也决不会将心中所燃烧的新的渴望，要再爱的心声吐露给缪塞。她反而把分离的原因归结于缪塞，说这一切都是由于缪塞的偏狭、嫉妒、自私所造成的。

处于有口难辩境地的缪塞，还在做最后的努力。他始终相信自己是爱乔治·桑的，而乔治·桑也是爱他的。他仍然不断地给乔治·桑写信，回忆他们所度过的那些值得纪念的日子，乞求乔治·桑原谅他过去所干的那些恶作剧或无意识中对她的不敬与伤害，他想以往日的旧情使乔治·桑回心转意，永远相爱下去。但对一个不断追求新爱的女人来说，往日旧情只能是她去寻找新的恋情的羁绊和锁链，她所需要的不是回忆，而是要从回忆中挣脱出来，走进她所追求的新的天地。

乔治·桑采取了进一步的举动，她把那些印证着她与缪塞昔日的欢乐的旧衣物都寄给缪塞。对于一双情人来说，最值得珍藏的，也许就是这些能引发人追忆的旧衣物。每一件衣服、每一件物品都蕴藏着一个故事，而这些故事只发生在两个人之间，只有他们知道故事里的恩爱情缘。如令乔治·桑退回这些衣物，说明她已经将这些故事扼死在心中，过去的一切，她将在心中抹去。痴情的缪塞几乎忍受不住再次情变的打击，他要忙于创作诗歌，创作戏剧，还要忍受情人分离的伤痛。就在缪塞难以自持时，乔治·桑给他写了一封告别信：

我亲爱的宝贝，与那些自己不喜爱也不敬重的人打交道时，人们尽可以提出一些要求，而无需费劲去说明理由何在。我与你的情况永远也不会是这样的。我向你提出什么，总是要从你这方面了解你会在何种程度上同意我的要求。尽管受到你的指责，我仍然这么想，我应该对你说出忧虑的原因。要是我跟你提到过的那个人没有引起我的不安的话，我本来是绝对不会感到忧虑的。难道我能虚构一个理由么？我想，你不会把蛮横的、干巴巴的要求看得称心如意、适度得体的。我该把一切都告诉你。我的心促使我这样做。我觉得，我默默地承受的侮辱，是带着克制情绪和自尊心的损伤忍受下来的。这种侮辱由你我之间在一封密信中洗刷掉了。

为了尽快结束解释，我想可以这样声明：人们就一封你可能并未给我写的信，对我的情绪作毫无根据的猜想，那是他们误解了——我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我记得自己被弄得精疲力竭，我记不起曾经对什么人有过怨恨或不满。我记得，我在诺昂时，一觉醒来从头到脚都布满了肝病的斑点，从那天开始肝痛就一直没停过。先是这些实在的痛苦就够受的了，更别提那自尊心方面的创伤。我向你承认，在我生活中的这个庄严的决定性时刻，我是没心思去考虑鸡毛蒜皮的事情的。

乔治·桑在信中把她与缪塞的分离，归结于外界的舆论。那些对她不利的猜想与传闻，真能阻止她去爱一个人吗？这类理由显得太脆弱了，因为当初她与缪塞相爱时，面对沸沸扬扬的传闻，她并没有退却，并没有因此而中止她对缪塞的爱，而是双双跃入了爱河。

乔治·桑在信中还提到了他们感情纽带的最后一个环节——信件的处理。

乔治·桑在给缪塞写告别信的同时，还吩咐自己忠心的仆人抓紧收拾行装，并告诫他不要让缪塞知道。因为她打算在诺昂长住，很长一段时间不打算返回巴黎，所以她要带去绝大多数行李，并预订了马车座位。她想到，短暂的离去，是不能宰断缪塞对她的爱的，只有作长时间的隔离，才能真正打消缪塞的幻想。

马上就要甩掉旧爱的纠缠了，乔治·桑为自己能做出这样的决定而激动。在激动与轻松的同时，她不免又生出几分担心，她害怕痴情的缪塞老缠着她。

当缪塞收到乔治·桑的告别信时，他已知事情无法挽回，好在他已在威尼斯经受过情人离去的打击，他还没被击倒。

夜已经很深了，但形容枯槁的缪塞还对灯枯坐，独自思忖着这几个月来所发生的一切：

自从那次聚会相识后，虽然乔治·桑也曾有过顾虑，但他们还是迅速相爱，彼此都爱得很投入，缪塞觉得自己是真爱乔治·桑的，而当时乔治·桑也是真爱缪塞的，并没有逢场作戏和任何勉强的味道。

尽管在初恋的过程中，也有过不快和烦恼，但每次化解之后，乔治·桑对他依然柔情似水。

枫丹白露的蜜月，使他们的爱达到了顶峰，他们一起度过了情爱中最美好的时光，林中之夜虽然留下了遗憾，但那份少有的情趣却是值得永远记忆和珍惜的。

意大利之行，乔治·桑投入了别的男人的怀抱，缪塞压抑着内心的痛苦和愤慨，主动离开乔治·桑，让情人之爱变成朋友之爱、姐弟之爱。在分离的那段日子里，书来信往，鸿雁传情，彼此都十分留恋和怀念着对方，渴望早日重逢。

巴黎重逢之后，是乔治·桑打发走了情人帕热罗，再次回到了缪塞身边。

思来想去，缪塞怎么也找不出对方又要离开自己的理由。被爱迷住了双眼的人，总是猜不透个中原因的。即使聪慧过人的诗人也不例外。最后，缪塞总算在乔治·桑这么短的时间内变来变去的感情中悟出了一点头绪。一个不断追求新爱的女人，任何人对她来说，都可能只是匆匆过客。在那短暂的时间内，她爱你是真心的，而当她要离开你时，也是真实的。即使在乔治·桑回到他身边后，他不问及她与帕热罗的恋情，乔治·桑也会离他而去的。

既然爱情已消亡，再做任何形式的挽留都将是自作多情。

剩下的，也许只能是在忧伤中告别。缪塞特地给乔治·桑准备了一束白玫瑰花，准备请人给她送去，以示告别。当他的花还未送出时，乔治·桑却先派人送来了一束白玫瑰花。

望着这两束相同的鲜花，缪塞心如潮涌，久久不能平静，他躺倒在沙发上，犹如死去了一般。

乔治·桑一直没有将离开巴黎的具体行期告诉缪塞，直到临动身的那天傍晚，她才打发仆人叫来了缪塞。

一对往日情人，在这样一个忧伤的傍晚，相立在一起，彼此凝视着对方，久久没有出声。

最后，还是乔治·桑打破了沉寂。

“亲爱的，我要走了。”

“是去诺昂吗？”

“是的。”

又是一阵难捱的沉默。

还是乔治·桑打破了沉默。

“我母亲病了，我要回去照料。”这是乔治·桑事先想好的理由。

“是长住还是只呆一段时间？”缪塞本来知道她走之后，是不会回来的，但还是这样问道。

“说不上。”

“我想你是不会再回来的，至少在很长一段时间不会再回来的，是吗？”

“……”

“怎么说呢、也许现在说什么都是多余的。”

“不。我们曾经相爱过，我们今后还会是好朋友。不是么？”

“不错，我们相爱过。但把我们注在一起的那根红丝线现在被残酷地扯断了。”

“你我之间的红丝线是扯断了，但你可以把线再抛出去，你比我年轻，又才华过人。”

缪塞苦笑了一下说：“我不知道，今后等待我的将是什么？”

“一定是更大的快乐与幸福。”

“感谢你的祝福。”

仆人催乔治·桑上路，乔治·桑说：“再等一会儿吧。”

缪塞与乔治·桑又是一阵无言的对视。

“你老生病，还是要保重身体。”

“听天由命吧，谁知道今后灵魂与肉体会变成什么样子。”

“亲爱的，不要太悲伤，该过去的总会要过去，该来的总会要来。”

“我还能说些什么呢？亲爱的乔治，当你离开我的时候，我只想说，我曾经深深地爱过你，今后还将爱着你，想着你。”

“我也是这样，我曾经作过你的情妇，我不后悔，我会想着你。”

“但愿如此。”

“再见了，亲爱的。”

“也许不会有再见的机会了，乔治。”

说到这里，两滴热泪从缪塞的脸颊滚了下来，乔治·桑也掩面而泣。

他们挥手告别，缪塞一直目送着乔治·桑的马车消逝在夜的尽头。

生命中的辉煌

从 1834 年到 1840 年的这几年间，是缪塞生命中最辉煌的时光。

在这个时期内，有两件事对他来说是至关重要的：一是与乔治·桑的恋情。两位文坛巨星的爱情虽然只维持了很短的一段时间，但这对缪塞的影响却是终生的。他挚爱着乔治·桑，他经受了她的移情别恋，重逢之后又告别的一连串打击，它给缪塞的感情世界留下了一道永难愈合的创伤。在他们分手之后，缪塞一直还怀念着乔治·桑，时常沉浸在对过去爱情的回忆之中，这块心病一直伴随着他过早地告别人世。

二是他的创作。这几年间，他进入了创作的高峰期，成熟的思维和如泉的文思，使他的诗歌、小说、戏剧创作进入了一种巅峰状态，他的一批具有广泛影响和很高艺术价值的作品都是在这一时期创作出来的。也是这一时期的作品，奠定了他在法兰西文学史和世界文学史中的地位。

在巴黎与乔治·桑告别之后，缪塞反思他们之间的这段感情，使他对男女之爱产生了新的感悟，它不仅对缪塞的心灵产生了巨大的震荡，还给他的抒情诗的风格带来了新的变化。正是在这样的心境下，缪塞写出了著名的《四夜组歌》。它连同 1841 年以后发表的《回忆》，被称之为《爱情五部曲》。

1835 年，缪塞写出了第一部曲《五月之夜》。诗人感觉他还可以恋爱，但是，事实上，不久他就尝到了由爱情带来的苦涩在他的心灵深处留下了难以抚平的创痕，无法摆脱由此而颓丧，他不愿思索，也不愿歌唱，已无心作任何梦想。诗神为此提出种种诗题，企盼他重新操起诗人的五弦琴。她甚至对他解释诗人的天职就是用自己的心灵去为众多的民众而歌吟，但诗人内心的痛苦并没有因诗神的劝导而减轻，他实在无心歌唱。

同年，缪塞创作出了第二部曲《十二月之夜》。诗人过着旁人无法理解的孤独生活，他并不需要别人的慰藉，别人也没有想到要去安抚他。

第三部曲《八月之夜》写于 1836 年。诗人强打起精神，希望用新的欢乐去填补往日爱情的痛苦，他也曾想到过往日的过错，他还想到新的欢乐中也会有新的痛苦，但怎么办呢？旧的创伤总会要有新的生活来医治。

《十月之夜》是第四部曲，它发表于 1837 年。诗人又想起了曾经欺骗过他的恋人，他的胸中又燃起更加愤慨的怒火。但不久，他又心平气和了。他努力忘记过去的一切，他在心里宽恕了他的恋人，他要全身心去歌唱，去创造，他要自己创造的文学艺术的氛围中去寻找安慰，治疗创伤。

《四夜组歌》发表之后，轰动了巴黎，轰动了法兰西，许多读者争相传阅，争相吟唱，一些著名的批评家认为：“《四夜组歌》是法兰西诗坛的杰作。”

缪塞与乔治·桑的爱情悲剧虽然给他带来了终其一生的创痛，但它从另一个方面，又激发了缪塞的诗情，使这位歌唱爱情的大诗人，找到了抒写不朽之作的契机和切人口。

生活中总是充满了苦乐相伴、祸福相倚的辩证法，对一代诗神缪塞来说，也不例外。

缪塞在诗歌创作中，主张言之有物，强调“言为心声”，反对无病呻吟。他在《纳慕娜》中就自己的诗歌创作提出过这样的诗论：诗句虽用手写，说话的却是心。

他的诗歌以真情实感的率直流露而赢得众多读者，走进千万人的心中。

在这一时期，缪塞不仅写出了有关爱情的杰作，也写出了一些具有社会意义、富有战斗性的诗篇，《出版法》就是其中的代表作，他以诗的形式戳穿了梯也尔“为出版立法”的虚伪面目：

出版有了法！嘿，谁信谁就是傻瓜！
此法令助人为乐，胜过亲娘；
此法令，好听，绝不镇压，只是
防患于未然！……
……
不用怕，你要写啥就写啥；
只消你把动机说明一下。
动机而已！你看多么宽大！
法令要嗅一嗅文章：味若不佳，那你去你妈！
……
真好比婊子立牌坊，
扭扭捏捏，还自称立法！

诗人能够如此直面现实、鞭挞现实，这是需要一种勇气的。能写出这样的诗篇，是缪塞的光荣。但可惜的是，在他的晚期创作中，也有向现实妥协的一面。

1836年，缪塞发表了文学评论《杜步依和高都奈的信》，这实际上是一份脱离雨果、拉马丁、维尼等人为代表的浪漫派的宣言。从此，他走上了独立自由的创作道路。因为他在创作中，逐渐发现自己在想象与描写上，同浪漫派的差异。他并不太喜欢雨果的创作技巧和对照法，他要朝情绪分析方面发展。

缪塞主动脱离浪漫派，并不意味着他的作品缺少了浪漫派的色彩，他只是想从一种流派的固有定势中摆脱出来，去走一条适合于自己，更能发挥自己长处的创作道路，这种选择，对一个逐渐成熟的诗人与作家来说，是很正常的。

在这一时期，缪塞的戏剧创作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最引人瞩目的是1834年，他与乔治·桑同游意大利时就开始创作的历史剧《罗朗萨丘》。是年8月，剧本发表后，在法兰西文学界、戏剧界引起了非同寻常的反响。同年，他又写出了《勿以爱情为戏》。1835年写出了《烛台》，1836年发表了《慎勿轻誓》，1837年又有《逢场作戏》问世。他以每年一部、甚至两部的创作速度，引来了他戏剧创作的黄金时代。法国人人为此称誉缪塞是“法兰西的戏剧天才。”“我们的莎士比亚。”

这一时期，缪塞的小说创作也进入了高峰时期，发表了一批具有相当艺术价值的中、短篇小说。1837年创作了《爱莱丽娜》和《两个情妇》；1838年创作了《弗雷德利克和贝尔奈莱特》、《提香的儿子》、《玛尔高》；1839年创作了《克洛瓦齐勒》和其它一些作品。

在这些作品中，作者指出了纯洁的爱情是多么可贵，而不正当的爱情又是多么可怕。

这其中的《弗雷德利克和贝尔奈莱特》是根据缪塞自己的一段生活写成的。作品中的女主人公贝尔奈莱特就是以缪塞的情人，巴黎时装女工路易丝

为原形，缪塞在小说中，对时装女工贝尔奈莱特寄予了很大的同情。缪塞写这类作品也是在实现他当初对路易丝的许诺，了却一桩心愿。

在缪塞的小说创作中，最具影响的是发表于 1836 年的长篇小说《一个世纪儿的忏悔》，这是缪塞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也是缪塞艺术成就最高的一部小说创作。

在这部自传体小说中，相当多的篇幅用于描写他与乔治·桑的那段恋爱史。

这部小说虽然写的是爱情故事，但它的价值远远超过了同时代的任何一部言情小说。作品通过一个人物的爱情故事，表现了 19 世纪上半叶法国年轻一代的精神状态。缪塞在小说中提出了所谓的“世纪儿”、“世纪病”，“世纪儿”就是“世纪病”患者，这是一种“无可名状的苦恼的感觉”。这一代青年无处立足，无所适从，无所事事，他们怀疑一切，麻木不仁，如同行尸走肉。他们想摆脱这种生存状态，却又无能为力。作品在心理分析、语言结构上都显示出了相当高的艺术造诣。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缪塞在此小说中一反过去对拿破仑绝对五体投地的崇拜，表现出对拿破仑的矛盾心理，时而对他很向往，把他比作凯撒，时而对他的穷兵黩武政策加以谴责。

缪塞主动从原有的创作流派中脱离出来，走自己的道路，对重大的历史事件和人物作出冷静、客观的评价，这标志着一代大师的创作逐趋完臻与成熟。

他在这一时期，以自己成熟的思维、卓越的才华，创作出了一批令世人赞叹的诗歌、戏剧、小说作品。

所有这些，都显示出缪塞在创造生命中的辉煌。

再过枫丹白露

风景秀丽的枫丹白露总是以它特有的魅力吸引着八方来客，尤其是与之相隔不远的巴黎的客人。1700公顷的枫丹白露森林既是一座绿色的宝库，又是一座诱人的迷宫，令人流连忘返。

虽然从巴黎到这里交通非常便利，但自从与乔治·桑分手之后，缪塞再没有来过这里。他害怕触及以往的那份珍藏，也害怕触及那份伤痛，即使有时离开巴黎作远足之行，他都有意避开从枫丹白露经过。他的多愁善感，他的诗人的脆弱的神经，都不允许他去回忆那段往事。

但在1840年的9月，也就是他与乔治·桑在枫丹白露度蜜月整7年之后，他来到了这里。缪塞是回巴黎时路过枫丹白露而停留下来的。即使是在回程的途中，他也没有想到要在这里停留，但当马车到达小镇时，他不知不觉地竟然走下了车。

环顾四周，林还是那么绿，天还是那么蓝，小镇还是那么干净整洁。但物是人非，7年前，他来时，身边有高兴得活蹦乱跳的情人乔治·桑，那时，他只有23岁，她也只有29岁，如今，他已30岁了，已经是一个成熟的男子汉。昔日的情人早已离他远去，虽然他身边又有了新的情人，但对乔治·桑的那份爱、那份留恋总也抹不去。他曾多少次试图忘记她、忘记过去，但都无济于事，越是想忘却，那一切越是清晰地走进他的思维，走进他的视野。23岁时的恋情像影子一样伴随着他，正是这个影子，让他鬼使神差般地来到了蜜月故地。

缪塞情不自禁地来到了他与乔治·桑一起骑马的草地。他静静地坐在草地上，一瞬间，眼前仿佛就有了乔治·桑跨马驰骋的倩影，她穿着短裤和靴子，两腿分开骑在马上，两颊因过度兴奋而显得绯红。骑马散步时，一个是身着学生装，套一件蓝色的外衣，用一根黑带子扎在腰上，一个是穿着紧身的背心和宽松的长裤，彼此都觉得对方达到了可爱迷人的顶点。

当时的缪塞怎么会想到，7年之后当他故地重游时，竟是形单影只呢？

缪塞沉浸在长久的回忆之中。这里的一草一木，一山一水，似乎都能把幸福与哀伤同时给予他，让他在甜与苦中煎熬。他真想一下子就离开这里，离开过去时光的笼罩，离开伤心的回忆，但另一个他却不让走开，要将他留在这里，要他在逝去的光阴中去寻找快乐和思念。

缪塞终于走进了他曾与乔治·桑住过的那家旅店。他坦率地告诉旅店老板，7年前，他曾与他的情人在这里住过，他要老板安排他住在原来的房间，善解人意的老板把先来的客人安排到了另外的住处，让缪塞住进了他与乔治·桑住过的房间。

房间的陈设与7年前没有什么大的变化，床铺依旧，书桌依旧，沙发依旧。

站在房中的缪塞微微闭上眼，7年前那欢快的一幕幕急促地向他走来，他仿佛又闻到了乔治·桑的鼻息和清香，甚至触摸到她的体温，感到她柔情似水的抚慰，听到她风情万种的呼唤。

一种伤感的沉醉弥漫着缪塞的全身。

他轻轻地关灭房中的灯光，在黑暗中抚摸着他们共同使用过的每一件物品，就像抚摸着乔治·桑的秀发，乔治·桑的颈项、乔治·桑的腰身，心中涌动着一股苦涩的激情。

当缪塞抚摸到沙发时，他在上面留下了一个长长的吻。在蜜月里，无论白天或夜晚，他与乔治·桑在这神奇的沙发上演绎了一个又一个慑魂动魄、酣畅淋漓的故事。

7年前，他与乔治·桑把爱播洒在这个房间的每一个角落。每一次场景的转换，都将他们带入一种与之不同的情景。

所有这些，好像就是昨天发生的事情。

缪塞知道，当乔治·桑离他远去之后，他们以前所经历过的所有一切，都变成了一个梦，一个存在记忆中的梦。但当缪塞情不自禁地在枫丹白露停了下来，当他走进旅店的房间，他才感到，7年光阴，2000多个日日夜夜，并没有抹去心中的梦，他一直还钟情于这个梦，他不能欺骗自己。

他要到林中去走一走，在这样一个无法说尽滋味的夜晚。

他几乎不经意就走上了他们曾经走过的那条山路。路上还有三三两两的游客。

身旁分明没有乔治·桑，但乔治·桑分明又跟在他的身边。

她在采撷着各种野花，她在告诉他这些野花的名字。

她与他一起仰望天上的星星，她告诉他，那是织女星。

她的笑声与歌声还萦绕在他的耳际。

缪塞朝林子深处走去，他想起了那个令人沮丧的林中之夜，直到现在，他也弄不清，那次在林中的遭遇，是真有其事还是一种幻觉。他还想到了苔床，厚厚的、暖茸茸的、富有弹性，他不想回旅店住了，他要在林中过夜，就睡在苔床上。

他独自一人在林中把晒干了的青苔堆放在一起，不一会，苔床就堆成了。他躺在上面，仰望满天星斗，眼泪不觉从眼角滑落，滴洒在苔床上，可以听到轻微的声响。

在林中的小路上，他曾采下一朵朵野花，别在乔治·桑的胸前，使她显得更加妩媚。

他怎么也忘不了，那天下午，天气特别晴朗，他与乔治·桑躺在草地上看云。乔治·桑说：“你看，那像羊群，后面还有一位牧羊女，多像啊！”

缪塞说：“后面追来了一位骑手，一位潇洒的骑手，他肯定不是追赶羊群的，是专追牧羊女的。”

“后面的肯定追不上。”

“肯定能追上，……”

“我说追不上。”

“我说一定能追上。”

“要是追不上怎么说？”

“要是追上了你又怎么说？”

当天上的云彩很快重叠在一起时，草地上的两位情人也很快重叠在一起。

也就是在那个下午，也就是在那片草地上，乔治·桑倾吐了她从小就有的向往，她想去意大利，那里的一切，对她太有吸引力。她问缪塞愿不愿意与她一起去。

缪塞当时几乎是不假思索就答应了，他说：“我当然愿意一起与你去，你是我全部的爱，你是我的生命，即使走到天涯海角，我也会伴随着你。如果离开了你，一切都将失去意义，一切都将黯然失色。”

直到 7 年之后，缪塞回想起当时说过的话，他感到自己自始至终对乔治·桑是忠诚的。

他还记得乔治，桑当时问他：“你将永远爱我吗？”缪塞说：“这难道还要我表白吗？亲爱的乔治，请你永远不要离开我，永远不要背叛我。”

听了缪塞的这些话，乔治·桑没有表白什么，只是默不做声。缪塞还以为乔治·桑是在用默许表达心声。

现在回想起来，乔治·桑当时不说话，并不是他所期待的那样。也许那时在她的心灵深处的某个领域已经有了一种秘而不宣的东西，不然，怎么会在那么短的时间内，发生威尼斯情变，怎么会又在那么短的时间内打发走帕热罗。

躺在苔床上的缪塞，感到了一阵爱的凄凉。

在这 7 年间，他创作出了一批有影响的诗歌、小说、戏剧作品，他在另一片天地找到了精神寄托。

在这 7 年间，他虽然知道乔治·桑的住处，他没有去探访过她。既然爱已消失，何必去自寻烦恼和没趣呢！他已经没有了 23 岁时的那种爱的冲动和狂热。他渴望爱，他需要爱，但已不像与乔治·桑相恋时那样投入了。

缪塞也知道，乔治·桑在离开他，长居诺昂后，感情生活发生了许多变化，她接纳而又抛离了几个男人。

律师米歇尔是乔治·桑到诺昂后的第一个情人，这位颇有名气的律师帮助乔治·桑打赢了她与前夫卡西米·杜德望离婚的官司，法庭把小孩判给了乔治·桑，使她如愿以偿。但这位强有力的律师先生并没有能够在乔治·桑身边停留很长时间。他不愿做乔治·桑的跟从者，也不喜欢她这样的领导者，他们彼此厌恶，到了 1837 年的 9 月，他们就分手了。乔治·桑当时曾这样写道：

“我可怕的痛楚已经到了它自己的极端。我不再爱了。我已经到了清醒的最后阶段了。”

乔治·桑并没有像她写的那样，“我不再爱了”，与米歇尔分手不久，她就成了她孩子的家庭教师的情人。他帮她誊写稿件，充当秘书。两人有过一段短暂的欢愉之后，乔治·桑又厌倦了，她认为在他的爱的方式里找不到欢乐。这之后，乔治·桑投入了音乐家肖邦的怀抱，当时肖邦 28 岁，乔治 34 岁。他们时而住在诺昂，时而住在巴黎。就在缪塞躺在苔床上回想往事的时候，乔治·桑与肖邦正在巴黎，她已经做了肖邦一年多的情妇。

乔治·桑怎么也不会想到，她 7 年前的情人此刻正独自一人躺在他们度蜜月的树林里。

如果说初到枫丹白露尝到的是一种爱的甘甜，那么再到枫丹白露，体会到的则是一次痛苦的煎熬，但这是缪塞心甘情愿的。他是来找寻？来怀旧？来追忆？也许都是，也许都不是。

虽然启程时，没有想到路过这里要停留下来，但在潜意识中，还是有一种强烈的意愿，所以，他留下来，去了草地，去了旅店，还去了林中。

就此一次，也仅仅一次，他不会再来。7 年前的故事早已完结，这也算是对 7 年前的往事一个迟到的告别吧。

上帝似乎在有意捉弄缪塞，就在他告别枫丹白露，回到巴黎的当天晚上，与昔日情人乔治·桑在意大利剧场门前邂逅相遇了。

他们都感到很意外。这几年间，乔治·桑虽然没有再找过缪塞，但也时

常打听他的情况，毕竟做过情人。

不期而遇，起初双方都有些局促不安。

缪塞发现乔治·桑还像7年前那样年轻、漂亮，只是衣着华丽了些。

乔治·桑则感到缪塞成了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再没有了7年前的孩子气，显露出一种成熟的魅力。

他们间好像有很多话要说，又不知从何说起。

还是乔治·桑先开口：“这些年，你还好吗？”

“托上帝的福，还好。你呢？”

“疲于奔命吧。”

“你应该搬回巴黎，再不会有人去找你的麻烦的。”

“别这样说，我会更伤心的。这些年你所发表的作品，我都读过了，《四月之夜》写得很美，我被深深地感动了。”

“因为里面有我们生活的影子。”

“过去了的永不会再来了。一切都留在记忆中吧。”

“我一直挺珍惜。昨天我路过枫丹白露时，在那里停留了一个晚上。”

乔治·桑听后，眼睛里闪着亮光，激动地说：“你去了枫丹白露！”

“是的。草地、旅店，森林我都去了，我还在苔床上睡了一宿。”

乔治·桑双眼含泪，晶亮的眸子一闪一闪，喃喃地说：“草地，旅店，森林，苔床……”

“我一到达那里，就感到你又回到了我的身边，我仿佛又听到了你的歌声和笑声。”缪塞嗫嚅着说。

“我也曾许多次地在梦中见到你，和你一起在林子里狂奔乱跑，和你一起骑马散步，我甚至又闻到了你别在我胸前的鲜花的花香。”

“当我躺在林中的苔床上时，我的手止不住就抚摸着旁边空着的位置。虽然我知道永不会再有奇迹发生，但我却在欺骗自己。”

“过去的日子永远不会再来，我的心已经衰老。但我会永远记着枫丹白露，永远记着绿色的草地，林中的小路，温馨的旅店。”

“有这就够了。我们也许是为了记忆而来到这个世界的。”

“请记住，不要忘了那曾经有过的一切。”

“不会的，正是为了记忆，我才在那里逗留了一夜。”

“我非常感动。我恐怕是没有机会了，有机会，我也会去那里的。”

“但愿你多保重。”

“你也多保重。”

就这样，他们告别了。

这次邂逅相遇，激发了缪塞的创作灵感和激情，一首以此为题的诗歌正在他心中酝酿。

第七章 早逝的彗星

创作激情依旧

1840年的9月缪塞重访枫丹白露,回到巴黎,又在意大利剧场与乔治·桑邂逅相遇。追忆往事,心潮难平,这一戏剧般的巧遇,激发了缪塞的创作激情,这位抒写爱情的大师,于1841年1月创作了诗歌《回忆》。

在这首著名的爱情诗中,诗人抒发了对昔日情人的爱恋和怀念之情,诗中既有往日欢愉的回首,也有心灵颤动的倾诉,既有无法抑制的忧伤,也有祈祷幸福,对明天的祝福。诗歌发表后,很快好评如潮,它与此前的《五月之夜》、《十二月之夜》、《八月之夜》、《十月之夜》组成著名的爱情五部曲。

除了五部曲之外,缪塞还创作了《悲哀》,它是这部爱情组诗的尾声。诗人在这首诗中,把自己的情绪抒发得更加淋漓尽致,他用诗的语言告诉人们,人生最真实的幸福不是快乐的回忆,而是悲哀的余味,是我们想起就要流泪的往事。但我们不能因为痛苦而停止追寻。

这种情绪主要还是源于他与乔治·桑的恋情。在他没有认识乔治·桑之前,他还没有尝过爱情的苦果。虽然他早慧过人,才华出众,但毕竟还只是个淘气的大孩子,只知寻求快乐,对人生的甘苦并无切身体会,对爱的理解也是零碎的,不全面的。后来,当他经历了与乔治·桑大起大落的恋情之后,受伤的心灵才开始变得成熟起来。在他看来,人生好像一场春梦,但是我们不能因此而放弃一切,尤其不能放弃爱情,人类应该享受爱情,因为爱是人生大事。爱的对象也许不是完美的,爱情的结果也许是苦涩的,这不能阻止我们向爱情寻求幸福。有些人用消极的方法来医治心灵创伤,努力消除过去的一切,努力忘记爱情的痛苦。缪塞是不赞成这种消极态度的,他要留住一切,记忆一切,虽然他也想到过遗忘。他觉得,幸福消逝了,幸福的回忆却永远不会消逝。痛苦的遭遇过去了,痛苦的心情却永远留在记忆里。痛苦的回忆算不上甜蜜,但它却耐人寻味。

正是在这种正视痛苦的达观态度下,缪塞在与乔治·桑分手后的7年间,写出了一批脍炙人口的作品,跨入30岁的门槛后,依然保持着这种创作激情。依然醉心于诗歌、戏剧、小说创作。

1842年,他发表了小说《一只白乌鸫的故事》,这是一部寓言小说,作品以“我”是一只白乌鸫,到处不受欢迎,暗示自己的怀才不遇,同时还揭露了当时社会中的虚伪欺诈现象。

这部小说发表之后,乔治·桑认为缪塞在作品中有影射她的动机,她虽然没有向舆论界公开自己的不满,却托旁人向缪塞转达了她的看法。

小说在最后部分,有这样一个情节:“我”这只白乌鸫,碰到了一只同样颜色的女白乌鸫,两只白乌鸫很快相爱并举行婚礼。有一天,白乌鸫突然发现女白乌鸫是因为涂上了面粉和石灰而变成白颜色的,原来女白乌鸫与其它乌鸫并无二致,也是黑颜色的。

缪塞笔下的女白乌鸫是泛指一种社会现象呢,还是特指某个具体的人呢?别人也许不太在乎,而敏感的乔治·桑是要从中找出弦外之音的。

在这部小说里,白乌鸫“我”对女白乌鸫是友善的,充满爱意的,甚至可以说一往情深,小说中有这样一段话:

我跟我亲爱的女乌鸫说：你，我独一无二的爱人！没有你，我的生命就等于一场梦幻！你看一眼，笑一下，可以为我改变了整个世界，我心灵的生命，你知道我多么爱你么？把别的诗人已经用过的平凡见解，再写成诗，只要琢磨一下，想一想，就很容易想出一些话来的；但是你的美丽所启示我的，我从哪里才能找到向你表示的话呢？即使是我过去痛苦的回忆，难道能给我一句话，向你表达我现在的幸福么？你到我这里来之前，我孤单得好像一个流浪中的孤儿；今天呢，我已经仿佛成了国王。在我这弱小的身体里，在我这死亡还没有把它变成一堆废物的外形里，在我这酝酿着无意的思想、狂热的小脑筋里，你知道么，我的小天使，你了解么，我的美人儿，除了你，什么也不存在。请你听一听我脑筋里能说出来的话，请你感觉一下我的爱情是多么伟大！噢，我多么希望我的才能像一颗珍珠似完好，我多么愿意你像

克里奥佩特拉 一样美丽。

1844年，缪塞发表了小说《比埃尔和卡弥尔》，这部小说以富有人性味的笔调，讲述了两个哑巴结婚的故事。

卡弥尔天生不能说话，她善良的母亲为她寻医问药，找名医求诊，但都无济于事。母亲顶住各方压力，让女儿走出家门，与正常孩子们在一起生活。母亲死后，好心的吉老叔叔主动担负起抚养孩子的责任。缪塞以十分细腻的笔触歌颂了社会底层普通人的真善美。

与之相反，缪塞在小说中也揭露了社会对残疾人的歧视。他在小说中写道：“即使是在文明程度相当高的巴黎，聋哑人也是被视为一种特殊的人，他们的缺陷被认为是上帝愤怒的时候在他们身上留下的烙印。他们不会说话，别人也不许他们有思想。生在富贵家庭的，一辈子被关在修道院里；生在穷人家里的，就只好被遗弃，这就是他们注定的命运。这种命运与其说使人可怜，毋宁说更使人感到恐怖。”

在与缪塞同时代的文学家中，涉及这类题材的作品并不多见。由此可见，缪塞具有一颗可贵的同情心。

卡弥尔长大成人后，与同是哑巴的侯爵比埃尔结了婚，婚后他们生活得幸福，并生下了一个男孩。

在小说的结尾，缪塞笔下的卡弥尔给她的父亲写了一封信，读来十分感人。

爸爸，我不是用嘴，而是用手在与你说话。我不幸的嘴虽然仍旧不会活动，可是我可以说话了。能够和你通信，是作我先生的那个人教给我的。他请那位教过他的教师，像教他一样来教我。你知道，他也是曾经有很长一段时间和我一样，不会说话。我学的时候很困难啊！开始先学的，是用手指做手势，然后才进步到书写符号。符号有各式各样的，有的表示恐惧，有的表示愤怒，和其他的一切。需要费很长的时间才能全学会，还需要更长的时间才能写成字，因

为符号和字不是一样的东西，但是，你看，最后还是学会了。爱佩院长是一个很善良、很温和的人。还有一位天主教的教士费南，人也很好。

我有一个男孩子了，长得很体面，在知道他是不是和我们一样以前，我没有敢告诉你。可是我压制不住给你写信的喜悦，顾不了我们心里的挂虑，因为你明白我丈夫和我，我们都很担心，尤其是我们听不见。女佣人是听得见的，可是我们又怕她听错了；所以我们迫切地等着看到他是不是能开口，和不聋不哑的人发出同样的声音。你可以想到，我们请教过医生，想知道像我们这样两个苦命人所生的孩子能不能不是哑巴，他们跟我们说很可能，但是我们不敢相信。

请你想一想，我们是抱着什么样的恐惧心理来观察这个孩子的，当他张开他的小嘴唇，而我们却又不能知道是不是发出声音的时候，我们是多么为难啊！爸爸，请你相信，我想到我的妈妈，因为她一定和我同样地担心过，你是很爱她的，正好像我爱我的孩子一样。但是我对于你，只不过是一个苦恼的对象罢了。现在我能写会念了，我理解到我母亲当时多么痛苦啊！

亲爱的爸爸，如果你愿意对我好，你到巴黎来看我们吧，这对于尊重你的女儿将是喜悦和承认的表示。

卡弥尔的父亲来到了他们身边，他亲眼看到、亲耳听到他的小外孙是个会说话的孩子。

缪塞给了可怜的卡弥尔一个美好的结局。

《雅沃特的秘密》是与《比埃尔和卡弥尔》同年发表的一部小说。缪塞在小说中讲述了一个法国青年，意气用事，终于白白地送掉了性命。

在这一时期，缪塞的小说创作，最值得一提的是发表于1845年的《咪咪班松》。这是一部反映生活在社会最低层的无依无靠的巴黎时装女工的作品，它的副标题就叫做“巴黎小女工的素描”。

这些从农村或巴黎近郊到市区做工的女孩，居住在一片低矮、潮湿、阴暗的小平房里，她们被老板榨取了大量的剩余价值，低微的工薪和超负荷的劳作，使得她们不得已而出卖色相。1838年，缪塞在他的小说《弗雷德里克和贝尔纳雷特》中就描写了这类人物形象，贝尔纳雷特与班松都是生活在巴黎最低层的时装女工，她们向往纯洁的爱情，又不得不寻找情人，以维持生计；她们有自己的人格尊严，又不得不作出某种牺牲，去谋求另一种生活。

缪塞在创作这类作品时，完全是以同情与怜悯的笔调，去描写他笔下的女工形象的，这固然与时装女工路易丝曾经是他的情人有关。在与路易丝接触的过程中，他比较全面而详细地了解了这些女孩子们的艰难生活状况，和她们强作欢颜的生活态度。由于他能理解她们，所以能在作品中准确地把握她们的心态，为她们的生存状态而惋惜、而感到不平，甚至为她们那种扭曲了的生活而呼吁。

缪塞的这类作品一改其他作家对时装女工俯视或鄙视的创作态度，真正用心去感受她们的喜怒哀乐，所以，缪塞的这类作品更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

戏剧与情人

缪塞自步入文坛以来，除了诗歌创作之外，一直热衷于戏剧创作，发表了一批具有较高艺术价值的戏剧作品。但由于种种原因，这些剧目极少在剧院上演。即使如此，他仍然坚持创作戏剧，有时一年就创作出两三部。

这种状况持续了近20年，但由于一部短剧的上演，彻底改变了缪塞戏剧作品的命运，这件事说起来却令人啼笑皆非。

1847年，在俄国的彼得堡等地上演的一部戏剧，大受观众欢迎，几乎风行了大半个俄国。巴黎著名的女演员爱仑·黛丝普一直关注着世界舞台上那些受欢迎、有价值的戏剧，风行于俄国的这部戏剧自然没有逃出她的视野。她很快与俄国的同行们取得了联系，经过一番艰苦的努力，花了很大力气，总算把这部剧搬到了法国巴黎的舞台，直到这个时候，人们才发现这原来就是本国诗人缪塞的戏剧作品《荒唐》。

缪塞是在这出剧即将上演时才听说此事的，他不无调侃地说：“荒唐，真是荒唐！”

其实这部剧的情节十分简单，但它的艺术技巧却是相当的高超和娴熟。

这部剧在巴黎上演之后，也同在俄国一样，引起了空前的反响，大受观众欢迎。这部剧的上演，改变了缪塞以前所创作的戏剧作品的命运。他以前在刊物上发表的所有戏剧，几乎全部陆续搬上了舞台，他也因此而确立了在法国戏剧界的地位。

《荒唐》的上演，不仅使巴黎的观众、剧院经理、演职员们重新认识了缪塞戏剧作品的真正价值，他也因此与《荒唐》的主演爱仑·黛丝普产生了恋情。

在此之前，他们一个是著名的诗人，一个是著名的演员，彼此虽然都熟知对方的名字，但无交往。是这出《荒唐》，让他们走到了一起。

首场演出的当晚，缪塞被请到了剧院。

随着大幕徐徐拉开，缪塞很快被爱仑·黛丝普的演技迷住了。

她对剧本的理解，丝毫不亚于作者本人。她对人物心理的把握，恰到好处。她把一个情节并不复杂的剧目，演得高潮迭起，满堂喝彩。

演出结束后，缪塞走上舞台向演员们致谢。这时，他发现爱仑·黛丝普非常漂亮，像她的演技一样迷人。

一个英俊潇洒，才华出众，一个貌若天仙，仪态万方，两双眼睛对视时，彼此都不觉怦然心动。

缪塞说：“我今天有幸结识了一位法兰西的天才演员。”

爱仑·黛丝普说：“你过奖了。我认识了一位天才的剧作家。”

“在这样一个美好的夜晚，我送你回家，你大概不会拒绝吧。”

“有你相伴，是我最大的幸福。”

就这样，他们走到了一起，走上了爱之路。

“早知道剧作家就在我的眼前，又何必去舍近求远呢。”

“这也许就是缘分。如果不是你发现了这部戏，我与你将失之交臂。”

“想起来真是荒唐。”

“荒唐过后，才会有真实。”

“我也没有预料到，演出效果会这么好！”

“那是因为有了你超人的演技。”

“不，主要是有一流的剧本。”

“但愿我俩能长期合作。”

“这是我见到你后的第一个愿望。”

剧作家与演员在一起，总会有说不完的话，况且他们彼此已经产生了好感，其中还有一种渴望。

临分别时，缪塞说：“我期待着明天再与你相见。”

“我愿天天与你在一起。”说完，爱仑·黛丝普送给缪塞一个妩媚多情的微笑。

从此以后，他们经常在一起，除了谈论法兰西戏剧的现状，剧本的创作，演员的演技，乃至剧院的管理之外，他们还把相互爱慕融注在一段笑话、一个小故事或几句幽默对话中。

他们合作演出一幕幕舞台喜剧，也演出一幕幕生活中的爱情喜剧，不久，爱仑·黛丝普投入了缪塞的怀抱。

缪塞那颗曾经因乔治·桑的离去，而满是创伤的心，因爱仑·黛丝普的到来得到了抚慰。她既是一位舞台上的欢乐天使，也是缪塞生活中的欢乐天使。

爱仑·黛丝普把对缪塞的爱慕化作一片柔情，去理解他，温暖他。当缪塞烦闷时，她就在他的身边为他歌唱，当缪塞兴致高涨时，她与他一起欢乐，一样开心。

在与乔治·桑的情变中苦苦挣扎了很长一段时间的缪塞，终于又看到了爱仑·黛丝普给他打开的一片新的天地。在这几年中，他也去寻找过快乐，但在短暂的欢乐之后，带来的却是更加难熬的痛苦；他也曾迷恋杯中的苦酒，但从酣醉中醒来，是更加难耐的空虚和寂寞。只有爱仑·黛丝普才又给了他信心和希望，他感到了爱的复活，一个新的缪塞的再生。

缪塞控制不住内心的喜悦和激动，写诗赞美自己的情人：

正像春天的花朵
在森林里含苞欲放，
迎着和风最初的拂荡
它神秘地笑颜微酡。

那轻盈又鲜嫩的花茎
感到花萼在开放，
一直深入到大地的怀抱中
都颤动着欢快和热望。

我那温柔的情人就是这样，
当她把可爱的小嘴微张。
睁开了蔚蓝色的眼睛轻声歌唱。

周围是无边的和谐和光亮
使整个的灵魂震荡，
直向遥远的天空飞翔。

在与爱仑·黛丝普热恋的日子里，缪塞的心情是轻松愉快的，少有了往日的忧愁与哀伤。他把原来已经破碎了的爱，用极大的勇气和热情，重新聚集起来，化作清泉与甘露，汨汨地注入爱仑·黛丝普的心田，他要让她感到他的真诚和挚爱。

他与她在一起品评剧本，请她对自己所有的戏剧作品评头论足。他知道，天分出众，演技出众的爱仑·黛丝普对作品的优劣是最有发言权的，她的那双慧眼甚至能看出一部精品中的微疵。

爱仑·黛丝普十分崇拜缪塞在戏剧创作中显露出的非凡才华。在她看来，只有缪塞的戏剧，才能给巴黎的剧院带来生气和活力，她感到，缪塞的戏剧作品有着一一种心的律动和诗的神韵，巴黎人将他称之为“我们的莎士比亚”一点也不过分。

一对情侣在他们共同喜爱的戏剧领域找到了许多共同语言，情投意合使他们如漆似胶，形影不离。

缪塞时常用他的稿酬，为爱仑·黛丝普买些巴黎最新的时装和饰品，把她装扮得更加迷人，更加漂亮。

贤惠的爱仑·黛丝普关心着缪塞的生活起居，帮助他过上有规律的正常生活。

在他们相爱之后，爱仑·黛丝普把缪塞以前的戏剧作品陆续搬上舞台，并在其中饰演主角。

如果说一个作家的作品，即使是最好的作品，要得到承认，是需要慧眼和机缘的话，那么，对缪塞的戏剧作品而言，是独具慧眼的爱仑·黛丝普为他创造了这种机缘。

当时人们对缪塞戏剧的赞美和颂扬，甚至超过了此前对《四夜组歌》的褒奖。

而爱仑·黛丝普也因主演了一系列缪塞的作品，其名气也变得更大，几乎红遍了整个巴黎和法兰西。

是戏剧使缪塞与爱仑·黛丝普结缘，也是戏剧，使他们达到人生辉煌的顶点。

当他们漫步巴黎街头时，在人们艳羡的目光中，他们感到了人生的一种巨大满足。

缪塞说：“亲爱的，假如没有你，我的心血之作就很难得到广泛的承认，我本人的命运也将重新改写。”

爱仑·黛丝普说：“真正的天才是不会被埋没的。你运气不错，我也跟着你交了好运。”

“运气是不错，我的戏剧被搬上了舞台，我还拥有了你这样一位才貌双全的情人。”

“看你说的。我也不是如此吗？”

“我真想为你写部剧，或者就写我们两人。你看，我们从相识到相恋，本身不就是一部最能打动人的戏剧么？”

“这主意不错，我真希望你早日写成这部剧。”

缪塞叹了一口气后说：“现在，我总觉得找不到往日的那种灵感，也少有了以前的那种创作冲动。我是不是已经老了？”

爱仑·黛丝普没有立即回答缪塞的问话，在与缪塞的交往中，除了爱的火热、情的交融之外，她也感到缪塞的情绪起伏很大，而这种情绪的太大波

动，对缪塞的创作和身体都是不利的。

想到这里，她充满关切地说：“你还是应该少喝些酒，你在酒怀中得到的比你失去的要多得多。”

“我是不想多喝酒，但有时就是管不住自己。在我看来，除了情人，酒是我最好的朋友。”

“还有，你的情绪应该放平和一些，你的起伏不定的诗人情绪，既帮了你，也害了你。”

“我常常不能自禁。我高兴时就发狂，沮丧时就发怒，事后我都很清醒。但事到临头时，我就把一切都忘了。我绝对不是故意的。”

“我知道你不是故意的，我了解你。也许正因为不是故意的，所以对你的伤害才会更大。”

“亲爱的，你说我该怎么办呢？”

“我也没有良方，我只能帮助你，主要还得靠你自己。”

“难道我就要这样衰老下去，难道我就不能再写出我的《五月之歌》、《八月之歌》和《罗朗萨丘》吗？”

“你别激动。其实情人对你的作用也是有限的，我只能将你的戏剧搬上舞台，而不能帮你去创作剧本。”

这是一对情人交谈中最忧郁的一次。它触及了缪塞性格中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

随着年龄的增长和社会阅历的增加，缪塞似乎也意识到了自己性格中的某些缺陷。他已经不可能像 1833 年爱上乔治·桑时那样淘气、恶作剧，像个小孩子似的，引起乔治·桑的反感，尽管他的爱是真挚的，他因此而付出了许多。他也没有在大诗人、大剧作家的桂冠下失去冷静，他在走向辉煌的征程中，也遭受过冷遇和尴尬，他也尝到了文学之路的艰难与坎坷。37 岁因戏剧而拥有了爱仑·黛丝普，他十分珍惜这份爱。这里所包含的，既有对戏剧的珍惜，也有在饱经沧桑之后对获得新的爱情的珍惜。所以他在爱仑·黛丝普面前是坦诚的。他能够在自己的情人面前暴露自己性格中的缺陷和因此而带来的遗憾，他甚至因此而苦恼，他向情人吐露心灵的颤栗，清醒时的不安，他乞求对方给他解脱灵魂的枷锁，帮他走出自设的陷阱。但他高估了情人的力量，在他的灵魂与肉体中，所存在的几乎是与生俱来的怪癖的缪塞，总是在对抗和吞噬着另一个可爱的、坦诚的、才情横溢的缪塞。聪明的爱仑·黛丝普感到了自己的无能为力和爱莫能助。她所能做的，是尽量多演一些缪塞的作品，让两颗心在人生旅途中多一些开心和快慰。

他们就这样在波澜起伏的生活中相爱着。

一生中的最高奖赏

当缪塞的生命旅程划上 40 道年轮之后，在人们的视野中，越发鲜明地出现了两个缪塞。一个是以诗歌、戏剧、小说佳作震撼人的心灵，给人以无穷艺术享受的缪塞，一个是带着某些怪癖令人难以理喻的缪塞。

两个缪塞在不断地搏斗厮杀着。当前一个缪塞取胜时，巴黎的夜晚就会多一盏不灭的灯光，灯光下，那支曾经写下过不朽作品的笔，就会把人世间的喜怒哀乐，兴衰替废变化成一行行的诗句或一个个故事。虽然笔锋不如以前流畅，但还一样美丽动人。而当后一个缪塞占了上风时，巴黎的酒馆就会多了一个醉汉，那些花花绿绿的大门前就会多了一张猥亵的笑脸，酒与色的磨损，不但使肉体受到了摧残，灵魂也在浸泡中逐渐锈蚀，当后一个缪塞猛然醒悟，回到前一个缪塞去时，再也找不到以前的灵感，再也找不到以前的冲动，再也找不到以前的激情。

即使再做百倍的强制和努力，但枯萎的花朵再也不会吐出芬芳，源泉衰竭了，溪流也将逐渐干涸。

缪塞似乎再也无法寻觅到往日的那种感觉。他虽然也还在写作，但无论质量还是数量，都大不如以前。

他曾经给爱仑·黛丝普许诺，要专门为她写一部剧本，一部描写他们两人恋情的剧本，但他已经无法实现他的诺言。即使他过去所熟悉的那些人和事，如今走入他的笔下，他自己都觉得没有了神韵与光彩。

他越感到苦恼，就越感到孤独。

爱仑·黛丝普曾给她的好友写信，谈到缪塞的近况，她说：“我从来没有看见过比之存在于他身体里面的两个人更强烈的对比了。一个是可爱的、温柔的，一点点小事也会感动得流泪。但转过身来，他可能又是另一副模样，他疯狂、苛刻、挑剔，他看不惯一切东西。”

这种性格中不健康的一面，使一颗早慧的文学巨星，过早地衰老了。

但在 1852 年，他的生命中又出现了新的亮色，这一年，他入选法兰西学院院士，这是他一生中所获的最高荣誉。

法兰西学院是法国的最高学术研究机构，起初由十七、十八世纪法国的几个皇家学院为基础建成。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中期中断。1795 年再行筹设，第二年正式恢复。

法兰西学院共设有 5 个分院：有金石学和文学院、语文学院、科学院、伦理学和政治学院、艺术学院。

金石学和文学院始建于 1663 年，主要是从事考古学、历史学和文学的研究。能入选文学院的，都是在法国文学界有很高声誉的作家、诗人、剧作家和著名学者。

缪塞能入选院士，就他的作品影响而言，是当之无愧的。

当他与同时代的那些著名文人站在文学院的大厅时，他的潇洒的外表和他的作品的声望，使得他成为人们注视的焦点，但人们也许并不知道，他的灵魂与肉体正在衰老。

42 岁的年龄，在人的一生中，正是年富力强，如日中天的年龄。作为一名诗人、作家、剧作家正是日臻成熟的年龄，在创作上也应该是佳作迭出、文思泉涌的年龄。可惜的是，一代大师缪塞给自己的一生，给众多的崇拜者和读者，留下了一个太大的遗憾。

入选院士后，巴黎一些著名的大学和文学研究机构，常请缪塞去讲学。他那诗一般的语言，他特有的机智和幽默，他独到的见解，常常能博得满堂喝彩。虽然激情不如从前，也少有了青年时的那种饱含睿智的冲动，尽管如此，他的演讲还是极富感染力的。

尽管他体力不支，才思不如以前敏捷，但他还是硬撑着想继续活跃在文学舞台。他想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想把他的成功与失败、经验与教训更多地告诉文学之路的后来者。文学，毕竟是他的终生之爱。

留在拉雪兹的永恒

缪塞的健康状况一天不如一天，他犹如一棵即将干枯的树木，虽然还站立在土地上，但它已经不再叶茂枝繁，没有了那种蓬勃向上的伸展，生机与活力在逐渐消逝，不老的精神支撑着衰老的身体。

即使身体每况愈下，缪塞还是没有放下手中那支心爱的笔。往日灵活自如、龙飞凤舞的笔锋如今显得迟钝，写出惊世之作时的潇洒与从容、激情与灵感已经渐渐远去，缪塞的晚期创作步履艰难。

从1852年之后的5年时间里，他很少创作诗歌和戏剧，主要从事小说写作。他在一种相对平和的心境中，把他所经历的、以及他所收集到的故事写成小说，但这些作品已经失去了他原有作品中的那种光彩，数量也极其有限。

这一时期，缪塞的小说创作值得一提的有《痣》。这是一篇描写法国国王路易十五的宫闱生活的短篇小说。作品对专制君主随意检查民众信件的做法给予了辛辣的讽刺。国王与王后从信件中知道了许多人的隐私，而一位勇敢的骑士却看到了王后身上的一颗痣，而这颗痣原来只有国王一人看见过。

小说语言清新流畅、风趣幽默，保持了缪塞以往小说作品中的风格，特别是在小说中仍旧可以看到缪塞对生活在社会最低层的民众的同情。

但是在他后朗创作的作品中，也逐渐表现出向资产阶级以及宗教势力妥协的倾向。巴尔扎克在评价缪塞的后期作品时曾说道：“他写了我们当前所发生的事，而由此看不到这一社会的全貌。”

面对日益逼近的衰老与死亡，一代诗魂缪塞竭尽全力予以抗争，失去了的却永不再来。

身体老化，思维老化，手中之笔也在老化。处在这一年龄段的缪塞应该是精力充沛、笔走龙蛇、再创辉煌的人，而实际生活中的缪塞却是疾病缠身、心身交瘁、未老先衰的人。

自然规律发生逆转是因为违抗了自然规律。

酒色欢娱的短暂享乐，失意之后的郁郁寡欢，让缪塞走向了生命的对立面。

即使幡然猛醒，但诗人的性格决定了他在猛醒之后会跌入更难摆脱的消沉。

早熟的彗星理应放射出更加长久的光芒，但却过早地失去了应有的晶亮，这是缪塞生命中的悲剧，也是法兰西文学史上的悲剧。

心理与生理双重痛苦的熬煎，使缪塞看到了死神的狰狞面目。他躺在病榻上，拥有了一份凄惨的从容与平静。他所爱过的那些女人的音容笑貌、靓姿倩影一一浮现在他的眼前。她们所给予的柔情蜜意、午夜香吻至今还记忆犹新。当他闭上眼睛时，她们一个个向他走来。他可以感觉到她们含情的眼波，急促的呼吸，长青藤般的手臂徐徐伸展开来。而当他睁开眼睛时，室内空无一人，只有零乱无法续写的书稿以及与他相伴的病床。她们是不会再来的，即使病入膏肓她们也不会来的。她们需要的、喜欢的是英姿勃发、青春年少的缪塞，而不是被病魔折磨得已经衰朽的缪塞。

一股深深的凄凉从心底涌起，两行清泪滚过脸颊滴洒在病床上。

缪塞又想起了往日的好友，那些与他一起出外游玩，一起研讨文学，一起喝酒调笑的亲密朋友。然而，来看他、来关照他的也寥寥无几。那么多的旧时好友，难道都不知道他重病在身，难道都不能来照看他、安慰他，往日

的情谊就这样烟消云散了？

缪塞真想从床上爬起来，站在巴黎大街上，将那些无情的情人，无义的朋友痛骂一顿。但他既没有了这份力气，也知道没有了这种必要。

世态炎凉，只有酒还是热的，在最后的日子里，他以酒为伴，每天都要喝很多酒。如果说以前与朋友喝酒，与情人喝酒是为了取乐，现在喝酒则是为了麻醉自己，使自己不再回忆，不再重温往日的一切。

就这样，缪塞度过了人生中最寂寞、最凄凉、最痛苦的临终时日。

1857年一个阴晦的日子，缪塞在走完他47年的生命旅程后，永远告别了崇拜他、喜爱他的广大读者。

一颗彗星就这样过早地陨落了。

法兰西诗坛失去了一位诗神。

法兰西戏剧界失去了一位巨匠。

在这位文学巨人去世时，他的身边只有几位送终的亲友。安葬的那一天，前来为他执幡送行的只有20多人。缪塞被葬于巴黎市区东部的拉雪兹，这是一个同他的诗歌一样美丽的地名。

缪塞去世之后，他写于1835年5月的诗歌《绿西——悲歌》开头一节，被镌刻在拉雪兹墓地的墓碑上：

等我死去，亲爱的朋友，
请在我的坟墓上栽一棵杨柳。
我爱它那一簇簇欲滴的绿叶，
它那淡淡的颜色使我感到温柔亲切，
在我将要在那里永眠的土地上，
杨柳的绿荫啊，将显得那样轻盈、凉爽。

第八章 身后之争

乔治·桑的《她和他》

年仅 47 岁的缪塞静静地躺卧在拉雪兹的墓地里，这里成了人们一个永恒的记忆。

他离开了喧嚣的尘世，离开了他熟悉的巴黎，离开了崇拜他的读者和观众，离开了曾经使他肝肠寸断的情人。他应该由此而走向平静。

也许这位早逝的诗人在九泉之下怎么也不会料到，就在他去世后不久，他 23 岁时的情人乔治·桑就他们之间的感情纠葛。掀起了一场震撼巴黎、震撼法兰西文坛的争论。就在两位情人 1840 年 9 月于巴黎意大利剧场不期而遇后，他们两人在此之后，还有过几次见面，主要是谈论他们之间热恋时，以及意大利之行，回到巴黎之后这期间，那些情书如何处理的问题。

在他们分手时，当时虽然提到过把各自的信归还对方，但最后都没有这样做。

他们最后一次见面时，一开始就谈到了信的处理问题。

缪塞先说了自己的想法：“亲爱的乔治，这些信，对我们两个人的一生来说，都是非常重要的，你说呢？”

乔治·桑也赞同缪塞的看法：“这样说是对的。我从来不认为这批信件对我们两人不是很重要的。”

“我们的那段罗曼史虽然结束了，但信应该保存下来，那是我们心灵历程的记录。”

“我也愿意保存。这些信说不定以后对你我都有用。”

“我倒没有想到它对我们两人有多大用处，我是想，我们用火一样的爱写出的这些信，应该留给我们的后代，让他们知道，在法兰西的历史上，曾经有两位年轻的文人刻骨铭心地相爱过。”

“诗人总是这样浪漫。我的宝贝，你还像以前那样。那你说，除了保存之外，还应该怎样？”

“人都将老去，都将死亡，都将离开这个世界，我和你也不例外。当我们告别这个世界之后，让后人把我们的情书公诸于众，让更多的人去想象和编织我们之间的故事，或许从这些故事的想象中，又能走出一批诗人和作家。”

“啊！你还是这样可爱和富有激情。”

“那只是和你在一起的时候。”

“我将永远记住以前的一切，我不会忘记的。”

“我所希望的也是这些。但愿在我们辞世之后，能出版我们的情书，让更多的人了解我们，了解我们之间的恋情。”

“这应该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出版商绝对不会拒绝。”

“我为能有更多的人知道我们之间的秘密而感到快慰，当然不是现在。”

“你尽管放心。当一个人离开这个世界之后，也许他就不再有秘密。”

“让我们一起珍惜已有的过去。”

“我知道应该怎样珍惜的，我的宝贝。”

最后，他们商定把他们之间所有的信件都交给一位双方都信赖的朋友。自从这次会面之后，一直到缪塞去世，他们没有再见过面。一段如火的

恋情至此彻底完结了。

这之后所发生的事情，完全走向了缪塞生前愿望的反面。

就在缪塞死后的第二年，乔治·桑写下了小说《她和他》，发表在《两世界杂志》上。

这是一部以乔治·桑与缪塞的那段感情经历为内容的自传体小说。

小说中的女画家苔蕾丝，就是乔治·桑自己；男画家洛朗，就是缪塞。

在这部 10 多万字的小说中，男画家洛朗一出场，就被描写成一个不诸世事、不拘小节、反复无常、不懂得尊重女人的可恶青年。

洛朗第一次在苔蕾丝家见到一个男人就醋意大发，根本没有那种上流社会儒雅之士的涵养与风度。

苔蕾丝当面指责洛朗有懒病，说他不知道自己谋生。

洛朗三番五次给苔蕾丝写信，软缠硬磨乞求她的爱情。

小说中的苔蕾丝是一个饱经生活磨难而又志高气傲的女人。但她的生活经历决定了她疏远其他男人，而爱上洛朗，这种爱，并非是两情相悦。

这之后，洛朗成了苔蕾丝会面最多的男人。

一天，正当苔蕾丝决定给洛朗写封信时，洛朗托人捎来了一封信，苔蕾丝对此感到非常失望，她在想：为什么他本人不来呢？

洛朗的信上已没有了以前的长篇爱的表白，只有简单的几句话：“再见了，苔蕾丝，您不爱我，而我，我像孩子那样爱你！”

小说接着写道：这两行字使苔蕾丝全身发抖，她在心里说：“他像孩子那样爱我！他到底说些什么呢，我的上帝！他知道他给我造成的痛苦吗？”

这时，洛朗来了。他迅速穿过小花园走进客厅，看见苔蕾丝正在那里掩面哭泣，他连忙匍匐在她的脚下。

小说接下来是这样评说洛朗的：过去，洛朗有时想表现自己的玩世不恭，看到苔蕾丝哭泣时反而乐不可支，但他的心灵深处是善良的，而且，苔蕾丝对他有着无形的影响，足以使他归真返朴。苔蕾丝的眼泪使他感到真正的、深切的痛苦。他跪在地上央求她忘掉他的荒唐行为，用她的温情和理智来使这场风波平息下来。

“您需要什么，我就给您什么，”他对她说，“既然你为我们的友谊消失而哭泣，那么，我向您保证让友谊早点恢复，我发誓不再给您造成新的痛苦。但是，喂，我亲爱的好苔蕾丝，我亲爱的姐姐，我们还是坦诚相见吧，因为我觉得我再也无力向您隐瞒心事了！请您拿出勇气来，接受我的爱情，既然您发现我有病，那么您就用心和怜悯来治愈我的病吧。我向您庄严起誓，我一定全力以赴去做！我不会只要求您吻我一下。我以为，您可能害怕，但对我来说这不算什么，因为我还不知道，亲吻是不是心灵里充满爱情的表示，不，我实在不相信这一点。”

他乞求道：“啊，苔蕾丝，不要缩回您那双忠诚的手，也不要把头转过去，您的头在痛苦中是这样美丽。您要答应我，至少，原谅我爱您，不然，我就永远不离开您的膝下！”

乔治·桑笔下的洛朗，就是这样，不惜下跪苦求苔蕾丝的爱情。

苔蕾丝不是出于爱，而是出于同情和怜悯，而成为了洛朗的情人。

即使对洛朗的一些生活琐事的描写也是不近人情的：

他们第一次坐在一起吃晚饭，这在苔蕾丝简朴的独身生活中不是一件能够小看的事情。

饭菜端上来之后，洛朗只顾自己狼吞虎咽，而苔蕾丝只是做做样子，实际上一口东西也没有吃。

他们同居一个星期之后，到乡间去，洛朗在与情人曹蕾丝一起过得相当快活的时候，他说，他前不久曾与一位小姑娘在对面的小山岗上唱过歌，他还说，苔蕾丝是不会追问这位小姑娘的名字的。

《她和他》中的洛朗就是这样一个人，与情人在一起时，尽说些不合时宜的话。

洛朗不停地伤害苔蕾丝，苔蕾丝总是默默地忍受着洛朗的伤害。她劝说她，他就好一些，但过不了多久，又变本加厉地伤害她。

他把烦恼变成了一时的辛酸和怪癖，他的生活总是大起大落。幻想突然变成发泄，极端的懒散突然变成过度的喧闹，这已成了一种一般状态，他怎么也摆脱不了。对于意料之外的事情，他感到心醉神迷，兴致好极了；而要按某项计划行事时，他就感到浑身没劲，见着什么都想骂。

在说到苔蕾丝面对洛朗的反复无常时，对她的所做所为不无赞赏。苔蕾丝承受住了洛朗对她的一次又一次的侮辱，但她还不去向她曾经相爱的这个可怜虫进行愤怒的斗争，所以众人都说她是个谨慎而又富有理智的女人。

在她的周围，倾慕她、追求她的人多的是，而她却爱上了一个浑身都是毛病的浪荡公子，在苔蕾丝看来，她完全是为了挽救洛朗，拯救一个死亡的灵魂。

来到意大利之后的洛朗，根本就没有什么艺术追求，完全成了一具行尸走肉，他经常在外赌博，有时一两个晚上不回来，有时还甚至在街头与那些流氓、地痞混在一起，打架斗殴，把衣服都撕破了。

正是在这样一种背景下，苔蕾丝才爱上了巴枚尔。而这个巴枚尔，就是乔治·桑在意大利的情人帕热罗的化身。

在苔蕾丝看来，她爱上巴枚尔是非常正常的。与她一起出国来到意大利的洛朗已经令她十分厌恶。她没有必要陪着一个堕落的灵魂度过自己的青春年华，她为洛朗付出得太多，包括她如歌的年华，她的人格，她的爱情。

即使在这样的时候，苔蕾丝还表现出了她那男人一样的胸怀和度量。她帮助洛朗治病，帮助他安排回国的行程，甚至把衣兜里仅有的一点钱，也如数给了洛朗，并送给他一束鲜花。

而洛朗则像一条丧家犬，带着茫然的目光离开了往日的情人，离开了意大利。当他坐在回程的船上时，他遭到了同船认识他的人无尽的嘲笑，这些人一面赞扬完美、善良、聪慧的苔蕾丝，一面谴责人格丧失、心地狠毒、不知好歹的洛朗。

在这部小说的最后，乔治·桑还写道，在分别一年多之后，洛朗给苔蕾丝写了一封信，要求重温旧梦，重修旧好，重建昔日的友谊。

信的大意是这样的：洛朗说他一点也不配从苔蕾丝那里得到爱，因为他咒骂过她，他歪曲她的性格和行为，他与那些怨恨她的人说她的坏话，听到有人说她的坏话，他就感到高兴。

但即使这样，洛朗还是请求苔蕾丝不要抛弃他，因为他既诅咒她，又十分爱她，既怨她恨她，又从内心地崇敬她。如果来到她的面前，他想他会拜倒在她的脚下的。

苔蕾丝的回信总算给了洛朗一丝安慰。

永别了！我想你能够明白，你所做的那些对不起我的事，我已经全部原谅了你。凡是我还不能原谅你的事，你不会去做。上帝迫使那些具有天才的人们在痛苦中去创造，去遭受风暴的冲击。我有心研究过你的优点和弱点，这才知道你实际上做了命运的牺牲者。因为不能用同一个标准来衡量你，你所经受的或者叫做惩罚，可能就是获得成功的条件。

你可以放心，上帝既可以指责你永不停顿对爱的追求，也会谅解你没有能够爱，这不致于使你为一个女人而耗尽青春。以后，那些欣赏你的惊世之作的女人们，都可以成为你的姐妹和情人。

在《她和他》这部小说中，读者虽然也能够从中了解到一些他们的恋爱经过，但更多的，是看到了两个截然不同的形象：一个光彩照人，一个黯然失色。

曾经创作过许多优秀作品的乔治·桑，对自己热恋过的情人，留下这样一部褒贬十分鲜明的自传体小说，而且是在对方去世之后。无论是对读者而言，还是对乔治·桑本人而论，不能不说是一种难以言喻的遗憾。

是急于表白什么也好，是忙于洗刷自己也罢，面对一颗挚爱过的心，面对一个早逝的英灵，那支笔还能忍心去做最后的鞭笞吗？

躺在拉雪兹墓地，已经走进永恒的阿·德·缪塞对此是不是会感到颤栗呢？

缪塞胞弟的《他和她》

就在乔治·桑的小说《她和他》发表后不久，缪塞的弟弟保卢·特·缪塞也以很快的速度写出了一部小说，名称仍沿用乔治·桑的书名，只是把他与她的位置作了调换，改成了《他和她》。他以这部作品，回敬乔治·桑的作品。

缪塞的弟弟保卢·特·缪塞也是一位诗人，他是缪塞与乔治·桑那段恋情的知情人。他说，当他读到乔治·桑的《她和他》时，他感到哥哥的名誉受到了极大的损害。他并不认为自己的哥哥是个完人，他甚至承认他哥哥性格中的某些缺陷。但他认为，缪塞是善良的，对乔治·桑的爱是真诚的，他为了乔治·桑付出了许多，即使在她离开他后的漫长岁月里，他对乔治·桑仍一往情深，从没有公开贬低过她。

当乔治·桑在《她和他》一书中歪曲事实，把缪塞说得一无是处时，保卢·特·缪塞感到自己有责任把事实真相告诉人们，让读者从这些翔实材料中去辨别真伪。

《他和她》详细地叙述了缪塞与乔治·桑如何相识，怎样相爱，双双去意大利旅行，在意大利的情变，乔治·桑移情帕热罗，回到巴黎之后，又把爱从帕热罗转回缪塞，以及这之后的藕断丝连。

《他和她》与《她和他》从内容上看是两部相去甚远的作品。

当然，知情人不等于当事人，缪塞与乔治·桑那段感情纠葛的每一个具体细节，保卢·特·缪塞不可能全部知晓，但这不能阻止人们对这一事情的判别和了解。聪明而富有良知的读者翻开了两本书，一本是缪塞发表于1836年的自传体小说《一个世纪儿的忏悔》，一本就是乔治·桑的自传体小说《她和他》。前一部小说用大部分篇幅描写了沃达夫与比埃松太太的恋情，后一部小说几乎全是描述苔蕾丝与洛朗之间爱情纠葛的。

对照一下两位昔日情人用同一种形式——小说去讲述他们两人之间一个过去了的故事，人们从中发现了差异，这些差异是不能被忽视的。

首先我们来看一看创作时间的差异。缪塞的《一个世纪儿的忏悔》成书时，两位当事人都活生生地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即使书中有某些误会或贬损了对方的地方，那么，另一方还有用手中之笔为自己申辩、说明真相、澄清事实的机会，缪塞给了乔治·桑这样的机会，而乔治·桑却没有给缪塞同样的机会。她选择了缪塞永远不能再说什么的时候，发表了她的《她和他》。

再看自我评价的差异。既然都是自传体小说，小说中很自然地就涉及到对“我”的评价。缪塞书中的“我”——沃达夫是一个内心充满了矛盾、痛苦而富有激情的青年。他因染上“世纪病”而心理变态。他追求爱，但由于社会的、心理的原因，他却得不到爱，读来真实可信。而乔治·桑书中的“我”——苔蕾丝，是一个理想化了的女性，她忍辱负重，善解人意，心胸如海。她在忍受了洛朗一次又一次侮辱之后，还爱着这个可怜的男孩。即使移情别恋，也是不得已而为之。过多主观感情色彩的介入，让读者品出了许多弦外之音。这样，人物的可信程度被打折扣。

最后看一看作品价值的差异。《一个世纪儿的忏悔》由于淡化了个人恩怨和是非之争，而具有广泛的社会意义和文学价值。《她和他》则恰恰相反，过分注重个人恩怨的发泄，强化了男女之间的是是非非，而显得小家子气太重。

其实，除了这些差异外，还有一个值得读者细细品味的差异：缪塞笔下的比埃松太太就其本质而言，是一位善良、正直的女性，是一个可爱的女人形象。乔治·桑笔下的洛朗自出场到最后，始终与自私、虚伪、讨厌几个字眼分不开。

《一个世纪儿的忏悔》中有这样一段话：“我对比埃松太太崇拜之极，尽管6个多月以来我已经当了她的爱人，但当我接近她的时候，却好像是我第一次看见她那样。当我去吻这个长久以来被我虐待的女人的裙裾时，我还是胆怯得很。她的片言只语都会使我震颤，好像我从未听过她的声音一般；有时我呜咽着投入她的怀里，有时我又发出毫无缘由的大笑；我只有以痛恨和厌恶的心情来谈起我过去的行为，而且很希望在什么地方，有一专门供奉爱情的神庙，以便我可以到那儿去受一次洗礼，穿上一套特殊的服装，而从此没有任何人能从我手中把它抢去。”

《她和他》一书中却写下了这样一段话：“苔蕾丝仔细地研究了洛朗的兴趣和幻想，发现他很容易满足，令她大为吃惊。洛朗渴望消遣和新玩艺儿；没有必要带他在不可能实现的幻境中闲逛，只要把他带到随便什么地方去散步，搞一些他从来没有想到过的游戏消遣消遣，这就够了。如果不是留他在家吃晚饭，苔蕾丝就会戴上帽子，邀他一道去一家饭店共进晚餐；如果不是她曾央求他带她去某个剧场，她就会立即要求他带她去看一场十分精彩的节目。对于这类意料之外的消遣，他感到心醉神迷，兴致好极了；而当按照某项预定的计划行事时，他就感到浑身没劲，见着什么都想骂。苔蕾丝对他就像对待一个正在康复的孩子似的，有求必应，要什么给什么，这样做会给她带来什么样的麻烦呢，她连想都不去想。”

即使信手拈来，随意撷取的这两段描写，人们也会从中体会和感悟到许多。

一段浪漫的恋情，抑或不尽完美，也大可不必在对方谢世之后，再去书写鞭尸之作。

保卢·特·缪塞出于愤慨而写出的《她和他》，从道义上赢得了读者。

诗人的微笑

也许乔治·桑没有想到，保卢·特·缪塞也没有想到，静卧在拉雪兹墓地的缪塞更不会想到，《她和他》与《他和她》的出版，引起了一场始料未及的反响。

读者在读完这两部作品之后，虽然有过短暂的从道义上、真伪上对书的评判，但他们觉得囿于文人风流韵事的是非之争，只能成为他们各自观点或成见的赞同者。从那些琐碎的争执中超脱出来，他们才发现，缪塞与乔治·桑的爱情，是“本世纪的伟大感情”，是“文学上的古典感情事件”。他们甚至把缪塞与乔治·桑誉为“像亚培拉与哀绿蒂像罗密欧与朱丽叶一样知名的爱情”。

他们之间的爱情故事被写进了书籍、被引进了许多人的文章，还走进了一首首的抒情诗中，让后人传唱。

那些情窦初开的大学生们，把缪桑作为样板和楷模。他们抛开了其中对他们毫无吸引力的争吵与申辩，而吸取最值得效仿和赞赏的浪漫与风流。他们演绎着新的缪塞与乔治·桑的爱情故事。

另一个层面上的辩论和争议开始了，文艺界分成了缪塞派和乔治·桑派。许多文艺团体，许多大学就此举办讲座，召开辩论会。他们的名字再一次回响在法兰西的上空，他们的爱情故事连同他们的作品走进了更广泛的读者的生活中。

缪塞的名字家喻户晓。

缪塞的作品万人传颂。

我们应该指出，使缪塞声名远播的，并非他与乔治·桑的那段风流故事，而是他的脍炙人口的作品。他的诗歌，他的戏剧，他的小说被介绍到欧洲、美洲、亚洲、非洲的许多国家和地区。

在他去世之后，在法兰西发生过很多与他的名字和作品有关的事情，举世闻名的埃菲尔铁塔就是其中一例。

被浪漫的巴黎人称为“云中牧女”的埃菲尔铁塔刚刚出现在图纸上时，曾被莫泊桑、魏尔伦、普鲁多姆、卡尼娜、里尔、小仲马等雅士们视为洪水猛兽，他们认为建造铁塔是“不顾法兰西的风雅”，“伤害了法国的历史与艺术”，其中著名音乐家古诺反对之词最为激烈，但设计这座铁塔的化学工程师埃菲尔在各种压力面前毫不动摇，经过一年多的施工，以埃菲尔名字命名的铁塔于1889年3月竣工。庆祝完工那天，市民们从四面八方蜂拥而至，老人拄着手杖，妇女穿着艳装，掀起一派节日的热潮。埃菲尔邀请反对建塔的古诺等人到塔顶的沙龙里坐赏高空奇观。古诺在现实面前抛弃了偏见。他说，他要用缪塞的诗谱写一支曲子，赞美铁塔，当时有人对他说，能不能用别的诗人所写的诗。古诺说：“不！缪塞的诗最富有激情，只有用他的诗才能抒发出对美的联想和赞叹。”这样，古诺根据缪塞的诗，即兴谱写了《云中协奏曲》。

缪塞的诗，古诺的曲形成优美的旋律，在铁塔上飘绕，在巴黎上空回响，市民们露出了喜悦的笑脸，人们似乎也看到了离世32年的大诗人缪塞的笑脸。

那是一代诗神的微笑。

第九章 生命的行吟——缪塞的诗

大西洋的季风滋润着法兰西的文明，年轻的缪塞犹如撒在丰饶土地上的
一粒饱满的种子，以他深情的绿色报答着阳光、雨露的恩情，迎风摇曳的歌
唱在风里划下一道道生命的行吟。

卢梭的学说成为他看生活的眼睛；“拿破仑精神”凝成他灵魂深处的信
念。自幼聪慧的缪塞，似乎生来就得到缪斯女神的宠爱，9岁的时候，他就
能信口吟成一首首诗歌，虽然有点稚嫩，但却闪着灵气，16岁的时候，他以
自己的诗歌作为通行证，开始出入以法国作家雨果为核心的第二文学社，被
当时法国的文学批评家誉为诗坛不可多得的天才。

缪塞的第一本诗集《西班牙与意大利的故事》使他一举成名。阅读他的
诗作，你可以体会到浪漫主义文学新军的朝气，感觉到诗行中四溢的才情。

1833年，长诗《洛拉》的发表，标志着缪塞进入到生命的另一个旅程，
这里不再只有鲜花、阳光、快乐和爱情，还有迷惘和无尽的惆怅。《四夜组
歌》的问世，使缪塞走到了生命行吟的顶峰，他的不朽的诗作，成为法兰西
和世界文苑的瑰宝。

最初的歌唱

有人说，诗歌女神总是钟情于天资聪颖的翩翩少年，作为诗人的缪塞似乎很早就被笼罩在女神的灵光之中。

在母亲、父亲言传身教的影响下，缪塞从小就养成了多思的习惯，他常常如痴如醉地听父亲讲卢梭，听母亲讲新教哲学，尽管自己似懂非懂，但兴趣不减。在巴黎的贵族子弟学校亨利十四中学读书时，缪塞表现出了广泛的兴趣，各科成绩都非常优秀。特别是他在音乐、美术上表现出的天赋，令教他的老师们惊叹。一段优美的旋律，一幅油画，缪塞都能凭直觉说出它们的内涵，他自己的美术作品也初步显露出他独特的视角。如果缪塞按当时的兴趣坚持发展下去，在法国文化史上就可能多了一位作为音乐家或画家的缪塞，但却少了一位浪漫诗人。从这点来说，这是法国 19 世纪文坛的一件幸事，这位天才少年对诗歌情有独钟。

音乐、美术虽然没能得到缪塞的钟爱，但他在这方面的潜质直接影响到诗歌创作，使他的诗歌有了一种音乐之美，又犹如一幅幅美丽的图画。

文学少年首先选择的总是诗歌，大概是诗歌的色彩、流动的韵律打动了他们的心弦。

9 岁时，缪塞就开始吟弄诗歌，尽管有些稚嫩，但它像百灵鸟的歌唱、像山涧中纯澈的清泉，撩动缪塞父母欢乐的笑颜。

初绿的丛林、飞翔的白鸽、孩童的笑声、老人佝偻的背影……在小缪塞的吟唱下，显得那样美好、和谐，生活是美好的，生命是美好的。小缪塞的诗作让老师的目光中流露出惊讶和赞许，同学们也用略带妒忌的眼光看着眼前这位身材瘦小的同窗。

16 岁的时候，缪塞的诗歌创作已近圆熟，这位早熟的天才少年以他飞扬的青春之歌吸引了雨果等一批法国浪漫主义诗人的目光，这位长相清秀的少年在茫茫人海之中并不显眼，但他的诗歌却令这些诗坛同仁们不敢小觑。

很快，16 岁的缪塞就被吸纳进了以雨果为核心的第二文学社。每当创作出一首新诗，缪塞就兴奋不已，迫不及待地把它拿到文学社的聚会上去朗诵。优美的诗句、充满青春激情的吟诵，赢得了一阵阵热烈的掌声。

“难得一见的天才”，缪塞腼腆地接受着文学同行们的咄咄称赞。

第二文学社成立于 1827 年的法国巴黎，它是 19 世纪法国浪漫主义文学的阵地，它的成立有其深刻的社会根源。

法国大革命带来了法国浪漫主义文学的繁荣，大革命摧垮了法国贵族阶级的天堂，新的自由竞争的法则打破了过去的一潭死水，资产阶级文人们第一次呼吸到了自由、清新的空气，每个人都保留着一个梦想和玫瑰色的理想。自我意识的扩张，自我感情的膨胀，自我之爱、自我崇拜在社会各阶层盛极一时。

法国浪漫主义文学就在这一张巨大的温床上诞生、发展、壮大。

“既然我们从古老的社会形式中解放出来了，那么我们为什么不从古老的诗歌形式中解放出来？”法国浪漫主义者们提出了这样的疑问，同时，他们向着伪古典主义猛烈开火。

1823 年，斯丹达首先向伪古典主义发难。他在《拉辛与莎士比亚》中就以浪漫主义的名义提出抛弃古典主义，并在这一年，成立了第一文学社，但

斯丹达只是擂响了战鼓，他并未提出明确的文学纲领，因而没有得到更广泛的响应。

1827年，雨果发表了著名的《克伦威尔 序言》，它如同一枚投向伪古典主义的炸弹，成为讨伐伪古典主义的一面旗帜。同时也成为浪漫主义文艺的宣言。

《克伦威尔 序言》一文立意恢弘。雨果在文中把人类社会划分为原始时期、古代时期、近代时期，分析了浪漫主义的起源和特征。雨果认为基督教的启示使近代文学表现出美与丑，崇高优美与滑稽丑怪对照的原则，形成了浪漫主义文学的特征。接着，雨果论述了对照原则在戏剧中的具体运用，以及戏剧的风格和语言。

雨果把古典主义文学比喻成“凡尔赛皇家花园”，处处表现出工匠修饰的痕迹，整齐划一。而浪漫主义文学则是“原始森林”，自然、丰富、壮丽。

戈蒂耶后来回忆起这段风云激荡的岁月时，他这样说：“那真是奇妙的年代。《克伦威尔 序言》在我们的眼里发出灿烂的光辉，在我们看来，它的论证是无可辩驳的，它引起了一场类似文艺复兴的运动。”

第二文学社就像一个吸引力强大的磁场，短短的几年之内，吸引了一大批浪漫主义的小说家、戏剧家、诗人、画家。他们之中有：大仲马、诺蒂埃、圣勃夫、戈蒂耶、内尔瓦、缪塞……纤弱、敏感的缪塞无疑是浪漫派中最富才情的一个。

浪漫主义文学有如一股股涌动的春潮，加之文学社这一良好的环境，大大激发了缪塞的创作激情。一首首诗歌流出缪塞的心田。

1830年，缪塞20岁。他产生了把自己的诗歌结集出版的念头。这年夏天，缪塞把自己精选出的上10首诗歌的手稿送到了一家出版社老板的案头。

出版商先是漫不经心地打量一番眼前站着的年轻人，然后，把目光落到了诗稿上。

“好极了。”出版商看过缪塞的诗歌后，被深深吸引住，连声称赞。

“谢谢！”站在一旁的缪塞连连称谢，攥紧的双拳也慢慢放松。

“可以为你出版。”出版商对他的诗大为赏识。

“不过……，这几首诗印成一本书显然不够，一定要再加上五、六百行。”

刚听头两个字，缪塞的心又一下子提到嗓子眼里，生怕出版商中途变卦，但听完话，心里的一块石头才落地了，毕竟出版商答应给他出版。

“没问题。”缪塞连忙答应。

“但时间不能超过一个月，”出版商又出了一道难题。

“行。”缪塞点头答应。

出书的喜悦和出版商定出的时限，大大激发了缪塞的诗情，接连的三个星期里，缪塞都沉浸在诗歌创作的氛围之中。

在马路散步，在小酒馆里小酌，缪塞的脑子一点也没有闲着，里面挤着密密麻麻的诗行。

在不到三个星期的时间里，缪塞的诗情如长河飞瀑，一气呵成了近1000行的长诗《玛多舒》。

缪塞提前了将近一半的时间，把长诗的手稿交到了出版商的手里。出版商看后，大为惊讶，他万万没有想到，这么短的时间里，这位年轻人竟写出了这么精美的长诗。

出版商毫不食言，当年就把这部诗歌结集出版。这是缪塞的第一部诗集。

诗集的名字是《西班牙与意大利的故事》。

捧着这本飘散着油墨香味的诗集，缪塞忘记了连日创作的疲劳，兴奋不已，当晚就在寓所旁的小酒馆里和自己的几个朋友频频举杯，庆祝自己的成功。

《西班牙与意大利的故事》这部诗集真正使法国诗坛充分地认识了缪塞，也使缪塞一举成名，至此他浪漫主义诗人的地位得以奠定。

诗评家们评论他的诗歌充满了“浪漫主义的意味”，同时，也显示出了文学后起之秀的朝气，诗行中跳跃的思想、精美的词句、充满生命激情的吟诵已初步显示出了缪塞诗歌的艺术风格。

作为一个 20 岁的巴黎青年，缪塞是凭着自己丰富的想象力来创作他并不熟知西班牙和意大利发生的故事，缪塞在创作这些诗歌时他从未离开过法国。

天才的想象把浓郁的异国风情写得情趣盎然，诗句中充满了美的感受、爱的激情。

《威尼斯》是缪塞第一部诗集中的一首短诗，它写于 1828 年。缪塞凭着自己的想象吟出了自己心目中的威尼斯。

在红色的威尼斯，
没有一只船飘动，
河里没有一个渔夫，
更没有一盏灯笼。

在宁静的地平线上，
孤独地，坐在古刑场的
那只大狮子
举起了那铜铸的前掌。

在它的周围，一群群
大船和小船，
好像鹭鸶一般
围成一个圆圈。

三段短诗，三个意象的组合，缪塞独具慧眼地表达出了水城威尼斯的特征，“红色”的威尼斯、威尼斯的象征——举起前掌的“狮子”，鹭鸶鸟一般密密麻麻的小船，水城威尼斯就像一幅油画一样朦胧而又清晰地展示在人们的眼前。它的旗帜，

……
在水气氤氲中沉睡，
在迷雾中交织，
轻盈地回旋着。

渐渐消失的月亮，
被一片浮云遮住，
那云啊，披着
半掩的星光。

圣十字架女修道院长，
因此脱去了
那白衣上的
多褶的外氅。

古代的宫殿，
庄严的走廊，
还有骑士走的
雪白的台阶，

桥和街道，
忧伤的雕像，
还有迎风颤栗
波动着的海港，

一切全在寂静之中，除值勤的卫兵，
手持长钺，在雉堞上，
看守着满库的辎重。

如果说前面的诗句只是对威尼斯的大写意，以上的诗行就深入到了威尼斯的灵魂，氤氲中飘动的旗帜，浮云遮住月光，威尼斯犹如一位圣洁的修女，历尽人间的风雨，饱经世态炎凉，留在威尼斯这位圣女脸上的是几丝淡淡的“忧伤”。

就是在这样一座古老、朦胧、充满着浪漫气息的城市里，时时发生着香艳的爱情故事。

——啊！这时不止一个少女
张着耳朵专心听着，
在月光下等待
一个风流少年。

为了那即将举行的舞会，
不止一个少女在梳妆，
把那黑色的假面具
放在妆台的镜前。

令人倾倒的瓦尼娜，
在她芳香的床上，
睡去时还紧紧地

搂着她的情郎。
还有狂野的那尔西斯，

在她那刚朵拉船上，
流连忘返地欢宴着
直到天亮。

而谁个在意大利
没有一粒疯狂的种子？
谁又不为爱情留着
他最美好的日子？

让那古老的大钟
在年老的宫殿里，
在深夜里为他去计算
那漫长的忧郁。

我俩呢，我的美人儿，我俩不如来计算一下
在你那倔强的嘴唇上，
有多少的吻是乐于接受……
多少是勉强而原谅接受的。

我俩不如来计算你的妩媚，
计算温柔的眼泪，
无限恩情在我俩眼里激起的
眼泪！

缪塞从一行行诗句中流露出爱的情愫，优美的诗句不免让人产生这样的幻觉：是威尼斯的灵性孕育出了这位妩媚、温柔的少女？抑或威尼斯本身就是一位让少年钟情的怀春少女？两者水乳交融，让人如入梦境、如醉如痴。

《安达鲁齐女人》也是一首和《威尼斯》同类型的情歌，只是缪塞把想象中的乐土换成了西班牙。

《给蓓芭》这首诗就像一支夜风中飘荡的小夜曲，真有点“花非花、雾非雾，来如春梦不多时，去似朝云无觅处”的味道，缪塞把自己的一腔柔情倾诉给自己的梦中情人。

蓓芭，当夜色来临，
母亲向你道过晚安，
你半裸着在灯前，
低下头在祈祷。

当这不安的灵魂
寄托给深夜的时刻；
当你摘下睡帽，

往床底下瞧。

当全家在你周围
都已沉睡；
啊，蓓比塔，可爱的姑娘，
我亲爱的人儿，究竟是什么，你在沉思默想？

谁知道呢？也许是那
哀情小说中的女主人；
也许是那一切希望所猜想的，
而被现实否定了的事情。

也许是想到那些
只能引起人惆怅的高山；
也许是西班牙成双配对的情侣，
也许是糖点，也许是如意郎君。

也许是想到那温柔的衷心之谈，
它来自一颗像你的心一样的天真心灵；
想到那跳舞的音乐，想到你的衣衫；
也许是想到我，——也许是空无一想。

《唐·巴埃士》歌咏一位西班牙青年骑士与美人之间的浪漫悲剧。

《波提雅》讲述威尼斯的贵妇人爱上了一位在海上与风浪搏斗的船夫。

《月亮之歌》是缪塞早期诗歌中的杰出之作，整首诗散发着极其浓郁的浪漫主义的抒情色彩。缪塞以月亮为题，展开想象的翅膀，思想在广袤的空间尽情舒展开，一些独特的意象、句式成为咏月诗中的佳品。特别是缪塞把升起在教堂钟楼的尖顶之上的一轮圆月想象成字母 i 上的一点，一时成为人们传诵的佳句。

记得苍茫夜色之中，
昏黄的钟楼上，
明月正圆，
好像字母 i 上的一点。

神来之笔的这几句诗，缪塞把它安排在《月亮之歌》的开头、中间、结尾，重复地使用构成了整首诗的完整结构，它如同一段音乐中的主旋律，反复吟咏，形成了《月亮之歌》一波三叠、一唱三叹的效果。

诗中对月亮一连串的发问，引出一串奇特的诗境，月亮在诗中已被人格化，高空皎洁的月亮不再陌生、高远，而是一个有血有肉的生命，缪塞的《月亮之歌》总让人想起中国宋代诗人苏轼的咏月诗《水调歌头》。

苏轼的《水调歌头》也是运用形象描绘，大胆想象的手法，对明月发问，

勾勒一种皓月当空，孤高旷远的境界。

“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我欲乘风归去。惟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间……。”

在这里，这两位诗人都对月发问，对月感怀，并在月亮的阴晴圆缺中赋予社会，人的意味，自然与社会在这里达到了巧妙的契合。

两位诗人同时还借鉴了东西方文化中的神话传说，各得其妙。

月亮美丽、温柔，宛如一位圣洁的女神，她的清晖如爱的抚慰洒向人间，在《月亮之歌》中，缪塞对月亮的吟咏感怀进入了感情的第二个层面，也就是诗人苏轼感叹的“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缪塞只不过把苏轼表达的这种情感更加具体化，写出了明月下一对新婚的男女调情弄爱的甜蜜场景。

1832年，缪塞又出版了他的第二本诗集《椅子景象》，其中两篇是诗体剧，第三篇是长篇叙事诗《纳慕娜》，这篇长诗的副题是“东方的故事”。诗中的男主人公亚森是一位向土耳其投诚的法国青年，他来到神秘的东方世界寻欢作乐，亚森每隔一周调换一位女奴纵欲享乐。后来，他遇上了一位名叫纳慕娜的西班牙女俘，两人相遇后相爱了，在规定的一周欢乐之后，纳慕娜被遣返，但是她甘愿重新卖身为奴，以求与亚森欢聚。

缪塞在诗中把亚森塑造成唐璜式的人物，用火热的笔调赞颂着爱情与欢乐，诗中充满了对道德风俗的漠视，同时，也折射出了他自己性格中放浪的一面。

这首长诗分三曲写成，缪塞在每曲的前面写了题记，第一曲是“一个女人好比你自己的影子；你追她吧，她就逃；你躲她吧，她却在你的身后追”。第二曲是“爱情是什么？两种欲念的交换，两种表皮的接触”。第三曲是“我往何处去——我在哪里？”。

1840年，缪塞把前期的诗歌汇编成册，题为《初诗集》，他在《致读者》的题诗中写道：“是我的青春，信笔写来，从不构思”，并且还说：“这些初期的诗出于一个孩子之手。”后来法国诗坛也把缪塞这位浪漫主义诗人比喻成一个“顽皮的孩子”。其中的自序是他对早期诗歌的自我评价，同时，也是这一时期，缪塞诗歌风格的最好注解，后面将会谈到这个问题。

不朽的“夜歌”

情感上的挫折、理想的幻灭，使意气风发的少年诗人缪塞心已不再年轻，他生命的底色也由纯洁的绿色转化为一层浓浓的灰色。以长诗《洛拉》为标志，缪塞从 1833 年起，诗歌的倾向出现了明显的变化。

长诗《洛拉》的主人公洛拉在父母双亡，留下为数不多的遗产的情况下，心灰意冷，决定在花完父母的遗产后，就自杀。在生命的最后一夜，洛拉向陪夜的妓女、15 岁的玛丽蓉吐露心曲。玛丽蓉听后大吃一惊，随后，又劝他活下去，殊不知洛拉此时已服毒，只在玛丽蓉的嘴唇上留下了最后一吻。

洛拉在绝望之中死去了，对现实的绝望，对未来的绝望，就是两道扼住他生命喉咙的两道绳索。洛拉死了，他的疑问仍在回响：在黑暗的现实社会，哪里将是他的出路？

缪塞也在自己的诗中向 18 世纪的先哲伏尔泰发问：

你说只因为时代幼稚无知，你无知音，
而今我们已经出世，时代是否令你高兴？

黑暗的社会现实使缪塞深感苦闷，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狂热梦幻已被现实击得粉碎，缪塞从心灵深处感到孤寂和苦闷。在继长诗《洛拉》之后，缪塞悲观、迷惘、游戏生命的人生态度逐渐表现出来。

1834 年之后，缪塞的思想发生了激剧的变化，一个原因是他和乔治·桑恋情的夭折，使他万分沮丧，这次失恋造成的挫折感成了缪塞以后生活中一道深深的创伤，在相当长的时间里，缪塞都没有从中解脱出来。

另一个原因是缪塞的灵魂深处充满了“绝对的失望”，他对现实生活感到绝望，而他又想尽力去摆脱这种情绪，重新寻找到生命的意义和价值。

就是在这种状态下，缪塞写出了他最著名的抒情组诗《四夜组歌》它由《五月之夜》、《十二月之夜》、《八月之夜》、《十月之夜》而组成。它们创作于 1835 年至 1837 年间。

《四夜组歌》是缪塞诗歌的代表作，体现了缪塞诗歌浪漫、抒情，字句精致、词章华美的特点。读起来令人心醉。

尽管在《四夜组歌》中我们仍能看到缪塞对自然、爱情的追求和赞美，但与他前期诗作不同的是，这些只是为了痛苦的寄情，黑夜中的一丝点缀。

在《五月之夜》里，缪塞大声呐喊：“是时候了，黑暗到了”，现实社会只是一个“黑暗的山谷”，原来美丽的幻梦，“已悄悄隐去，再也看不见”。缪塞在诗中祈求着“女神”的安慰，并渴望将他带到一处“可以遗忘一切的地方”。

就在诗人处在孤独、贫困的失意之时，诗人想象中的女神飞临了，并抚慰着诗人受伤的心灵。

现实的生活是残酷的，诗人在女神的翅膀的蔽护下掠过的仍是无望的旅程。诗人重新又回到失望之中。诗人现在已不想歌唱希望，也不歌唱光荣和幸福，转而去歌唱痛苦。

《十二月之夜》中的夜晚是黑暗的，在这个漆黑的夜晚，诗人遇见了“一个黑衣的可怜的幼童”、“一个黑衣的青年”、“一个穿黑衣裳的陌生人”、“一个穿黑衣裳的宾客”、“一个穿黑衣裳的孤儿……”，诗人不知道“他

是上帝，还是魔鬼”？为了摆脱这无边的苦难，诗人想离开脚下的这块土地，去到阿平宁山、莱茵河边……神游。但结果却是：

“黑衣人”像幻影一样地追逐着诗人，无论走到哪里，都摆脱不了它的纠缠，诗人不禁再次发问，“你到底是谁，我青春的幽灵，什么都不能使你疲倦的朝圣人？” ，诗歌的结尾，令人恍然大悟。

幻影：

上帝已把你的心交给我，
当你痛苦的时候，
请你心安理得地到我身边来，
我将在人生旅途上追随着你。
可是我不能摸你的手，
朋友，因为我是孤独之神。

告别了黑色幽灵的《十二月之夜》，1836年，缪塞又带着一颗“对希望冷漠了的疲惫不堪的心”来到了《八月之夜》，这里却是一片荒凉，往日幸福的一切都已死亡。

缪塞在《洛拉》中已经渲染的“人生就是痛苦”的情绪在《八月之夜》发挥到了极致，对着死亡和痛苦，他纵情歌唱。

“在你给我的痛苦上边，容纳更多的痛苦，还有足够的地盘”，正是带着这种心境，缪塞在《十月之夜》里向心中的女神讲述自己受伤的故事。故事明显地折射出他与乔治·桑的那一段恋情。

就是这位和自己在草地上散步，在月光下相拥的女人，却在一个夜晚，背叛了他们之间的爱情，以致诗人伤得那么深，伤痛消失得那么缓慢。

诗人在诗中经过一番痛定思痛之后，决意忘掉这段不快的恋情，并且找到了一个治愈自己心伤的托词：“人是学徒，痛苦是老师，没有受过痛苦的人谁也没有见过。这是一条严酷的规律，但却是崇高的规律。”

《四夜组歌》的调子是灰暗的、忧伤低沉的。但我们在整体把握《四夜组歌》的价值时，必须考虑到这样两个因素：

一是与乔治·桑的分手，造成了缪塞情感上的巨大波折。

另一因素是严酷的社会现实，使缪塞的个人理想无法实现，幻灭的情绪造成了他思想的剧烈动荡和意志的消沉。

了解了这两个因素之后，就有助于对《四夜组歌》的理解和把握，任何求全责备都可能破坏这组诗歌的意义的完整性。

《四夜组歌》中充满了失望、悲观的情绪，但这并不妨碍它以强大的冲击力冲击每位读者的心扉。

缪塞在此之前已创作了小说、戏剧等作品，但他终生都是一位诗人，他在诗歌创作中强调“言为心声”，反对矫揉造作，无痛呻吟，主张写诗要“言之有物”，要把“表达思想置于第一位”。

缪塞在《四夜组歌》之中，直抒胸襟，写出了自己的真情实感。从某种意义上说，《四夜组歌》是缪塞自己思想变化过程的忠实记录。

诗歌不等于历史，但《四夜组歌》却在一定程度上深刻反映了19世纪法国社会的黑暗现实，真实记载了一代青年在悲观、失望中痛苦挣扎的情景。它对于了解19世纪法国历史，了解19世纪法国文学无疑具有特殊的意义。

《四夜组歌》标志着缪塞的诗歌创作达到了高峰，它的艺术魅力是毋庸置疑的。《四夜组歌》奠定了他在法国 19 世纪浪漫主义诗人代表的地位。

他的夜歌，诗句优美、流畅，具有一种音乐的流动美；丰富的想象，使诗歌具有了一种巨大的空间感；充沛的情感让人如见其人，如闻其声。

《四夜组歌》中，除《十二月之夜》以外，其余 3 首均采用了诗人与女神对述，或一问一答，或一唱一和的形式，使得全诗从结构上讲既规整，又活泼，诗人对着自己面前的这位女神（女神是谁？是我的姐姐，我的情人，一位精灵，我的爱人。缪塞心中的梦幻，理想的化身，抑或他心中的上帝？）倾诉衷肠，就像对着一位无微不至关怀自己的朋友诉说自己的苦恼，情感的表现十分自然、细腻。

同时，我们也可以把诗人和女神看着缪塞灵魂深处的两个声音：一个沉溺于痛苦，另一个在痛苦挣扎，他们的对话又何尝不是缪塞自己灵魂深处的对话？

与这 3 首诗不同的是，《十二月之夜》则采用了诗人独白的形式，在叙事中抒怀。面对这个从小学时代一直到恋爱年纪与自己纠缠不清的幻影，诗人反复地盘诘，渲染着自己生命中由来已久，并逐渐强烈的彷徨、孤独、绝望的情绪，使其诗作中流露出强烈的神秘色彩。

《四夜组歌》以其独特的审美价值和艺术魅力受到人们的喜爱，《四夜组歌》也成为法国 19 世纪浪漫主义诗歌的代表作之一。

如果说缪塞 1833 年创作的长诗《洛拉》只是初露出诗人悲观失望的精神危机的端倪，《四夜组歌》则成了缪塞诗歌创作的转折点，从此以后，缪塞的诗歌创作一直笼罩在一种悲观、绝望的情调之中。

虽然，缪塞在《四夜组歌》中的《十月之夜》透露出了一丝新生的光亮。他甚至认定“我的这场病痛痊愈得这样彻底”，准备为新的爱情来庆贺，并以再生来迎接太阳的第一道光线，这只不过是缪塞对自己感情波动的一种误解，他身上的那种根深蒂固的“世纪病”，显然不是个人的爱情可以治愈的，后来的事实彻底打破了他的这种幻想。

1833 年后，悲观主义色彩在缪塞诗歌中占了主导地位，但在这个时期，有一首诗却和他的这种基本风格形成了强烈的反差。1835 年缪塞创作的诗歌《出版法》是一首极富战斗意义的诗歌，是一首具有积极意义的政治抒情诗。《出版法》的创作有着直接的社会原由。

1830 年，法国“七月革命”胜利后，建立起了以奥尔良公爵路易·菲力浦为国王的“七月王朝”。菲力浦国王委任基佐组阁，担任政府首脑，基佐是一位极端保守的君主立宪派人物。他既仇恨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也反对资产阶级的民主改革。对内执行有利于金融贵族的政策，对外支持反动的神圣同盟，镇压各国革命。

国王路易·菲力浦命令基佐政府拒绝资产阶级的任何改革要求，禁止一切政治集会和游行，对人民实行高压政策。

1835 年，反动的“七月王朝”颁布了“九月法案”，这个法案禁止“一切旨在推翻立宪王朝秩序的意愿”，规定凡侮辱国王和大臣者均应处以巨额罚金；这个法案严厉地压制出版事业，实行文艺检查，甚至禁止了“共和党”的称谓。

这个法案的策划者就是基佐内阁的内务部长，35 年后血腥镇压巴黎公社的反动政客梯也尔。他还在上议院为他策划的这个法案进行诡辩，他说：“在

艺术不自由的时代，倒产生了不少文学杰作……因为那时还有指导文风的‘趣味’。”

面对这样一种险恶的形势和梯也尔无耻的诡辩，法国文坛一片沉寂，当时的共和党知名人士也保持着沉默。面对这一切，缪塞凭着一位浪漫主义诗人的天性，拍案而起，写成了政治抒情诗《出版法》。

在全诗的开头，缪塞以一种幽默的口吻开始铺排自己的情绪，内心却是一团愤怒的火焰，但摆出的却是旁观者、逍遥派的姿态。突然，缪塞笔锋一转，对沉默的人们当头棒喝。

在一声棒喝之后，缪塞以诗人的率直对出版法进行了辛辣的讽刺，接着，他又以法官的口吻对法案的条款逐一询问，使人们进一步看清了法案的丑恶本质。

缪塞在对“九月法案”进行了逐条的挖苦、讽刺之后，矛头转而直指梯也尔的“趣味”学。梯也尔所谓的文学趣味，是指为统治者服务，为当权者歌功颂德的趣味，维护旧秩序、旧道德的趣味，作品中任何自由的气息，人性的求争，在梯也尔看来，都是大逆不道的“怪味”。缪塞把梯也尔包装在“趣味”学上的伪装一层层剥开，进行了深刻的揭露和批判。

《出版法》的发表是缪塞后期诗歌创作中的一个亮点。在这首诗中，他把矛头直接指向了当权者，讽刺了统治者们倒行逆施，妄图把历史拖回到路易十四时期的专制统治之下，揭露了他们遏制人性发展、民主自由的阴谋，充满了强烈的政治激情和感召力。

正如缪塞诗中所说，他作为一个旁观者、逍遥派却写出了激热的政治抒情诗《出版法》，看是一个难解的谜，但它又真实地反映出缪塞人格的多重性：一方面他放荡形骸、玩世不恭，对现实社会感到悲观、失望；另一方面，他又心藏着希望，苦苦挣扎，具有改革现实社会的民主主义思想。了解到这些，我们就不难理解，“顽皮的孩子”缪塞写出了莎士比亚式的悲剧《罗朗萨丘》。

生命的“挽歌”

1835年的秋天，瑟瑟秋风吹得黄叶满街飘舞，缪塞又一次走在巴黎这条熟悉的街道上。清冽的秋风迎面掠过，缪塞不由打了一个寒颤，他习惯地竖起自己大衣的领子，低着头慢慢地踱着。蜷缩在街边的流浪汉在哼着一支不知名的忧伤的歌，远处飘来教堂空灵的钟声。

这是缪塞在这里又一次作诗人的散步。近几年的生活际遇一起涌入他的脑际，那些模糊而清晰的画面一幅幅从眼前掠过，内心不禁一起一伏地涌动着感情的潮水。

24岁，本该是充满阳光、鲜花的年龄。缪塞此时却觉得自己如同一个步履蹒跚的老者，在与夕阳一同作着最后的散步，心灵的疲乏，理想的幻灭，使他感慨万千，泪水又一次湿润了他的眼睛。

疲惫不堪的诗人怀着万分的感伤唱起了生命的挽歌《绿西》。他吟唱道：等我死去，亲爱的朋友，请在我的坟墓上栽一颗杨柳。……

年轻的缪塞在吟唱完这首忧伤、凄婉的挽歌之后，又开始了对“上帝”、“死亡”的歌唱，在他看来，上帝是希望所在，那里有美好的天堂。死亡是痛苦的最好解脱，在那里一切都将归于平静。

从这时起，上帝已成为缪塞灵魂深处的“知心伙伴”。他向上帝诉说自己的屈辱和痛苦，希望从上帝那里得到解脱的启示。他把自己比作一个在上帝注视下独自哭泣的孩子。在1836年缪塞创作的《致拉马丁书》中，他就说：你相信上帝不管你信仰怎样，它也是我的……

啊，上帝，什么时候灵魂才能脱出这无涯的苦海，缪塞仰望长空扼腕长叹。缪塞向他少年时的一位友人写信表明了此时此刻的心情：

我的灵魂虽然柔弱，但并没有枯萎，它依然有几分热气，有几缕青春的冲动。我多么想像常人那样面对生活没有不安，没有慨叹，在温暖阳光的普照下，大家和睦相处，一起平静地结婚、生子，……直到死去。

然而，我的朋友，我不能，再也做不到这一切了。失望在侵蚀着我的灵魂，痛苦在腐蚀我的生命，怅惘模糊了我的双眼，我的朋友，我该怎么办？上帝，我该怎么办？

《寄希望于上帝》把缪塞的这种情绪推到了极致。他对生命、生活充满了惶惑和恐惧。

他一连串地向上帝发问，我们又似乎看到了那个激越、浪漫的少年缪塞的影子，但令人遗憾的是，此时缪塞灵魂深处已是几番沧海桑田，他一连串的发问，不再是愤怒、凛然的质询，而是一位受伤者蜷缩一隅的喃喃自语。他在感慨世间不公的同时，渴望上帝的神光能照到这个受伤的影子，帮他粉碎那深远的苍穹、笼罩着世界的纱幕。

寄希望于上帝，缪塞膜拜在地，眼里涌动着绵绵不绝的泪水，含泪唱着对上帝的赞美诗：整个世界都在颂扬你，鸟儿在巢中用歌声赞美你。

有人说：幸福或不幸的爱情都将对人产生影响，其影响之久是常人难以想象的。缪塞和乔治·桑分手多年之后，他常常在朋友间有意、无意打听她的消息，对于这段曾经火热的恋情，缪塞和乔治·桑都怀着不同的感慨，并各自用不同的方式表明自己的心迹。敏感容易使受伤害的缪塞对这段感情有

着刻骨铭心的记忆，这种记忆对他后期的文学作品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甚至从某种意义上改变了他的人生观。如果说，缪塞前期的作品让我们看到了浪漫的爱情、绚丽的自然、充满生机的青春，后期作品中我们听到的却是对死亡的赞美、灵魂的呻吟。

缪塞对这段爱情纠葛有过太多的激愤，但随着时光的流逝、岁月之河冲刷去了感情上的怨恨，美好的一面自然凸现出来，缪塞也开始以一种平静的心态看待他与乔治·桑的关系。并在淡淡的忧伤中时常展开回忆的翅膀。

1841年的春天，在开满鲜花的巴黎郊外，缪塞流连在昔日与情人幽会的处所，带着一种“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的感慨，写下了诗歌《回忆》，算是对往事的小结。

诗人用多情的笔调勾画着记忆中温馨、美丽的图画，但“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不怨天，不尤人，一切都是命中注定。

幸福、爱情犹如一枝风中的芦苇，不知命运之风会把它吹向何方，但是他写道：爱人啊！无论你在天涯、海角，我的生命中都会珍藏你的笑言。

美丽的情人啊！岁月已经久远，田野里花开花落，但思恋不会老去，怀念永不停歇，分别是一道美丽的伤痕，我将把它奉献在上帝面前。

“ 请你记住 ”

像一颗划破长空的彗星，缪塞作为一个诗人在法国 19 世纪诗坛有着属于他的闪亮。尽管缪塞创作诗歌的生涯并不太长，但这并不能动摇其法国 19 世纪浪漫主义杰出诗人的地位。他在诗行中流露出的灼人的才气，令人惊叹，他无愧于“天才诗人”的美誉。

缪塞的诗精巧、别致，像一篇优美的散文，或者说像一首动听的歌，一幅美丽的画。

缪塞的诗真实、自然，在他的诗作中，看不到矫揉造作，从青春的呐喊，爱情的渴望，到对死神的赞美，人们可以清晰地看到他生命的轨迹、心灵的轨迹。

缪塞的诗不仅是他本人生活的写真集，同时也是法国 19 世纪社会生活的一个缩影。在这里，你可以了解到统治者的黑暗、专制，社会生活的庸俗、人欲横流，还可以品尝到人民生活的苦涩。

从缪塞的诗中，可以感觉到一个不安灵魂的痛苦呻吟。

不要忘记缪塞，不要忘记缪塞的诗歌。

《请记住》，这是缪塞的请求：

请记住，当惶恐的黎明

迎着阳光打开迷人的宫殿、
请记住，当沉思的夜晚
在银色的纱幕下悄然流逝、
当心儿跳着回答欢乐的召唤，
当阴影伴你进入黄昏的梦幻，
你听，森林深处
有一个声音在低语：
请记住。

请记住，当我们的命运
逼得我与你终生永别，
当痛苦、流浪和无尽的岁月
迫使绝望的心灵枯萎，
请想到我悲哀的爱情，崇高的永别！
当人们相爱时，分离与时间不值一提。
只要我的心还在跳动，
它永远对你说：
请记住。

请记住，当在冷冷的地下
破碎的心永久睡去，
请记住，当孤寂的花
在我坟墓上悠悠绽开。
我再也不能见到你，我不朽的灵魂
犹如一位忠贞的姐妹来到你身边，

你听，在夜里，
有一个声音在呻吟：
请记住。

第十章 “我们的莎士比亚” ——缪塞的戏剧

在 19 世纪法国浪漫主义文学运动中，戏剧艺术表现出了强大的活力和冲击力，浪漫派戏剧家们高举莎士比亚这面大旗，公开向古典主义戏剧宣战。斯丹达的《拉辛与莎士比亚》、雨果的《克伦威尔 序言》成了宣战的檄文。莎士比亚成为当时法国浪漫派剧作家学习的楷模。

年轻时代的缪塞在父母的熏陶下，对莎士比亚的戏剧作品就表现出无限的崇拜和热爱之情，他在给好友的信中，表白了他“想当莎士比亚”的理想。

缪塞刚刚走上戏剧创作之路时，差不多是对莎翁戏剧的模仿。他的《任性的玛丽亚娜》、《方达西奥》表现出了明显模仿的痕迹。

但是，缪塞并没有把目光仅仅盯在模仿、酷似之上，而是不断地思索、创造。

《罗朗萨丘》的发表，标志着缪塞在一番艰辛的努力之后，登上了法国浪漫派戏剧的巅峰，这部“莎士比亚”式的戏剧以它深邃的思考，强烈的历史责任感赢得了法兰西观众的赞誉，他们把缪塞亲切地称为：“我们的‘莎士比亚’。”

情有独钟

1827年，在欧洲享有盛名的英国国家剧团将渡过英吉利海峡，来法国公开演出莎士比亚的戏剧，这个消息一传出，立即在法国民众之间产生了强烈的轰动。许多人都是从书籍中读过莎士比亚的作品，而未耳闻目睹剧中人的风采，熟悉而又遥远的“莎士比亚”即将漂洋过海来到法兰西的首都巴黎。17岁的缪塞这几天也被这消息搅得心神不宁。在父亲的影响下，年轻的缪塞对莎士比亚的戏剧情有独钟，他被莎士比亚戏剧的“情节的生动性和丰富性”以及他深邃的思想所震撼，他甚至能不假思索地背诵出莎士比亚戏剧中大段大段的台词。英国剧团这次来巴黎演出，对缪塞来说无疑是一次珍贵的机会。报上对此次演出连篇累牍地进行了报道，更是令他心驰神往。一位法国年轻的艺术家在报纸上评论道：“莎士比亚戏剧所展示的境界，对于我们就像天上的伊甸园对于亚当一样新鲜和令人愉快。”

英国剧团的演出无疑赢得了巨大的成功。当人们心情激动地把掌声和鲜花大把大把地抛给演员的时候，看过演出的缪塞心潮难平，他很快回到家中，给他在远方的好友富歇写了一封长长的信，他激动而又自信地告诉他的这位朋友，他“想当莎士比亚或席勒”。

当时的法国，在资产阶级革命之后，《人权宣言》的发表，似乎铸就了一个人人都有平等机会升官发财的梦想。资本主义社会自由竞争的法则，宣布了封建社会世袭制的固定、停滞、无机会发展的状态的结束。资产者、小资产者都企图通过投机取巧而在某一天早晨突然达到权力和财富的顶峰；在革命中破产落魄的贵族分子，也力图利用新的社会法则来改善自己的地位而捞取更多的财富。人们对飞来好运的期望和野心过去因环境阻挠、束缚现在变得更加强烈，对未来充满梦想成为一种普遍的社会心态。加之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资本主义秩序的建立，直接为资产阶级个性的产生提供了社会条件，也为个性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土壤，而正是这种资产阶级个性和自我意识的发展，自我情感的极度膨胀，导致自我崇拜的盛行。在这种环境下浪漫主义的文学作品不断产生，并且深受世人的欢迎。

缪塞用充满浪漫主义色彩的诗歌开始他的青春岁月，他细腻的情感，华丽的词语，令他的父母暗暗称奇，缪塞的朋友们对他也是刮目相看，称他是“天才少年”。随着年龄的增长，缪塞越来越被戏剧这一文学形式的魅力所吸引。他一边揣摩着莎士比亚、席勒的戏剧作品，一边开始了自己的戏剧创作。

早在出版商为他结集出版第一本个人诗集《西班牙与意大利的故事》时，他对戏剧创作的尝试已悄悄起步。他在诗集中写了一些小型的诗剧，对于这些诗剧，有人干脆说它们是诗，但它似又有戏剧的情节与冲突，有人说它是戏剧，但它似又还保留着诗的轻灵、飘逸，这类作品的主要代表是《唐·巴埃士》与《火中栗》。1832年，缪塞的第二本诗集《椅子景象》出版，在这部诗集中，缪塞又一次收进了自己写的两个诗剧——《杯与唇》和《姑娘们想些什么》。前一篇诗剧《杯与唇》的取材显然是受席勒的作品《强盗》的启发。它刻划了一个山野青年弗兰克的形象。弗兰克生性敏感，作为一个男人，他多愁善感，对现实中的一切充满了厌恶的情绪，他放火烧毁了自己的家，背起行囊，打算出门远行。在路上他一怒之下又杀了一个贵人，并夺得了死者的情妇，他带着这个妖媚的妇人一路纵情声色，尽情享受。渐渐地，

他开始厌恶自己的放荡行径，并打发走了迷惑不解的妇人，自己从军征战去了，并立下了赫赫奇功。然而，当英雄的光环笼罩到他的头上时，他又开始厌弃功名，一心想卸甲归田，并梦想着娶一位纯真温柔，始终对他忠贞不渝的姑娘。不料，等他回到家乡，建起新房，并找到了一位纯朴、美丽的姑娘，新婚之夜，他的第一个情妇窜进家门杀死了温柔的新娘。

缪塞在戏剧创作初期，笔下的戏剧人物或多或少地有着他自己的影子。“少年老成”的缪塞笔下出现的弗兰克时时被表现成为无所事事、始终不能摆脱厌倦感的形象，类似的形象在缪塞以后的作品中还时时闪现。

《姑娘们想些什么》是一出情调轻松的喜剧。它巧妙地借用了莎士比亚喜剧中错中错的手法，描写了一群年轻人对待爱情的新观念，同时，也反映出老一代与青年一代之间思想的“代沟”。这部剧的喜剧色彩和缪塞明快欢畅的抒情诗是一致的，它用充满阳光的颜色和鲜花般芬香的语言表达青年人追求爱情的热情和欢乐。

这些小诗剧不仅不像缪塞的抒情诗一样引起人们的关注，反而还引来了一些戏剧家的嘲弄，称这些小诗剧是对莎士比亚作品拙劣的模仿。凭心而论，在这些小诗剧中，明眼人确实很容易看出缪塞模仿、套用莎士比亚和席勒作品的痕迹，正因为只是单纯的模仿和套用，这些小诗剧既没体现自己的特色，同时也不能全面体现此类作品应该具备的艺术风格。

但缪塞却没有因为这些挫折而丧失信心，他翻着散发着油墨香味的诗集，读着自己写的小诗剧，不时发出会心的微笑，因为，他知道，这只是开始尝试戏剧创作，显然不像自己“用心”写诗那样游刃有余、驾轻就熟，但这毕竟是自己“想当莎士比亚或席勒”这一志向的初步实践，只要是开始了，就不算太糟，他甚至在心里暗暗地说：“等着吧，法兰西的戏迷们！”

从此，缪塞在继续自己诗歌创作的同时，独立开始了剧本的写作。1830年，缪塞创作的两个剧本《魔鬼的开释》与《威尼斯之夜》在杂志上发表。前一个剧本——《魔鬼的开释》，缪塞带在身上四处奔波，居然没有一家剧院愿意上演。《威尼斯之夜》总算有一家剧院同意上演。上演当晚，缪塞怀着激动的心情坐在剧院里。可随着剧情的发展，观众的情绪并不热烈，不少人或中途退场，或报以嘘声。面对观众的嘘声，缪塞觉得这是对自己的羞辱。他悄悄退场，在街角的一家小酒馆里，借酒浇愁。第二天，剧院经理来通知他剧院决定停演《威尼斯之夜》，理由是该剧只注重思想内容，不考虑舞台效果，无法在舞台上演出，观众无法接受。缪塞被说得张口结舌，一气之下，发誓再也不为剧院写剧本，并一意孤行，对自己戏剧作品中的格言剧的特殊风格丝毫不放弃，这就使他的许多戏剧作品当时难以上演。这对于酷爱戏剧艺术的缪塞来说不能不说是一次极大的打击。

19世纪上半叶，是法国社会剧烈动荡的时代，缪塞自觉或不自觉地感受到身边生活发生着深刻的变化。当时，法国社会的一个重要现象是大量小生产者的出现。法国广大的农民通过1789年资产阶级革命摆脱了封建剥削，获得了土地，成为小土地所有者。1848年，小生产者的人数达到了750万左右，“土地上的封建义务已由抵押制所代替；贵族的地产已由资产阶级的资本所代替。农民的小块土地现在只是使资本家从土地上榨取利润、利息和地租，而让土地耕作者自己随便怎样去争自己工资的一个借口。”在资本主义的竞

争法则和价值规律的支配下，这些小生产者不断分化，有的沦为赤贫，有的上升到资产阶级的行列。广大小生产者、小资产阶级的存在，对法国的政治生活、社会思潮、意识形态，包括文学艺术的发展，都有着深刻的影响。这一时期的文学作品中，主人公往往不是贵族，而是小资产阶级青年。他们与社会的矛盾往往是与作者的愿望和要求有关，从而加以描写的，此时作家的作品有着小资产阶级深深的烙印。随着封建关系的解体，资本主义法则使人与人的关系变成了金钱交易的关系，人的尊严、聪明才智、技艺都变成了交换价值，封建世袭特权消失了，自由竞争给小资产阶级在各个领域里向上爬升开辟了天地。在文学艺术领域里，表现在艺术家队伍中，大部分人原来都不是富裕的贵族，而是生活穷困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由于文学艺术开始变成了商品，致使写作也成了他们中的一部分人为谋生的职业，在他们的作品中，无疑都打上他们所处阶级的思想烙印。

就在缪塞倾注极大的热情，带着一身浪漫主义文学新秀的朝气继续自己的诗歌和戏剧创作时，1832年缪塞的父亲，一个卢梭学说的信奉者，离开了喧嚣的人世。缪塞伤心极了，他不仅失去了一位扶持他走上文学之路的老师，同时，也失去了生活的物质保障。父亲在世时，缪塞的家庭虽谈不上特别富有，但也算是个殷实之家，父亲去世，缪塞第一次感到了生活的严峻。

“我不能花光父亲留下的最后一个铜子再去考虑生活问题”，缪塞一边叮嘱自己，一边开始以从事写作来维持生计。

此时的法国，社会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缪塞可以从自己的身边随时感受到这种变化：煤气灯代替了蜡烛，原先贵族手中的鹅毛笔已被钢笔尖淘汰，巴黎的狭窄街道刹那间变成了宽大的马路，并修起了街心公园与雄伟壮观的广场，巴黎几乎成了一个国际都会。

19世纪上半期法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与欧洲各国以及美国资本主义发展进程基本上是同步的。资本的扩张开拓了世界市场，同时，也使许多国家的生产和消费成为世界性的了。此时，欧洲各国间的交往变得空前的频繁密切，物质生产如此，精神生产也是如此。当时，不仅新兴的科技成果能及时在世界各国得到推广和交流，而且，文学艺术也在彼此的交流中相互影响，法国此时的文学艺术欣然接受了英国、德国、俄罗斯文学带来的启示；反过来，法国丰厚的文学艺术底蕴也深刻影响着欧洲大陆甚至世界的文学艺术，这是一种无形的影响。而有形的影响是，当时许多著名的外国作家、艺术家，如俄国的屠格涅夫、德国的海涅、英国的司各特、波兰的肖邦，都被五彩缤纷的巴黎所吸引，纷纷到这风情万种的巴黎来旅居，寻求艺术的灵感，感受法国文化的熏陶。此时，法国许多作家也开始放眼欧洲，甚至整个世界，开始了自己的浪漫旅行。

就在法国文学艺术大师周游世界的同时，法国本土的文学家的交往也日益密切起来。1833年，缪塞在巴黎结识了才女乔治·桑。爱情的滋润使缪塞感受到了生命的强烈扩张和灵感的无限奔涌，就在这一时期，缪塞进入了他的戏剧创作的鼎盛时期。

1833年5月15日，缪塞创作的剧本《任性的玛丽亚娜》在法国文坛当时颇具知名度的《两世界杂志》上发表，后来，作者将它收入《喜剧与谚语》集。

《任性的玛丽亚娜》是一个与《姑娘们想些什么》类似的爱情喜剧。时间仅仅过去一年多，《任性的玛丽亚娜》与前两部戏相比，有了惊人的进步。

缪塞对戏剧艺术的把握更臻于成熟，戏剧语言已逐渐显示出自己独特的个性。《任性的玛丽亚娜》这部戏剧说的是主人公法官的妻子玛丽亚娜，拒绝了多愁善感、自作多情的表兄赛利奥的追求，却偏偏爱上了为表兄说情的放荡不羁、玩世不恭的奥克塔夫。当赛利奥自作多情到花园与玛丽亚娜幽会时，被法官克罗迪奥用剑刺死。玛丽亚娜和奥克塔夫在赛利奥死后，一齐来到他的坟墓前。在这里，玛丽亚娜向奥克塔夫表白了自己的爱情，而此时奥克塔夫却沉浸在对朋友的死所感到的万分悲痛之中，他说：“我根本不懂得爱，只有赛利奥懂得。”“永别了，爱情和友谊，我在大地上的位置已经定出来。”面对这种情形，玛丽亚娜迷惑不解，她问道：“你为什么说：永别啦，爱情和友谊？”奥克塔夫干脆说道：“我不爱您，玛丽亚娜，爱您的是赛利奥。”

喜剧《任性的玛丽亚娜》虽然说不上有深刻的内涵，但它成功地塑造出了“玛丽亚娜”这一独特的人物形象，它是缪塞在戏剧创作上逐渐成熟的一个重要标志。

剧中玛丽亚娜的“任性”个性是逐渐发展的。

玛丽亚娜原本是一位闲居深宅的漂亮太太。一天老妇人西于塔对她说道，城里有位叫赛利奥的世家子弟向她表白，对玛丽亚娜一见倾心，而玛丽亚娜对此只是说：“他如果再敢让人向我转达这种话，我就告诉我丈夫。”

面对奥克塔夫唠唠叨叨的说情，玛丽亚娜对这种突然之间强加在自己身上的所谓“爱慕”，玛丽亚娜并没变成一个温柔的情人。

玛丽亚娜不愿做自己并不了解的赛利奥少爷的情妇，并对赛利奥轻佻的行为表示愤怒，同时，也对现实生活中女人的命运表示不满，玛丽亚娜说道：

一个女人，究竟算是什么呢？不过是人们一时的消遣品，不过像一只易碎的酒杯，里边装着甘露，男人一饮而尽，然后随便一抛，一个女人，就是片刻的玩物！当男人碰到一个女人，不是可以说：“又是快乐的一宵”吗？在对待女人方面，一个男人如果在女人面前低下头，自言自语地说：“她可能是我的终生幸福”，结果轻易把她放过去，这样的人，不就是个十足的书呆子吗？

与此同时，玛丽亚娜对于那些虚伪的男人进行着辛辣的讽刺，她说：

我认为，酒如同女人，一个女人难道不也像这个玻璃瓶，是个封了口的水晶瓶吗？里边不是也装有水酒或者琼浆，两者的力量和价值不同吗？其中，不是也有普通酒与基督泪之分吗？您的心卑贱到什么地步，竟然要您的嘴唇去教训它呢？您不喝老百姓喝的酒，却看得上老百姓喜欢的女人，这个金黄色的瓶子里，盛着美味佳品的精髓。这种琼浆玉液，是维苏威灿岩浆在烈日下酿成的，您喝下去之后却晃晃悠悠，有气无力地投入一个娼妓的怀抱。您以喝水酒为耻，觉得难以下咽，啊！您的口味很高，但是，您的心却可以廉价得到满足。

玛丽亚娜的丈夫、法官克罗迪奥是一个多疑、虚伪、专横的“老家伙”，他根本不相信玛丽亚娜的贞洁，认为是玛丽亚娜在与他捣鬼，把他看成是“任人摆布的傀儡”、“吓唬鸟儿的稻草人”。一天，当玛丽亚娜在街上的凉棚

边邂逅说媒人奥克塔夫时，两人一见面就唇枪舌剑地较量开了。这时，她的丈夫正用一双阴郁的眼睛在街对面监视着这一切。回到家中，他教训玛丽亚娜，“酒馆凉棚那种地方，不是一位法官的妻子聊天的场所，如果自己不顾羞耻，在大庭广众中相会，那就等于让人关上家门。”玛丽亚娜不甘受此委屈，与丈夫进行了激烈的争辩，并倔强地表示对丈夫的警告不屑一顾。请看他们俩的对话：

玛丽亚娜从什么时候开始，禁止我同你的一位亲戚说话呢？

克罗迪奥我的一位亲戚变成了你的一位相好，你就不能同他接触。

玛丽亚娜奥克塔夫！我的相好？你昏头啦！他从来没有追求过女人。

克罗迪奥他浪荡成性，专门在烟馆酒肆里鬼混。

玛丽亚娜这更说明你刚才过奖了，他不是“我的一位相好”。

在酒馆的凉棚下，同奥克塔夫谈话，我愿意这样。

克罗迪奥不要让你的越轨行为逼我走极端，这样大家都不痛快，你要三思而行。

玛丽亚娜你要我逼你走什么极端呢？我倒想瞧瞧，你要干什么！

克罗迪奥我不准你同他见面，不准同他说一句话，不管是在自己家，别人家，还是在外边。

玛丽亚娜哼！哼！当真吗？这可是件新鲜事啊！奥克塔夫是你的亲戚，同样也是我的亲戚。我高兴同他交谈，就同他交谈，不管在外边，还是别的什么地方。他如果愿意来，在这所房子里也未尝不可。

泼辣、任性、从不逆来顺受的玛丽亚娜在与说媒人奥克塔夫的交往中，可谓是不打不相识，玛丽亚娜深深爱上了他，但事与愿违的是，玛丽亚娜的爱并没有引起奥克塔夫的共鸣，他高喊着“我不爱您，玛丽亚娜，爱您的是赛利奥”结束了该剧，从而也为缪塞的戏剧创作奠定了一个新的里程碑。

缪塞自己后来也不得不承认，《任性的玛丽亚娜》仍然受莎士比亚喜剧中女性人物形象的影响。

1827年，英国剧团在巴黎进行为期一年的莎士比亚戏剧的演出中，缪塞是忠实的戏迷，他反复观摩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温莎的风流娘儿们》等一批剧目，一边仔细揣摩着戏剧中人物形象的塑造，在模仿之余，加上他自己的思想和非凡的文学天赋，使他的戏剧创作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

缪塞把任性的玛丽亚娜，置于自己精心设计的矛盾冲突中，赋予她泼辣、机灵的性格，随着剧情的发展，玛丽亚娜的人物性格逐渐丰满起来，在剧中闪现出特殊的魅力。

《任性的玛丽亚娜》在当时的巴黎著名文学刊物《两世界杂志上》发表以后，引来了一片赞誉之辞。当时，巴黎的年轻人都争相传阅剧本，并亲切称呼，“任性的玛丽亚娜”、“我们的玛丽亚娜”。年轻的缪塞在戏剧创作上的成就，也引起了老一辈法国文学家们的注意，像斯丹达等一批前辈作家都在刊物上对《任性的玛丽亚娜》表示了赞美。

出于与原先几个剧本相同的原因，缪塞的剧本尽管在文学界赢得了称

赞，但剧院的经理们都并不看好，认为它不具备舞台效果，怕再冒“砸锅”的危险，都拒绝上演这个剧。一直到《荒唐》上演之后，缪塞的戏剧才陆续又在剧院与观众见面。法兰西喜剧院于1851年6月14日公演了《任性的玛丽亚娜》。

演出当晚，缪塞作为法兰西喜剧院的特邀贵宾去观看《任性的玛丽亚娜》的首次公演。

夜幕还没有完全笼罩住夏日的巴黎，但街道两旁的煤气灯已放射出光亮，步行者、马车、汽车一齐向法兰西喜剧院汇集，剧院门口热闹非凡，衣着笔挺的绅士们挽着衣着妖冶的太太们鱼贯而入，剧院服务生忙不迭地给他们递上一份份印制精美的剧情简介。

当缪塞一踏上法兰西喜剧院门前的台阶时，经历过情感上惊涛骇浪的他仍不免惴惴不安。他清楚地记得，21年前，也是在这家剧院，他的喜剧《威尼斯之夜》招来了一片嘘声，只演了一场就宣告失败，自己只得狼狈地逃出剧院。当时，自己赌咒发誓再也不为剧院写作剧本，现在想来，缪塞就不免觉得当时的誓言过于偏激，一个剧本如果不能在舞台上与观众见面，赢得鲜花和掌声，它至多也只能算个半成品。此时的缪塞早已不是当年的毛头小伙，随着一批小说、诗歌、戏剧在杂志上发表，他在法国文坛上逐渐赢得了一批读者的爱戴和尊重。这一点，给他相当的自信。

但《任性的玛丽亚娜》毕竟是18年前写成的剧本，今天是否还具有生命力？要知道，18年的时间足以使当时喧嚣一时的巨著成为今日的一堆废纸。尽管发表当初，引起了不少读者的喜爱，可他们今天对此是否还有新鲜感，今晚的观众才是《任性的玛丽亚娜》的上帝，他们决定着玛丽亚娜的命运。

《任性的玛丽亚娜》的上演获得了空前的成功，演出结束，观众长时间热烈鼓掌，并一齐用有节律的声音呼喊“玛丽亚娜”、“玛丽亚娜”。

作为剧作家的缪塞和那位法兰西著名的喜剧女演员获得了大量的鲜花和掌声，不少巴黎少女还给予缪塞阵阵热烈的拥抱和串串多情的香吻。缪塞也不得不走下楼上的包厢，到舞台上和那位女演员一齐向观众致敬。21年前，缪塞在这里蒙受的羞辱，被这空前的荣誉一扫而光。

1833年6月，缪塞与乔治·桑开始了他们之间那一段甜蜜而苦涩的情缘。缪塞纤细、敏感、放荡、不驯的性格，乔治·桑对政治的执著和狂热，这些显著的性格差异无疑为他们的情感生活投下了阴影。但与此同时，炽烈的爱情，如胶似漆的厮守也激发起了缪塞如泉涌般的创作灵感，他抓住一瞬间的灵感，创作出大量戏剧，一一呈现在读者面前，从而带来了他戏剧创作的高峰期。

值得一提的是，他与乔治·桑的相识，他与当时欧洲文坛作家们的交往，以及他与乔治·桑到意大利的旅居生活，使他更加深刻而全面地了解到法国乃至整个欧洲大陆发生的深刻变革，作品的社会内涵在他的创作中得到了重视，对社会生活深层矛盾的揭示得到了表现。

1832年8月9日，国王路易·菲力浦为了获得比利时这个政治上的盟友，决定将正当妙龄的路易丝公主远嫁比她年长21岁的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一世。这桩婚事一时传遍了巴黎的大街小巷，法国民众对婚事背后的政治交易表示了极大的不满，同时，也对尊父命远嫁的路易丝公主表示了极大的同情和怜悯。据传，国王路易·菲力浦在公主成行之前，似乎对这桩婚事有愧于心，他与路易丝公主进行了最后一次谈话，说如果她不愿意，他准备废除婚

约。但公主深知此事干系重大，她不愿为此事让两国反目，从而兵戎相见，还是决定嫁给比利时国王。

缪塞了解到这桩婚事的前因后果后，为路易丝公主的不幸婚姻唏嘘不已，感慨万千。于是，他以路易丝公主的婚姻为蓝本，写成了喜剧《方达西奥》，剧本于1833年写成，发表在《两世界杂志》1834年的1月号上。剧本发表以后，法国舆论一片哗然，虽然剧情的发生地改在了巴伐利亚和意大利，但细心的读者仍能领会到缪塞含沙射影的良苦用心，以及他本人对路易丝公主这桩婚事的无限感慨。

《方达西奥》的主人公方达西奥是慕尼黑城的一位青年，他有点“和自己过不去，无休止地冥思苦想”，当他得知巴伐利亚国王要把自己的女儿爱尔贝丝嫁给远在意大利的芒图王之后，他乔装成公主刚刚死去的宠物——宫廷小丑圣若望，潜入王宫，并通过小丑之口对公主晓之以理，使公主改变了初衷。受窘的芒图王也狼狈逃走。

缪塞在这部剧中，巧妙地借用了莎士比亚戏剧中“错中错”的手法。芒图王为了探清公主的性格，摸清她的底细，决定与自己身边的侍从更换服装，自己扮成侍从，微服暗访进入巴伐利亚国王的王宫。“侍从”在王宫闹出了种种笑话，一直蒙在鼓里的巴伐利亚国王大骂“侍从”是一个“蠢货”。而剧中的主人公方达西奥也扮成小丑圣若望的模样，他丑陋的模样，机智、诙谐的语言很快赢得了公主的欢心。

缪塞在这个剧本中成功塑造了一个对现实充满愤懑、悲观厌世、爱冥思苦想的城市青年的形象。

当方达西奥知道国王的小丑圣若望死了之后，他产生了一个强烈的愿望，装扮成宫廷小丑，“去看看王室明天演的那出喜剧，而且，还要坐到国王的包厢里”。他要进宫去阻止这桩婚事，他不能容忍这样的事实：“一位可怜的小公主拼命地挣扎，眼看就要嫁给一个禽兽，一个外省的乡巴佬，只因为一顶王冠偶然掉在他的脑袋上，就像埃斯库勒斯的雄鹰落在乌龟壳上一样，一切都安排就绪：花烛点燃了，新郎撒上了香粉，可怜的少女作了忏悔。今天上午，我看见她脸上有两滴晶莹的泪珠，现在已经擦干了。万事俱备了，只差背诵上两三段虔诚的道德信条，她的不幸生活就算符合规定了。”

爱尔贝丝公主是一位美丽、温顺的姑娘，她把婚姻不幸的痛楚埋在心里，当她的父亲、巴伐利亚王问她对婚事乐不乐意时，爱尔贝丝回答说：“陛下，这要由您来答复，您乐意，我就乐意；您不乐意，我就不乐意。”

芒图王的到来，爱尔贝丝出嫁的日子一天天逼近，方达西奥知道爱尔贝丝公主的心情，“嫁给芒图王，的确是一件烦恼的事情”，为了帮助公主解脱这桩婚事，他装扮成小丑来开导公主。

……

……

方达西奥一边在后宫巧言利舌地开导公主，同时，他在巴伐利亚国王的城市里巧设机关，在城门口用钩子钩去了飞扬跋扈的芒图王的假发，使芒图王在巴伐利亚国的臣民面前大丢面子，一时龙颜大怒，他认为是巴伐利亚国王故意与自己过不去，婚约被他的满腔怒火烧成灰烬，负气逃走，两国宣布重开战事。

婚约解除了，爱尔贝丝公主一身轻松，但她又有了另一种担忧：“若是宣战了，又要造成多大的灾难哪！”而方达西奥的答复是：“一个把他的假发看得重于一切的人，你愿意找这样的丈夫吗？公主，若是宣战了，我们的臂膀就有用武之处了，街头巷尾的懒汉就会穿上军装。我也要操起我的猎枪，如果还没有卖掉的话。我们要到意大利去兜一圈。您如果有朝一日进芒图城，那将做为名副其实的王后莅临。我们无需点燃蜡烛迎驾，而是高举我们的利剑。”

方达西奥的这番话，彻底解除了爱尔贝丝公主心中最后一层障碍，她开始用轻松、温柔的心情重新审视面前的这位“小丑”，并有了依依不舍的感觉。她问方达西奥是否愿意当宫廷的小丑，并答应帮他还清两万埃居的债。临分手前，爱尔贝丝公主交给方达西奥两万埃居，还有一把花园的钥匙，并款款深情地要求他“再来给我当一阵子小丑，喜欢当多长时间就当多长时间。”

1866年8月18日，法兰西喜剧院首次公演《方达西奥》，这出喜剧再次引起轰动，同时，也进一步奠定了缪塞在法国剧坛的地位。

扛鼎之作

1830年法国“七月革命”胜利后，建立起了一个以奥尔良公爵路易·菲力浦为国王的“七月王朝”。它是金融贵族的政权，代表银行家、交易所经纪人、铁路大王、大矿主、大地主等资产阶级中最反动阶层的利益，成为一个“剥削法国国民财富的股份公司”。

基佐担任内阁首相以后，是“七月王朝”最反动的时期。这时的法国政府贪污成风，贿赂盛行，监守自盗，赋税繁重，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于是，反对“七月王朝”的斗争将各个不同的劳动阶级暂时联合起来。在工农大众反对王朝统治的斗争情绪日益高涨的情况下，资产阶级反对派为了加强自己在政府中的地位和权力，发起了著名的“宴会运动”。他们常以举办宴会为名，组织群众性的政治集会，宣传改革选举制度，这个运动也得到了受蒙蔽的群众的广泛响应。

敏感、富于激情的缪塞不可能不受到这种气氛的感染，他身上本已有之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使他虽然出身贵族世家，但却对贵族阶层非常反感，甚至厌恶自己的贵族亲戚身上散发的“令人作呕的陈腐气息”。桀骜不驯的缪塞在学生时代就漠视宗教，对夏多布里盎鼓吹基督教非常不以为然，他常常用尖刻的语言嘲笑、攻讦教会人物。应该说，缪塞身上突出地表现着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色彩，他要求无限制的个性自由和自我放任，对专制表现出了强烈的不满，这些都在他戏剧创作的旺盛时期有着表现，戏剧《罗朗萨丘》的发表把这种表现推到了顶峰。《罗朗萨丘》被看作是缪塞最“莎士比亚化”的作品，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罗朗萨丘》确定了缪塞在19世纪法国戏剧作家中的地位。

《罗朗萨丘》是缪塞所有戏剧作品中唯一表现重大社会历史题材的作品。作为一个写出《威尼斯之夜》、《任性的玛丽亚娜》等一系列思想性淡薄的轻松作品的剧作者，竟有如此严肃的政治感情和深沉的社会意识，确实让当时的法国戏剧界大吃一惊。人们从《罗朗萨丘》中窥见了这位法国19世纪文坛骄子的另一面。

《罗朗萨丘》是1834年缪塞花了不到半年的时间写成的，同年8月份两卷在《两世界评论》杂志上发表。由于剧本中表现出的浓烈的自由主义与崇尚革命的倾向，使缪塞在世时，剧本一直无法在剧院公演，这是缪塞的一个极大遗憾。直到1896年12月，即缪塞去世39年之后，《罗朗萨丘》的改编本才得以在巴黎的文艺复兴剧院上演。后来，这部戏剧又被封存起来，直到1952年，通过著名电影演员钱拉·菲力普主演的广播剧，法国民众也才见到了《罗朗萨丘》的真正台本。

《罗朗萨丘》的题材取自意大利16世纪真实的历史事件：佛罗伦萨的君主亚历山大暴虐荒淫，民众怨声载道，1537年，亚历山大被王室近亲罗朗索刺杀，不同的只是，罗朗索刺杀暴君后逃到了法国，而剧本中的罗朗索却惨死在当权者的剑下。剧名“罗朗萨丘”在意大利文中，就是罗朗索的意思。当时的佛罗伦萨已经沦为名为“神圣德意志帝国”，实为奥地利王朝的属邦。其傀儡君主梅迪西家族的亚历山大公爵是“皇帝与教皇的杂种”。他暴虐无道，生活荒淫无度，“佛罗伦萨每个市民家中女子的床上都能嗅到他的汗味”，

他甘心充当奥地利皇帝与罗马教皇的走狗。佛罗伦萨的人民对他恨之入骨。

罗朗索虽然也出身于梅迪西家族，是亚历山大公爵的堂弟，但他忧国忧民，既明白人民群众之中蕴藏的反暴怒火，也听到共和派的改革呼声。罗朗索怀着一腔炽热的爱国热忱，他以古罗马的英雄布鲁图斯自命，想以个人的英雄行为来拯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佛罗伦萨和遭受蹂躏的人民，他梦想刺杀了亚历山大公爵之后在佛罗伦萨恢复起共和政体。为此，罗朗索费尽心机，进行了长期的密谋：他把自己装扮成放荡淫逸的无耻之徒，想方设法接近亚历山大公爵，成为公爵身边的弄臣，专务公爵的玩乐。他针对公爵的喜恶千方百计投其所好，帮助暴君出谋划策，为非作歹。这样，罗朗索不仅获得了亚历山大公爵的信任，同时又使暴君愈来愈声名狼藉，罪恶昭彰于天下，自绝于人民。经过罗朗索 10 年的苦心经营，人民的不满已达到极点，怨声载道。共和派们也聚在一起，图谋举事改革。在这种情况下，饱经屈辱的罗朗索认为行刺的时机已经成熟，发出了郁积多年的复仇的怒吼，并毅然决然地刺死了恶贯满盈的亚历山大公爵。然而，罗朗索的英雄举动并没有得到市民、共和派人士的响应，在他行刺之前，斯特罗兹家族为首的共和派还摆出一副摩拳擦掌，举旗起事的架势。可当罗朗索刺杀成功、上门找他们一起举事的时候，共和派的代表人物菲力普却摆出一副悲天怜人的样子，闭门不出。在奥地利王朝与罗马教皇的摆布下，梅迪西家族的科莫取代了亚历山大的地位，“人民”再一次高呼万岁，有人甚至禁不住当局巨额悬赏的诱惑，从背后刺死了罗朗索，一群人扑向他，把他推入水中，英雄罗朗索最后死无葬身之地。

据史料记载，罗朗索·德·梅迪西，公元 1514 年生于佛罗伦萨，是罗朗一世的侄孙，他的身世与剧中人极为相似。不过，他刺杀亚历山大之后，逃往法国，并在法国生活了很长时间，一直到 1548 年，他回到意大利威尼斯城时，才被亚历山大的继承者科姆的刺客暗杀。但缪塞在创作《罗朗萨丘》时，有意改动了最后这一段历史，一个原因是缪塞为了进一步强调戏剧的悲剧色彩，另一个原因是剧本也融入了缪塞对法国社会的认识。1830 年的“七月革命”的果实被大资产阶级掠取，资产阶级民主派逐渐看清了七月王朝所隐含的封建势力残余以及重新复辟的危险，强烈要求恢复共和体制。可是，缪塞却认为这种政治改革不仅很难实现，而且已无济于事。他认为路易·菲力浦的七月王朝取代了查理十世的复辟王朝，正如当年的佛罗伦萨，由科莫取代了亚历山大一样，“七月革命”时人民在街垒战中洒满了鲜血，但这如同《罗朗萨丘》中一群年轻学生一样，无非是白白的牺牲。缪塞错误地认为法国当时正在酝酿中的“1848 年法国革命”和罗朗索所面临的形势一样将是有名无实的行动，他对活跃在身边的一些资产阶级共和派人士的高谈阔论、犹豫不决的状态表示厌恶，同时，他也怀疑人民的革命能力，他开玩笑说：将来为我送死的人说不定正是某个濒于饿死的一家之长。

他在剧中用“人民”在科莫登基时高呼万岁来影射法国人民对“七月革命”的欢呼，他认为人民群众的麻木不仁最终必然抵消他们的不满和反抗情绪。缪塞通过对历史图景的揭示流露出了他对现实社会所感到的悲观情绪。

《罗朗萨丘》无论从揭示社会问题还是从艺术表现力来说，在法国 19 世纪戏剧文学中都有显著的贡献。《罗朗萨丘》的成功之处在于它塑造了罗朗索这样一个复杂的艺术形象。罗朗索与其说是意大利 16 世纪的历史人物，倒不如说是法国 19 世纪上半叶的“世纪儿”的典型。首先，罗朗索一心想像古罗马英雄布鲁图斯一样创造英雄业绩，他说：“因为全世界都有凯撒，所

以我想当布鲁图斯。”他为了拯救“沉溺于酒与血之中”的佛罗伦萨，甘愿以身报国，为了实现刺杀暴君的使命，强压住内心的痛苦，忍受他人的误解和唾骂，幻想着有朝一日自己刺杀成功后，可以和资产阶级共和派共建共和体制，但最后由于历史的局限以悲剧告终。

《罗朗萨丘》的创作应该说深受莎士比亚戏剧《哈姆雷特》的影响，丹麦王子哈姆雷特以装疯卖傻来掩护他为父报仇、“扭转乾坤”的大事，罗朗萨丘则以为非作歹，助纣为虐为保护色，密谋刺杀暴君的行动。不过，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是从结果探索原因，即哈姆雷特得知了父亲被害的真相后才决定装疯的，而《罗朗萨丘》中的罗朗索，则是从事件的发生写起，最后才取得结果，因此，我们在舞台上看到开始出现的罗朗索是一个歹徒、佞臣、走狗，他丧尽天良，坏事做尽，接着，我们又看到教会恶势力对他如何忌恨，把他视为眼中钉，他母亲对人讲述他少年时期优秀的品德和雄心壮志，敌人和亲人两方面的反应，给观众造成了悬念，而后，罗朗索的真实面目和他的苦心才逐渐显露出来。这样，罗朗索的外衣和假面具一层层削落，其性格一步步深入地展示。从这个意义上讲，《罗朗萨丘》比《哈姆雷特》更富有戏剧性。

缪塞刻划罗朗索的手法是相当细腻的。两条线索贯穿于戏剧的始终：一条线索是通过各种人物之口，刻划罗朗索助纣为虐、为非作歹的劣迹；一条线索是罗朗索费尽心机，秘密谋划刺杀亚历山大公爵的行动，两条线索相互烘托，形成了较强的戏剧效果。

罗朗索是缪塞笔下唯一的真正莎士比亚悲剧式的人物，这个剧作也是唯一一部莎士比亚式的悲剧。《罗朗萨丘》的发表标志着缪塞的戏剧创作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罗朗萨丘》无疑是缪塞戏剧的扛鼎之作。

永恒主题

1834年至1835年间缪塞的思想感情经历着激烈的变动。此时他的戏剧作品也出现了精彩纷呈的状态。在创作具有浓重历史氛围的悲剧《罗朗萨丘》的同时，《勿以爱情为戏》这部悲喜剧也差不多同时完稿。《勿以爱情为戏》本是一句法兰西民族的民间谚语，但此时缪塞与乔治·桑已由一见钟情到不欢而散，用这句话作为剧本的标题，是否是自我解嘲或是对年轻人的一种警示，我们不得而知。

《勿以爱情为戏》中的男女主角拜迪康和卡蜜儿是一对表亲。刚满21岁的拜迪康在巴黎获得了4门学科的博士头衔，春风得意，荣归故里。男爵同时也招回了18岁的“法国最优秀的修道院毕业生”、外甥女卡蜜儿，准备让两人完婚。但这一对年轻的男女见面之后，却不能以诚相见，卡蜜儿蔑视表兄，拒绝他的求爱；拜迪康为了刺激表妹的妒意，假意去追求她的好姐妹——农家姑娘罗塞特，谁知天真、淳朴的罗塞特竟信以为真。后来拜迪康和卡蜜儿终于互吐爱情，罗塞特因卡蜜儿事先藏在房中偷听，深受刺激，当场死去，于是拜迪康与卡蜜儿一辈子互不相见。这出戏的结论是：勿以爱情为戏。

《勿以爱情为戏》从形式上讲可以说是一部诗剧。不过，无论从作品的社会意义还是艺术价值来讲，它比《罗朗萨丘》都逊色不少，但就从这部剧本本身来看，仍有不少值得称道的地方。

缪塞在创作中，引进了“歌队”这种表演形式。“歌队”本是希腊古典戏剧中出场的集体人物，他们或在台上歌舞，或朗诵抒情诗句，是戏剧舞台上具有生命活力的烘托背景。缪塞把这一表演形式借鉴过来，作为戏中的特殊人物处理，他们既是剧中人物，能同其他人物对话，又是剧情发展的见证者，对剧情发表评论，能起画龙点睛的作用。“歌队”自始至终使剧中充满了幽默、诙谐的喜剧气氛。“歌队”一般出现在每场戏的开头，对每场戏起一种提示和推进作用。

1861年11月18日，剧本《勿以爱情为戏》改编后首次在法兰西喜剧院公演，“歌队”的说唱，博得了观众一阵阵的笑声。

这部剧，另一个值得称道的特点是剧作者缪塞在剧中精心设计了两幕极其相似的“戏中戏”，充分展示了“戏”的这个主题。

第一出“戏中戏”是：卡蜜儿骄矜地拒绝了拜迪康的求婚，决定回到修道院去，拜迪康对此显得无所谓，只是约卡蜜儿最后到村外的小河边谈谈。其实，拜迪康已同时与农村姑娘罗塞特约好同时到小河边谈情说爱。等卡蜜儿如期来到小河边，目睹的却是这样一幕：拜迪康大声叫着“我爱你”，并把项链戴到了罗塞特的脖子上，卡蜜儿从前送给他的戒指被他扔到了水里，“让以前的一切都消失”。拜迪康搂着罗塞特深情地吻着，并说：“你将做我的妻子，在万能世界的沃土上，我们将一起扎根生长。”

卡蜜儿目睹这一切，感觉受了莫大的屈辱，负气而去。回到家中，她也设下一场“戏中戏”，来报复拜迪康的无礼举动。她先把罗塞特叫到家中，并把她藏在幔帐之后，然后邀来了拜迪康，卡蜜儿大胆而直露地向拜迪康表达了自己的爱情，拜迪康由迷惑转为惊奇，又重新戴上了卡蜜儿从水中捞起的戒指，并对卡蜜儿说：“我爱你，从不撒谎。”只是到了这时，卡蜜儿才掀开幔帐，亮出罗塞特，“可是这儿有个人，她会对你说，你有时会说谎。”

两位贵族青年的“爱情游戏”造成的结果是纯洁的农村姑娘罗塞特以生命作了代价。这两位青年也因罗塞特之死而告别这种无聊的游戏，永不再见。

1835年11月1日，缪塞发表了谚语喜剧《烛台》。这部剧1848年8月10日在巴黎的历史剧院首次公演。1850年6月29日，法兰西喜剧院再次把该剧搬上舞台，这次的演出受到了巴黎市民的欢迎，连续上演了40多场后，第二帝国以“有伤风化”罪名禁演该剧。

从《烛台》这部剧中，我们感到缪塞的戏剧创作由高峰逐渐回落的趋向。《烛台》是一部社会意义淡薄的作品，艺术风格也不十分突出。《烛台》的戏剧情节十分简单：公证人安德烈的妻子雅克琳对丈夫不忠，常常与当地驻军的龙骑兵军官克拉瓦罗什私通。为了长期守住这一份偷情的快乐，雅克琳与克拉瓦罗什私下商量找一支“烛台”来掩盖两者的关系。“烛台”是法国民间谚语，特指那些专为偷情的男女挡风遮雨、背“黑锅”、让人产生错觉的人。这种人与被保护人之间有暧昧之名，而查无实据，他们高举着被保护人的贞洁牌坊，遮挡世人的耳目。这样，安德烈的三等文书福图尼奥就被雅克琳和军官内定为“烛台”。哪知，这位文书一直在内心暗恋着自己的女主人，看到女主人对自己宠爱有加，卖弄风情的种种暗示，蒙在鼓里的福图尼奥趋势表达了自己的爱慕之情，雅克琳也在与他的来往中春心萌动，假戏成真，而这一切军官克拉瓦罗什又全然不知，还以为雅克琳在按计划行事，殊不知自己也成了一支“烛台”。

一年之后，缪塞的另一部谚语戏剧《慎勿轻誓》发表了。剧中的主人公华朗坦是一位依仗叔父的万贯家产整日无所事事、疯狂享乐的少爷。16岁的时候，他就有了自己的情妇。一天，他来到情妇家中，她丈夫对他毫无察觉，说是有事要出门去，他就和情妇迅速交换了一下愉快的眼神，这时，华朗坦恰好瞥见情妇的丈夫正在戴手套。以后，他每逢女人嘴角浮起微笑，对他进行挑逗的时候，眼前总是浮现出那双手套的影子，因此，华朗坦立下誓言：世间任何女人，休想让他戴上那种手套。

华朗坦的叔父一心想尽快让华朗坦成家立业，并给他介绍了知书达礼的德·芒特小姐。华朗坦自己放荡不羁，但他又怀疑女人的贞操，他怕别人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在叔父的一再催促下，万般无奈的华朗坦只得去约见德·芒特小姐。但他想用小说《克莱丽莎·哈娄》中的主人公的办法去考验自己的未婚妻，以证明她是魔鬼还是天使，并制造出了翻本、情书等种种闹剧。但纯洁的德·芒特对这一切都表现得自然、天真，华朗坦也终于一改过去自己的偏见，和小姐结为伉俪。

缪塞创作《慎勿轻誓》，一定程度上是针对当时巴黎社会的腐败风气有感而发。19世纪三、四十年代，巴黎的贵族青年追求骄奢淫逸的病态的生活方式，他们以偷情、找情妇为乐，巴黎青年中弥漫着一种游戏生活，不谈爱情的气氛。尽管缪塞的生活也或多或少受到这种生活方式的诱引，但他从一个作家的良知出发，想通过自己的作品对此进行一些劝诫，但这显然是软弱无力的。

1837年的冬天，一场持续的暴雪扫荡了几乎整个欧洲，沙皇统治下的圣彼得堡也处在冰天雪地之中。然而飘舞的雪花并没有阻挡住人们上剧院的热情，圣彼得堡的民众争相去剧院观看新上演的戏剧《逢场作戏》。这部剧是缪塞在当年的夏天写成的，但他没想到“墙内开花墙外香”。法国巴黎还很少有人知道这部剧因为法国还没有公演，俄国却首先把它搬上了舞台。直到

10年之后，这出戏才在巴黎上演。

《逢场作戏》自始至终围绕着“两个钱包”展开剧情。德·夏维尼的妻子玛蒂尔德把自己的爱恋倾注在自己为丈夫精心编织的红色钱包上，而从外寻花问柳回到家中的丈夫对妻子的礼物却显得漫不经心，并说自己有了钱包。碰巧赶来的德·勒里夫人一眼就瞧出这个蓝色钱包是风流女人德·布兰维尔夫人的手艺，并且这个钱包已转手过无数个男人，夏维尼对妻子编的谎言也被她的这一番看似无心的话揭穿。夏维尼恼羞成怒，出走参加舞会去了。玛蒂尔德伤心极了，勒里夫人要来了玛蒂尔德的钱包，并打发她出去散心。舞会狂欢归来的夏维尼见屋里只有勒里夫人一人，遂又产生了与她“逢场作戏”的念头。勒里夫人拿出了那个红色钱包，欲送给夏维尼，夏维尼此时已是激情荡漾，毫不犹豫地把情人给他的蓝色钱包扔进了壁炉。这时，勒里夫人才说出真相：“如果您发现玛蒂尔德的眼睛红了，就用这个小钱包去擦拭，她的眼泪会认出它来的，因为，这是您的善良、诚挚、忠实的妻子，花了半个月的时间织的。”面对这一切，夏维尼幡然悔悟，他请求勒里夫人的原谅，并说：“我永远不会忘记，年轻的神甫讲道最好。”

1838年之后，缪塞对戏剧创作似乎没有了前几年那样强烈的冲动，直到1845年冬天，他才以他的亲身经历写成了一个独幕喜剧《当机立断》，但作品发表以后，并没有引起太大的反响。

1847年，巴黎女演员爱仑·黛丝普发现俄国彼得堡等地风行一出戏剧，她花大力气把它介绍到了法国，这才发现原来是缪塞的作品《荒唐》。

这年年底，《荒唐》在巴黎上演，大获成功，观众才真正第一次把关注的目光投注到人到中年的缪塞和他的作品上，缪塞因此而获得的声名甚至超过了他的著名抒情诗《四夜组歌》，一直与剧院无缘的缪塞从此一下子便成为各大剧院的名人，他的戏剧作品陆续上演。其实《荒唐》的内容十分简单，情节也不复杂，但艺术技巧相当娴熟。

偶然机会出现在巴黎剧坛上的《荒唐》，为缪塞带来了好运，不仅使许多封尘多年的剧本重见天日，而且使笔耕不辍的缪塞又回到了法国戏剧艺术界。

在缪塞的戏剧作品中，我们可以发现，相当多的作品是写男欢女爱的，爱情成了作品中重要的主题。

登上顶峰

在 19 世纪法国浪漫主义文学运动中，戏剧艺术表现出了强大的活力和冲击力。浪漫派戏剧家高举莎士比亚这面大旗，公开向古典主义戏剧开战。莎士比亚成为当时法国浪漫派剧作家模仿、学习的对象。如果说雨果的浪漫剧主要是造一种文学运动的声势的话，缪塞的戏剧则标志着艺术成就所达到的高度。因此，他当之无愧地成为法国人民心目中的“我们的莎士比亚”。

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认为缪塞的戏剧的长处不只在它的社会思想意义。如果仅从这方面把缪塞与雨果等人相比，缪塞的作品并不是特别值得称道的。但是，读过或者看过缪塞戏剧作品的人都被它的一种特殊的魅力所吸引，这种魅力来自于他在戏剧艺术创作上的“灵气”和他在人物性格塑造上的真实、深刻，而这恰恰是他莎士比亚化的标志。

阅读缪塞的戏剧作品，使人感到兴趣盎然，缪塞总能在他的戏剧作品中巧妙地把艺术手法应用其间，一扫古典戏剧的单调、沉闷的气氛，给人以愉悦的感觉，缪塞戏剧的构思别具一格，除了《罗朗萨丘》外，其他作品都是轻松的喜剧和带有喜剧性的作品，个个不落传统喜剧的俗套，缪塞在戏剧创作中，从来不求助于插科打诨的闹剧手法，注意远离夸张的喜剧情节，他总能把故事安排得像生活一样真实而又戏剧性十足，毫无公式化的痕迹。缪塞青年时期曾喜爱和崇拜过喜剧大师莫里哀，因此，不难看出，在《任性的玛丽亚娜》中仍能看出莫里哀的影响，剧中安排了和莫里哀某些作品相似的格局：年老嫉妒的大夫，年轻的妻子和情人，然而，在人物的关系，戏剧矛盾的展开和结果却独辟蹊径。这个身上并非没有爱情火种的玛丽亚娜，没有接受那个痛苦呻吟的情人的恋歌，却爱上了在两人之间穿针引线的中间人，结果是情人为爱付出了生命，无心的中间人又拒绝了年轻女人的爱，这显然融进了缪塞自己对这场爱情的讽刺。《当机立断》、《逢场作戏》这几部剧作中也无不体现出缪塞的机智俏皮、幽默诙谐，渗透世态人情，读起来韵味无穷。

19 世纪法国动荡的社会形态，以及缪塞本人孤傲的性格，决定了缪塞在广泛交游的同时，又保存着属于自己的一个狭窄的、资产阶级式的生活天地。但令人敬佩的是，缪塞的剧作没有矫揉造作的痕迹，他在剧作中充分体现了自己的个性，塑造出一个个有血有肉的戏剧人物形象，直到今天，他们仍然闪烁着特殊的魅力。

缪塞与同时代的雨果等浪漫派作家不同。他在写作时并不刻意追求情节的曲折、离奇，安排一些波橘云诡的剧情，而是致力于人物形象的塑造。他塑造的戏剧人物的性格，既不同于法国古典戏剧的程式化、类型化，也有别于同时期其他浪漫派作家的夸张、失真。他充分吸取莎士比亚戏剧中的养分，在人物的个性化和典型化的结合上下功夫。他笔下出现的一系列人物形象，都显得栩栩如生，真实可信。罗朗索的善与恶在他身上的组合，玛丽亚娜未动感情时的骄傲、矜持，动了感情后的大胆、活泼，雅克琳在尴尬处境中的周旋，拜迪康的游戏人生，卡蜜尔冷傲中藏着的热情，这些都跃然纸上，很有生活气息。

“浪子”、“世纪儿”是缪塞为我们提供的一批特定的戏剧人物形象，我们可以数出奥克塔夫、方达西奥、华朗坦、拜迪康等等，他们都是年轻人，秉性聪明、风度潇洒，他们那幽默俏皮、明讽暗喻、机锋毕露的谈吐，令人

拍案叫绝，显示了他们对社会观察的敏锐，对世情的洞悉。但是，他们又偏偏带有浪荡子的特点。奥克塔夫经常流浪在外，“与酒醉亲密无间”，无论什么都“不能把快乐杯中的酒碰洒一滴”；方达西奥也是到处游荡，走遍了每个酒馆，曾不止一次在那里酩酊大醉；华朗坦也是游手好闲，“不是无所用心，就是疯狂享乐”。他们都抱着游戏人生，今朝有酒今朝醉的人生态度，有一些沉沦的情调。从某种意义上讲，他们身上反映出来的、也有缪塞本人放浪形骸的影子，在他们消极放荡的背后，明显带着哈姆雷特式的忧郁。奥克塔夫在朋友被害后，更感到自己也被埋进了冰冷的石板，永远也不再有了“青春时期的欢乐”；方达西奥更是早就厌倦了人世，他敏锐地看出，世间的人们“一个个全是茕茕子立”。全是“一模一样”，他深感生活的无聊，人的渺小，客观现实的丑恶，因此，他像哈姆雷特似地发出“这是一个荒芜不治的花园，里面长满了恶毒的莠草”的感叹。他们实质上是法国19世纪上半期“世纪儿”的化身，他们将和缪塞的戏剧一起永远在法国戏剧殿堂里闪耀光彩。

第十一章 一代人的心路历程 ——缪塞的小说

缪塞作为一位小说家，尽管创作的短篇、中篇、长篇小说作品数量上并不大多，在缪塞的整个艺术生涯中不占主要地位，但他的小说作品却比较系统、客观、真实地反映了19世纪三四十年代一代法国青年苦闷的生活，即称之为“世纪儿”的法国青年的生活，这些作品在法国文学长廊中占有一席之地。

世纪儿的忏悔

缪塞在告别与乔治·桑那一份火热的恋情之后，几乎是在舔着自己的受伤的心灵，开始反刍自己的情感历程。

咀嚼一段逝去的、令人不快的情感无疑是痛苦的，缪塞正是在这种痛苦的回忆中开始了思索。

一连串的思索，一连串的发现，缪塞似乎从自己这段感情经历中发现了一种法国青年的普遍心态。人是组成社会的基本分子，人与人之间的情感联系毫无例外地打上了社会的烙印，缪塞努力地探寻着自己不幸爱情的深层原因，并且直抒胸襟，毫无矫饰地把这种思想记录下来。

1836年缪塞发表了长篇小说《一个世纪儿的忏悔》，它就是这次思考的结晶。

缪塞对他这部唯一的长篇小说的问世没有作特别的解释，但人们普遍认为这是一部自传体小说，它展示的是作者本人的情感世界以及他与乔治·桑的爱情经历。小说中的主人公沃达夫被认为就是作者本人，女主人公，年轻漂亮的寡妇比埃松太太则是女作家乔治·桑。

《一个世纪儿的忏悔》发表之后，缪塞的友人、著名的批评家圣伯夫在《两世界杂志》上这样评价这部作品：“这本相当富有戏剧性的小说，结构很艺术，笔调轻盈，色彩鲜明，并且充满了激情。”一些文学前辈们也纷纷撰文对缪塞的作品进行褒奖。

《一个世纪儿的忏悔》中的主人公沃达夫是一位从情妇身上得到生活的年轻人，情妇的背叛使他充满了失望和愤感。在友人的关怀下，他想尽各种办法也无法使自己摆脱这种情绪，万般无奈之下，传来了父亲去世的消息，沃达夫带着沮丧的心情回到了家乡。

在家乡，沃达夫很快结识了年轻的寡妇比埃松夫人，她端庄、美丽，因比沃达夫年龄长10岁，更具有一种成熟女人的风韵，在沃达夫火一样激情的进攻下，两人很快堕入了爱河。但他们的爱情之路并不平坦，时时充满了风暴。开始，两人如醉如痴地吮吸着爱的琼浆，沃达夫也在爱的阳光下尽情舒展自己的身心，但一段时间之后，过去的一切又开始一点一点浸入沃达夫的灵魂。情人的淫恶、背叛，像一条条鞭子抽打着沃达夫的神经，沃达夫也开始用一种异样的眼光审视眼前这位美丽的寡妇。

沃达夫觉得“尽管我已经不再是行为放荡的人，可是有时突然间我的身体还会使我想起自己是个过来人”，那些恶梦一般的经历死死纠缠着他，并使他开始怀疑比埃松夫人的贞洁以及她对自己感情的真伪。由于这一思想从中作祟，不仅使沃达夫自己平添了无限的烦恼，同时他开始无端地向比埃松夫人发难：“我”故意把昨天晚上商量好的散步计划打破；故意用一些刻薄的语言来嘲讽两人之间的快乐日子，甚至嘲弄两人最神圣、最神秘的幸福之夜；同时，和平常相反，“我”满怀兴趣地谈论在巴黎的风流韵事，并把它说成是世界上最好的事情；当比埃松夫人在镜子前打扮时，“我”会说：你的样子真像我以前的一位情妇……。

在饱受精神折磨的6个月时间里，家乡的这朵“玫瑰花儿”开始凋谢了，不少人对比埃松夫人给予同情。即使这样，比埃松夫人并没有想到要抛弃沃达夫，因为在她眼里，沃达夫就像一个“害病的孩子”、“多疑的倔强的孩子”。在她看来，是上帝命令她像一个母亲一样照顾他，她并不天天是他的

情妇，在许多时候她是、或她愿意是他的母亲。她要看护他、治好他，以便找回那个她所爱的人。

但事与愿违，沃达夫的“病”并没有像她想象那样一天天好起来，从而令她痛苦万分。万般无奈之下，两人决定远走他乡，到一个新的地方开始新的生活，以摆脱这些阴影。

来到巴黎不久，一位叫史密特的同乡男青年开始闯入他们的生活。史密特善良、忠厚，这与比埃松夫人有相通之处，他给两人以友人般的关怀和帮助，但也正是由于他的到来，愈发激起了沃达夫的嫉妒、猜忌的心理，两人之间又掀起了一连串的情感波澜。在一阵平静的思索之后，沃达夫决定面对现实，他真诚地向比埃松夫人道别，独自一人离开了巴黎，离开了这一段令他幸福、痛苦的生活，并发自内心地忏悔：“由他的过错而造成痛苦的三个人中，只留下一个不幸的人”。

缪塞在作品的结尾给读者留下了一个巨大的悬念，这犹如一位匆匆赶路的步行者在悬崖前戛然而止。这位以伤害别人取乐，而自己也被深深伤害的沃达夫将何去何从？读者不得而知，但是，读者透过小说中描述的法国社会物欲横流、污浊的社会空气，又似乎看到了一个令人不寒而栗的结果。

追忆着自己与乔治·桑的恋情，缪塞在创作《一个世纪儿的忏悔》时充满了激情，字里行间不时进出生花妙笔，作者在诗歌、戏剧方面的才华在此也得到充分展示。同时，这部作品文字上的朴实无华与才华横溢的艺术表现力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并相得益彰。

《一个世纪儿的忏悔》尽管是一部自传体爱情小说，但它的价值却不仅仅是两情相悦、始乱终弃的爱情故事本身，它的价值远远超过了同时代任何一部言情小说。小说通过叙述沃达夫的爱情经历，深刻地揭示出19世纪上半叶法国青年的精神状态，生动、细腻地描画出法国在那一特定时期中生活着的特定群落的画面。

小说的开头两章揭示了作品的主旨与精髓，缪塞在这里第一次正式提出“世纪儿”、“世纪病”的称谓，“世纪儿”是指出生于19世纪之初的法兰西青年。缪塞几乎是用“莎士比亚式”的戏剧独白呐喊出了“世纪儿”愤世嫉俗的心声，同时指出了“世纪儿”患上“世纪病”的社会根源。

“世纪儿”们是在“正当帝国战争的时候，丈夫或兄弟们都在德国打仗，忧郁的母亲们生下了神经质的、苍白的、激动的一代儿女”。他们沐浴着“大炮制造的阳光”，在万里无云的天空中闪耀着无数的光荣。他们渴望着在枪林弹雨中前仆后继，渴望死亡，因为他们觉得“死本身是那么美丽，那么伟大，死神穿着冒烟的红袍是多么辉煌”。

终于，炮声停歇了，呐喊声消失了，拿破仑帝国一去不复返了。这些在战争中诞生，为了战争而诞生，盼望着莫斯科的白雪和金字塔阳光的年轻人，望着大地、天空、街道和大路，望着迎风招展的百合花旗（复辟的波旁王朝的象征），心里一片空虚。青年一代已经丧失了拿破仑帝国时代靠冲锋陷阵、攻城掠地的个人奋斗就可获得一切的机遇，旧秩序的恢复，使曾略见希望之光的青年窒息在一片凝固的空气之中。

在年轻人看来，他们的面前剩下的是一个永远摧毁了的过去，可是许多世纪以来专制政体的遗留下来的陈腐东西，还在它的废墟上蠢动。目前的世纪，它使过去和未来分离，它既不是过去也不是未来，可是，同时两个都很像，而人们不知道在那里自己每行一步，究竟将会有怎样的结果，不知道是

走在一颗种子上，还是在一粒残饭上。

“真的，我疯了，我要到哪里去呀？”理想的幻灭，使青年人发出狂喊，而这种幻灭感又给青年人带来什么样的影响呢？

面对表面平淡、无聊、实质却阴森、虚伪的社会风气，青年人被一种无法形容的忧郁情结驱使，只得投入到纵情的享乐之中。他们在无处立足、无所适从、疑惑一切、蔑视一切的感觉中，陶醉于酒色的享乐中，过着一种麻木不仁，行尸走肉般的生活，这就是缪塞所谓的“世纪病”。

“世纪病”患者随时都忍受着灵魂和肉体的双重煎熬，并时时聆听着灵魂与肉体之间的对话。

灵魂说：

可惜呀！可惜呀！宗教完了，天上的乌云化成了雨水；我们没有希望，没有期待，没有可以伸手求援的小黑木钉成的十字架。希望之光刚升起一点，但它还是被云雾包裹住了，不能离开地平线。

世上没有了爱情，没有了光荣。多沉沉的黑夜啊！当阳光初开时我们将会死去。

而肉体则说：

人生在世就是要享用自己的官能。他拥有多少金银。他就享有多少被人尊重的权利。吃、喝、睡就是生活。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以及友谊的存在都是为了借钱，然而很少有人能够让别人为此而爱他。亲属关系是为了能够来继承遗产，爱情关系是肉体的一种运动，唯一的精神享受就是虚荣。

灵魂与肉体之间的这种对话带来的结果是：灵魂方面，引起“一场痛哭”；肉体方面则是“一场大笑”。

青年人怀疑一切、否定一切，他们对付幻灭的办法就是嘲笑光荣、嘲笑宗教、嘲笑爱情、嘲笑世上的一切，甚至包括嘲笑他们自己。他们不惜用荒淫无度来残害身体。

缪塞在完成他的作品“宣言”之后，便进入到了事实的叙事阶段。他平静地诉说小说中的主人公沃达夫这位19岁的年轻人是怎样感染上“世纪病”的。

作者是以第一人称的方式写作的，但却时时以第三者的眼光观照着情节的发展，留下了一幅幅讽刺漫画式的画面。第一幅是沃达夫第一次与情妇相约过夜，餐馆晚餐的餐桌上，他第一次窥见了情妇的内心世界。沃达夫是这样叙发的：

当我转过身来拿一只碟子的时候，我的叉子掉在地上了，我弯下腰想把叉子拾起，可是一下子找不着，我便掀开桌布想看看它到底掉在哪儿去了。这时候，我却瞥见我的情妇的脚正踩在坐在她旁边的一位青年的脚上；他们的腿彼此交叠在一起，而且他们还不时把腿轻轻地靠紧。

画面上移，上面的情景与桌子底下却迥然不同：

我十分平静地重又直起身子，另要了一把叉子，继续吃东西。我的情妇和她的邻座青年，也都十分安详，相互间很少说话，而且彼此互不着对方。那青年把双肘支撑在餐桌上，和另一位拿着自己的项链和手镯递给他看的妇人说笑着。我的情妇却动也不动地坐着，眼睛凝视着一个地方并且沉浸在遐想之中。在进餐未结束前的整段时间里，我都在观察他们，但无论在他们的举动和表情上，我都看不出有什么可以暴露他们的秘密之处。当大家吃水果、点心的时候，我让我的餐巾掉在地上，我再次弯下腰去，再次看见他们仍保持原来的姿势，彼此还在紧紧地靠拢。

小说中的这4人群像图，不正是一幅情场上逢场作“戏的漫画吗？餐桌上的端庄，秀雅与餐桌下骚动的大腿，这一静一动之间构成了一个具有讽刺意味的强烈对比。沃达夫也从中窥出了情人的淫荡和不贞。对她从未有过妒意、猜忌的沃达夫被当头打了一闷棍。

第二幅漫画可以叫做“友人无耻”图。情妇的不贞令沃达夫沮丧、愤怒。这时候，他遇到了友人勒瓦梭太太，她和他有着相似的感情经历，聚在一起，自然感慨万千，同病相怜。沃达夫认为找到了一个可以一诉衷肠，彼此分担爱情不幸的真朋友，可结果呢？

我们的交谈在一种友谊的最大扩张的气氛下继续着。她对我倾诉她的痛苦，我也向她倾吐我的苦衷。在这种相互交流的痛苦中，我感觉到一种说不出的甜蜜，一种说不出的慰藉，好像在两种颤抖的声音的协调中产生出一种纯洁的天国的谐音。当勒瓦梭夫人流着泪诉说衷情的时候，我俯首向她，因此我看见的是她的面孔。在一暂时沉默的瞬间，我站起来走了几步，因此我瞥见了她高高靠在壁炉的框饰上的脚，她的长袍因而下滑，她的腿随之全部显露出来。我觉得奇怪的是当她看到我的困感情形时，却木然不动，我只好转过头走开几步，好让她有时间来收拾收拾，她却一动也不动。我再回到壁炉边，静静地靠在壁炉上，望着她这种凌乱的样子，觉得这种明显的做作未免太过于令人难堪了。最后我看到了她的眼睛，并且很清楚地知道了她本人明白无误的意图。我好像受了雷电轰击一般，因为我清楚地看出我已陷入一个十分丑恶、无耻的骗局，成了别人的玩物，由此我明白了痛苦本身对她来说，不过是一种官能的诱惑。

情人的不贞，友人的无耻一下子把沃达夫推到了一个污秽不堪的世界，他堕入了精神上的无底深渊，他仰对苍穹，向天空伸出两臂，发出这样的呼喊：

难道世界真是这般空虚吗？上帝回答我，回答我呀！在我死之前，除了梦幻之外你还能不能把别的东西交给我这双向你伸出的手呢？

虚假的爱情、虚假的友谊，沃达夫在生活中找不到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他像患了癫狂病，一会儿想和修道士一样用摧残自己的肉体来抑制官能的冲动，一会儿又想跑到大街上去，或到乡下去，或到陌生的某个地方去，把自己投到所遇到的第一个女人的脚下。

为治好沃达夫的“病”，他的朋友戴尚奈为他开了一个“方子”，不要再依恋什么“纯洁感情”，尽情到忘忧河里去钓取一位位鲜艳、如鳗鱼般细腻美丽的姑娘，当一个从手指缝滑走之后，就去钓取另一个，这样才不致使青春虚度。戴尚奈甚至不惜逼迫自己的情妇与沃达夫共度良宵，沃达夫终于彻底堕落了，他感受着放荡生活给他带来的阵阵眩晕。

他第一次看到了狂欢极乐的化妆舞会；第一次看到了挥金如土的豪饮大食；第一次看见了妓女死鱼般的眼睛和钩曲的手臂；第一次参加了以杀人为戏的豪赌；第一次看见了卖淫妇女的公开集会；第一次看见了低声诅咒的人民……

肉体的放荡令沃达夫疲惫不堪，而灵魂深处的煎熬则令他痛苦不已。显然，沃达夫不像他的友人戴尚奈一样完全幻灭了理想，全身心地投入到肉欲的洪流之中，他的心灵深处依然保持着对纯洁爱情的渴望。

一个偶然的机，沃达夫结识了家乡年轻美丽的寡妇比埃松太太——比莉斯。纯洁、温柔、美丽、善良的比莉斯如一缕和煦的阳光照进了沃达夫阴暗的心灵，并使沃达夫心灵深处又腾起希望之火，他希望比莉斯就是自己幻想的美好感情的化身，希望比莉斯能治愈心灵的创伤，并使自己彻底摆脱无耻的过去，过上一种美好幸福的生活。他梦想着在美好爱情中遗忘一切。

但是，这种遗忘是暂时的，幸福也好景不长，“世纪病”如影相随，很快从遥远的巴黎跟踪到了这个村庄，并再一次深入到沃达夫的骨髓之中。

沃达夫所忍受过的痛苦，友人背信弃义的行为，自己涉猎过的腐化的社会，他亲眼目睹的真情实况，以及那些未见，但可以了解和猜测到的东西，尽情的纵欲，爱情的蔑视，对一切事情的满不在乎，对恋情的怀疑，这一切又都在沃达夫的心中蠢动起来，并开始表现在他与比莉斯的恋爱生活之中。

沃达夫开始疑心比莉斯的一言一行，她的日记本上是否有不能见人的隐秘？那些与她交往的男人是否与她有着私情？她过去是否是个浪荡的女人？他甚至搞不清比莉斯与他最初见面的性格是开朗、大方还是轻挑、放荡。

沃达夫一面对比莉斯百般猜忌、百般挑剔、百般折磨，一面又怕失去比莉斯，用自己爱的表白频频表示自己的心声，并为自己的行为辩解。

面对沃达夫对自己的百般折磨，比莉斯仍然不改初衷，热切地爱着沃达夫。她一天天变得瘦弱、憔悴，但她把沃达夫当作一个害病的孩子，悉心给予他呵护，任他像一个顽皮的孩子在自己的心上划上一道道伤痕，无怨无悔。

最终，比莉斯爱情的阳光并没有驱开沃达夫心中的阴霾，纯洁的爱情之浆并不能医好沃达夫的“世纪病”，因为这一滴清泉与沃达夫内心的浊波秽浪相比毕竟太渺小了，太微不足道了。沃达夫也深感自己“病”入膏肓，陷入泥潭不能自拔。为此，他不愿再给比莉斯增加痛苦，真诚地与比莉斯道别，独自一人走上了自己的路。

作品到这里是结束了，但是读者的眼前似乎仍晃动着苍白的沃达夫的面容，他的渐渐远去的背影仍然揪心地牵着人们的视眼，令人发出长叹：

“唉！他到底去哪里？”

远去的沃达夫永远不会给人们一个明确的答案。但是，我们又似乎能隐隐听到隆隆作响的回声，这是历史的回音，它在告诉我们一个答案，一个关于这一代“世纪儿”的答案。

《一个世纪儿的忏悔》的发表奠定了缪塞在小说创作领域的地位。它成功地塑造了一个具有典型意义的“世纪儿”形象，它是缪塞对法国文学的一大贡献，“世纪儿”的忏悔词既是一代法兰西青年苦难灵魂的诉说，也是对夏辟王朝统治者的控诉。

《一个世纪儿的忏悔》作为一部自传体爱情小说，它以第一人称的方式写成，这更增强了作品的艺术感染力、可信度。从某种意义上说，作品中的主人公沃达夫就是缪塞自己，缪塞在这部作品中不仅把他与乔治·桑的爱情悲剧写进了小说，同时，也把他自己作为“世纪儿”的深切感受写进了沃达夫这个人物之中。缪塞通过一个爱情故事深刻揭示了那一特定时代中青年人的个性发展与社会现实之间的矛盾，真实地反映出复辟的波旁王朝统治时期的黑暗。透过作品本身，我们同时可以看到这样一个现象：行径放荡的缪塞并没有从欲望的满足中得到幸福，相反，他的灵魂和肉体也在受着“世纪病”的煎熬，他瞪着一双阴郁、迷惘的眼睛看着法兰西的每一次日出日落，他的忧郁是时代的忧郁，他的痛苦是时代的痛苦。“世纪病”患者对生活的失望、不知所措、自甘堕落是对当时无所作为、反动无能的统治者，以及看不见曙光的社会现实所进行的扭曲、变形的抗议、反叛。

时装女工的情人

随着法国 1848 年资产阶级革命即将来临，法国社会无产阶级与大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日趋激烈，随着大资产阶级对无产者特别是工人的剥削愈来愈深，工人阶层中已逐渐显露出不甘被剥削的势头，一股浓烈的革命气味正逐渐在法国工人阶层中形成。

作为浪漫派作家的缪塞一改过去那种多情、诙谐的笔调，和“浪荡子”与贵妇人之间缠绵悱恻的情结，把自己的笔触直接深入到了散发着汗臭味的工人的生活身上，开始考虑他们在现实生活中面临的种种问题。作为贵族子弟的缪塞，显然不能在灵魂深处与这些工人站在一起，但作为一个感情纤细，富有良知和同情心的作家，他又时时显露出对他们生活现状的怜悯和同情。

1845 年，缪塞用了差不多一个月的时间写成了中篇小说《咪咪·班松》。他同时为这部作品加上了一个直露的副题——时装女工素描。所谓的“时装女工”，说来也怪，那时巴黎的“时装女工”作为工人阶层的一个特殊群落，与大学生和一些穷艺术家们结下了不解之缘，并纷纷出现在当时的法国文学作品里面，如诗歌，小说，戏剧，绘画，甚至一些雕塑家还为一些时装女工塑像。究其原因，时装女工们年轻、漂亮、冲动的特性正好与大学生和艺术家们浪漫的生活合拍，她们与他们有着或轻或重不同程度的恋情，尽管穷困的生活压得她们喘不过气来，但她们能与他们的厮守交往中获得疯狂的快感，同时，这些大学生和艺术家身上表现出的同情、无奈，以及对窘迫生活所持的乐观态度，在一定程度上也减轻了时装女工们身上的那种压迫感。

和缪塞同时期的法国作家昂利·米尔热就曾写过小说《放荡生活场景》，作品中的两个女主人公咪咪和米赛特就都是时装女工，这部小说因为不算很有名气，现在能读到它的人不大多了。但是，意大利歌剧作家普契尼根据这部小说改写成的歌剧《波希米亚人》可以说是闻名遐迩的。

我们知道，缪塞在他早期创作的戏剧、小说中出现过一系列“浪子”形象。他们无所事事，在一连串的情人身上寻找生活的满足，发泄自己对现实的不满情绪，其实从这些文学作品的形象中，我们也能看到缪塞的生活轨迹。在巴黎，缪塞曾和几位时装女工发生恋情，这些生活经历和感情上的波折，无疑为缪塞提供了另一个看社会的窗口，缪塞对她们的生活方式刻骨铭心。缪塞 28 岁那年就写过一部中篇小说《弗雷德里克和贝尔纳雷特》，这部小说的女主人公就是以他的情妇时装女工路易丝为原型。

《咪咪·班松》中的主人公咪咪·班松，是作者对她的爱称。咪咪为“猫咪”之意，班松是“燕雀”之意，状其快活，法国人有快活得跟燕雀一样的说法。缪塞在这篇作品中表现出自己对巴黎时装女工深切的同情。

医学院学生欧仁·奥贝是一位“良家子弟”，他对时装女工怀着较深的偏见，他认为时装女工轻桃、放荡、生活糜烂，因此，他不愿和其他同学一样找一个时装女工做情人。一次偶然的机会，在他的朋友马塞尔的精心设计下，他认识了年轻貌美的时装女工班松。班松在拘紧的欧仁·奥贝面前表现得热情奔放，像一只快乐的燕雀。在与班松的交往中，欧仁·奥贝亲眼目睹了班松为帮助另一位被情人抛弃，处于贫困潦倒状态之中的姐妹，偷去他朋友客厅中的几块蛋糕，把自己唯一的一条连衣裙送到了典当行，而自己则披着窗帘布去教堂祷告。这一系列行为，使欧仁·奥贝在灵魂深处产生了强烈的震撼。班松的出现终于改变了他过去对时装女工的偏见，咪咪·班松以自

己的行为赢得了欧仁·奥贝的尊敬。

《咪咪·班松》在当时巴黎的一家文学刊物上发表后，立即赢得了文学评论家们的称赞，称它是缪塞又一部成功的作品。

缪塞对这部作品最引以为自豪的，是成功地塑造了班松这个性格复杂的时装女工形象。娇小可爱的班松既有心地善良、热爱生活的一面，同时也有轻桃、虚荣、放荡的一面，同时，她还具有吃苦耐劳、慷慨豪爽、助人为乐的侠士品质。

缪塞在塑造这一形象时，没有落入俗套，没有遵循当时法国文学家们对“时装女工”的固定模式，不以高高在上的态度俯视这群放荡的姑娘们，而以自己的视角和自己对时装女工生活的理解来诠释班松的形象。

作品一开始，缪塞以小说中的人物欧仁·奥贝和马塞尔之口说出了两种对时装女工截然不同的看法。

良家子弟欧仁·奥贝凭着自己的想象，认为跟学校的学生们谈情说爱的美女们引起他的强烈反感，甚至到了厌恶的地步。他把她们看成是异类，是危险人物。他觉得她们忘恩负义，堕落腐化，生来就是为了寻欢作乐，为了传播疾病和不幸的。他心想：“这些女人都是坏蛋，应该敬而远之。”很不幸，他似乎还可以找到无数的事例，足以证实女人在他心中激起的那份仇恨之情。那些昙花一现的爱情，表面上看来仿佛是幸福，随之而来的却是争吵、挥霍，甚至破产。

为反驳欧仁·奥贝的观点，和时装女工打过交道的马塞尔一口气说出了时装女工的一连串优点：

第一，她们是有品德的人，因为整天价做衣服，而衣服是维持一个人的端庄和体面的必不可少的。

第二，她们彬彬有礼，因为哪个老板娘也不容许她雇佣的人对顾客讲话时没有礼貌。第三，她们既细心，又爱干净，因为她们的双手不断接触布料，不能弄脏，否则就要扣工钱。

第四，她们待人真诚，因为她们爱喝甜酒。

第五，她们俭朴节省，因为她们拼命干活，才能挣上30个苏，不过有时她们也显得嘴馋奢侈，但那决不是花她们自己的钱。

第六，她们十分愉快，因为她们干的活一般总是单调乏味得要命，一旦活儿干完，她们如鱼得水，活蹦乱跳。

此外，她们也不能饶舌，因为她们缝衣服的时候得数针脚。她们路也走得不多，所以在鞋上花销不大，在衣服上也是一样，因为难得有人会让她们赊帐。如果说她们有爱情不专一的毛病，那也不是因为她们爱看坏小说，或者天生就水性杨花，而是上她们铺子去的各式人物川流不息、形形色色，对她们勾引得太厉害。

为了印证自己的说法，马塞尔在自己的生日晚会上请来了时装女工班松小姐，此时的班松在欧仁·奥贝面前展现的是她自然、热烈、快乐、无所顾忌的一面，是一只快乐的燕雀。

马塞尔的女朋友也是一位时装女工，在马塞尔的生日晚会上，班松像在自己家里一样无拘无束，她把帽子和围巾摘下，边唱边跳土风舞，嘴里衔着点心，面对扭捏的欧仁，她用那种大胆好奇的眼光，把他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然后又若无其事地继续载歌载舞。班松愉快地在这几位大学生中周旋，她给先生们绘以嘲弄她们的熟人朋友似的多少有些糟蹋人的故事，还有作坊

中的奇遇。班松甚至提醒着在场的先生们，“我可不是那种假正经的女人”。在朋友欢乐的晚宴上，班松愉快地唱起由铺子里的同事凑成的小调。

可以说，金钱上的窘迫，劳动中的艰辛，以及对未来的憧憬，班松在自己的歌声中都把它们化成了一串串快乐的音符。

班松小姐的快乐情绪显然感染了性情孤僻、满怀愁绪的欧仁，班松旋起的加洛普舞风和铃铛般快乐的笑声为欧仁的生活带来了一丝亮色。

在接下去的故事里，欧仁又看到了一位慷慨豪爽、乐于助人的班松。

班松同作坊的一位叫做鲁谢特的女工，她被一位男爵勾引，成了男爵的情人，当男爵在鲁谢特的肉体上尽情获取到他需要的快乐后，撒手走了。疾病缠身，贫困潦倒的鲁谢特在万般无奈之下，只好瞒着人向昔日的情人写了一封求援信。但这封信却意外地落到了欧仁的手上，令欧仁十分惊愕。班松了解到鲁谢特的处境后，毅然典当了自己唯一的一件黑绸连衣裙，自己则围着窗帘布作成的披肩去教堂作礼拜。同时，欧仁在鲁谢特的房间里，看到了班松从他朋友生日晚会上“偷”走的几块蛋糕。欧仁也因对班松的误解而懊悔不已。

时装女工们生活在社会的底层，那些达官贵人们只是把她们当作图一时快活的工具，在他们的眼里，时装女工们只是一群扔根骨头就可以跟在屁股后面的淫荡的野狗。但缪塞在这部小说中明显地表现出了对那些道貌岸然的先生们的嘲讽。班松和她的时装女工姐妹们，虽然生活贫困，劳作艰辛，但她们决不是一群可供人随意玩弄、羞辱的“小东西”，她们拥有自己的自尊。

一天晚上，班松和她的女友鲁谢特去剧院看戏有二位先生借口她们没人陪着，就和她们坐在一起，并邀她们去吃晚饭。班松本来就对二位先生粗暴的行为憋了一肚子气，一到餐馆，班松和鲁谢特就像二个阔太太一样，叫来了一道道精美、价格昂贵的菜肴，有的菜她们只看一眼，或者尝一口就叫跑堂撤下去，并且还大发脾气，摔了几个盘子，等到吃完饭付帐的时候，先生们却没有了先前的勇气。他们口袋的钱不够，要求柜台宽限几天，不要把他们送警察局。这时，餐馆的老板对他们说：“先生们，钱，姑娘们已先付了。”面对这戏剧性的变化，二位先生瞪大了眼睛瞧着眼前的两位姑娘，就像二头狗瞧着自己的主人，眼神里既有可怜的惊愕，也有纯洁的感动。班松装着没有看见，傲然离去。

事后，班松告诉她的朋友，这笔钱是鲁谢特刚刚从她逝去的祖母那里继承的遗产，她们就是看不惯那些先生们居高临下的神情，颐指气使的行径，才想出这一招教训教训他们。

班松为朋友典当了自己的黑绸连衣裙，几乎到了衣不蔽体的地步，但她仍穿着衬裙，外面罩上窗帘布去教堂做弥撒。为了不让人们看见她这副狼狈样，她穿胡同，走小巷。当然，除了教堂以外，她是不会这样子上别的什么地方去的，她宁肯把头砍了，也不愿穿得这样怪模怪样地在卢森堡公园或者杜伊勒利公园出现，可是，她敢于这样在上帝面前露面。

用她朋友的话说：“这是她的一贯作风！她哪怕就要在小顶楼里的草垫子上死去，也要在她仅有的一只水罐子面前保持她的公爵夫人的气派。”

作品中的主人公班松经过缪塞多角度的揭示，人物形象逐渐清晰、丰富起来。作为生活在巴黎社会底层的一位时装女工，青春年少的班松是快乐的，尽管她生活得非常艰难；班松又是慷慨大方的，她“有什么就给人什么”，尽管她的慷慨是不富足的；班松同时又是自尊的，不容人随意法污自己的人

格，尽管有时连一件衣服都难弄到，因此，在作品的结尾，繆塞让作品中的人物马塞尔说了这样一句话：“当你说时装女工的坏话的时候，请你把小班松排除在外。”

情场百态圈

1836年，缪塞发表了他的唯一一部长篇小说《一个世纪儿的忏悔》之后，就再也没有创作过长篇小说，与此同时，他也似乎依依惜别了他为之着迷的戏剧艺术，至此，他把自己的心力更多地集中于中、短篇小说的创作。

缪塞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结束了与乔治·桑的恋情。情人的背弃对缪塞的打击是可想而知的，全身心投入的热恋换来的竟是不欢而散，这使缪塞在很长时间内都处在一种抑郁、感伤、愤懑的情绪中。但他时常回忆起昔日情人的倩影，所以，除了《一个世纪儿的忏悔》之外，缪塞还在自己的剧本中借剧中人物之口来评价乔治·桑，或乔治·桑的作品。乔治·桑能否凑巧读到这些文字，或者重新勾起她对往日快乐时光的追忆，这一点，我们不得而知。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缪塞这次失败的恋情在他以后的小说创作中投下了一些阴影，特别是他那种“女人不会有真爱，爱情只能当游戏”的观念在他的作品中都或多或少有所表现。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失败的恋情如幽灵一样缠着他，这就不难理解缪塞有时在写女人之爱的虚伪时用词尖刻。

1837至1838年这两年间，缪塞创作的中篇小说有《爱茉丽娜》、《两个情妇》、《弗雷德里克和贝尔奈莱特》、《提香的儿子》、《玛尔高》5篇作品。

《爱茉丽娜》反映的是当时法国巴黎家庭生活中普遍存在的一种现象——婚外情。缪塞用他洗炼的文字信笔写来，让人读起来兴趣盎然而又发人深省。

当你和另一个人在某一天携手走上风光旖旎的爱情之路，你们一路欢歌，尽情欣赏一路的好风景，当你累了、倦了的时候，是否会被歧路上的奇花异果所吸引？抑或信步走入歧路，作一番投入的欣赏？或者干脆忘记了原先的路径，信马由缰？还是理智地回归？

《爱茉丽娜》中的主人公爱茉丽娜原是一位快乐的小天使，少女的怀春使她凭添了几份愁容，但婚姻的兴奋又似乎使她回到了快乐的过去。“结婚以后，爱茉丽娜的生活好像在一段时间年被爱情拦住了似的，等爱情一得到满足，她就又恢复了她正常的生活，正像一条河沟被挡住了一会儿以后，又恢复了正常的流动。”

爱茉丽娜是一个“守规矩”的女人，当丈夫不在她身边时，面对一些“崇拜者”的闲话，双关的妙语，她感到难以忍受。德·苏尔格先生“是一个搞女人的老手”，他善于揣摩女人的心理，总是在爱茉丽娜感到寂寞和不安的时候适时出现。并渐渐成了爱茉丽娜的丈夫德·马尔桑先生的“朋友”。而这一切，善良、忠厚的德·马尔桑先生浑然不觉。更令人可悲的是，德·马尔桑对妻子爱茉丽娜很冷淡，平淡的婚姻生活给爱茉丽娜带来的孤独感他也视而不见，致使爱茉丽娜常常“两眼盯着座钟，沉浸在回忆与遐想之中，她想到过去，想到未来，想到人生有多么快。她时常问自己，人为什么生活在世界上，在世界上做了些什么，死后到哪里去。她在心里寻思了半天，只想起在她过去的某一天里，她觉得她真正地与人相爱着。其他的一切，都仿佛迷茫的梦幻一样，一天挨着一天，像钟的摆在动荡似的，总是那个样儿。她把手放在眉头上，感到一种一定要话下去的愿望。是受罪的欲望么？也许。她这个时候觉得宁去受罪，也比待在那里独自忧郁好，她暗自决定无论如何，

一定要改变一下自己的生活。她计划着要旅行，可是又没有一个国家使她喜欢。她能看到什么呢？她思想上的空虚和压抑使她恐慌。有一个时候，她真想发疯。她跑到钢琴边，想弹一弹某个歌剧里蒙面的3人大合唱的调子，可是没有弹几下，就泣不成声，一个人呆在那里，沉思颓丧。

就是在这种情形下，一个叫吉贝尔的年轻人，出现在爱茉丽娜的生活之中。爱茉丽娜年轻、美丽、富有、忧郁，这一切深深地吸引住了吉贝尔，吉贝尔把自己表达倾慕之意的情诗偷偷递到了爱茉丽娜的手中。

吉贝尔用火一般炽烈的恋情，渐渐点燃了爱茉丽娜内心沉寂的情火，很快他们堕入了爱河。在热烈的欢娱之后，一个现实的问题摆在了他们面前，他们之间还存在着德·马尔桑先生。

德·马尔桑先生知道了内情，然而为着所谓家庭的荣誉，他并没有大吵大闹，而是平静地提出与爱茉丽娜分居。爱茉丽娜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面对现实的生活，爱茉丽娜依依挥别了情人，与情人各自重新开始了各自的生活之旅。

值得注意的是，尽管缪塞当时对爱情、婚姻多少持悲观失望态度，他在中篇小说《爱茉丽娜》中却还是触及了社会生活中一个严肃的问题，如何面对夫妻间的感情冲突。在作品中，看不到缪塞任何说教的语言，他用一个平实的故事娓娓道来：婚姻生活最初给夫妻带来的快乐和幸福；家庭生活中的平平淡淡和无意中造成的冷漠；孤独和寂寞中对火热爱情的渴望和向往；夫妻间如何面对情感的变化。这似乎是任何一个家庭都可能面对的一道感情的轨迹。

缪塞在自己的作品中严肃地暗示：婚姻生活是一条漫长的道路，当两人携手走过的时候，面对坎坷，需要不断给对方以动力和新的希望，婚姻并不是夫妻感情生活的终点。同时，他还暗示着这样一种生活态度：善待爱情，善待家庭。这种积极的生活态度，在缪塞的爱情小说中是极其罕见的。

与之形成鲜明对照的是缪塞1837年写成的中篇小说《两个情妇》。

这部小说的主人公范朗丁是巴黎的一位年轻人，他的性格是一个复杂的矛盾体，时而是一个花花公子，时而又像一个外省来的穷学生，他用心地在一位侯爵夫人和一位贫穷的寡妇之间周旋，并成了这两位女人共同的情人。在一段热烈而浪漫的恋情结束之后，这3人构筑成的错综复杂的情网土崩瓦解，彼此都厌倦了这种生活，各奔前程，开始了各自的新生活。

范朗丁是19世纪20年代巴黎青年的影子，他的性格复杂多变：“有一天遇到他的时候，您可以拿他当成摄政时期的一个花花公子，声调轻挑，歪戴着帽子，嬉皮笑脸，一副惯坏了的孩子腔调，会使你想起过去的那些王宫里的‘红后跟’，可是第二天，您又可以把他看成一个外省的穷学生，胳膊下边夹着一本书在逛马路；今天他可以摆阔，挥金如土，明天就可能去吃40个铜子一餐的午饭。

缪塞在分析人物性格形成的原因时写道：一个是穷，另一个是热爱享受。范朗丁的家庭是一个俭仆的中等家庭，而范朗丁却与生俱来带着一个阔少的天性。

范朗丁热衷享受、追求完美，他要一切完完备备，任何有缺陷的东西，他都不感兴趣。他这种性格与法国当时的现实社会生活是矛盾、冲突的，这就决定了范朗丁对生活的困惑和对爱情的迷惘。他津津有味地与一位侯爵夫人和一位贫穷的寡妇玩起了情人游戏。

侯爵夫人是一位不满 25 岁的有夫之妇，丈夫有事去了荷兰，年轻貌美的她独守着一座美丽的花园和一座宽大的庭院。另一位年轻的寡妇很早就死了丈夫，靠一点少得可怜的抚恤金度日，但她天性活泼，爱好交际，参加聚会是她唯一的癖好。范朗丁尽情沉醉于自己精心编织的双重情网之中，当朋友们问起他为什么不在两个女人之间作出选择时，范朗丁为自己辩护说：“为什么只能爱一个呢？”侯爵夫人的聪明、美丽值得自己爱慕，而寡妇的善良、温柔、天真同样让人倾心。范朗丁就这样日复一日巧妙地安排着与两位情妇的偷欢，但好景不长，两位情妇都从范朗丁的行径中彼此知道了对方。这场游戏的明朗化需要范朗丁作出选择，但这种选择对范朗丁来说是极其困难的，结果只能是不欢而散。

从纵情享乐到曲终人散，范朗丁从内心深处发出这样的疑问：“我要选择的，不应该是从两个女人里边去选，而是两条我同时都要走，而结果又不相同的道路：一条是疯狂与享乐，另一条是爱情。我应该选取哪一条呢？走哪一条路才能得到幸福呢？”这个问号不仅是划在作品主人公范朗丁的心里，同时也划在法国 19 世纪 20 年代年轻一代找不着出路者的心里。

此时的缪塞在经历了青年的火热纵情，与乔治·桑的狂恋和无奈分手之后，正感爱情之海风雨难测。人世间到底有没有真正的爱情，一直是缪塞得不到答案的一个问题。爱情是诱惑、谎言、金钱铺就的一个美丽的陷阱？还是通往真、善、美的幸福之路？缪塞似乎没有勇气进行肯定的回答，然而。也没有勇气去否定，因此，表现在他的爱情小说中这个问题也显得摇摆不定。

缪塞 1838 年发表了中篇小说《弗雷德里克和贝尔奈莱特》。作品中的弗雷德里克是一位来巴黎学法律的外乡青年，在闲极无聊的时候，他发现了自己住所对面住着的女子贝尔奈莱特，他与她调情，很快他们就在一起开始了浪漫的生活。当弗雷德里克知道贝尔奈莱特过去曾有过一个情人，那人正准备找他决斗时，他怕给自己惹下麻烦，抛下了病中的贝尔奈莱特，回到了他的老家勃藏松城。回到老家，弗雷德里克愉快地感受着家人的温暖、姑娘们青睐的眼光，很快忘却了他在巴黎的那位女邻居。度过了一段闲适的乡居生活之后，弗雷德里克又怀念起巴黎的生活，他打点行装，带着父亲给的盘缠，又一次来到了巴黎。而此时的贝尔奈莱特正四处打听着他的消息。

在社交场合中，弗雷德里克又一次邂逅贝尔奈莱特，意外的惊喜使两人很快又投入到昔日的浓情之中。贝尔奈莱特千方百计想博得弗雷德里克的真爱，而弗雷德里克在骨子里认为贝尔奈莱特只是和他玩玩，获得一种生理上的欢愉。有一次，弗雷德里克去贝尔奈莱特家中寻欢，发现她并不在家，他疑心情人又移情别恋，愤然离去，另寻新欢。后来他获知贝尔奈莱特已自杀身亡，他收到的诀别信揭开了谜底：贝尔奈莱特一直深爱着他，但她知道两人根本不可能走到一起，她那晚不在家，是弗雷德里克的父亲来到了她的住所，要她与他儿子断交。

在信的末尾，贝尔奈莱特为情人弗雷德里克写下了一段催人泪下的话：“穷人死了是无所谓留遗嘱的，然而我送给你一卷我自己的头发。我记得有一天理发师把我的头发烫焦了，你非要揍他一顿不可。既然你不愿意别人烧我的头发，这一卷头发你也不会把它扔到火里头去烧掉的。”

整个作品写到这里戛然而止，缪塞最后写了一句第一人称的话：“有人对我说弗雷德里克读罢这封信以后，也曾经企图自杀过。”

对于弗雷德里克企图自杀殉情的举动，缪塞不谈了，原因是“漠不关心

的人对于这种举动，特别是没有死成功，总是觉得太无聊了。”

19世纪三四十年代的缪塞，在诗歌、戏剧、小说这三个领域可谓是齐头并进，作品很丰厚，这三种文学形式在他的创作中又都互为影响，互为借鉴。在小说《弗雷德利克和贝尔奈莱特》中就表现了强烈的“戏剧味”。

小说的主人公之一贝尔奈莱特可说是一位贫病交加、沦落风尘的女子，她靠着情人给她的施舍来度日，然而，就是这样一位风尘女子却又表现出了她不甘堕落的一面，她渴望得到别人的真爱，而不只是逢场作戏，游戏人生。她抓住一线希望，百折不挠地求得小说中男主人公对自己的爱。

小说的男主人公弗雷德利克是一位性情善良，富于青春冲动的年轻人，在巴黎偶然的情遇并没有在他心中打下太大的烙印，因为在他的观念中，也免不了受当时的社会观念的影响，因此，贝尔奈莱特初期对他的追求，他只能理解是一时兴起。但在与贝尔奈莱特共同生活了一段时间后，特别是贝尔奈莱特最后的一封诀别信，使他的灵魂深处产生了强烈的震撼。他看到了风尘女子贝尔奈莱特令人敬佩、感动的内心世界。他懊悔万千，并为她殉情自杀，为一个风尘女子大动干戈，甚至不惜为之自杀殉情，这是当时社会认同的一大荒唐事。

缪塞就是这样用他戏剧家的手法，把这样的“荒唐”事用戏剧情节的构筑方式表现出来。

如果说生活是作家创作的源泉，那么，在一定程度上说，缪塞的文学作品也可以观照出他的生活轨迹。受当时法国社会大潮的影响，缪塞的生活也处在一种动荡、变化之中，除乔治·桑以外，“情人”一直是缪塞生活的一部分，缪塞的生活也因与这些“情人”们的悲欢离合而呈现出色彩。从时装女工，侯爵夫人到女艺术家等情人的来来去去中，缪塞感悟着生活的滋味，从中发出自己的感慨。

为此，我们就不难理解为什么缪塞在小说创作中一对对“情人”之间的悲欢离合故事颇多。我似从缪塞的作品中还可以找出一个特点：尽管小说中的女主角不断变换，可能是一位女工、寡妇、侯爵夫人、妓女等等，但无一例外的是小说的男主角都是心地善良、富于同情心，但整日无所事事、懒散、嗜酒、牢骚满腹、生活放荡的年轻人。他们是城市里的边缘人，对现实生活感到厌倦，灵魂深处对真、善、美有着美好的憧憬，但严酷的现实生活往往又把他们积极的一面击得粉碎，这就使他们的一些异乎寻常的举动显得无奈、苍白无力。

几乎在《弗雷德利克与贝尔奈莱特》发表的同时，缪塞的另一部“情人”中篇小说——《提香的儿子》也脱稿了，不同的是，这部小说的场景离开了他生活的巴黎，移位到了威尼斯。威尼斯曾是缪塞的幸福之地、伤心之地。几年前，他曾携着心爱的情人乔治·桑到过威尼斯。古色古香的旅馆、随风飘动的小船上、飞满白鸥的海滩上都留下了这一对甜蜜情人的欢声笑语，但也是在威尼斯，缪塞患了重病，乔治·桑移情别恋，最后，他们在威尼斯分手。

威尼斯之旅给性格敏感的缪塞留下了终生难忘的印象，威尼斯在他作品中出现的频率可能仅次于巴黎。威尼斯独特的文化、独特的风情为他的文学创作提供了一个可供想象的空间，因此，对一个土生土长的法国作家屡屡写出威尼斯水城发生的故事我们也就不足为怪了。

中篇小说《提香的儿子》中的主人公比比包是威尼斯一位绘画大师提香的

儿子。他年轻聪明，思维过人，他的父亲和友人对他在绘画艺术上抱着极大的希望。但比包嗜赌如命、追花逐蝶，在赌台和女人的怀抱里打发着青春的光阴。比包偶然作过一幅画，画中露出的绝顶天才令世人叹服，成为人们争相收藏的藏品，但一场大火使它付之一炬。

懒散的性格松动着比包的神经，情人的欢颜使他忘记了绘画。就在这时，小说中的女主人公贝雅特丽斯——威尼斯一位高官的遗孀，以千金之躯甘愿当了比包的情人，她的计划是把比包从庸俗的生活中救出来，使他真正成为一位大画家。她想用自己的爱情去点燃比包心中对艺术的神圣之火。

为达到这个目的，贝雅特丽斯尽量满足比包生活、工作所需的一切，并用自己火热的爱情牵回比包对赌台的向往。终于，她看到了浪子回头的迹象，比包重又开始了他的绘画创作，第一幅画就是画贝雅特丽斯的肖像。几经周折，这幅画终于画成了，并达到了空前的成功，人们惊呼：提香的事业后继有人了，贝雅特丽斯眼看自己的梦想快要实现了，但在完成了这幅画之后，比包认为自己画出了爱情的美神，再也不屑于画其他的东西了，这幅画也成了他的绝笔。

这部作品与其他“情人小说”相比，不同之处是，故事的发生地改在了威尼斯，缪塞在作品中对威尼斯的美景有许多神来之笔的描写，另一个特点是，缪塞借比包给情人赠诗之笔展示了他在诗歌创作上的才华。

白乌鸫的独白

缪塞的晚年，如一轮泛着和煦红光的昔阳，失却了年轻时的浪漫、激情和朝气，对一切似乎已不像青年时代那样有一种强烈的冲动和发泄的欲望。生活的磨炼使他的生命逐渐收敛起过去锐利的锋芒。

缪塞仍在孤独地行走，但是，很显然，他在逐渐远离时代，他的作品已不再有过去激越的喧嚣，有的只是一种世故、平和和平淡。

19世纪40年代后期，缪塞创作的作品数量不太多，却多为短篇小说，作品也很少表现出太大的思想价值，但是，他的这一批短篇小说作品却不时闪现出独特的艺术魅力，令我们不由感叹：作家才华不老。

1842年，缪塞第一次采用寓言体裁写成了短篇小说《一只白乌鸫的故事》。作品叙述的是一只与众不同的、白色的小乌鸫生下来就带着“我不是一只乌鸫，天啊！我到底是什么？”的疑问，饱经动物同类的奚落和冷潮热讽，那些动物不知道白乌鸫是世上难得一见的珍禽，不仅不识货，反而嘲笑白乌鸫是一个怪物。白乌鸫一路遭尽世态炎凉。缪塞在作品中把自己比作这只小乌鸫，他借鸟之口对周围的人和事进行了辛辣的讽刺，对一些社会问题进行了揭露。

《一只白乌鸫的故事》属寓言体小说，描写的是鸟的王国。小说中有乌鸫、喜鹊、斑鸠、鸽子和鹧鸪等等鸟类，应同时与之对应的又出现了现实社会中的先生、太太、小女工、侯爵夫人、国王、苏格拉底、诗人……作品既有对鸟类王国的动人的描写，又有以鸟为喻的辛辣讽刺，两者相映成趣。

小乌鸫的降生，不仅没给家里带来欢乐，反而给它的父母带来了无尽的烦恼，因为小乌鸫的毛色是雪白的，它的叫声与众不同，这不禁使它的父亲怀疑它是不是它的种，小乌鸫一边看着水面映出的影子，一边自己也产生了困惑：“我是乌鸫，我的毛色为什么洁白？如果我不是乌鸫，那我又是为什么呢？”

小乌鸫遇上了一只小野鸽，听了小乌鸫的诉说，小野鸽认定它也是一只小野鸽，应该破空疾飞，在蔚蓝的天空中去呼吸空气，而决不是呼吸地上的土气，并决定要带上小乌鸫飞向布鲁塞尔，目的是给某一知名银行家送一份文件，使他把公债利息降低1法郎78生丁。

但小乌鸫毕竟不是野鸽子，长途的飞行使它筋疲力尽，摔倒在田野里。

在这里，小乌鸫遇上了俏皮的喜鹊和粉红色的小斑鸠。喜鹊这位雍容华贵的侯爵夫人告诉小乌鸫，它是一只俄国小喜鹊，并邀请小乌鸫参观她们的生活。“侯爵夫人”告诉他：“我们在那边有百十来只，可不是那些在大路上讨饭的乡下粗喜鹊，我们个个高贵、文雅、苗条、伶俐，个儿长得不比拳头大。我们每个身上不多不少正好都有7个黑点，5个白点，这是不可变动的规律，其他，我们一概不问，当然，黑点你没有，但是你有俄国喜鹊这个头衔，是可以参加进来了的。我们的生活只有两件事：唧唧喳喳地说闲话和打扮自己。……我们整天欢天喜地，我们的女人假正经，我们的男人爱吃醋，女人们的假正经，并不比男人们的爱吃醋厉害。”

摆脱了喜鹊和斑鸠轻佻的纠缠，小乌鸫又踏上了回家的路。

这时，它遇见了一只“卡塔阿瓦鸟”，全身通白，它已认定小乌鸫是自己的同类，并作了一番自我介绍：“我是大诗人卡卡多刚。我游历过很多国家，穿过不毛之地，作过艰苦的旅行。我不是从昨天起才写诗的呀，我写诗

的过程是经过苦难的。在路易十四时代我就吟唱起来了，先生，在共和政体时代，我也叫唤过，我还荣耀地歌颂过帝制王朝，背地里赞扬过复辟政策。”

“诗人”卡卡多刚因为突然想出了“第6万零714个韵脚”兴奋地飞走了。

小乌鸫独自往回飞。

夜色浓重，小乌鸫累了、倦了，它借宿在一片陌生的丛林中。在那里，它看见一只老母鸽子带着一副英国人的正经派头四处教训人，一群长羽毛的小鸟在下流地哈哈大笑，并哼着放荡不羁的小调，小乌鸫无法忍受这一切，只好冒着被猫头鹰吞食的危险，重新起飞，去寻找自己的道路。

一天，正当小乌鸫在长吁短叹的时候，两个吵嘴的女人点破了小白鸫的身分，它终于弄清自己是一只难得一见的白乌鸫，它欣喜若狂，但又因遇不到同类而悲伤。

终于有一天，从英吉利海峡飘来了一只女白乌鸫对它表示爱慕的信笺，两只白乌鸫鸿雁往来，并很快结婚了。但是，小乌鸫很快发现女乌鸫并不真正全是白色的，她只是为了求爱而在自己的羽毛上涂了一层白粉。小乌鸫发觉自己被人欺骗，哭着飞走了。

乌鸫又名鸫，羽毛黑褐色，体格比乌鸦略小，天刚晴或要下雨的时候，就常常在房前屋后的树上咕咕地叫着。乌鸫以黑褐色为常见，白乌鸫十分稀少，难得一见，缪塞以这并非凡品的白乌鸫自比。

《一只白乌鸫的故事》是缪塞留给那个时代的人以及后来人的一份自白书、一份宣言。

少年时代，缪塞就表现出卓越的诗才，二十来岁时，他就在诗歌、戏剧创作中达到了相当的高度。但在缪塞看来，他的卓尔不群的才华并没有真正得到法兰西民众，特别是那些文学同行们的信服，就像剧院的经理们拒绝上演他的剧作一样，缪塞的生活和创作之路充满了挫折和坎坷。

他的经历与那只白乌鸫的经历何其相似。白乌鸫的洁白颜色与缪塞的天赋都是上天的偶然赐予，并不是他们的罪过。白乌鸫的白色令它的同类，包括生它的父母都望而生畏，不敢相信眼前的事实，反而对白乌鸫的来历产生怀疑。以致小白乌鸫心里也充满了困惑。

像白乌鸫一样的缪塞凭着上天给予他的才华、悟性，使他能听到现实社会中另外一种声音，而这些是常人难以接受的，缪塞因而自己也产生这样的困惑：

“天生我才有何用？”

缪塞凭着自己的才华和悟性断定自己就是一只百年不遇的白乌鸫，它可以凌空高飞，蔑视一切粗俗的鸟类，缪塞带着这种自慰走向生命的终点。

缪塞的生命旅程始终充满了困惑：我是谁？我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这种困惑既是因对现实社会生活的迷惘所致，也有一种智者对人类初始、终结的疑问。

缪塞认为：自己歌唱（指诗歌等创作）所产生的是悲哀，除了使自己悲哀以外，一无所有。他感叹：“在这个世界上，只有我是不许幸福的！走吧，躲开这个残忍的世界！宁愿在黑暗里，冒着被猫头鹰吞食的危险，去寻找自己的道路，也不愿意看着别人幸福，让自己心碎。”

缪塞的这种“众人沉醉我独醒，世人皆浊我独清”的心理反映在《一只白乌鸫的故事》作品中则成为一种狂热、狭隘的性格。

《一只白乌鸫的故事》的结尾似乎已超出了寓言小说的形式，最后是一番狂热的自尊自大的表白，和因怀才不遇的大肆发泄。

作品中的表白，有些实际上是缪塞真实心声的吐露。作为“世纪儿”的作家缪塞，他的性格有着矛盾的多重性，这正如他渴望成功、鲜花、掌声、美女，渴望证明自己的才华。他的作品确实为他带来了醇酒和情人。但缪塞很快又对这一切感到厌恶，挣扎在自负、狂妄性格制造的怪圈之中。

缪塞和乔治·桑情断之后，两人虽然还有一些来往，但终难像缪塞想象的鸳梦重温。这一段感情对缪塞后期的创作、生活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因爱生恨，这是普通人常有的情感，同样，缪塞也不例外。缪塞对乔治·桑的一腔真爱都没有得到甜蜜的回音，情人的移情别恋，令自负的缪塞十分痛苦、气恼，因此，在《一只白乌鸫的故事》的最后，功成名就的白乌鸫也不忘旧恨，趁机辛辣地讽刺了那只女白乌鸫。

当然，在当时的法国文坛，在自己的作品中借剧中角色之口评价自己的情人，不止缪塞一人，它似乎是当时的一种时髦，用自己手中的笔见缝插针地揶揄、讽刺一下不忠的情人对于文人们来说，是件很方便的事。

1844年，缪塞发表了他的另一篇比较成功的短篇小说《比埃尔和卡弥尔》，这部作品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它一改缪塞自己“情人”小说的套路，摒弃了诱惑、肉欲、虚伪的东西，用一种清纯的笔调，娓娓动人地叙述了两个哑巴之间的爱情故事。

小说中的主人公卡弥尔是一位聋哑儿，是退伍的骑兵军官与村姑的爱情结晶。卡弥尔一出生，不幸就像幽灵一样纠缠着这位美丽的女孩。先是发觉她不能像其他的孩子一样说话、唱歌、弹钢琴，并成为一个小怪物，接着是母亲在一次灾难中丧生。卡弥尔的父亲接受不了自己的女儿竟是哑巴的事实，一个人骑着马开始了长期的流浪生活。善良的吉老叔叔在这种情况下收留了卡弥尔，并把她带到了巴黎。他打算尽自己的努力帮助卡弥尔，让她过上幸福的生活。

在巴黎，卡弥尔在一个偶然的场合里，认识了和她同样残疾的哑巴青年比埃尔，比埃尔对卡弥尔一见钟情，两人都不会说话，但都能感受到心灵之间的交流。

两个哑巴在世人的嘲讽和亲戚的疑问下结婚，两人过着甜蜜的生活。卡弥尔在比埃尔的帮助下，学会了写字，这样，尽管她不会说话，但她能用文字表达自己的情感。卡弥尔用刚刚学会的文字，给痛苦万分、不愿见她的父亲写了一封情真意切的信，同时，她在信中求她的父亲来巴黎看看，看看她的家庭，和那个小外孙。

父亲收到女儿的信之后，激动万分，当他和吉老叔叔一起来到巴黎卡弥尔的家中，两人怀着恐惧的心情，看着这两个哑巴生下的儿子。当他们听到小家伙冲着比埃尔叫了一声“爸爸”时，欣喜万分，感到上帝终于原谅了他们这一家。

到了19世纪50年代，缪塞的生命已不再闪烁耀眼的光芒，他的小说创作，数量已日渐稀少，小说的艺术魅力已不如以前。1853年，他发表了短篇小说《痣》，这是一部描述路易十五时代法国国王的情人彭巴壮夫人宫闱佚事的作品，同时也是一部具有讽刺意味的小说。

法国国王路易十五是个专制的君主，他甚至与他的情人彭巴壮夫人一起亲自检查法国民众的信件，对反对他的人杀头，隐匿家私者则加以取笑的权

力。

总之缪塞在诗歌、戏剧和小说创作上为法国 19 世纪文学艺术作出了巨大贡献，他的艺术生命虽然是短促的，他的作品却是不朽的。

